

索引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第 8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CEDB(CT)-1-c1.doc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CEDB(CT)001	2386	陳志全議員	55	-
CEDB(CT)002	3881	陳志全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03	3882	陳志全議員	55	(2) 電訊
CEDB(CT)004	3883	陳志全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05	3884	陳志全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06	4932	陳志全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07	4943	陳志全議員	55	(2) 電訊
CEDB(CT)008	4952	陳志全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2) 電訊
CEDB(CT)009	6063	陳家洛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10	3651	陳偉業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11	3652	陳偉業議員	55	-
CEDB(CT)012	3661	陳偉業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13	4280	陳偉業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14	5408	張超雄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15	0856	鍾樹根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16	0860	鍾樹根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17	0861	鍾樹根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18	2327	何秀蘭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19	2332	何秀蘭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20	4481	何秀蘭議員	55	-
CEDB(CT)021	4482	何秀蘭議員	55	-
CEDB(CT)022	4483	何秀蘭議員	55	-
CEDB(CT)023	4484	何秀蘭議員	55	-
CEDB(CT)024	4486	何秀蘭議員	55	-
CEDB(CT)025	1567	葉劉淑儀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26	2271	郭榮鏗議員	55	-
CEDB(CT)027	3514	林大輝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28	2111	劉慧卿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29	2118	劉慧卿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30	2120	劉慧卿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31	0475	李卓人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CEDB(CT)032	2156	梁君彥議員	55	(2) 電訊
CEDB(CT)033	2162	梁國雄議員	55	-
CEDB(CT)034	0335	廖長江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35	3188	廖長江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36	1090	盧偉國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37	2675	馬逢國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38	2676	馬逢國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39	2677	馬逢國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40	2689	馬逢國議員	55	(2) 電訊
CEDB(CT)041	4345	馬逢國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42	1440	莫乃光議員	55	-
CEDB(CT)043	1441	莫乃光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44	1442	莫乃光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45	1443	莫乃光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2) 電訊
CEDB(CT)046	1444	莫乃光議員	55	(2) 電訊
CEDB(CT)047	1445	莫乃光議員	55	(2) 電訊
CEDB(CT)048	3855	莫乃光議員	55	-
CEDB(CT)049	3856	莫乃光議員	55	-
CEDB(CT)050	4826	莫乃光議員	55	-
CEDB(CT)051	2845	單仲偕議員	55	-
CEDB(CT)052	2851	單仲偕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53	2852	單仲偕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54	2853	單仲偕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55	2854	單仲偕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56	2855	單仲偕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2) 電訊
CEDB(CT)057	2856	單仲偕議員	55	(2) 電訊
CEDB(CT)058	2464	譚耀宗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59	2465	譚耀宗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60	2466	譚耀宗議員	55	(2) 電訊
CEDB(CT)061	3764	田北俊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62	3765	田北俊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63	1477	田北辰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64	1497	田北辰議員	55	(2) 電訊
CEDB(CT)065	0603	王國興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66	4607	王國興議員	55	(2) 電訊
CEDB(CT)067	3701	黃毓民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68	4293	黃毓民議員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CEDB(CT)069	4294	黃毓民議員	55	(2) 電訊
CEDB(CT)070	4295	黃毓民議員	55	(2) 電訊
CEDB(CT)071	3185	姚思榮議員	55	(2) 電訊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CEDB(CT)072	4532	陳志全議員	155	-
CEDB(CT)073	1646	陳鑑林議員	155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CEDB(CT)074	1647	陳鑑林議員	155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CEDB(CT)075	4719	陳偉業議員	155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CEDB(CT)076	4720	陳偉業議員	155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CEDB(CT)077	2342	何秀蘭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CEDB(CT)078	2343	何秀蘭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CEDB(CT)079	2344	何秀蘭議員	155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CEDB(CT)080	3105	何秀蘭議員	155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CEDB(CT)081	4634	何秀蘭議員	155	-
CEDB(CT)082	4635	何秀蘭議員	155	-
CEDB(CT)083	4636	何秀蘭議員	155	-
CEDB(CT)084	4637	何秀蘭議員	155	-
CEDB(CT)085	4638	何秀蘭議員	155	-
CEDB(CT)086	1565	葉劉淑儀議員	155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CEDB(CT)087	1566	葉劉淑儀議員	155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CEDB(CT)088	2270	郭榮鏗議員	155	-
CEDB(CT)089	1531	林健鋒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CEDB(CT)090	1545	林健鋒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CEDB(CT)091	2781	林大輝議員	155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CEDB(CT)092	4255	梁家傑議員	155	-
CEDB(CT)093	2918	梁繼昌議員	155	(7)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CEDB(CT)094	0371	梁君彥議員	155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CEDB(CT)095	0372	梁君彥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CEDB(CT)096	0373	梁君彥議員	155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CEDB(CT)097	2170	梁國雄議員	155	-
CEDB(CT)098	0352	廖長江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CEDB(CT)099	0353	廖長江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CEDB(CT)100	0354	廖長江議員	155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CEDB(CT)101	0355	廖長江議員	155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CEDB(CT)102	0356	廖長江議員	155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CEDB(CT)103	1063	盧偉國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CEDB(CT)104	1064	盧偉國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CEDB(CT)105	1087	盧偉國議員	155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CEDB(CT)106	1089	盧偉國議員	155	(7)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CEDB(CT)107	1447	莫乃光議員	155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CEDB(CT)108	1448	莫乃光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CEDB(CT)109	1449	莫乃光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CEDB(CT)110	1450	莫乃光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CEDB(CT)111	1451	莫乃光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CEDB(CT)112	1452	莫乃光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CEDB(CT)113	2712	葛珮帆議員	155	-
CEDB(CT)114	2715	葛珮帆議員	155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CEDB(CT)115	2718	葛珮帆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CEDB(CT)116	2861	單仲偕議員	155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CEDB(CT)117	2862	單仲偕議員	155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CEDB(CT)118	2863	單仲偕議員	155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CEDB(CT)119	2467	譚耀宗議員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CEDB(CT)120	3770	田北俊議員	155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CEDB(CT)121	3771	田北俊議員	155	(5) 基礎設施支援
CEDB(CT)122	4311	田北俊議員	155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CEDB(CT)123	4312	田北俊議員	155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CEDB(CT)124	4313	田北俊議員	155	(7)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CEDB(CT)125	4314	田北俊議員	155	(7)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CEDB(CT)126	3216	湯家驊議員	155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CEDB(CT)127	1246	黃定光議員	155	(5) 基礎設施支援
CEDB(CT)128	1252	黃定光議員	155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CEDB(CT)129	4886	陳志全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30	4887	陳志全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31	4888	陳志全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32	4944	陳志全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33	5830	張超雄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34	1039	張華峰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35	1040	張華峰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36	0857	鍾樹根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37	0858	鍾樹根議員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38	4753	葉建源議員	47	-
CEDB(CT)139	1523	林健鋒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40	1556	林健鋒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41	2112	劉慧卿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42	2115	劉慧卿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CEDB(CT)143	0473	李卓人議員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CEDB(CT)144	2191	梁國雄議員	47	-
CEDB(CT)145	0358	廖長江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46	1099	盧偉國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47	1104	盧偉國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48	1421	莫乃光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49	1422	莫乃光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50	1423	莫乃光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51	1424	莫乃光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52	1425	莫乃光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53	1427	莫乃光議員	47	-
CEDB(CT)154	1428	莫乃光議員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CEDB(CT)155	1429	莫乃光議員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CEDB(CT)156	1430	莫乃光議員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CEDB(CT)157	1431	莫乃光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58	1432	莫乃光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59	1433	莫乃光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60	1434	莫乃光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61	1435	莫乃光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62	1436	莫乃光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63	1437	莫乃光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64	1457	莫乃光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65	2707	葛珮帆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66	2708	葛珮帆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67	2709	葛珮帆議員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CEDB(CT)168	2710	葛珮帆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69	3350	石禮謙議員	47	-
CEDB(CT)170	2846	單仲偕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71	2857	單仲偕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72	2858	單仲偕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73	2859	單仲偕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74	0428	田北俊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75	0429	田北俊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76	0604	王國興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77	4605	王國興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78	4606	王國興議員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CEDB(CT)179	1264	黃定光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80	1265	黃定光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81	4514	黃毓民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82	4515	黃毓民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83	4754	黃毓民議員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CEDB(CT)184	3187	姚思榮議員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CEDB(CT)185	1052	張華峰議員	160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T)186	1540	林健鋒議員	160	-
CEDB(CT)187	2767	林大輝議員	160	-
CEDB(CT)188	2113	劉慧卿議員	160	-
CEDB(CT)189	2114	劉慧卿議員	160	-
CEDB(CT)190	2116	劉慧卿議員	160	(1) 電台
CEDB(CT)191	2117	劉慧卿議員	160	(1) 電台
CEDB(CT)192	3161	梁國雄議員	160	-
CEDB(CT)193	3275	梁國雄議員	160	-
CEDB(CT)194	2672	馬逢國議員	160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T)195	2433	毛孟靜議員	160	(4) 新媒體
CEDB(CT)196	4131	葛珮帆議員	160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T)197	2847	單仲偕議員	160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T)198	2848	單仲偕議員	160	-
CEDB(CT)199	1498	田北辰議員	160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CEDB(CT)200	4577	王國興議員	160	-
CEDB(CT)201	4578	王國興議員	160	-
CEDB(CT)202	4579	王國興議員	160	-
CEDB(CT)203	4771	黃毓民議員	160	-
CEDB(CT)204	2121	劉慧卿議員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CEDB(CT)205	2122	劉慧卿議員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CEDB(CT)206	5992	梁國雄議員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CEDB(CT)207	2860	單仲偕議員	180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CEDB(CT)208	1426	莫乃光議員	710	-
CEDB(CT)209	1075	盧偉國議員	155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8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據綱領指，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由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104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11個，增幅為7個，相關新聘請的職位類別及工作性質為何？同時，現時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設有7個首長級職位，並將增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9個。政府可否告知本會，該9個首長級職位的類別、薪金、津貼和工作性質，以及該111個非首長級常額職位的類別、數目、薪金、津貼和工作性質？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2）

答覆：

7個新增的非首長級職位包括1名高級管理參議主任、1名高級行政主任、1名貿易主任、1名一級統計主任、2名一級私人秘書及1名助理文書主任職位。2個新增的首長級職位則為1名首長級乙級政務官及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以上所有新增的職位全是有時限的職位，時限由1年至3年不等。

新增的2個首長級職位會就《電訊條例》(第106章)及《廣播條例》(第562章)進行檢討，以更新和理順《電訊條例》及《廣播條例》，從而完善廣播及電訊業界的規管制度，而新增的1名高級行政主任、2名一級私人秘書及1名助理文書主任職位會提供行政支援。這6個職位為期3年。

至於時限1年的1名高級管理參議主任職位，會就現時專責推動香港創意產業的發展的創意香港辦公室進行業務流程重整研究，以檢討架構及人手安排。另外，時限2年的1名貿易主任及1名一級統計主任職位，會分別就創意香港辦公室日益增加的工作量及開展的新計劃和措施以及統計工作及分析提供額外支援。

9個首長級職位分別為1名首長級甲一級政務官（即首長級薪級表第8點，下同）、1名首長級乙一級政務官（第4點）、一名創意香港總監（第3點）、2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第2點）、1名電影發展局秘書長（第2點）、1名高級首席行政主任（第2點）以及上文所述有時限的1名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第3點）及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第2點）。有關職位的薪金以當時生效的首長級薪級表為準，至於有關職級的附帶福利包括津貼則視乎個人職級、服務年資、聘用條款及其他規例而定。9位首長級職位的工作範圍與現時總項55內綱領(1)廣播及創意產業及(2)電訊相同。

111個非首長級職位包括6名政務主任職系、9名娛樂事務管理主任職系、17名行政主任職系、2名法定語文主任職系、5名爆炸品主任職系、10名貿易主任職系、2名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職系、10名私人秘書職系、4名打字員職系、2名機密檔案室助理職系、19名文書主任職系、9名文書助理職系、1名辦公室助理員職系、1名貴賓車司機職系、1名汽車司機職系、2名土力工程師職系、1名政府律師職系、1名會計主任職系、1名物料供應員職系及1名一級工人職系的職位。當中29個職位屬於高層薪金級別的公務員（即總薪級表第33點以上）、79個職位屬於中層薪金級別的公務員（即總薪級表第10至33點）及3個職位屬於低層薪金級別的公務員（即總薪級表第10點下）。有關職位的薪金以當時生效的總薪級表為準，至於有關職級的附帶福利包括津貼則視乎個人職級、服務年資、聘用條款及其他規例而定。他們的工作範圍包括協助推行政府政策以及就相關事宜提供各項行政支援，包括人力資源管理、財政管理、物料供應和一般行政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8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指，當局負責監察各個聲音廣播持牌機構及電視廣播持牌機構的服務。就此，以表列出過去一年，各間廣播持牌機構被裁定違反《廣播條例》的次數及理由，包括當中涉及的頻道、內容、罰則、罰款金額？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27）

答覆：

在2014年，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就持牌廣播機構的違規個案所施加的懲處次數及詳情分別列於表一及表二。

表一：在2014年通訊局就持牌廣播機構的違規個案所施加的懲處次數

	輕微 違規#	勸諭	強烈 勸諭	警告	嚴重 警告	罰款	總數
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本地免費電視)							
亞洲電視有限公司(亞視)	85	4	0	1	1	1	92
無綫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無綫)	103	9	1	1	1	2	117
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本地收費電視)							
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有線電視)	10	0	0	2	0	0	12
電訊盈科媒體有限公司(電盈媒體)	3	1	0	0	0	0	4
無綫網絡電視有限公司(無綫網絡電視)	25	0	0	1	0	0	26
模擬聲音廣播服務持牌機構(聲音廣播)							
香港商業廣播有限公司(商業電台)	6	0	0	1	0	0	7
新城廣播有限公司(新城電台)	0	0	0	0	0	0	0
數碼聲音廣播持牌機構							
香港數碼廣播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新城電台	0	0	0	0	0	0	0
鳳凰優悅廣播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非本地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							
亞太衛視發展有限公司	1	0	0	0	0	0	1
其他須領牌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							
NXTV Asia, Limited	0	0	0	0	0	2	2

有關輕微違規個案主要涉及電視或電台節目中影響較輕微的不正確資訊，例如新聞資訊節目的資料輕微不準確或字幕有誤，以及天氣報告中的輕微誤差

表二：違規個案的詳情(不包括輕微違規個案)：

持牌廣播機構	頻道	違規事項	懲處
本地免費電視			
亞視	本港台	兒童節目的資料不準確	勸諭
亞視	本港台及亞洲台	節目中有間接宣傳	勸諭
亞視	中央電視台綜合頻道	播出不符合規定的贊助商商號	勸諭
亞視	本港台	個人意見節目的資料不準確	勸諭
亞視	本港台	關於外遊警示的新聞報道有錯誤	警告
亞視	本港台及亞洲台	關於政府推行的「疫苗接種計劃」的新聞有錯誤	嚴重警告
亞視	—	亞視未能在限期前提交2013年會計年度審計帳目	罰款港幣5萬元
無綫	高清翡翠台	在合家欣賞時間播放有酒類產品贊助的材料	勸諭
無綫	翡翠台	沒有在現場直播節目中的預先錄影部份提供中文字幕	勸諭
無綫	翡翠台、高清翡翠台及互動新聞台	新聞報道的資料不準確	勸諭
無綫	互動新聞台	播出的廣告時間超出法定廣告宣傳時限	勸諭
無綫	明珠台	新聞節目的播放時間較規定少	勸諭

持牌廣播機構	頻道	違規事項	懲處
無綫	翡翠台及高清翡翠台	兒童參與演出酒類產品廣告	勸諭
無綫	明珠台	新聞節目的播放時間較規定少	勸諭
無綫	J2台	「家長指引」類別節目中的暴力描繪超出可接受的程度	勸諭
無綫	翡翠台	廣告中的聲稱有誤導成份	勸諭
無綫	翡翠台及互動新聞台	沒有確保新聞及時事節目的內容盡量準確和公正	強烈勸喻
無綫	翡翠台	廣告的表達手法可誤導觀眾	警告
無綫	翡翠台及高清翡翠台	在節目中展示產品贊助商品牌名稱和產品圖像等同為贊助商的產品作宣傳	嚴重警告
無綫	翡翠台及高清翡翠台	時事節目未能恰當地持平，有誤導和不公平之處	罰款港幣 5 萬元
無綫	高清翡翠台	有關節目有系統地介紹贊助商的產品，實質上是廣告宣傳	罰款港幣 10 萬元
本地收費電視			
有線電視	球彩台	播出了節目主持人一句粵語粗言	警告
有線電視	球彩台	播出了節目主持人一句粵語粗言	警告
電盈媒體	now財經台	節目中有間接宣傳	勸諭
無綫網絡電視	無綫安哥台	時事節目未能恰當地持平，有誤導和不公平之處	警告

持牌廣播機構	頻道	違規事項	懲處
聲音廣播			
商業電台	雷霆881商業一台	主持人說出可能導致一些人士或羣體基於宗教的原因受到污蔑或侮辱的語句	警告
其他須領牌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			
NXTV Asia, Limited	—	未繳付2013／14牌照年度的周年牌照固定費用、核數師證明書或列明有關其服務資料的法定聲明，以及未提交2013年度有關符合適當人選的周年法定聲明和有關董事資料的周年申報表	罰款港幣5萬元
NXTV Asia, Limited	—	未能遵從通訊局的指示提交2013／14牌照年度的核數師證明書或法定聲明和2013年度的周年法定聲明及申報表，以及未能提交2014／15牌照年度的核數師證明書或法定聲明及2014年度的周年法定聲明及申報表	罰款港幣1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8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處理現有指配期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屆滿的頻譜的重新指配安排(包括將 1.9 - 2.2 吉赫頻帶內的部分頻譜順利移交予通過拍賣方式取得頻譜的新受配人)；以及就現有指配期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屆滿的 900 兆赫及 1800 兆赫頻帶內的頻譜的重新指配安排的詳情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28）

答覆：

在1.9—2.2吉赫頻帶內的 118.4 兆赫3G頻譜的現有指配期將於2016年10月屆滿。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經細心考慮包括兩輪公眾諮詢收集到的業界及其他人士的意見，以及獨立顧問提供的客觀分析及技術評估後，於2013年11月15日公布決定採用行政指配兼市場主導的「混合方案」，重新指配有關頻譜。「混合方案」最能達至重新指配頻譜的多重目標，即確保客戶服務得以延續、善用頻譜、促進有效競爭，以及鼓勵投資和推廣創新服務。

在「混合方案」下，69.2 兆赫的3G頻譜已於2014年9月以行政方式有條件指配予3家現有3G營辦商（即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和記電話有限公司（和記）及數碼通電訊有限公司（數碼通）），其餘 49.2 兆赫的3G頻譜則在2014年12月舉行的拍賣中，由兩家現有3G營辦商（即和記及數碼通）及一家未擁有3G頻譜的現有營辦商（即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成功投得。新一輪的頻譜指配期由2016年10月22日起至2031年10月21日止，為期15年。有關的營辦商須於2016年8月22日或以前繳付頻譜使用費，以落實有關頻譜指配。

另外，在 900 兆赫及 1800 兆赫頻帶內的 198.6 兆赫頻譜的現有指配期將於2020年11月至2021年9月期間屆滿，通訊局計劃在2017年年底就重新指配頻譜的安排作出決

定，並向外公布，務求令營辦商有充足的時間就頻譜的重新指配作好準備。就此，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已經展開有關的籌備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8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 (通訊及科技) (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為電影製作 (特別是在本港拍攝外景的工作) 提供支援服務的詳情為何?

過去一年,局方曾協助電影製作公司申請場地的成功次數為多少,以表列出有關申請項目、場地、涉及製作公司、人手、以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29)

答覆：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轄下的創意香港的其中一項職責是協助影片製作公司在本港進行外景拍攝。創意香港下的電影服務統籌科(統籌科)是業界及有關政府部門的橋樑,協調有關的申請程序,務求令拍攝工作順利進行,並把對公眾所帶來的不便減至最低。統籌科提供的服務包括向攝製隊提供拍攝場地的建議及相關資料、安排攝製隊到場地勘察、為攝製隊獲取拍攝所需的批准或許可證,以及就封閉行車線/道路、停泊車輛以供拍攝等事宜,與相關的政府部門協調。

除電影製作外,統籌科的服務對象也包括電視、廣告、商業/政府宣傳片、學生電影作品、多媒體包括互聯網影片製作及海外攝製隊來港拍攝外景。統籌科及政府部門在處理拍攝申請時均一視同仁,協調工作的程度和成效一方面視乎有關場地對拍攝工作的支持,另一方面則視乎攝製隊的籌備安排、拍攝規模、有否足夠的時間提出申請等。統籌科收到拍攝要求會即時處理,完成時間一般由半天至數個月不等,視乎申請個案而定。如攝製隊提出的地點不宜取景,該科會在適當情況下,建議其他地點。是否同意讓攝製隊取景,全由有關地點的業主或管理公司決定,考慮因素包括對有關地點的使用及進出人士的影響、安全及保安問題、拍攝性質/規模及為時多久、製作公司的往績,及對有關場地的宣傳效用。

統籌科亦設資料中心和網站，收錄有關可供外景拍攝的政府及私人處所的資料，並為本地及海外攝製隊刊印了關於在香港拍攝外景的參考資料，包括《香港電影拍攝指南》、《外景場地－政府部門及公共團體管理的場地》及《香港電影製作－電影及錄影業通訊錄》，以提供便利電影製作的資訊；有關資料可在網上瀏覽或在創意香港的辦事處索閱。另外，統籌科會在海外推廣香港電影及宣傳香港為理想的拍攝城市。

支援本港外景拍攝屬於創意香港統籌科恆常工作的一部分，統籌科負責處理有關外景場地拍攝申請的編制應有4名娛樂事務管理主任，並由1名總娛樂事務管理主任以兼辦形式負責監督。由於過去1年，其中3個娛樂事務管理主任職位已有一段時間出缺，處理有關外景場地拍攝申請的工作因而只由剩下的1名娛樂事務管理主任，1位為填補部份空缺而暫時聘用的屬於非公務員職位的協調主任(電影服務統籌)，以及上述兼辦的1名總娛樂事務管理主任分擔。所涉及的開支主要為上述人員的薪酬，並已納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的整體開支。在2014年，統籌科共成功協助273宗有關外景場地拍攝的申請，詳情見下表-

	項目／場地	製作公司
1.	黃泥涌道	星煥藍海
2.	消防裝備**	星煥藍海
3.	貨櫃碼頭南路	心靈製作
4.	貨櫃碼頭南路支路	心靈製作
5.	前石澳石礦場	金門製作
6.	大樹下西路政府土地區	金門製作
7.	前茶果嶺公眾貨物裝卸區	金門製作
8.	大棠山道停車場	金門製作
9.	牛潭尾食水配水庫	金門製作
10.	清攸路	金門製作
11.	大潭篤原水抽水站	金門製作
12.	龍鼓灘	金門製作
13.	小冷水路	金門製作
14.	新娘潭路	天馬電影
15.	烏蛟騰路	天馬電影
16.	烏蛟騰路停車場	天馬電影
17.	天星碼頭停車場	萬有引力
18.	愛丁堡廣場	萬有引力
19.	何文田街	萬有引力
20.	卜公花園	驕陽電影
21.	安庶庇街、浣紗街及新村街	驕陽電影
22.	新村街	驕陽電影
23.	新運里	新天新地工作室
24.	香港盲人輔導會轄下場地	自家製
25.	月街和進教圍	Run'n Image

	項目／場地	製作公司
26.	前馬草壟堆填區	金門製作
27.	牛潭尾食水主配水庫	金門製作
28.	大潭篤原水抽水站	852電影
29.	博文街	原型製作
30.	新娘潭路	天馬電影
31.	北角政府合署**	天馬電影
32.	龍蝦灣	萬有引力
33.	雪廠街	原型製作
34.	九龍灣消防局	原型製作
35.	何文田街	萬有引力
36.	天后廟道一號及二號花園	萬有引力
37.	烏蛟騰路***	天馬電影
38.	烏蛟騰路***	天馬電影
39.	烏蛟騰路	火紅電影
40.	新娘潭路	火紅電影
41.	烏蛟騰路及新娘潭路**	火紅電影
42.	使用改裝槍及空彈	星王朝
43.	前達德學校	852電影
44.	航展道	萬有引力
45.	龍蝦灣郊遊地點	萬有引力
46.	天后廟道一及二號花園	萬有引力
47.	文福道	萬有引力
48.	政府飛行服務隊總部	萬有引力
49.	東區濾水廠	萬有引力
50.	長洲直昇機坪	Top Gun
51.	尖沙咀海濱花園	香港電影製作
52.	梳士巴利道	香港電影製作
53.	香港國際機場	香港電影製作
54.	尖沙咀海濱花園	香港電影製作
55.	維多利亞公園	香港電影製作
56.	民航處總部**	Top Gun
57.	長洲東灣泳灘**	Top Gun
58.	雅寧苑**	Top Gun
59.	天星小輪及中環七號碼頭	IXII Production
60.	牛潭尾食水主配水庫	金門製作
61.	華容路停車場	金門製作
62.	馬蹄徑	金門製作
63.	康寧道	金門製作

	項目／場地	製作公司
64.	貨櫃碼頭南路	金門製作
65.	坑口體育館	852電影
66.	新填地街	電影工房
67.	啟德郵輪碼頭出入境管制站	電影工房
68.	啟德郵輪碼頭海關檢查站	電影工房
69.	海關船隊基地**	電影工房
70.	市區重建局轄下場地**	太陽娛樂文化
71.	公共屋邨**	太陽娛樂文化
72.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電影工房
73.	香港三育書院	香港電影製作
74.	前古洞公立愛華學校	心靈製作
75.	前大埔官立中學	敏光
76.	香港單車館	火紅電影
77.	九龍城道#	心靈製作
78.	九龍城道#	心靈製作
79.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心靈製作
80.	屏山天水圍文化康樂大樓	心靈製作
81.	西貢郊野公園	星皇朝
82.	孫中山紀念館**	大傑
83.	香港海防博物館**	大傑
84.	市區重建局轄下場地**	星藝
85.	根德道	星藝
86.	中環至半山自動扶手電梯	IXII Production
87.	玉蘭路、高槐路時及石竹路	東方光影
88.	嘉蘭圍	東方光影
89.	郵政總局	東方光影
90.	天星停車場	東方光影
91.	土瓜灣政府合署	東方光影
92.	愛丁堡廣場巴士站	東方光影
93.	愛丁堡廣場#	東方光影
94.	愛丁堡廣場**#	東方光影
95.	愛丁堡廣場#	東方光影
96.	遮打道及德輔道中	東方光影
97.	遮打道	東方光影
98.	德輔道中	東方光影
99.	前葛量洪校友會觀塘學校**	心靈製作
100.	德輔道中#	東方光影
101.	香港大會堂	東方光影

	項目／場地	製作公司
102.	德輔道中#	東方光影
103.	龍和道	東方光影
104.	遮打道及昃臣道	東方光影
105.	愛丁堡廣場#	東方光影
106.	皇后像廣場花園	東方光影
107.	海濱道	東方光影
108.	海濱道及啟興道	東方光影
109.	啟福道**	東方光影
110.	偉發道	東方光影
111.	嘉蘭圍	東方光影
112.	「大本型」停車場	東方光影
113.	天星停車場	東方光影
114.	愛丁堡廣場#	東方光影
115.	愛丁堡廣場#	東方光影
116.	郵政總局	東方光影
117.	前華富邨幼稚園**	大傑
118.	達之路**	大傑
119.	南昌街	星藝
120.	大嶼山封閉道路	天馬電影
121.	新填地街#	本地製作
122.	新填地街#	本地製作
123.	露坪街	本地製作
124.	懲教車輛	香港藝術發展局鮮浪潮2014
125.	賽馬會創意藝術中心	香港藝術發展局鮮浪潮2014
126.	華富(1)邨	Pineapple Movie
127.	嶺南大學	天馬電影
128.	大埔海濱花園	天馬電影
129.	露坪街	本地製作
130.	西貢東郊野公園	星皇朝
131.	添馬公園	香港藝術發展局鮮浪潮2014
132.	中西區海濱長廊(中環段)	香港藝術發展局鮮浪潮2014
133.	佐敦谷公園	香港藝術發展局鮮浪潮2014
134.	嘉蘭圍	東方光影
135.	香港大會堂	東方光影

	項目／場地	製作公司
136.	西貢郊野公園	東方光影
137.	尖沙咀海濱花園**	東方光影
138.	魚排	東方光影
139.	醫院	大傑
140.	眾安街	愛好電影
141.	川龍街及楊屋道	愛好電影
142.	楊屋道	愛好電影
143.	油街實現	Concept Legend
144.	啟德郵輪碼頭出入境管制站	Concept Legend
145.	啟德郵輪碼頭海關檢查站	Concept Legend
146.	長青邨**	金門製作
147.	香港房屋委員會客務中心	香港藝術發展局鮮浪潮2014
148.	香港三育書院**	大傑
149.	尖山隧道**	火紅電影
150.	香港單車館	火紅電影
151.	龍和道**	火紅電影
152.	青高路**	火紅電影
153.	貨櫃碼頭南路	火紅電影
154.	耀星街	火紅電影
155.	承豐道**	火紅電影
156.	晏架街遊樂場	發興企業
157.	尖沙咀海濱花園	東方光影
158.	香港三育書院	Concept Legend
159.	香港三育書院	環球傳奇影視娛樂
160.	象山邨	金門製作
161.	裕民大廈平台	金門製作
162.	獅子山二號配水庫棒球場	目前影畫
163.	青高路	火紅電影
164.	龍和道#	火紅電影
165.	龍和道#	火紅電影
166.	民航處總部	星皇朝
167.	大網仔道停車場	星皇朝
168.	和合石墳場	飛娛樂
169.	醫院**	光音媒體
170.	醫院**	光音媒體
171.	鯉魚門公園及度假村**	光音媒體
172.	葵涌火葬場	卡士

	項目／場地	製作公司
173.	荔景邨	卡士
174.	香港動植物公園	金門製作
175.	和合石墳場	目前影畫
176.	鯉魚門公園及度假村	亮滙
177.	衙前墾道	Toprun Ventures
178.	香港公園	Toprun Ventures
179.	太平道、自由道及勝利道	Toprun Ventures
180.	香港鐵路車站	港生影視傳媒
181.	醫院**	港生影視傳媒
182.	浙江街#	港生影視傳媒
183.	浙江街#	港生影視傳媒
184.	勵德街	港生影視傳媒
185.	必列者士街	港生影視傳媒
186.	砵典砵街攤檔	港生影視傳媒
187.	大欖郊野公園#	藍天白雲
188.	大欖郊野公園#	藍天白雲
189.	白沙灣碼頭**#	Films Station
190.	白沙灣碼頭**#	Films Station
191.	萬宜遊樂場	Films Station
192.	基隆街	好電影
193.	昂船洲大橋**	火紅電影
194.	干諾道中**	港生影視傳媒
195.	干諾道中巴士站	港生影視傳媒
196.	紅磡繞道	港生影視傳媒
197.	紅磡繞道及梳士巴利道	港生影視傳媒
198.	行人天橋KF36A	港生影視傳媒
199.	麼地道	港生影視傳媒
200.	機利文街	港生影視傳媒
201.	砵蘭街	港生影視傳媒
202.	麼地道公園	港生影視傳媒
203.	海濱道	港生影視傳媒
204.	啟德隧道**	港生影視傳媒
205.	白沙灣碼頭	Films Station
206.	醫院**	冠嶺
207.	赤柱市政大廈**	冠嶺
208.	赤柱體育館**	冠嶺
209.	啟德郵輪碼頭公園	Toprun Ventures
210.	登打士街**	Toprun Ventures

	項目／場地	製作公司
211.	南角道	Toprun Ventures
212.	大嶼山封閉道路	Toprun Ventures
213.	大澳洪水泵房	Toprun Ventures
214.	大澳一號污水泵房	Toprun Ventures
215.	大澳水域	Toprun Ventures
216.	愛群道	亮滙
217.	赤柱污水處理廠	亮滙
218.	上村公園	Films Station
219.	星光大道	Longisland Picture
220.	禾徑山路	Longisland Picture
221.	醫院**#	冠嶺
222.	醫院**#	冠嶺
223.	前西貢中心小學**	金銀島
224.	柯士甸山遊樂場	金銀島
225.	柯士甸山道#	金銀島
226.	柯士甸山道#	金銀島
227.	南角道	金銀島
228.	牛池灣公園**	藍天白雲
229.	大帽山道#	藍天白雲
230.	大帽山郊野公園#	藍天白雲
231.	大帽山道#	藍天白雲
232.	大帽山郊野公園#	藍天白雲
233.	醫院	一念無明
234.	復康院	一念無明
235.	醫院**	Film Magic Pictures
236.	敬誠街	港生影視傳媒
237.	赤柱體育館**	港生影視傳媒
238.	赤柱市政大廈**	港生影視傳媒
239.	海濱道	港生影視傳媒
240.	觀塘道	港生影視傳媒
241.	青馬大橋#	港生影視傳媒
242.	青馬大橋#	港生影視傳媒
243.	東九龍政府合署	港生影視傳媒
244.	宏樂街#	銀河映像
245.	宏樂街#	銀河映像
246.	深圳街**	銀河映像
247.	耀東街#	銀河映像
248.	耀東街#	銀河映像

	項目／場地	製作公司
249.	石硤尾商場	本地制作
250.	洋松街公廁**	本地制作
251.	書院道**#	本地制作
252.	書院道#	本地制作
253.	優景里	本地制作
254.	大河道	太陽娛樂文化
255.	港珠澳大橋	夢工場電影
256.	承豐道**	豪亞投資
257.	己連拿利	豪亞投資
258.	太康街	豪亞投資
259.	荷里活道#	豪亞投資
260.	荷里活道#	豪亞投資
261.	聖士提反灣泳灘**	亮滙
262.	荔枝角公園體育館**	亮滙
263.	赤柱體育館**	亮滙
264.	柯士甸山遊樂場	金銀島
265.	柯士甸山道	金銀島
266.	獅子山公園**	哥基王子
267.	城門河第三海濱花園	哥基王子
268.	扎山道晨運園	哥基王子
269.	芬尼街	哥基王子
270.	貨櫃碼頭南路	悅目映画
271.	機利文街#	悅目映画
272.	機利文街#	悅目映画
273.	青馬及青沙管制區	Toprun Ventures

**成功個案但申請人其後撤回要求

同一家電影製作公司的同一個或不同製作，於不同時間分別提交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8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施政報告指，政府會在重點文化及娛樂發展區域，考慮預留空間發展電影院，並研究如何在土地出售及規劃上配合電影院的發展，相關計劃詳情為何？預算有關工作涉及的人手與開支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30)

答覆：

當政府規劃重點文化及娛樂發展區域的發展時，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會與相關的政策局及部門探討在這些區域內預留空間發展電影院，並研究透過土地出售的相關條款及／或在規劃上配合電影院的發展。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會以現有人手及資源進行有關的工作，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3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近年來，政府透過「電影發展基金」支持中小型電影製作，當中不乏富有香港特色的電影，包括《歲月神偷》、《狂舞派》和《那夜凌晨，我坐上了旺角開往大埔的紅Van》。請以表列出透過「電影發展基金」支持的電影製作清單，當中的電影項目、製作公司、資助金額、資助佔電影開支百分比、以及播映日期為何？現在有多少「電影發展基金」的申請正在審核，以往三年的成功審批率為多少？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84)

答覆：

電影發展基金自2007年推出電影製作融資計劃以來，截至2015年2月，總共為下列30部電影提供部分融資-

	電影名稱	製作公司	獲基金提供 融資的金額 (港幣)	融資金額佔 電影預算製 作費的百分 比	在香港上映 的日期
1.	麥兜响噹噹	Famous Now Investments Ltd	3,598,800	30%	13.8.2009
2.	親密	利萬創建有限公 司	1,618,255	30%	12.2.2009
3.	戰·無雙	友傳投資有限公 司	2,993,179	30%	14.6.2012

	電影名稱	製作公司	獲基金提供 融資的金額 (港幣)	融資金額佔 電影預算製 作費的百分 比	在香港上映 的日期
4.	贖命	陞萬有限公司	3,017,435	30%	1.12.2011
5.	愛得起	漢凱有限公司	2,419,674	30%	19.2.2009
6.	戀人絮語	源電影製作有限公司	1,855,297	30%	6.1.2011
7.	歲月神偷	泓天發展有限公司	3,598,274	30%	11.3.2010
8.	分手說愛你	始樂有限公司	1,759,500	30%	16.6.2010
9.	人間喜劇	創庫有限公司	2,520,000	30%	8.7.2010
10.	37	37製作有限公司	2,842,500	25%	19.9.2013
11.	熱浪球愛戰	BS Films Production Limited	2,799,836	35%	7.7.2011
12.	搏擊迷城	金向有限公司	3,748,788	25%	未上映
13.	潮性辦公室	潮性辦公室製作有限公司	1,723,750	35%	9.6.2011
14.	殺手·歐陽盆栽	達利亞有限公司	3,012,250	25%	10.11.2011
15.	高舉·愛	大傑有限公司	2,708,816	25%	22.3.2012
16.	懸紅	英爾有限公司	2,605,711	20%	21.6.2012
17.	愛情達人	愛情達人製作有限公司	2,995,500	30%	未上映**
18.	媽，我嫁啦！	Mama Eva Production Company Limited	4,147,500	35%	未上映
19.	狂舞派	狂舞派電影製作有限公司	2,119,519	40%	8.8.2013

	電影名稱	製作公司	獲基金提供 融資的金額 (港幣)	融資金額佔 電影預算製 作費的百分 比	在香港上映 的日期
20.	一個複雜故事	大星星製作有限公司	3,014,859	40%	16.1.2014
21.	長江7號·動畫電影 2	邦高有限公司	4,214,400	30%	未上映
22.	過界	Bends Limited	4,000,000	40%	21.11.2013
23.	末日派對	Film Plus Plus Productions Limited	3,384,000	40%	28.11.2013
24.	不愛不散	文康電影有限公司	1,597,100	20%	未上映**
25.	第七謊言	一九八六電影製 作有限公司	1,840,000	40%	30.10.2014
26.	爆3俏嬌娃	Kick Ass Girls Production Limited	2,251,147	25%	14.11.2013
27.	那夜凌晨，我坐上了 旺角開往大埔的 紅Van	那夜凌晨電影製 作有限公司	5,250,000	35%	10.4.2014.
28.	恐怖在線	Grant Success Inc Limited	1,500,000	30%	4.9.2014
29.	媽咪俠	高志森電影有限 公司	1,590,180	20%	未上映
30.	我們停戰吧!	玉龍傳奇影視娛 樂有限公司	1,951,632	20%	未上映

** 已在內地上映，但未於香港上映。

電影發展基金下設有2個附屬計劃，即電影製作融資計劃及其他電影相關計劃。前者現沒有正在審核中的申請，後者則有6個申請正在審核中。2項計劃2012至今的審批情況見下表。

計劃	年份	申請數目	獲批准申請 / 已完成審核程序的申請 (成功審批率)*	備註
電影製作 融資計劃	2012	18	10 [#] / 16 (62.5%) # 包括2宗獲批准後被申請機構撤回的申請	另有2宗在審核完成前被申請機構撤回的申請
	2013	10	4 [^] / 10 (40%) ^ 包括1宗獲批准後被申請機構撤回的申請	
	2014	4	1 / 4 (25%)	
	2015 (1月至2月)	0	不適用	
其他電影 相關計劃	2012	15	13 / 13 (100%)	另有2宗被申請機構在審核完成前撤回的申請
	2013	16	14 / 15 (93.3%)	另有1宗被申請機構在審核完成前撤回的申請
	2014	25	18 / 19 (94.7%)	另有1宗在審核完成前被申請機構撤回的申請，以及5宗審核中的申請
	2015 (1月至2月)	2	1 / 1 (100%)	另有1宗審核中的申請

* 成功審批率只計算已完成整個審核程序的申請，不包括申請機構在審批完成前撤回的申請，以及審核中的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4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過去一年，當局收到多少宗電訊商服務出現固障的呈報，涉事的公司、時間、固障地區、以及原因為何？局方曾向服務出現固障的電訊商予以什麼形式的懲罰？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36）

答覆：

於2014年，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共收到19宗關於電訊服務出現故障的報告，大部份情況均屬輕微，當中只有2宗故障的影響較為廣泛。第一宗涉事的營辦商為和記電話有限公司（和記），事故發生於2014年1月22日晚上9時53分，和記的電訊網絡設備出現故障，影響其流動數據服務，故障歷時157分鐘，約20萬名和記流動數據服務的客戶受影響；而第二宗涉事的營辦商為九倉電訊有限公司（九倉電訊），事故發生於2014年8月12日下午3時30分，九倉電訊的電力系統發生故障，影響其寬頻服務及電話服務，故障歷時約2.5小時，約47 000名使用相關服務的九倉電訊客戶受影響。

通訊辦對上述2個個案進行調查，並已向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提交調查報告。經考慮通訊辦的調查報告後，通訊局認為和記及九倉電訊在有關事故中均沒有違反其所持牌照的一般條件第5.1項的要求，即持牌人必須向用戶提供良好、有效率及連續不斷的服務，令通訊局感到滿意。然而，為避免類似的故障再度發生，和記及九倉電訊已應通訊局要求作出相關改善措施。

詳情請參閱通訊局對有關個案作出最終決定的文件，該兩份文件可在通訊局的網站下載：

http://www.coms-auth.hk/filemanager/statement/en/upload/277/HTCL_FinalDecision_2014_0630_e.pdf（和記於2014年1月22日發生的流動數據服務故障事件（只提供英文版本））

http://www.coms-auth.hk/filemanager/statement/tc/upload/312/WTT_FinalDecision_e.pdf
(九倉電訊於2014年8月12日發生的電訊服務故障事件（只提供英文版本））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5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局方可否以下表方式列出在過去三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委託顧問公司或調查機構進行各項研究的細節以及研究預算？

研究時間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	涉及範疇	研究機構	人手	開支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0）

答覆：

現提供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在過去3年（亦即2012、2013及2014年）委託顧問公司或調查機構進行各項研究的有關資料：

研究時間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	涉及範疇	研究機構	人手	開支(元)
2012年6月 - 2013年3月	香港戲院需求顧問研究	了解市民到戲院觀賞電影的需求	就本港市民前往戲院觀看電影的行為模式進行意見調查及焦點小組討論	政策二十一	研究人手由研究機構負責	390,000
2012年9月 - 2013年1月	香港煙火業在娛樂用途方面使用煙火	了解本港煙火特別效果行業的需要和	訪問本地煙火業從業員包括A、B兩組	香港浸會大學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研究人手由研究機構負責	99,800

研究時間	研究項目	研究目的	涉及範疇	研究機構	人手	開支(元)
	特別效果物料的需要研究調查	發展趨勢	的特別效果技師及特別效果助理、煙火物料貯存持牌人及煙火物料持牌供應商			
2012年11月 - 2013年9月	外地促進戲院發展的策略及其套用於香港的適用性	了解香港以外地方在促進戲院發展方面的策略	就香港以外地方在促進戲院發展方面的策略進行文獻資料研究	F Media & Olsberg • SPI	研究人手由研究機構負責	784,195
2013年12月 - 2014年12月	2014年香港創意產業社羣研究	了解香港創意產業社羣的地區分布及進行相關分析	就創意產業社羣的地區分布及組成因素進行文獻資料研究、空間繪圖、統計問卷調查、聚焦小組討論及深入訪談	文化及發展顧問有限公司	研究人手由研究機構負責	600,0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6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電影發展基金」的申請資格為何？
- (b) 過去，「電影發展基金」的申請宗數、曾獲資助的電影名稱、曾獲資助的金額、申請日期、拍攝時間、上映日期及該電影在香港及香港以外的地方的票房分別為何？
- (c) 「電影製作資助計劃」的申請資格、資助詳情、開支預算為何？
- (d) 「電影製作融資計劃」的詳情、申請資格、開支預算為何？過去，此計劃共資助了多少個項目？曾獲資助的電影名稱、金額、申請日期、拍攝時間、上映日期及該電影在香港及香港以外的地方的票房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家洛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3)

答覆：

(a) 電影發展基金下現設有2個附屬計劃，即電影製作融資計劃(融資計劃)及其他電影相關計劃，以支援電影業的發展。

(i) 融資計劃的申請資格如下：

- (1) 申請人須為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成立和註冊的電影製作公司。申請人、監製、導演或其中任何組合須在緊接申請日期前，曾經總共製作最少兩部上映電影；
- (2) 申請人在同一時間只可就不多於兩項獲批准的電影計劃，接受由政府提供

的財政資助；

- (3) 申請人必須未有就電影計劃取得由政府提供的其他財政資助(不論是股權或借款融資、撥款或贊助或其他形式)；以及
- (4) 有關電影計劃—
 - I. 須具備完整劇本，所製作電影為擬於本港電影院作商業放映的劇情電影，而預算製作費不超過1,500萬元；
 - II. 須獲確定為商業上可行，並得到令政府滿意的第三者融資¹；
 - III. 在下列任何3個主要工作人員和演員的類別中，每個類別最少有1名受僱人士須為香港永久性居民：監製；導演；編劇；男主角；及女主角；
 - IV. 須根據《電影檢查條例》(第392章)，可能具備資格獲取在香港境內向公眾放映的核准證明書；以及
 - V. 在政府未以書面通知申請人該申請的結果前，不可展開擬拍攝電影的拍攝製作工作的任何部分。

(ii) 其他電影相關計劃的申請資格如下：

- (1) 一般來說，申請人須為從事電影業的本地註冊成立機構／協會或相關團體。隸屬創意香港的電影服務統籌科作為電影發展局秘書處，也可向基金申請撥款。
- (2) 申請項目須有利於本港電影業的整體發展，例如提高本港電影業的競爭能力。
- (3) 有關項目須可以惠及整個電影業，而非只有利於個別私人公司或由私人公司組成的聯營企業。
- (4) 有關項目須以非牟利性質為主。申請項目若最終能自負盈虧，可獲特別考慮。
- (5) 獲批核的款項一般只可用於非經常開支。
- (6) 獲批核撥款不得用以開設公務員職位。

¹ 第三者融資的範圍包括但不限於申請人本身承諾作出的融資。

- (b) 電影發展基金自2007年推出融資計劃以來，截至2015年2月，總共為30部電影提供部分融資，詳情見附錄I。
- (c) 建議的「電影製作資助計劃」(資助計劃)的申請資如下：
- (i) 申請人須為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成立和註冊的電影製作公司。申請人、監製、導演或其中任何組合須在緊接申請日期前，曾經總共製作最少兩部上映電影；
 - (ii) 申請人必須未有就電影計劃取得由政府提供的其他財政資助(不論是股權或借款融資、撥款或贊助或其他形式)；以及
 - (iii) 有關電影計劃—
 - (1) 須具備完整劇本，所製作電影為擬於本港電影院作商業放映的劇情電影或紀錄片或動畫片，而預算製作費不超過1,000萬元；
 - (2) 須根據《電影檢查條例》(第392章)，可能具備資格獲取在香港境內向公眾放映的核准證明書；以及
 - (3) 在政府未以書面通知申請人該申請的結果前，不可展開擬拍攝電影的拍攝製作工作的任何部分。

資助計劃會為每部電影提供核准預算製作費或實際製作費(以較低者為準)20%的資助額，上限為200萬元，以資助預算製作費不超過1,000萬元的小型電影製作。津貼額只限用於支付屬香港永久性居民的電影製作人員的薪金等開支。計劃每年的開支需視乎業界向計劃提出及獲批准的申請數目而定。

- (d) 現時的融資計劃是為預算製作費不超過1,500萬元的電影製作提供部份融資，上限為600萬元。計劃的申請資格及曾資助的電影項目詳情分別見上文(a)及(b)項，其每年的開支需視乎業界向計劃提出及獲批准的申請數目而定。

為鼓勵更多電影製作，我們將會優化融資計劃的現有機制，把電影的預算製作費上限由1,500萬元提高至2,500萬元，但融資上限仍為600萬元。

	電影名稱	申請日期	獲基金提供融資的金額 (港幣)	拍攝日期	上映日期及票房		
					地區	上映日期	票房
1.	麥兜响噹噹	13.12.2007	3,598,800	1.2008 - 9.2008	香港	13.8.2009	2,479,101
					澳門	2010	31,051
					中國內地	24.7.2009	84,750,000
2.	親密	28.12.2007	1,618,255	1.2008 - 2.2008	香港	12.2.2009	841,445
					中國內地	2009	4,616,749
					台灣	5.2009	11,195
					星馬	5.2009	186,569
3.	戰·無雙	19.2.2008	2,993,179	4.2008-6.2008	香港	14.6.2012	327
					中國內地	15.5.2009	2,582,446
4.	贖命	5.6.2008	3,017,435	6.2008-10.2008	香港	1.12.2011	670,837

	電影名稱	申請日期	獲基金提供融資的金額 (港幣)	拍攝日期	上映日期及票房		
					地區	上映日期	票房
5.	愛得起	12.6.2008	2,419,674	7.2008 - 10.2008	香港	19.2.2009	165,700
					澳門	2010	15,800
					中國內地	13.2.2009	21,811,833
6.	戀人絮語	30.9.2008	1,855,297	10.2009 - 11.2009	香港	6.1.2011	1,986,669
					澳門	6.1.2011	115,151
					中國內地	31.12.2010	4,565,295
					星加坡	2011	68,374
7.	歲月神偷	12.11.2008	3,598,274	3.2009 - 5.2009	香港	11.3.2010	23,109,330
					中國內地	16.4.2010	16,978,112
					馬來西亞	6.2010	326,666
					台灣	6.2010	430,378
					汶萊	6.2010	333,065

	電影名稱	申請日期	獲基金提供融資的金額 (港幣)	拍攝日期	上映日期及票房		
					地區	上映日期	票房
8.	分手說愛你	9.1.2009	1,759,500	5.2009-7.2009	香港	16.6.2010	10,333,691
					台灣	2010	43,075
					紐西蘭	2010	66,577
9.	人間喜劇	19.3.2009	2,520,000	3.2009-6.2009 及 9.2009-10.2009	香港	8.7.2010	7,505,515
					馬來西亞	2011	3,268,549
10.	37	13.7.2009	2,842,500	10.2009-11.2009	香港	19.9.2013	33,520
					中國內地	1.6.2012	187,492
11.	熱浪球愛戰	14.6.2010	2,799,836	8.2010-9.2010	香港	7.7.2011	1,679,801
					澳門	2011	73,400
					中國內地	29.7.2011	3,903,680
12.	搏擊迷城	13.10.2010	3,748,788	7.2011-9.2011	未上映		
13.	潮性辦公室	15.10.2010	1,723,750	10.2010-11.2010 及 4.2011-5.2011	香港	9.6.2011	3,423,452

	電影名稱	申請日期	獲基金提供融資的金額 (港幣)	拍攝日期	上映日期及票房		
					地區	上映日期	票房
14.	殺手·歐陽盆栽	7.12.2010	3,012,250	1.2011–4.2011	香港	10.11.2011	545,196
					台灣	29.7.2011	12,300,756
15.	高舉·愛	29.6.2011	2,708,816	10.2011–11.2011	香港	22.3.2012	1,297,890
					中國內地	8.3.2012	4,800,000
16.	懸紅	11.8.2011	2,605,711	8.2011–9.2011 及 1.2012	香港	21.6.2012	2,920,321
					中國內地	21.6.2012	4,473,770
17.	愛情達人**	10.10.2011	2,995,500	4.2012–5.2012	中國內地	1.12.2013	290,000
18.	媽，我嫁啦！	20.10.2011	4,147,500	10.2013 (未完成)	未上映		
19.	狂舞派	7.6.2012	2,119,519	7.2012–8.2012	香港	8.8.2013	13,448,639
					中國內地	24.4.2014	637,503
20.	一個複雜故事	13.6.2012	3,014,859	8.2012–9.2012	香港	16.1.2014	274,157
21.	長江7號·動畫 電影2	13.7.2012	4,214,400	6.2013 (未完成)	未上映		

	電影名稱	申請日期	獲基金提供融資的金額 (港幣)	拍攝日期	上映日期及票房		
					地區	上映日期	票房
22.	過界	19.7.2012	4,000,000	9.2012–10.2012	香港	21.11.2013	402,972
					中國內地	10.2.2014	17,530,949
23.	末日派對	26.7.2012	3,384,000	12.2012–1.2013	香港	28.11.2013	290,326
					中國內地	21.2.2014	900,005
24.	不愛不散**	8.10.2012	1,597,100	3.2013–4.2013	中國內地	6.1.2014	360,000
25.	第七謊言	11.10.2012	1,840,000	5.2013–6.2013	香港	30.10.2014	584,975
26.	爆3俏嬌娃	3.12.2012	2,251,147	3.2013–4.2013	香港	14.11.2013	1,450,055
					馬來西亞	16.11.2013	1,584,941
27.	那夜凌晨，我坐上了旺角開往大埔的紅Van	29.4.2013	5,250,000	7.2013–8.2013	香港	10.4.2014.	21,204,584
28.	恐怖在線	23.5.2013	1,500,000	9.2013–10.2013	香港	4.9.2014	4,460,210
29.	媽咪俠	14.6.2013	1,590,180	10.2013–11.2013	未上映		

	電影名稱	申請日期	獲基金提供融資的金額 (港幣)	拍攝日期	上映日期及票房		
					地區	上映日期	票房
30.	我們停戰吧!	7.5.2014	1,951,632	8.2014–9.2014	未上映		

** 已在內地上映，但未在香港上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5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在本綱領的二零一五至二零一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表示繼續支援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及模擬聲音廣播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的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上述工作現時的進度為何？
- (b) 當局預計何時能向奇妙電視及香港電視娛樂發出免費電視服務牌照？
- (c)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涉及上述工作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及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8）

答覆：

- (a)及(b)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在2015-16年度支援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行會」)根據法例和程序處理兩宗現有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免費電視」)牌照的續期申請、兩宗早前獲原則上批准的新免費電視牌照申請以及兩宗模擬聲音廣播牌照的續期申請。政府會在行會就這些申請作出決定後公布結果。另外，局方在2015-16年度亦會按需要支援行會處理需要其審批的規管事宜。
- (c) 局方支援行會的相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來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5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當局現時有否就成立創新及科技局進行前期工作？若有，詳情為何？
- (b) 就籌備成立創新及科技局事宜所涉及的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預算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及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9）

答覆：

為成立創新及科技局，我們於2014年4月先後諮詢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及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同年5月，我們向立法會建議一項決議，將相關法定職能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移轉至新的創新及科技局局長及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下稱“原決議”）；原決議在同年10月29日獲立法會通過。財務方面，人事編制改動建議於去年6月獲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支持；該建議及相關的撥款建議隨即提交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但至今年2月上旬才在財委會審議。由於撥款建議未能及時獲財委會通過，使相關修改能納入在今年2月25日提交立法會的《2015-16年度開支預算草案》，我們已經暫時撤回建議，並須待《2015年撥款條例草案》獲立法會通過後才將相關建議再次提交財委會審議。同時，由於原決議因其生效條文與2014-15年度的撥款建議掛勾而無法生效，我們已於今年2月24日向立法會建議另一項決議，以修訂原決議的生效條文（下稱“修訂決議”）。在審議修訂決議期間，立法會法律事務部認為原決議可能已經失效，因此質疑能否透過修訂決議對原決議作出修訂。我們不認同法律事務部的觀點，明顯地原決議仍然有效及存在，並可以透過修訂決議作出修訂；但為免不必要地在法律技術問題的爭論上耗費時間，

並為加快立法程序，我們已決定不再繼續處理修訂決議。我們會於稍後提交一項廢除原決議的決議，以及一項新的決議以移轉相關的法定職能。

以上的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透過局方現有資源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6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涉及本綱領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 (b)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創意香港辦公室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0）

答覆：

- (a) 2015-16年度綱領(1)：廣播及創意產業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1.248億元、101人及6,450萬元。
- (b) 2015-16年度創意香港辦公室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7,690萬元、58人及3,730萬元。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80)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本綱領內，當局指會在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淨增加6個職位，當局可否告知本會該6個職位的名稱、職責、全年薪酬預算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7）

答覆：

本局會在2015-16年度淨增加9個職位，所有新增職位全屬有時限的職位，為期由1年至3年不等。當中6個職位專責《電訊條例》(第106章)及《廣播條例》(第562章)的檢討工作。這小組包括1名首長級乙級政務官及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他們會執行檢討該兩條條例的工作，以更新和理順《電訊條例》及《廣播條例》，從而完善廣播及電訊業界的規管制度；另有1名高級行政主任、2名一級私人秘書及1名助理文書主任，他們會負責為兩名首長級人員提供行政支援，這6個職位均為期3年。由於小組約一半時間會著手檢討《廣播條例》(另一半時間則用作檢討《電訊條例》)，而廣播及電訊分別屬於綱領(1)及綱領(2)的工作，為了如實反映小組的工作所屬的綱領，本局會將上述6個新增職位的全年薪酬總開支平均攤分，綱領(1)及綱領(2)各佔一半，即綱領(1)下新增的3個職位全年薪酬總開支約為197萬元。

綱領(1)下另外3個新增職位包括為期1年的1名高級管理參議主任職位，有關人員會為現時專責推動香港創意產業發展的創意香港進行業務運作流程重整研究，以檢討架構及人手安排。至於為期2年的1名貿易主任及1名一級統計主任職位，有關人員會分別就創意香港日益增加的工作量、所開展的新計劃和措施以及統計工作及分析提供額外支援。這3個新增職位的全年薪酬總開支約為189萬元。

以上在綱領(1)下新增職位的6個職位全年薪酬預算開支約為386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08)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預算案演辭第53段，政府向「創意智優計劃」注資，政府如何讓有相關專才的殘疾人士受惠？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6)

答覆：

「創意智優計劃」的項目以市場為主導，不同創意界別可尋求資助舉辦最能配合其需要的活動。凡符合「創意智優計劃」申請資格的項目，政府都會根據既定的準則審核，獲批與否視乎該項目能否為創意產業或當中個別界別的整體發展帶來裨益，以及其他因素。政府歡迎擁有相關專才的殘疾人士參與「創意智優計劃」資助的活動，亦歡迎他們申請「創意智優計劃」的資助，以舉辦切合該計劃宗旨的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5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去年被工務小組否決的香港電台新廣播大樓工程項目，預計將於幾時再提交立法會審議？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3）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興建新廣播大樓計劃的撥款申請，在2014年1月未獲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支持。大部分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表示原則上認同有需要興建新大樓，但對工程的預算費用及規模表示極度關注。有見及此，港台和建築署自2014年初起已因應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提出的意見，全面檢討計劃，尋找最符合經濟效益而又能回應委員意見的方案。

我們會按推行政府基本工程項目的程序推進新廣播大樓工程，在完成有關的檢討及內部規劃工作後，按既定機制跟進處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60)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今年預算案表示要支援電影業發展，請問過去五年，政府就協助本港製作的電影及本地電影業公司打入內地市場方面，提供了那些支援及做了什麼工作？
- (b) 過去五年，有多少部由本港公司製作(或與其他地方公司合拍)的電影獲准在內地電影院線播放，請按年份詳列電影名稱；當中有多少部電影曾獲得政府的電影發展基金資助？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7）

答覆：

- (a) 在過去5年，特區政府就香港影片及本地電影業打進內地市場所爭取到的措施包括：
- (i) 允許國產影片（含合拍片）由內地第一出品單位提出申請並經國家廣電總局批准後，在香港進行後期製作；
- (ii) 允許國產影片及合拍片在香港進行沖印作業；
- (iii) 允許香港與內地合拍影片的方言話版本，經內地主管部門批准，在內地發行放映；
- (iv) 允許香港影片的方言話版本，經內地主管部門審查批准通過後，由中影集團進出口公司統一進口，在內地發行放映，但均須加注標準漢語字幕；及
- (v) 允許香港影片因劇情需要，在影片中如有方言，可以原音呈現，但須加注標準漢語字幕。
- (vi) 就港產粵語片而言，在過去5年推出的措施包括：

- (1) 由2010年年中起，港產粵語片除了直接經中影集團電影進出口分公司引進內地外，亦可經由廣東省電影公司向中影集團電影進出口分公司推薦引進，由廣東省電影公司在廣東省發行；
- (2) 2012年6月底，中央政府公布利便港產粵語片更快捷和更方便進入廣東省市場的措施：
 - 鼓勵港產粵語版本影片更快捷和方便地進入廣東省市場，並與香港同步上映。
 - 在廣東省以分賬形式發行放映的港產粵語版本影片，享有美國分賬影片在內地發行放映的有關分成待遇(分賬比例可由12%至13%調高至25%)；
- (3) 2013年，為簡化引進粵語港產片在廣東發行的程序，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同意由「香港影業協會」組織香港影片，就內容及技術審查向中影集團電影進出口分公司，以及就發行事宜，向中影集團數字電影發展有限公司報備，不需再經省電影公司推薦。審查耗時最多20個工作天，進口則以買斷或票房分帳的方式，片商直接與內地發行公司進行商業談判。這些措施方便集中處理引進港產粵語片，使引進流程更透明及簡便；
- (4) 2013年，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批准廣東省廣電局(後改稱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審批在廣東省內舉辦對外電影交流展映活動，並審查相關影片(包括港產粵語片)。當有關影片將來申請在廣東省作商業發行時，仍需要根據現行引進的程序重新審批，但由於新聞出版廣電總局於審批時會參考廣東省廣電局就展映活動審查相關影片的意見，因此會有效地縮減廣電總局審議所需的時間，而廣電總局亦表示會盡量配合，加快審批。有關措施可望協助港產粵語片更快捷更方便地進入廣東省市場，並與香港同步上映；
- (5) 自2013年的措施推出後，特區政府鼓勵香港業界參與廣東舉辦的對外電影交流展映活動，協助宣傳港產粵語片，開拓廣東省市場，並於2013年8月在廣州舉辦「第一屆香港電影展映周」，參展的5部影片，其中3部已獲安排在廣州發行上映；另外於2014年9月底在廣州舉辦的「第二屆香港電影展映周」，參展的5部影片，其中一部已獲安排在內地發行上映，其他影片也正在洽談中；及
- (6) 特區政府的電影發展基金亦提供以發還款項的形式發放津貼，上限為每部影片25萬元，以津貼在廣東省發行的港產粵語片的營銷和發行費用。截至目前，共有兩部參與香港電影展映周的影片申請相關津貼。

- (b) 由於電影製作公司不需就電影製作向特區政府匯報，特區政府沒有獲准在內地電影院線播放的香港製作或合拍電影的資料。

根據內地單位提供的資料，2011至2014年期間獲准在內地電影院線播放的香港電影共240部，包括引進港產片、香港與內地的合拍片、香港與海外公司合拍電影及內地首次放映的港產舊片。其中10部為電影發展基金提供部分融資所製作的電影，詳見附錄I。連同2009-2010在內地上映的5部獲得「電影發展基金」融資的影片(即《麥兜响噹噹》、《親密》、《戰無雙》、《愛得起》和《歲月神偷》)，已公映的25部電影，共有15部已在大陸上映。其餘還有2部在拍攝，另外3部已完成製作但還沒公映，製片人尚在與內地發行商洽談中。

在內地上映的香港影片(包括合拍片)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1. 戀人絮語**	1. 大魔術師	1. 一代宗師	1. 救火英雄
2. 前度	2. 逆戰	2. 大叔，我愛你	2. 惡戰
3. 一路有你	3. 親家過年	3. 暗戀99天	3. 不愛不散**
4. 新少林寺	4. 八星抱喜	4. 喜劇王	4. 六福喜事
5. 最強囍事	5. 超時空救兵	5. 孤島驚魂2	5. 西遊記之大鬧天宮
6. 我愛HK開心萬歲	6. 奪命金	6. 百星酒店	6. 澳門風雲
7. 我知女人心	7. 高海拔之戀 II	7. 全城高考	7. 大話天仙
8. 神奇俠侶	8. 新龍門客棧	8. 越來越好之村晚	8. 林中小屋
9. 芳香之城傳奇	9. 變節-潛罪犯	9. 西遊-降魔篇	9. 菊花台
10. 觀音山	10. 情謎	10. @在一起	10. 過界男女**
11. 致命請柬	11. 高舉愛**	11. 電梯驚魂	11. 命運派對**
12. 大人物	12. 桃姐	12. 南泥灣	12. 狂舞派**
13. 蛇咒	13. 大追捕	13. 笑功震武林	13. 完美假妻168
14. 守望者：罪惡迷途	14. 嫁個100分男人	14. 愛神	14. 非狐外傳
15. 單身男女	15. 春嬌與志明	15. 北京遇上西雅圖	15. 化妝師
16. 宅男總動員：女神歸來	16. 繡花鞋	16. 葉問：終極一戰	16. 盜馬記
17. 奮鬥	17. 追凶	17. 樓	17. 整容日記
18. 蔡李佛—極限拳速	18. 影子愛人	18. 毒戰	18. 百變愛人
19. 萬有引力	19. 地域無門	19. 忠烈楊家將	19. 魔警
20. 隱婚男女	20. 浮城大亨	20. 致我們終將逝去的青春	20. 201413愛你一世一生
21. 戰國	21. 醉後一夜	21. 同謀	21. 冰封：重生之門
22. 倩女幽魂	22. 熱愛島	22. 人間蒸發	22. 放手愛
23. 關雲長	23. 跑出一片天	23. 百家樂翻天	23. 人間·小團圓
24. B+偵探	24. 三十七**	24. 中國合夥人	24. 求愛嫁期
25. 倩女幽魂	25. 2012喜上加喜	25. 聖誕玫瑰	25. 緣來是遊戲
26. 最愛	26. 車手	26. 王牌情敵	26. 竊聽風雲3
27. 蔡李佛拳	27. 懸賞**	27. 天機·富春山居圖	27. 京城81號(3D)
28. 不再讓你孤單	28. 大武當之天地密碼	28. 光輝歲月	28. 閨蜜
29. 你是哪裡人	29. 青魔	29. 大片	29. 白髮魔女傳之明月天國(3D)
30. 財神客棧	30. 麥兜當當伴我心	30. 不二神探	30. 不再說分手
31. 奪命心跳	31. 四大名捕	31. 盲探	31. 好命先生
32. 武俠	32. 絕色武器	32. 功夫俠	32. 香氣
33. 肩上蝶	33. 聽風者	33. 早見，晚愛	33. 永春白鶴拳之擎天画卷
34. 孤島驚魂	34. 大兵金寶歷險記	34. 詠春小龍	34. 反貪風暴
35. 迷途追凶	35. 消失的子彈	35. 綁架大明星	35. 臨時同居
36. 回馬槍	36. 華麗之後	36. 一夜驚喜	36. 四大名捕大結局
37. 一夜未了情	37. 河東獅吼2	37. 激戰	37. 下一站再愛你
38. 熱浪球愛戰**	38. 爆笑角鬥士	38. 被偷走的那五年	38. 一生一世
39. 竊聽風雲2	39. 太極	39. 致命閃玩	39. 黎明之眼
40. 無價之寶	40. 男人如衣服	40. 超級經紀人	40. 親愛的
41. 全球熱戀	41. 大極2	41. 全民目擊	41. 黃金時代
42. 英雄喋血	42. 寒戰	42. 一座城池	42. 麥兜我和我媽媽
43. 無界之地	43. 幸福迷途	43. 金剛王·死亡救贖	43. 大話西遊之大聖娶親
44. 紫宅	44. 天生愛情狂	44. 狄仁傑之神都龍王	44. 大話西遊之月光寶盒
45. 辛亥革命	45. 八卦宗師	45. 白狐 3D	
46. 白蛇傳說	46. 我老公不靠譜	46. 一路順瘋	
47. 畫壁	47. 小魚吃大魚	47. 逃出生天3D	
48. 夏日樂悠悠	48. 異度迷局	48. 蝙蝠別墅	
	49. 血滴子		

49. 李獻計歷險記 50. 競雄女俠秋瑾 51. 堵車 52. 嘿店 53. 夢遊 54. 夏日戀神馬 55. 楊門女將之軍令如山 56. 東成西就2011 57. 午夜凶夢 58. 鴻門宴 59. 賽車傳奇 60. 開心魔法 61. 遍地狼煙 62. 婚前試愛 63. 龍門飛甲 64. 傾城之淚 65. 極速天使	50. 十二生肖 51. 大上海 52. 我的狗狗我的愛	49. 心戰 50. 特殊身份 51. 公主的誘惑 52. 制服 53. 詭嬰吉咪 54. 冷瞳 55. 鐵血嬌娃 56. 獵仇者 57. 衝鋒戰警 58. 意外的戀愛時光 59. 功夫戰鬥機 60. 我的男男男男朋友 61. 控制 62. 捨身技 63. 掃毒 64. 四大名捕2 65. 風暴 (3D) 66. 我的美麗王國 67. 員警故事2013 68. 刺客 69. 愛情達人**	45. 一個人的武林3D 46. 潛龍風雲 (《大茶飯》) 47. 單身男女2 48. 求愛大作戰 49. 黃飛鴻之英雄有夢 (3D) 50. 撒嬌女人最好命 51. 太平輪 (上) 3D 52. 精武青春 53. 智取威虎山 (3D) 54. 男人不可以窮
---	------------------------------------	---	--

** 電影發展基金提供部分融資的電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6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政府現時的廣播政策，最終目標是推動本港聲音廣播或電視廣播全面邁向數碼化，還是會保留一定數目的模擬廣播頻道，原因為何；
- (b) 各大電台現時擁有的模擬頻道與數碼頻道數目為何；若將兩者進行比較，各自所佔的每月收聽率分別為多少，請列舉過往一年的數字。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8）

答覆：

- (a) 就電視廣播方面，政府在2014年12月決定，終止模擬電視服務（終止模擬廣播）的工作目標修訂至2020年年底，並計劃在2017-18年度，檢討這項工作目標，敲定確實日期。全面終止模擬電視廣播能騰出頻譜，供高增值流動電訊服務（例如流動寬頻服務）使用，紓緩該等服務對頻譜不斷增加的需求（即所謂「數碼紅利」）。由模擬電視廣播逐步轉為數碼地面電視廣播也是全球趨勢。

就聲音廣播方面，政府沒有計劃終止模擬聲音廣播。政府一貫的立場是數碼聲音廣播服務應與模擬廣播互相補充，而不是模擬廣播的替代。數碼聲音廣播與數碼地面電視不同，後者可在終止模擬廣播後提供數碼紅利。國際上其他地方亦普遍沒有終止模擬聲音廣播的時間表。

- (b) 模擬聲音廣播服務合共有13條電台頻道，包括香港商業廣播有限公司3條頻道，新城廣播有限公司3條頻道及香港電台（港台）7條頻道。數碼聲音廣播服務合共有18條電台頻道（當中17條已啟播），包括香港數碼廣播有限公司7條頻道，新城廣播有限公司3條頻道，鳳凰優悅廣播有限公司3條頻道（當中2條已啟播），及港台5條頻道。

我們沒有數碼聲音廣播服務和模擬聲音廣播服務每月收聽率的數字，因此沒法進行比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2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電影發展基金有關電影製作項目在2013年接獲10宗申請，批准了兩項，但2014年只有接獲4宗申請，當中只批准兩項，比2013年的數字跌了至少一倍，亦無法符合2014-15年度的預算。請告知本會：

- (a) 當局有否檢討2014年申請宗數大幅下降的原因；
- (b) 當局有否就有關原因進行檢討，吸引電影創作者申請；
- (c) 根據2014年的數字，政府是基於甚麼原因相信2015年預計的申請數字為15宗。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4)

答覆：

- (a) 現時電影發展基金下的電影製作融資計劃(融資計劃)，是為預算製作不超過1,500萬元的電影計劃提供部分融資。然而，據我們了解，電影製作費在過去五年上漲了30%，因而可能導致有些電影計劃的預算製作費超出申請基金融資所需符合的預算製作費上限的資格。此外，鑑於低成本電影製作(即預算製作費1,000萬元以下的電影製作)因沒有強大的演員陣容、悅目的特技效果或動作場面以保證票房收入，故往往難以覓得投資者提供製作資金。上述因素都可能導致2014年申請電影製作融資的宗數有所下降。
- (b) 我們在2014年就電影發展基金的運作及未來路向進行了檢討。針對上述導致電影製作向基金申請支援下降的因素，我們會改善在融資計劃下資助中小型電影製作的現有機制，把電影的預算製費上限，由1,500萬元提高至2,500萬元。此外，我們會推出一項新的電影製作資助計劃，為預算製作費不超過1,000萬元的小型電影

製作，提供每部電影最多200萬元的津貼。預期上述的改善及新措施，可吸引更多電影計劃向基金申請支援，從而有助增加本地電影的製作量。

- (c) 基於電影發展基金將會在2015年推出上述改善及新措施，我們預期向基金提出的申請數目會有所提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3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過去兩年，「電影貸款保證基金」的接獲申請宗數為零，乏人問津。當局預算2015年的申請宗數仍然為零，請告知本會：

- (a) 當局表示會檢討有關基金的未來路向，請問現時的工作進度為何；
- (b) 當局把2015年的申請宗數預算為零，是否代表來年不打算就推廣有關基金作任工作？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5)

答覆：

- (a) 我們在2014年就電影貸款保證基金(貸款基金)的運作及未來路向進行了檢討。檢討的結論是，業界人士比較傾向於向電影發展基金尋求電影製作融資，而非向貸款基金申請貸款保證並繼而向銀行申請貸款。因此，貸款基金自2007年7月以來已沒有接獲新的申請。考慮到業界對貸款基金的興趣不大，我們接納了電影發展局的建議，將於2015年7月1日起停止該基金的運作。
- (b) 由於我們將於2015年7月1日起停止貸款基金的運作，並考慮到業界近年對申請貸款基金的興趣不大，故預算2015年的申請宗數為零。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8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過去一年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檔案管理工作的資料：

(a) 各部門專職負責檔案管理的人手數目和職級；如沒有專職的檔案管理的人員，請提供涉及檔案管理工作人員的人手、相關檔案管理工作的時數及需要兼任的工作範圍資料：

(b) 請以下表列出已封存並有待移交檔案處鑑定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的原因

(c) 請以下表列出移交政府檔案處保存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d) 請以下表列出政府檔案處批准銷毀的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91）

答覆：

(a) 根據政府訂定的檔案管理政策，本科及轄下各部門*委派下列不同職級的人士擔當檔案管理工作：

- (i) 3名總行政主任擔任部門檔案經理的角色，按照政府檔案處的指南和指示，訂立、實施及紀錄部門檔案管理實務及程序；
- (ii) 2名高級行政主任及1名二級行政主任擔任助理部門檔案經理，以協助部門檔案經理執行有關工作；及
- (iii) 23名分別為一/二級行政主任或同等職級人員，負責監察各分部/組的檔案管理工作

另外，3名高級文書主任、13名文書主任、27名助理文書主任、17名文書助理、3名機密檔案室助理、4名一級／二級私人秘書及1名一級電腦操作員均會協助上述人員執行部份檔案管理工作。

而本科及轄下各部門*內不同職級的人員在處理日常工作期間，均按運作需要涉及相關的檔案管理工作。

(b) 本科及轄下各部門*已封存並有待移交檔案處鑑定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如下：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的原因
行政檔案	1980 - 2014	682個檔案， 20.33直線米	1年至13年	是: 73 否: 609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尚未屆滿
業務檔案	1996 - 2014	1028個檔案， 43.3直線米	10年至20年	是: 544 否: 484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尚未屆滿

(c) 本科及轄下各部門*移交政府檔案處保存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如下：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1986 - 2002	18個檔案， 0.9直線米	2010	3年至5年	是:1 否:17
業務檔案	1951 - 2009	1602個檔案， 16直線米	2014	3年	否

(d) 政府檔案處批准本科及轄下各部門*銷毀的檔案的資料如下：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法例 委員會 會議及研討會 禮物及捐贈 知識產權 執照、通行及許可証 管理服務 組織架構 保安 辦公地方－取得及處置 辦公地方－建築物管理 辦公地方－裝修及維修 辦公地方－保安 通訊系統－安裝及處置 公用設施及建築物服務設施 公用設施及建築物服務設施－保養及維修 設備、物料及服務 衣物 電腦設備及物料 家具及陳設 辦公室儀器及器材 印刷 保安設備及物料供應 車輛 財務及會計 津貼 審計 預算 申索 開支控制 撥款及資金 報表及結單 聘用及職位調派	1962 - 2013	471 個檔案及 1067份職位申請書，18.97直線米	2010-2014	依據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的年期，最少為1年，最多為7年	只有2個檔案是屬於機密文件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招聘 編制 健康及安全 工作時數及逾時工作 人力資源策劃 康樂及福利 員工關係 培訓及發展 存取 檔案 信息服務 信息服務－廣告 信息服務－視聽支援 信息服務－剪報					
	品行及紀律				員工離職後5年	
	通告及指引				保留至被取代或過期	
	表現及評價				3年、員工離職後一年、員工離職後一年並已完成通用表格115、退休金利益計算表發出後一年並已完成通用表格115及通用表格539	
	假期及經批准缺勤				3年至5年、員工離職後一年、員工離職後一年並已完成通用表格115、退休金利益計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算表發出後一年並已完成通用表格115及通用表格539	
	員工紀錄咭				員工離職後一年並已完成通用表格115、退休金利益計算表發出後一年並已完成通用表格115及通用表格539	

*包括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香港電台及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但不包括創新科技署，因這個部門都收到相同問題，會另行作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8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a)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有關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於2013-14及2014-15兩個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開支詳情：

決策局／決策科／部門及年度	該年度酬酢及送禮預算	該年度酬酢及送禮分別的最終實際開支	該年度每位出席人士連酒水在內的開支上限	該年度贈予每名賓客的禮品的開支上限	該年度接待賓客的次數、及接待過的總人數

(b)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於2014-15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開支詳情：

決策局／決策科／部門	接待日期（年／月／日）	該次接待的賓客所屬部門／機構（請按部門或機構及人數列出）及職銜	該次接待的食物開支	該次接待的酒水開支	該次接待的送禮開支	該次接待的地點（部門辦公室／政府設施的餐廳／私營食肆／其他（請註明））

(c)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2015-16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預算:

決策局／決策科／部門	酬酢及送禮的撥款預算	每名賓客的酬酢開支上限	每名賓客的禮品開支上限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92）

答覆：

一般而言，所有公務員因公務酬酢安排宴請時，均須遵守相同的原則，並參照有關的規例及行政指引。政府人員安排公務宴請款待賓客時，應作審慎判斷，以節儉為原則，避免讓公眾感覺政府酬酢過於奢華。根據現行的一般指引規定，因公務酬酢而設的午宴，人均開支應不超過 450 元，晚宴則以 600 元為限，當中包括在該宴會上享用的一切食物和飲品開支、服務費和小費。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及其轄下各部門*在 2013-14 年度及 2014-15 年度(截至 2015 年 3 月 11 日)用於公務酬酢的實際開支和 2015-16 度用於公務酬酢的預算開支如下：

局/部門	開支		2015-16年度預算開支
	2013-14年度	2014-15年度 (截至2015年 3月11日)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通訊及科技科)	約4.1萬	約2.1萬	4.9萬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辦公室	約26萬	約18萬	20萬
香港電台	約11.4萬	約12.5萬	12萬
電影、報刊及物品 管理辦事處	0	約1萬	0

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的指引，如基於實際運作、禮節或其他原因，餽贈禮物或紀念品實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及限於機構間互為送贈。由於我們沒有單就購買禮物及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賬目，因此我們並沒有有關的統計數據。

* 包括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香港電台及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但不包括創新科技署，因該部門都收到相同問題，會自行作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8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如有的話)，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a) 請以下列表格，告知過去兩個財政年度(2013-14及2014-15)資助的公共政策研究計劃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計劃的相關資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的跟進為何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b) 在本年度(2015-2016年度)有否預留撥款給內部進行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c) 在本年度(2015-2016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d) 批出有關顧問項目給有關研究機構時所考慮的準則為何？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93）

答覆：

現提供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及其轄下各部門*的有關資料：

(a) 2013-14 及 2014-15 年度資助的公共政策研究計劃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計劃的相關資料如下：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 其他 (請註 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 目的	顧問 費用 (元)	開始 日期	研究 進度 (籌 備中/ 進行中/ 已 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 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 成的 話，有 否向公 眾發 布；若 有，發 布渠 道為 何； 若否， 原因 為何？
國際商業 機器中國 香港有限 公司	招標	「數碼 21 資訊科技 策略檢討」 為香港未 來數年的 資訊及通 訊科技發 展提出建 議。	120 萬	2013 年 2月4 日	已 完 成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在 擬備「數碼 21」資訊 科技策略公眾諮詢文 件時參考研究報告。	顧問研 究報告 已上載 於「數 碼 21」 資訊科 技策略 網站， 以供省 覽。
文化及發 展顧問有 限公司	邀 請 報價	「2014 年 香港創意 產業社羣 研究」- 有 關香港創 意產業社 羣的地區 分布及相 關分析。	60萬	2013 年12 月	已 完 成	顧問研究報告及摘要 已送交商務及經濟發 展局通訊及科技科和 其創意香港參考。	顧問研 究報告 摘要已 上載創 意香港 網頁。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已完的話，有否向公眾發布；若有，發布渠道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Urbis	招標	將軍澳第85區數據中心發展有關規劃研究及技術評估。	142.8萬	2014年4月	已完成	報告已呈交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而相關建議已提交城市規劃委員會	公眾人士可按城市規劃條例下有關渠道參閱研究報告。

(b) 本年度(2015-2016年度)所有預留給研究項目的撥款已涵蓋在下面(c)部分答案。

(c) 本年度(2015-2016年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項目的相關資料如下：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精確市場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邀請報價	香港人對人促銷電話的調查；旨在進一步掌握現時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最	82.9萬	2015年1月	進行中	我們會因應調查的結果，慎重考慮未來的路向，包括是否就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及規管的	預計調查會在2015年上半年完成。會適時向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公開競投/招標/其他(請註明))	項目名稱、內容及目的	顧問費用(元)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籌備中/進行中/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進度(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完成的話，會否計劃向公眾發布；若有，計劃發布的渠道為何；若不會，原因為何？
		新情況，包括搜集公眾、商界及業界對監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意見、業界的就業及業務情況，以及搜集有關其他國家針對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最新監管措施(如有)的資料。				特定制度(如認為需要)進行諮詢。	會匯報最新進展。
---	招標	<p>檢討「香港政府WiFi通」服務。</p> <p>檢討及建議「香港政府WiFi通」服務在2017年後的未來發展方向。</p>	約 130 萬	預計 2015 年年中	籌備中	---	因顧問報告部分內容或涉及商業及未來用以招標的資料，故不會公開發布。

(d)批出顧問項目予有關研究機構及顧問公司時，我們會考慮顧問建議的研究方法、工作計劃及時間表、顧問就研究項目的理解、相關專門知識及經驗，以及對有關項目的報價等。

*包括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香港電台及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但不包括創新科技署，因這個部門都收到相同問題，會另行作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8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因應中港跨境合作近年日益增加，請提供有關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參與的各項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相關資料：

(a) 請根據下列表格，列出2013-14至2014-15年度的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 計劃 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b) 本年度（2015-16）有否預留撥款進行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如有，請根據下列表格，列出2015-16年度的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 計劃 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會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c) 除上述表列的項目或計劃外，有否其他形式的中港跨境合作？若有，是以甚麼形式進行？過去3個年度涉及多少人手及開支，及2015-16年度預算中預留有多少開支和人手？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94）

答覆：

現提供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及其轄下部門*的相關資料：

2013-14至2014-15年度內地與香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關於建立粵港兩地跨境電訊網絡嚴重故障應急通報機制的合作安排	在涉及跨境電訊網絡(指連接粵港兩地的主要公用電訊陸纜傳輸通道以及其所承載的電訊業務)嚴重故障應急處理範圍加強合作，建立相互間通報機制，迅速、有效地互換	未有牽涉額外開支。	工業和信息化部、廣東省通信管理局	香港電訊管理局與廣東省通信管理局已於2011年8月23日舉行的第十四次粵港合作聯席會議上共同簽署了有關的合作安排。 有關文件的內容已由政制及	雙方於2011年8月23日簽署及實施應急通報機制，並於2014年12月26日就機制的實施情況完成定期複核。	有關文件的內容已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向公眾公布。 未有牽涉額外開支。	不適用	不適用

	<p>訊息，提高應對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理能力，確保粵港兩地之間電訊網絡可靠與安全。</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內地事務局向公眾公布。				
「香港·創意·品牌」研討會系列(2013/14)	<p>資助主辦單位（香港貿易發展局）舉辦有關活動，旨在讓香港中小企透過市場考察/簡介會、交流活動、小型展示，體驗內地市場、接觸內地企業、建立商貿網絡。</p> <p>活動於紹興市、台北市及青島市舉行。</p>	約191萬元	商務部台港澳司、山東省人民政府相關部門、山東省工商業聯合會、紹興市人民政府相關部門、青島市人民政府相關部門、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青島市分會及青島市工商業聯合會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已完成	<p>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p> <p>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不適用	不適用

<p>2013轉型升級•香港博覽（廣州）</p>	<p>資助主辦單位（香港貿易發展局）在「轉型升級•香港博覽」中舉辦大型展覽，展示本港廣告及市場推廣、建築及室內空間設計、設計及品牌策略、數碼娛樂、授權、新媒體市場推廣、印刷及包裝服務等多個創意產業的卓越成就。</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p>約181萬元</p>	<p>廣東省人民政府相關部門及廣東省工商業聯合會</p>	<p>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p>	<p>已完成</p>	<p>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p> <p>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p>不適用</p>	<p>不適用</p>
<p>2013香港-深圳城市/建築雙城雙年展</p>	<p>資助主辦單位（香港建築師學會）舉辦有關活動，透過在2013-2014年舉</p>	<p>約533萬元</p>	<p>深圳城市/建築雙年展組織委員會</p>	<p>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p>	<p>已完成</p>	<p>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p>	<p>不適用</p>	<p>不適用</p>

	<p>辦香港-深圳城市/建築雙城雙年展的香港展，在港深兩地展出多個不同類別的建築項目和城市設計，以豐富本地文化生活，提高公眾對香港的美術、設計、建築及城市發展的興趣。</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第二屆香港漫畫研習營 - 培育香港漫畫人才和促進粵、港、澳門及台灣人才交流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數碼娛樂協會）舉辦有關活動，旨在鼓勵具創意的漫畫創作，並促進香港、廣東、澳門及台灣年輕	約49萬元	廣州動漫行業協會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	不適用	不適用

	<p>漫畫家之間的文化交流。</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2013年兩岸四地建築設計論壇及大獎	<p>資助主辦單位(香港建築師學會)舉辦有關活動，透過首屆「兩岸四地建築設計論壇及大獎」，表揚創新及優秀的兩岸四地建築作品，同時建立兩岸四地建築文化交流的平台。</p>	約113萬元	深圳市註冊建築師協會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已完成	<p>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p> <p>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不適用	不適用
騰飛創意—香港出版及印刷業參與大中華地區3個大型國際展覽(2013-14)	<p>資助主辦單位(香港出版總會有限公司)在南國書香節、北京國際圖書博覽會及台北國</p>	約296萬元	不適用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已完成	<p>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p>	不適用	不適用

	<p>際書展中設立香港館，以展示本港出版及印刷業的創意和成就及協助香港公司拓展商機。</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衣酷適再生時尚設計」2013	<p>資助主辦單位(ReDress Limited)舉辦有關活動。這是一個著重升級再造、重新構造、零廢棄等設計技巧的時裝設計比賽。參與比賽的地區包括內地。</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約229萬元	約10個內地時裝設計學院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已完成	<p>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p> <p>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不適用	不適用

<p>第三屆中華區插畫獎</p>	<p>資助主辦單位（香港插畫師協會）舉辦有關活動，旨在為中華區插畫業界打造一個宣揚創意及拓闊商機的平台，及把香港「創意之都」的形象推廣至大中華地區。香港、內地、台灣及澳門地區的插畫師和設計系學生均可參加。主辦機構在香港、內地、台灣和澳門舉行得獎作品巡迴展。</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p>約 159萬元</p>	<p>中國杭州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組委會辦公室</p> <p>深圳市插畫協會</p> <p>廣州紅專廠藝術設計有限公司</p>	<p>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p>	<p>已完成</p>	<p>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p> <p>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p>不適用</p>	<p>不適用</p>
<p>HK/SZ</p>	<p>資助主辦單位</p>	<p>約</p>	<p>深圳市工業</p>	<p>與主辦單位簽</p>	<p>2013年5月</p>	<p>主辦單位負</p>	<p>不適用</p>	<p>不適用</p>

Initiatives (沒有中文名稱)	<p>(香港設計總會)舉辦「第四屆港深文化創意論壇」,進行一個有關香港和深圳兩地設計業的調研和建立港深設計訊息平台,以推動港深設計業的合作和發展。</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440萬元	設計行業協會	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至2015年4月	<p>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p> <p>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在廣州舉辦第一屆香港電影展映周	香港電影發展局、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合辦此活動,放映5部香港影片的	約18萬元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p>透過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p>透過在報章刊登宣傳稿,鼓勵業界</p>	不適用	不適用

	<p>原裝粵語版本，藉此在廣東省推廣港產粵語片，加快港產粵語片引進廣東省發行放映，為香港電影拓展廣東市場。</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積極利用《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的措施，開拓廣東省粵語片市場。		
2014轉型升級•香港博覽（南京）	<p>資助主辦單位（香港貿易發展局）在「轉型升級•香港博覽」中舉辦大型展覽，展示本港廣告及市場推廣、建築及室內空間設計、設計及品牌策略、數碼娛樂、授權、新媒體市場推廣、印刷及包裝</p>	約225萬元	江蘇省人民政府相關部門、江蘇省工商業聯合會、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江蘇省分會、江蘇省青年聯合會及南京市人民政府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已完成	<p>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p> <p>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不適用	不適用

	服務等多個創意產業的卓越成就。							
騰飛創意—香港館 2014-15 (香港出版及印刷業參與大中華地區3個大型國際展覽)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出版總會)在南國書香節、北京國際圖書博覽會及台北國際書展中設立香港館,以展示本港出版及印刷業的創意和成就及協助香港公司拓展商機。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約292萬元	不適用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第三屆香港漫畫研習營 – 培育香港漫畫人才和促進粵、港、澳門及台灣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數碼娛樂協會)舉辦有關活動,旨在鼓勵具創意的漫	約54萬元	廣州動漫行業協會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已完成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不適用	不適用

人才交流	<p>畫創作，並促進香港、廣東、澳門及台灣年輕漫畫家之間的文化交流。</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2014 HK-SZ Bi-City Biennial of Design (沒有中文名稱)	<p>資助主辦單位(香港設計總會)與深圳市工業設計行業協會協辦「第一屆深港設計雙年展」，舉辦8個不同範疇的展覽及一系列相應的公眾活動，包括論壇、工作坊、導賞團及設計市集等。</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約375萬元	深圳市工業設計行業協會及約20個內地單位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2014年1月至2015年4月	<p>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p> <p>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不適用	不適用

<p>衣酷適再生時尚設計 2014</p>	<p>資助主辦單位 (ReDress Limited) 舉辦有關活動。這是一個著重升級再造、重新構造、零廢棄等設計技巧的時裝設計比賽。參與比賽的地區包括內地。</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p>約 255萬元</p>	<p>約10個內地時裝設計學院</p>	<p>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p>	<p>2014年3月至2015年4月</p>	<p>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p> <p>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p>不適用</p>	<p>不適用</p>
<p>在廣東舉辦粵港澳電影交流考察活動</p>	<p>香港電影發展局、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及澳門特區政府文化局文化創意產業促進廳合</p>	<p>約 16,000元</p>	<p>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p>	<p>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p>	<p>已完成</p>	<p>透過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p>不適用</p>	<p>不適用</p>

	辦此活動，透過講座及與內地業界交流，讓業界了解廣東省電影市場、電影政策及促成粵港澳三地的電影合作項目。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香港創意營商日2014/2015	<p>資助主辦單位（香港貿易發展局）舉辦有關活動，旨在讓香港中小企，透過市場考察/簡介會、交流活動、小型展示，體驗內地企業、接觸內地市場、建立商貿網絡。</p> <p>活動於重慶市、廈門及晉江</p>	約186萬元	不適用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開始日期為2014年5月，預算完成日期為2015年4月。	<p>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p> <p>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不適用	不適用

	市及大連市舉行。							
衣酷適再生時尚設計 2015/16	<p>資助主辦單位 (ReDress Limited) 舉辦有關活動。這是一個著重升級再造、重新構造、零廢棄等設計技巧的時裝設計比賽。參與比賽的地區包括內地。</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約 266萬元	約10個內地時裝設計學院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協議範本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	2015年3月至2016年2月	<p>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p> <p>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不適用	不適用
與香港設計中心有關的活動	透過資助香港設計中心的運作，繼續與上海、深圳和東莞的設計組織聯繫，並進行相關的交流和推廣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通訊及科技科) 資助香港設計中心的基本運作。香	上海工業設計中心、東莞市外經貿局及深圳市工業設計行業協會	香港設計中心與相關機構簽署合作協議或合作備忘錄是合作雙方的交流協定，不涉及政府機構，	已完成	香港設計中心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不適用	不適用

	活動，例如展覽、論壇等。	港設計中心承擔舉辦有關活動的費用，不涉及額外的政府開支。		因此並非公開文件。				
粵港澳電影創作投資交流會	香港電影發展局、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及澳門特區政府文化局文化創意產業促進廳合辦此活動，透過演講，交流午宴、創作投資會及座談會等多項活動，加強粵港澳三方電影項目的合作與交流。 項目配合「粵港	不適用。參加者自費往返澳門參加交流會，當地交通及食宿費用由澳方承擔。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不適用。創作投資交流會以業內人士為對象。	不適用	不適用

	合作框架協議」。							
在廣州舉辦第二屆香港電影展映周	香港電影發展局、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合辦此活動，放映5部香港影片的原裝粵語版本，藉此在廣東省推廣港產粵語片，加快港產粵語片引進廣東省發行放映，為香港電影拓展廣東市場。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約18萬元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已完成	透過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在香港舉辦首	香港電影發展	約	廣東省新聞	沒有就此活動	已完成	透過發放新	不適用	不適用

屆廣東電影展映周	局、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合辦此活動，選映6部廣東製作的影片向香港觀眾推介，以加深兩地電影交流合作。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32,000元	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粵港電子簽名證書互認	粵港兩地電子簽名證書互認是《粵港合作框架協議》下的項目，目的是促進兩地安全的跨境電子商貿發展。	由現有人手應付，並不涉及額外開支。	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廣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	工業和信息化部，廣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和香港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於2009年簽署《粵港兩地電子簽名證書互認框架性意	持續進行。	粵港兩地電子簽名證書互認常規化詳情在2012年8月通過新聞稿、網站和新聞發布會公布。發布會由內部人手應付，涉及的	2012年完成互認框架研究，已就研究結果諮詢認可核證機關業務守則諮詢委員會及相關業界。	不適用

				見》，內容公開。		開支為6,000元。	研究的摘要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網站發表。	
第八及九屆粵港物聯網技術應用高峰論壇	每年舉辦高峰論壇旨在加快推動兩地RFID及物聯網合作應用。鼓勵業界加快相關信息技術在物流業的應用是《粵港合作框架協議》目標之一。	2013年第八屆資助10萬元。 2014年第九屆沒有資助，不涉及額外開支。	廣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廣東省RFID公共技術支持中心	不適用	已分別於2013年9月和2014年10月舉行。	論壇是公開活動，歡迎公眾參與。相關消息在論壇舉行前由廣東省RFID公共技術支持中心和香港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發布。不涉及政府人手及開支。	不適用	不適用
粵港雲計算合作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與	由現有人手應付，並	廣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	不適用	持續進行	「粵港雲計算服務和標	不適用	不適用

	<p>廣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成立「粵港雲計算服務和標準專家委員會」，攜手推動兩地雲計算發展及制訂有關標準和規範，以及培育雲端運算專才。工作包括向粵港兩地業界推廣國際及國內雲計算服務的標準認證計劃和相關的實務指南，並舉辦粵港雲計算會議。</p>	<p>不涉及額外開支。</p>	<p>員會</p>			<p>準專家委員會」成立詳情在2012年7月通過新聞稿和網站公布。在2014年12月5日公布兩地共同編製的《粵港雲計算服務採購實務指南》。</p> <p>發布由現有人手應付，不涉及額外開支。</p>		
--	--	-----------------	-----------	--	--	---	--	--

現時已知本年度（2015-16）預留撥款進行內地與香港跨境項目或計劃如下：

項目/計劃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2015年兩岸四地建築設計論壇及大獎	資助主辦單位(香港建築師學會)舉辦有關活動，透過首屆「兩岸四地建築設計論壇及大獎」，表揚創新及優秀的兩岸四地建築作品，同時建立兩岸四地建築文化交流的平台。	預算開支：約184萬元	深圳市註冊建築師協會	與主辦單位簽署項目協議。	開始日期為2014年4月，預算完成日期為2015年12月。	主辦單位負責活動的宣傳工作及發放予公眾的資訊。 有關項目的詳情亦已上載至「創意香港」網頁，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在廣東舉辦粵港澳電影交流考察活動	香港電影發展局、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及澳門特區政府文化局文化創意產業促進廳合辦此活動，以促進三地的電影合	預算開支：12萬元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正與粵方和澳門方面磋商活動細節，舉行日期暫定為2015年5月5-7日。	透過在粵港兩地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作，開拓廣東市場。具體內容有待粵港澳三方商討。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粵港澳電影創作投資交流會	香港電影發展局、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及澳門特區政府文化局文化創意產業促進廳合辦此活動，透過演講，交流午宴、創作投資會及座談會等多項活動，加強粵港澳三方電影項目的合作與交流。具體內容有待三方商討。 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	不適用。參加者自費往返澳門參加交流會，當地交通及食宿費用由澳方承擔。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正與粵澳雙方磋商活動細節，舉行日期暫定為2015年7月25及26日。	不適用。創作投資交流會以業內人士為對象。	不適用	不適用
在廣州舉辦第三屆香港電影展映周	香港電影發展局、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與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合辦此活動，放映數部香港影片的原裝粵語版本，藉此活動在廣東省推廣港產粵	預算開支： 20萬元	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	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	現正處於籌備階段，舉行日期初步定為2015年9月。	透過在粵港兩地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	不適用	不適用

	<p>語片，加快港產粵語片引進廣東省發行放映，為香港電影拓展廣東市場。</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在香港舉辦第二屆廣東電影展映周	<p>香港電影發展局、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合辦此活動，選映數部廣東製作的影片向香港觀眾推介，以加深兩地電影交流合作。</p> <p>項目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p>	<p>預算開支： 10萬元</p>	<p>廣東省新聞出版廣電局電影管理處及廣東省電影行業協會</p>	<p>沒有就此活動與合作機構簽署任何協議文件。</p>	<p>現正處於籌備階段，舉行日期初步定為2015年10月。</p>	<p>透過發放新聞稿通知公眾，有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和人手來應付。</p>	<p>不適用</p>	<p>不適用</p>

(c) 在過去兩年，除(a)及(b)表列的內地與香港跨境合作項目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與廣東省廣播電影電視局於2013年9月簽署《粵港促進電影業深入合作發展協議》，雙方同意從下列範疇促進兩地電影業的合作 –

- (i) 鼓勵兩地粵語電影業的合作，共同打造粵港作為華南區電影製作生產中心；
- (ii) 建立雙方政府在電影事務方面良好的溝通機制；
- (iii) 積極落實《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有關政策和安排，盡快實現港產粵語片在粵港兩地同步上映；
- (iv) 組織電影展映交流活動，加深兩地電影交流合作；
- (v) 建立健全有效的粵港兩地電影行業間資訊交流管道；及
- (vi) 促進兩地電影業界投資合作交流活動。

另外，我們多年來一直與內地傳媒機構合作，如港台與內地傳媒機構在節目層面合作。這些合作通常是聯播或交換節目，不涉及人手及開支。

**包括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香港電台及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但不包括創新科技署，因這個部門都收到相同問題，會另行作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8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轄下部門過去5個年度每年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詳情，並請按日期，列出每一次行程的

(a)目的、地點

(b)會見的當地官員職銜

(c)隨行的香港官員人數及職銜

(d)行程日數

(e)涉及開支總額

(f)有關行程於啟程前有否對外公布，若否，保密的原因為何

(g)會晤有無會議紀錄存檔，若否，原因為何，以及

(h)有否達成協議，如有，內容為何及落實該項協議的進度

(i)交通(分別列出機票和目的地本地交通)

(ii)住宿

(iii)膳食

(iv)宴會或酬酢

(v)送禮的分別開支

日期	(a)	(b)	(c)	(d)	(e)	(f)	(g)	(h)	(i)	(ii)	(iii)	(iv)	(v)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96)

答覆：

由2010年4月1日至2015年2月28日，通訊及科技科及轄下部門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的有關資料列述如下：

年度 (次數)	內容／目的	隨行人員 總人次	開支 ^註 (元) (準確至最接近的千位)
2010-11 (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出席2010年上海世博會、「2010深港文化創意論壇」、內地其他專題技術會議、論壇、博覽會等 ● 參與廣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及專責小組會議、《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下一步發展方向專責小組第二次會議等 ● 促進與內地在電訊、廣播業務、資訊科技及創意產業方面的合作，地點包括 北京、上海、深圳、廣州、江門、重慶、福州等 	95	423,000
2011-12 (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出席「倫敦書展」準備會議、「深圳·香港城市／建築雙城雙年展」開幕儀式等 ● 參與廣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及專責小組會議、《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聯合指導委員會2011年第二次高官級會議等 ● 促進與內地在電訊、廣播業務、資訊科技及創意產業方面的合作，地點包括 北京、上海、深圳、廣州、杭州、成都、東莞、南京、南昌、湖南、武漢等 	82	452,000
2012-13 (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拜訪中央政府負責制訂電訊、廣播、資訊科技及創意產業的官員 ● 參與廣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及專責小組會議、《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聯合指導委員會2012年第一次高官級會議等 ● 促進與內地在電訊、廣播業務、資訊科技 	119	436,000

年度 (次數)	內容／目的	隨行人員 總人次	開支 ^註 (元) (準確至最接近的千位)
	及創意產業方面的合作，地點包括北京、廣州、深圳、東莞、珠海、佛山南海、大連、海南等		
2013-14 (3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與廣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及專責小組會議、《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聯合指導委員會2013年《CEPA補充協議十》高官級會議等 ● 促進與內地在電訊、廣播業務、資訊科技及創意產業方面的合作，地點包括北京、上海、珠海橫琴廣州、深圳、大連、廣州南沙、深圳前海、杭州、新疆等 	90	382,000
2014-15 (3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促進與內地在電訊、廣播業務、資訊科技及創意產業方面的合作，地點包括昆明、內蒙古、上海、廣州、北京、深圳、福州、珠海、惠州、浙江烏鎮等 	98	250,000

出席上述外訪的官員分屬不同職級，由高級官員或首長級官員率領。

註：

- (1) 上述開支包括旅費、酒店住宿、離港公幹膳宿津貼及雜項開支。
- (2) 有關人員的酒店住宿安排均遵守《公務員事務規例》和指引的有關規定。
- (3) 經考慮有關人員的職級、飛行時間、航班及其他詳細資料後，根據有關《公務員事務規例》的規定，為他們提供適當客位等級的機票。

局方不時按需要與內地相關單位就雙方關注事宜進行交流或討論。一般而言，會視乎不同情況，例如會面和課題的性質、討論雙方的共識安排、討論事項本身的發展等因素，作適當記錄安排。我們會按情況和需要決定是否及如何公布有關行程和落實的協議。

一般而言，所有政治委任官員及公務員因公務安排宴請時，均須遵守相同的原則。他們須審慎判斷，以節儉為原則，避免讓公眾感覺政府酬酢過於奢華，並應參照有關的規例及行政指引。根據現行指引，公務酬酢人均開支午宴應不超過450元，晚宴則以600元為限，當中包括在該宴會上享用的一切食物和飲品開支、服務費和小費。

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指引，如基於實際運作、禮節或其他原因，餽贈禮物或紀念品實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及限於機構間互為送贈。由於本科沒有專就購買禮物及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帳目，因此並沒有相關的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6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再度向「創意智優計劃」注入的四億元資金，將分配予不同界別創意產業的資助百分比為何？
- (b) 「創意智優計劃」成立至今，那一類創意產業獲資助的金額最高及最低（請列明資助金額）？原因為何？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3）

答覆：

- (a) 「創意智優計劃」涵蓋的各個創意產業可按各自的需要，向「創意智優計劃」申請資助，政府不會為投放在不同創意產業領域的資源預設分配比例，資助獲批與否視乎個別申請項目本身的優點而定。
- (b) 自「創意智優計劃」於2009年6月推出以來，設計業獲資助的金額最高為1.4248億元*。設計業獲最高資助金額是可以理解的，因屬設計的範圍非常廣闊，如服裝設計、產品設計、室內設計、平面設計、品牌設計等等；而項目申請者除與設計有關的機構，亦包括有意用設計來增加行業競爭力的各工業支援機構或商會。電視業獲資助的金額最低為1,303萬元。根據創意香港的觀察，部分擁有較少工商聯會的創意界別，一般會承辦較少項目，例如電視業過去向「創意智優計劃」申請資助的項目為少。

* 上述金額包括「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自2013年5月24日撥歸「創意智優計劃」以來所涉及的撥款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7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於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2月28日，用於與籌備成立創新及科技局有關的開支項目及涉及金額。

提問人：郭榮鏗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9）

答覆：

為成立創新及科技局，我們於2014年4月先後諮詢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及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同年5月，我們向立法會建議一項決議，將相關法定職能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移轉至新的創新及科技局局長及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下稱“原決議”）；原決議在同年10月29日獲立法會通過。財務方面，人事編制改動建議於去年6月獲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支持；該建議及相關的撥款建議隨即提交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但至今年2月上旬才在財委會審議。由於撥款建議未能及時獲財委會通過，使相關修改能納入在今年2月25日提交立法會的《2015-16年度開支預算草案》，我們已經暫時撤回建議，並須待《2015年撥款條例草案》獲立法會通過後才將相關建議再次提交財委會審議。同時，由於原決議因其生效條文與2014-15年度的撥款建議掛勾而無法生效，我們已於今年2月24日向立法會建議另一項決議，以修訂原決議的生效條文（下稱“修訂決議”）。在審議修訂決議期間，立法會法律事務部認為原決議可能已經失效，因此質疑能否透過修訂決議對原決議作出修訂。我們不認同法律事務部的觀點，明顯地原決議仍然有效及存在，並可以透過修訂決議作出修訂；但為免不必要地在法律技術問題的爭論上耗費時間，並為加快立法程序，我們已決定不再繼續處理修訂決議。我們會於稍後提交一項廢除原決議的決議，以及一項新的決議以移轉相關的法定職能。

以上的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透過局方現有資源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1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二零一五／一六年度內，當局繼續支援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及模擬聲音廣播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的工作。鑑於政府已原則上同意增發兩個免費電視牌照，但至今仍未有實質進展，請問當局下年度有否增加預算，加快發牌工作，有關的開支預算、人手安排為何？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2）

答覆：

政府於2013年10月15日宣布，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行會”）決定原則上批准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申請。是否正式批出牌照，須視乎在第二階段進一步檢視有關申請後，行會根據《廣播條例》（第562章）作出的最終決定。

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自有關行會決定公布後已隨即展開後續工作，包括要求兩間申請機構提供所需的額外資料及與它們討論擬議的牌照條款。通訊局已於2015年1月19日根據《廣播條例》就兩宗申請向行會提交建議。行會正按程序及法例處理兩宗申請，政府會在行會作出最終決定後公布結果。

局方支援行會的相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來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1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政府是否有預留開支研究開放大氣電波的方案，若有，所預留的款項為何，請列出預算開支項目？若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

答覆：

為用作廣播用途的無線電頻譜制定政策，是局方的日常工作之一，有關開支納入總目55之內，不能分項細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18)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 (通訊及科技) (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過去五年，當局分別舉辦了那些特色盛事以推動香港成為亞洲創意之都？所涉及開支如何？當局有否評估成效？2015-16年度，當局有何計劃推行以上計劃？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通訊及科技科轄下的「創意香港」於過去5年，運用部門撥款及透過「創意智優計劃」、「設計智優計劃」和「電影發展基金」，曾主辦或贊助的創意盛事(按年度排列如下)：

年度	創意盛事	批准撥款額(萬元)
(a) 年度盛事		
2010-11至2014-15年度	設計營商周	4,430(註1)
2010-11至2014-15年度	香港國際電影節	5,857(註2)
2010-11至2014-15年度	香港影視娛樂博覽	820(註3)
2010-11至2014-15年度	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	1,973(註4)
2010-11至2014-15年度	香港亞洲流行音樂節	2,862(註5)
2010-11至2012-13年度	亞洲電影大獎	2,203(註6)
(b) 其他盛事		
2010-11及2011-12	香港：創意生態 – 商機、生活、創意	838
2011-12及2012-13	2012香港設計年	926(只包括供香港設計中心作統籌和宣傳2012香港設計年之用的贊助)
2012-13及2014-15	2013年及2015年兩岸四地建築設計論壇及大獎	296
2013-14	國際漫畫家大會2013	234

- 註1：此數字為政府對2010至2014年設計營商周的資助的總和。
- 註2：此數字為政府對2010至2015年香港國際電影節的資助的總和。
- 註3：此數字為政府對2010至2015年度香港影視娛樂博覽的資助的總和。
- 註4：此數字為政府對2010至2015年度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的資助的總和。
- 註5：此數字為政府對2011至2015年度香港亞洲流行音樂節的資助的總和。
- 註6：此數字為政府對2010至2013年度亞洲電影大獎的資助的總和。

「創意香港」會根據各項目的參加/參觀者、電視觀眾人數和媒界報導篇幅等數據，以及參加者的問卷調查回覆，評估項目的成效。

在2015-16年度，「創意香港」會繼續主辦或贊助有關的創意盛事，以推廣香港成為亞洲創意之都。暫定項目包括：「第40屆香港國際電影節」，「第13屆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及「設計營商周2015」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20)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電影發展基金，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基金成立至今共為多少部電影提供融資？有關電影名稱為何？
- (b) 基金成立至今就電影製作的比例為何？宣傳開支的比例為何？其他開支的比例為何？
- (c) 當局表示會為基金注資2億，預計基金就此可維持多少時間？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5）

答覆：

- (a) 電影發展基金自2007年推出電影製作融資計劃以來，截至2015年2月，總共為下列30部電影提供部分融資：

1. 麥兜响噹噹	11. 熱浪球愛戰	21. 長江7號·動畫電影
2. 親密	12. 搏擊迷城	22. 過界
3. 戰·無雙	13. 潮性辦公室	23. 末日派對
4. 贖命	14. 殺手·歐陽盆栽	24. 不愛不散
5. 愛得起	15. 高舉·愛	25. 第七謊言
6. 戀人絮語	16. 懸紅	26. 爆3俏嬌娃
7. 歲月神偷	17. 愛情達人	27. 那夜凌晨，我坐上了旺角開往大埔的紅
8. 分手說愛你	18. 媽，我嫁啦！	

9. 人間喜劇 10. 37	19. 狂舞派 20. 一個複雜故事	Van 28. 恐怖在線 29. 媽咪俠 30. 我們停戰吧!
-------------------	-----------------------	--

- (b) 政府自2005年4月重新啓動基金以來，總共向基金注資3億2千萬元。截至2015年2月，基金的開支如下：

項目	獲批准申請宗數	撥款金額	佔基金總額的百分比
融資電影製作	30	\$82,677,902.00	25.9%
資助電影相關計劃	138	\$233,918,890.03	73.1%

基金沒有任何宣傳開支。宣傳基金的開支由創意香港的運作開支中支付，而個別獲基金提供部分融資的電影的宣傳開支，則由有關電影製作公司支付。電影製作公司會從總收入扣除宣傳及發行開支後，按投資比例將淨收入分發予各投資者(包括政府)。

- (c) 基金如獲注資2億元，估計可維持5年，但由於我們將改善融資計劃（將預算製作費上限由1,500萬元提高至2,500萬元）並及推出新措施（為預算製作費不超過1,000萬元的小型電影製作，提供每部電影最多200萬元的電影製作資助計劃），實際時間亦要視乎業界向基金提出及獲批准的申請數目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7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分目700下項目480「電影發展基金」及897「香港設計中心」在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

提問人：李卓人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

答覆：

通訊及科技科就分目700下項目480「電影發展基金」及897「香港設計中心」在2015-16年度的現金流量預算分別為7,560萬元及2,0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5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2)電訊2015-16年度的撥款為17.8百萬元，請問當局：

- (a) 如何加強宣傳拒收預錄訊息登記冊登記電話號碼？
- (b) 拒收名單在過去3年增加多少？
- (c) 將會何時公布2014-15年度進行的人對人促銷電話調查的結果？在制訂未來路向方面，會如何確保結果能合乎公眾準則？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1）

答覆：

- (a) 自《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第593章)(下稱《條例》)於2007年12月全面生效後，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下稱「通訊辦」）根據《條例》設立了3份拒收訊息登記冊（即拒收傳真登記冊、拒收短訊登記冊及拒收預錄訊息登記冊），供市民免費登記其電話號碼至適用的拒收訊息登記冊，向發送人表達其不欲接收相關類別的商業電子訊息的意願。有關的管理及宣傳推廣工作開支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通訊辦一直透過不同途徑向市民宣傳和推廣拒收訊息登記冊，包括印製宣傳小冊子、刊登消費者注意事項、製作電視宣傳短片和電台宣傳聲帶及在有關消費者教育的報章廣告專欄、公眾座談會及巡迴展覽中宣傳3份拒收訊息登記冊的登記熱線號碼「1835000」。通訊辦會繼續透過適合的渠道積極向市民宣傳這3份拒收訊息登記冊的應用。

- (b) 截至2015年2月，已登記於3份拒收訊息登記冊的電話號碼數目為2 755 996個，較2012年2月增加了430 566個。分項數字如下：

	拒收傳真登記冊	拒收短訊登記冊	拒收預錄訊息登記冊	總數
2012年2月	678 502	583 659	1 063 269	2 325 430
2015年2月	776 305	689 674	1 290 017	2 755 996
淨增加:	97 803	106 015	226 748	430 566

(c) 至於人對人促銷電話調查，我們預計調查會在2015年上半年完成。我們會因應調查的結果，慎重考慮未來的路向，包括是否就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及規管的特定制度（如認為需要）進行諮詢。我們亦會適時向立法會事務委員會匯報最新進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6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詳細以表列方式告知本委員會有關以下項目2015-16年的開支預算，包括首長級公務員人手編制、職級、薪金、及相關津貼，及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的金額：

- 通訊及科技科
- 行政部
- A部
- B部
- 創意香港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04）

答覆：

2015-16年度，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的預算人手編制中的首長級及非首長級公務員職位的詳情如下：

(a) 首長級人員：

首長級人員 編制總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關連的 開支^總額 (千元)
9	首長級甲一級政務官 (1) 首長級乙一級政務官 (1)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 (1)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3) 創意香港總監 (1)@ 高級首席行政主任 (1)* 電影發展局秘書長 (1)#	17,392	18

註： () 括號內為職位數目。

@*# 創意香港總監(1個)、高級首席行政主任(1個)及電影發展局秘書長(1個)職位設於創意香港

~ 個人薪酬包括薪金、津貼及工作相關津貼。

^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b) 非首長級人員：

	非首長級 人員編制 總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關連的 開支^總額 (千元)
通訊及 科技科	2	私人助理 高級私人秘書	1,265	-
行政部	40	總行政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二級行政主任 高級法定語文主任 一級法定語文主任 政府律師 一級會計主任 二級私人秘書 高級打字員 打字員 一級物料供應員 機密檔案室助理 文書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文書助理 貴賓車司機 汽車司機	16,413	571

	非首長級 人員編制 總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關連 的開支^總額 (千元)
		二級工人		
A部	7	高級政務主任 政務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一級私人秘書	4,747	373
B部	7	高級政務主任 政務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一級私人秘書	4,684	365
創意香港	55	首席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總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高級土力工程師 土力工程師 高級爆炸品主任 一級爆炸品主任 二級爆炸品主任 系統經理 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首席貿易主任 貿易主任 二級助理貿易主任 總行政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二級行政主任 高級管理參議主任 一級統計主任 一級私人秘書 二級私人秘書 助理文書主任 文書助理 打字員	31,704	595

* 其中一名高級行政主任由A部和B部共用。

** 一名助理文書主任由A部和B部共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3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按預算案演詞第53段，政府會向「創意智優計劃」再度注資四億元，為創意產業不同界別提供支援。就此，請列出：

- (a) 該四億元將會使用於創意產業的那些界別，及依據何準則選擇這些界別；
- (b) 若創意產業中有界別未列入這四億元的支援，原因為何？
- (c) 這四億元會如何分配使用？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8）

答覆：

- (a)及(b) 「創意智優計劃」成立的目的，是支援創意產業範疇的發展。除了由個別計劃(例如「電影發展基金」及「電影貸款保證基金」等)提供支援的界別外，「創意智優計劃」涵蓋創意產業的其他界別，包括廣告、建築、設計、數碼娛樂、電影、印刷、出版、電視和音樂。凡屬「創意智優計劃」涵蓋的創意產業界別均可受惠於這四億元的支援。
- (c) 「創意智優計劃」將會繼續支援業界培育人才、初創企業，以及協助業界開拓內地和海外的市場。「創意智優計劃」涵蓋的各個創意產業可按各自的需要，向「創意智優計劃」申請資助，政府不會為投放在不同創意產業領域的資源預設分配比例，資助獲批與否視乎個別申請項日本身的優點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88)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自從政府於2007年推出電影發展基金電影製作融資計劃後，關於貸款保證計劃的查詢及申請數字均顯著下降。同時，電影貸款保證基金的使用率亦偏低。當局可否告知本會，基金至今按年已經收到的查詢、申請及獲批申請的數字是多少？當局是否有計劃檢討電影貸款保證基金的存在需要？如有，預算開支是多少？當局有否研究簡化基金的申請程序、審批制度及標準對總營運開支的影響是多少？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9）

答覆：

「電影貸款保證基金」（貸款基金）自2003年成立以來，共接獲12宗申請，全部均已獲批，總承擔額約2,600萬元。有關數字如下：

年份	獲批申請宗數	批准貸款保證額 (元)
2003	4*	8,630,000*
2004	3	7,875,000
2005	2	3,875,000
2006	1	2,375,000
2007	2	3,250,000

*當中1項申請其後被申請人撤回，涉及貸款保證額234萬元。

我們沒有記錄有關貸款基金的查詢數字。

我們在2014年就貸款基金的運作及未來路向進行了檢討。檢討的結論是，業界人士較傾向於向電影發展基金尋求電影製作融資，因為該支援形式較為直接，而非向貸款基

金申請貸款保證並繼而向銀行申請貸款。因此，貸款基金自2007年7月以來已沒有接獲新的申請。考慮到業界對貸款基金的興趣不大，政府接納了電影發展局的建議，將於2015年7月1日起停止該基金的運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90)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創意智優計劃」旨在為發展本港創意產業的非電影相關項目提供資助，財政司司長承諾向該計劃再度注資四億元，當局會否趁此機會評估該計劃的運作往績，適當予以優化或擴大適用範圍；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通訊及科技科轄下的「創意香港」現正檢討「創意智優計劃」的運作、管理和未來路向。預期有關的檢討會在本年年中完成。我們將於稍後時間向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介紹檢討結果。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7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推動文化及創意產業方面，請以列表形式列出：

- (a) 過去一年，當局就著文化及創意產業內的行業，如：廣告、建築、設計、電影與錄像、數碼娛樂、音樂、出版、軟件與電子計算、電視與電台等所提供的具體支援措施，以及措施所涉及的開支；
- (b) 未來一年，當局就著文化及創意產業內的行業，如：廣告、建築、設計、電影與錄像、數碼娛樂、音樂、出版、軟件與電子計算、電視與電台等所制訂的具體支援措施，以及措施所涉及的預算。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2）

答覆：

- (a) 通訊及科技科主要透過「創意智優計劃」及「電影發展基金」，以及其他內部資源等，資助有利創意產業發展的項目。「創意香港」負責推動的創意產業涵蓋廣告、建築、設計、電影、動漫與數碼娛樂、音樂（泛指唱片業）、出版等創意領域，以及與電視業有關的相關企業（不包括電視台）等。政府在2014-15年度用以支援「創意香港」推廣創意產業的開支約為2.483億元，其中包括資助業界舉辦多項年度創意盛事，如「香港影視娛樂博覽」、「香港國際電影節」、「香港電影金像獎頒獎典禮」、「香港亞洲流行音樂節」、「設計營商周」等，以及不同項目以培育本地創意人才及新成立企業，如「設計創業培育計劃」、「首部劇情電影計劃」、「香港青年設計才俊培育計劃」、「動畫支援計劃」、「微電影『創+作』支援計劃（音樂篇）」，以及分別為數碼娛樂業與數碼廣告業而設的畢業生支援計劃等。有關開支亦支援業界開拓本地及外地市場，以及維持香港設計中心的運作。

此外，政府也透過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數碼港)支援數碼娛樂業。數碼港引進尖端資訊及通訊技術並提供高端生產設備，如數碼港社區雲端平台，以支援製作短片、電影、動畫等。此外，數碼港推行「數碼港培育計劃」為資訊及通訊科技(包括數碼娛樂、軟件與電子計算等)初創企業，提供全面的財政、技術及業務諮詢等支援，以協助他們把創新意念轉化為實質業務或商品。這些項目涉及開支由數碼港負責。

在數碼地面電視服務方面，政府一直監察廣播機構建設發射網絡及改善其訊號覆蓋的進度、密切留意數碼電視機或數碼地面電視機頂盒的銷售情況，以及致力透過宣傳推廣，提升數碼地面電視用戶滲透率。在數碼聲音廣播服務方面，政府督促廣播機構完善發射網絡（包括籌建新的補點發射站）以改善訊號覆蓋，並透過香港電台（「港台」）作出相應投資，興建發射網絡。政府與內地當局協調頻譜使用，探討進一步加強廣播功率的方案，並透過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和港台為廣播機構提供技術意見和支援。與此同時，政府和廣播機構合作，向公眾宣傳推廣數碼聲音廣播服務，並密切留意數碼聲音廣播接收器的銷售情況。

另外，港台於 2013 年開始推動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試驗計劃」），帶來的社會增益中包括推動創意及人材培育。

- (b) 在 2015-16 年度，「創意香港」會繼續資助有利創意產業發展的項目，預算開支為 2.747 億元。除一些原有項目外，已落實資助的新項目包括有舉辦第二期香港漫畫星光大道及支援亞洲電影大獎學院等。

在軟件與電子計算方面，(a) 部份所述的措施將會在 2015-16 年度繼續。

在電視及電台廣播服務方面，我們會在 2015-16 年度透過內部資源繼續推動(a)部份所述的措施，當中，我們預留了約 300 萬元就數碼地面電視及數碼聲音廣播服務進行宣傳推廣工作。另外，港台預計約有 60 個社區團體及人士，成功申請製作社區參與廣播節目，涉及的社區參與廣播基金預算約為 1,200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7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出向創意智優計劃再度注資4億，就此，請告知本會：

(a) 請根據以下列表，列出過去3個財政年度，創意智優計劃就創意產業下不同範疇所批出的項目數量及撥款額。

	廣告	建築	設計	數碼娛樂	印刷及出版	電視	音樂	其他
2012-13年度 批出的項目 數量								
2012-13年度 批出的撥款 額								
2013-14年度 批出的項目 數量								
2013-14年度 批出的撥款 額								
2014-15年度 批出的項目 數量								
2014-15年度 批出的撥款 額								

(b) 過去三年，創意智優基金分別接獲多少宗申請，獲批的申請宗數為多少？而不獲批的申請，原因多數為何，多來自哪一個創意產業的範疇？

(c) 當局有何措施，鼓勵創業產業內不同範疇申請創意智優計劃？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3）

答覆：

(a)

	2012-13 年度批出 的項目數 量	2012-13年度 批出的 撥款額 (百萬元)	2013-14 年度 批出的 項目數 量	2013-14 年度批出的 撥款額 (百萬元)	2014-15 年度 批出的 項目數 量	2014-15年度 批出的撥款額 (百萬元) (截至2015年2 月)
廣告	2	3.97	5	9.15	3	4.82
建築	3	8.69	1	2.62	3	5.23
設計	15	28.78	17*	41.29*	14*	38.70*
數碼 娛樂	12	14.82	11	12.50	10	18.57
印刷 及出 版	2	7.48	1	2.96	2	6.64
電視	2	1.45	2	1.45	2	1.44
音樂	2	8.71	2	8.36	1	5.97
其他	5	10.04	6	12.04	3	4.86

* 批出的項目數量和撥款額不包括由2013年5月24日起撥歸「創意智優計劃」的「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在2013-14年度(2013年5月24日起計算)及2014-15年度(截至2015年2月)，分別批出19和17個項目，涉及撥款額分別為619,625元和661,920元。

(b)

	申請個案 數目	獲批個案 項目 [#]	批出款項 (百萬元) [#]	拒絕個 案數目 [#]	其他個 案 ^{@#}
創意智優計劃(由 2012-13年度至 2014-15年度)(截 至2015年2月)	221	122	252.17	41	58
「創意智優計劃」 下的「設計業與商 界合作計劃」^(由 2013-14年度至 2014-15年度)(截	81	36	1.28	21	24

至2015年2月)					
-----------	--	--	--	--	--

不包括由2009年6月至2011-12年度接獲的申請個案

@ 其他個案包括申請機構撤回申請及「創意香港」處理中的申請。

^ 「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由2013年5月24日起撥歸「創意智優計劃」。

申請被拒絕的主要原因包括：申請資助項目的目標與「創意智優計劃」推動創意產業發展的策略方向不相符；項目成果只符合個別私人公司或私人機構的利益而未能惠及本港所有創意產業或當中個別界別；項目已經或可能與其他機構的工作重疊；或申請機構對項目可能達到的預期成效過於樂觀等。不獲批的申請多來自設計項目。

「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申請被拒絕的主要原因則包括：申請資助項目的中小企沒有持續業務或為剛成立的公司；申請項目未能提升中小企的品牌或增強競爭力；項目內容屬資助類別以外等。

- (c) 「創意香港」一直與創意產業不同界別的人士和組織保持緊密聯繫，介紹「創意智優計劃」的目的和內容，並鼓勵他們申請計劃的資助。「創意香港」亦會透過自行製作的宣傳資料和個別獲「創意智優計劃」資助項目的宣傳資料或活動，介紹「創意智優計劃」。在2014至15年度，「創意香港」在本港多個商場舉辦了一共九場展覽會，向公眾人士介紹包括「創意智優計劃」在內的資助計劃及其資助的項目。

本局會繼續以不同方式宣傳「創意智優計劃」，並鼓勵創意產業不同業界申請該計劃的資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7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會繼續支援繼續支援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及模擬聲音廣播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的工作。就此，請告知本會：

- (a) 奇妙電視及香港電視娛樂已原則上獲批准本地免費電視服務牌照的申請，正式的牌照預計能於何時批出？能否承諾於本年度內完成有關工作？正式牌照發出後，當局有否措施為新電台提供支援？如有，有關措施為何？所涉開支為何？
- (b) 無綫電視及亞洲電視的本地免費電視服務牌照續期申請，當局會於何時公布結果？能否承諾於本年度內完成有關工作？如其中一所電視台不獲續約，當局有何跟進措施？
- (c) 當局有否措施推動本地獨立電視節目製作公司的發展？如有，有關詳情為何？所涉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4）

答覆：

- (a)及(c) 政府於2013年10月15日宣布，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行會」)決定原則上批准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免費電視」)牌照申請，但是否正式批出牌照，須視乎在第二階段進一步檢視有關申請後，行會根據《廣播條例》(第562章)作出的最終決定。根據兩間公司提交申請時的建議，兩間公司會在正式獲發牌照後的12個月內啟播粵語綜合頻道。

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自有關決定公布後已隨即展開後續工作，包括要求兩間申請機構提供所需的額外資料及與它們討論擬議的牌照條款。我們相信，通訊局在與兩家申請機構討論擬議牌照條款時，已就是否需要訂立有關本地製作節目的規定，參考了公眾人士及持份者的意見。行會在作出決定時，會考慮通訊局的建議和相關公眾意見。

通訊局已於2015年1月19日根據《廣播條例》就兩宗申請向行會提交建議。行會正按程序及法例處理兩宗申請，政府會在行會作出最終決定後公布結果。

若行會最終決定批出任何新免費電視牌照，政府會運用現有資源監察有關新持牌機構的表現及按需要處理相關政策及監管事宜，情況與現時持牌機構一樣。

- (b) 亞洲電視有限公司和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的免費電視牌照將於2015年11月30日屆滿。根據《廣播條例》第11條，就免費電視牌照續牌申請而言，通訊局須在接獲申請書後，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最遲需於牌照有效期屆滿的12個月前)向行會呈交關於牌照續期或不予續期的建議，以及(如屬適當的話)規限該牌照續期的條件。行會須考慮有關建議，並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將建議所關乎的牌照續期，而該牌照須受行會認為合適並在該牌照上指明的條件所規限；或決定不將該牌照續期。通訊局已按《廣播條例》的規定於2014年11月4日向行會提交有關建議。行會正根據法例和程序處理兩宗申請，政府會在行會作出決定後公布結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89)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請列出在過去五年，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就《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的執法涉及的資源，包括人手和其他總開支為何？另請當局分項列出管理拒收訊息登記冊之人手及開支為何？
- (b) 請列出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就《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接獲投訴、經處理、檢控的個案數目為何，請按預錄電話訊息、短訊、傳真和電郵分項列出。
- (c)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在上個年度完成有關人對人促銷電話的調查，請問於2015-16年度政府會否有具體工作或預算繼續跟進有關事宜？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7）

答覆：

- (a)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下稱「通訊辦」）就《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第593章）（下稱《條例》）執法及管理拒收訊息登記冊的有關開支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 (b) 自《條例》於2007年12月生效至2015年2月，通訊辦接獲涉嫌違反《條例》的舉報、已處理的個案和檢控分項數字如下：

	預錄電話訊息	短訊	傳真	電郵
接獲的舉報	3 424	3 252	15 524	4 119
已處理的舉報	3 381	2 819	15 331	3 954
檢控個案	0	0	1 ¹	0

註1：一般而言，若通訊辦在調查後發現發送人違反《條例》，會考慮向他們發出警告信。根據過往的經驗，通訊辦在處理投訴個案時，大多數被投訴的發送人經通訊辦接觸後，都願意立即採取修正行動。如發送人已採取糾正措施，通訊事務管理局（下稱「通訊局」）就不須就個案發出執行通知。然而，如通訊局認為違規情況有可能持續或重複，便會考慮向有關發送人發出執行通知，要求他糾正違反事項。除這宗檢控個案外，其他發送人獲送達執行通知後，均停止再發送違反相關執行通知的商業電子訊息，而通訊局無須採取檢控行動。

- (c) 我們預計調查會在2015年上半年完成。我們會因應調查的結果，慎重考慮未來的路向，包括是否就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及規管的特定制度（如認為需要）進行諮詢。我們亦會適時向立法會事務委員會匯報最新進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4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當局在2015-16年度“繼續監察數碼聲音廣播的推行情況”之工作，請當局告知本會：

- (a) 過去一年，收聽數碼聲音廣播的聽眾人數、各營辦商訊號之覆蓋率、以及數碼聲音廣播接收器的銷售情況；
- (b) 在2015-16年度，當局有何具體措施，促進市民使用數碼聲音廣播服務，並推動市民認識數碼聲音廣播之好處，以及相關措施之預算；
- (c) 數碼聲音廣播委員會在2014-15年度召開會議之次數，以及該委員會有何具體計劃推動數碼聲音廣播服務
- (d) 數碼聲音廣播自2011年啟播以來，當局如何估評目前數碼聲音廣播的普及程度和表現，現時的情況是否達到預期之目標？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4）

答覆：

- (a) 我們沒有關於過去1年收聽數碼聲音廣播的聽眾人數的數據。根據香港電台（「港台」）在2014年8月至9月進行的數碼廣播收聽調查，在過去7天曾收聽數碼聲音廣播服務、而又肯定他們正在收聽的是哪一條數碼聲音廣播頻道的聽眾群中，收聽港台各數碼聲音廣播頻道的聽眾比率為28.1%。

數碼聲音廣播機構已興建7個主要山頂發射站。而慈雲山的補點發射站亦剛在2014年底落成，將原來的80%覆蓋率提升至約84%。

現時，一些售賣影音和電器的店舖都有售賣數碼收音機。我們一直和業界聯絡，了解數碼收音機產品在市場的供應，鼓勵業界適時推出產品應市。

(b)及(c)

自2011年3月，政府發出聲音廣播牌照以提供數碼聲音廣播服務以來，政府一直透過數碼聲音廣播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採取一系列措施，支援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特別是向公眾推廣這項嶄新服務。督導委員會成員以不同方式交換意見，包括傳閱文件和按需要召開會議。在2014-15年度，督導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並透過電郵傳閱文件交換意見。政府透過督導委員會，採取以下具體措施推動數碼聲音廣播服務—

- (i) 和廣播機構合作，向公眾宣傳推廣；曾採取的推廣措施包括：設立關於數碼聲音廣播服務的專題網站、參加相關展覽、和相關業界會面、製作宣傳單張/小冊子向市民派發、製作政府宣傳短片及聲帶，在電視台和電台播放、舉行發射網絡啟用儀式、及在報章、互聯網和交通工具刊登廣告；
- (ii) 密切監察廣播機構建設發射網絡的進度及其覆蓋。為改善訊號覆蓋和接收情況，督導委員會督促營辦機構完善發射網絡，包括籌建新的補點發射站；
- (iii) 和廣播機構合作，密切留意數碼聲音廣播接收器的銷售情況，並與相關業界保持聯絡；
- (iv) 和汽車製造/進口商聯絡，鼓勵業界在進口至香港售賣的汽車內安裝數碼收音機，並特別與相關部門研究，在不影響道路安全的情況下，在汽車內裝設具屏幕的數碼收音機的可能性；
- (v) 透過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和港台為廣播機構提供技術意見和支援。

我們會在2015-16財政年度，透過現有資源，繼續採取上述措施，支援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

- (d) 我們一直監察數碼聲音廣播服務的推行情況，並大致循3個方向衡量服務的推行情況：
 - (i) 留意各廣播機構推出服務的進度；
 - (ii) 監察廣播機構建設發射網絡及改善其訊號覆蓋的進度；及
 - (iii) 留意數碼聲音廣播接收器的銷售情況。

數碼聲音廣播服務是嶄新的廣播服務，我們應給予時間讓這項嶄新服務繼續發展。我們會繼續支持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致力提升數碼聲音廣播的服務水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40)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4-15年度當局重新提出成立創新及科技局建議，以及2015年3月特首宣佈改組創新及科技督導諮詢委員會，當局有否預留資源收集社會各界意見及進行創新及科技相關的政策研究，為推行上述的工作計劃、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為成立創新及科技局，我們於2014年4月先後諮詢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及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同年5月，我們向立法會建議一項決議，將相關法定職能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移轉至新的創新及科技局局長及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下稱“原決議”）；原決議在同年10月29日獲立法會通過。財務方面，人事編制改動建議於去年6月獲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支持；該建議及相關的撥款建議隨即提交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但至今年2月上旬才在財委會審議。由於撥款建議未能及時獲財委會通過，使相關修改能納入在今年2月25日提交立法會的《2015-16年度開支預算草案》，我們已經暫時撤回建議，並須待《2015年撥款條例草案》獲立法會通過後才將相關建議再次提交財委會審議。同時，由於原決議因其生效條文與2014-15年度的撥款建議掛勾而無法生效，我們已於今年2月24日向立法會建議另一項決議，以修訂原決議的生效條文（下稱“修訂決議”）。在審議修訂決議期間，立法會法律事務部認為原決議可能已經失效，因此質疑能否透過修訂決議對原決議作出修訂。我們不認同法律事務部的觀點，明顯地原決議仍然有效及存在，並可以透過修訂決議作出修訂；但為免不必要地在法律技術問題的爭論上耗費時間，並為加快立法程序，我們已決定不再繼續處理修訂決議。我們會於稍後提交一項廢除原決議的決議，以及一項新的決議以移轉相關的法定職能。

行政長官已於2015年3月2日宣布委任行政長官創新及科技顧問時已解釋諮詢委員會的基本職能。

以上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均透過局方、創新及科技署及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現有資源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4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處理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續期申請，請當局告知：

(a) 在2015-16年度有關的工作計劃、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開支預算為何？

(b) 當局於去年度向行政會議提出建議後，曾進行甚麼後續工作，有關的工作計劃、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0）

答覆：

亞洲電視有限公司和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免費電視」）牌照將於2015年11月30日屆滿。根據《廣播條例》（第562章）第11條，就免費電視牌照續牌申請而言，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須在接獲申請書後，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最遲需於牌照有效期屆滿的12個月前）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行會」）呈交關於牌照續期或不予續期的建議，以及（如屬適當的話）規限該牌照續期的條件。行會須考慮有關建議，並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將建議所關乎的牌照續期，而該牌照須受行會認為合適並在該牌照上指明的條件所規限；或決定不將該牌照續期。通訊局已按《廣播條例》的規定於2014年11月4日向行會提交有關建議。行會正根據法例和程序處理兩宗申請，政府會在行會作出決定後公布結果。

局方支援行會的工作會透過現有資源來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4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數碼地面電視服務，請當局告知：

(a) 截至2015年2月28日，數碼地面電視覆蓋率佔全港人口比率為何？

(b) 政府在正式終止模擬廣播前，會有甚麼具體措施加快終止計劃的進度，本年度有關的工作計劃、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開支預算為何？

(c) 當局會否撥出資源促進過渡至數碼廣播、拍賣騰出之頻譜或進行顧問研究？如是，本年度有關的工作計劃、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1）

答覆：

(a) 根據兩家免費電視服務持牌機構提交的報告，至2013年9月兩家機構的數碼地面電視網絡覆蓋率最少已達全港人口的99%，與模擬電視的網絡覆蓋率看齊。

(b)及(c) 政府在2014年12月決定並宣布終止模擬電視服務（終止模擬廣播）的工作目標修訂至2020年年底，並計劃在2017-18年度，檢討這項工作目標，敲定確實日期。這個工作目標讓仍然收看模擬電視廣播的觀眾（約百分之二十的人口，或約48萬個住戶）有更多時間轉用數碼地面電視，並令政府有更多時間與內地當局就頻譜使用安排作出協調，盡量充分利用騰出的頻譜（一般稱為「數碼紅利」），供高增值流動電訊服務（例如流動寬頻服務）使用，為香港帶來最大的經濟利益。

為實現終止模擬廣播，我們會繼續監察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服務的推行情況。我們會密切留意數碼地面電視用戶滲透率，並繼續多方面宣傳工作，向觀眾介紹數碼電視的好處。另外，我們亦會繼續與內地當局協調頻譜使用安排，以充分使用頻譜。我們會透過現有資源，籌備終止模擬電視服務的相關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4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的檢討《廣播條例》及《電訊條例》工作，具體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2）

答覆：

我們計劃在2015-16年度下半年內開設一個為期三年的新小組，以便就《廣播條例》（第562章）及《電訊條例》（第106章）作出檢討。該新小組共有六個職位，全為新增職位，其中包括兩個首長級職位，分別是一名首長級乙級政務官及一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以及四個非首長級職位，分別是一名高級行政主任、兩名一級私人秘書及一名助理文書主任。有關新增職位全年的薪酬總開支約590萬元，相關部門開支每年約230萬元，另外一次性開支約90萬元。由於新小組在2014-15年度尚未成立，因此沒有相關開支。

在完成準備工作後，我們將會向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開設兩個首長級編外職位以推展有關法例檢討工作的申請，並於其後提交財務委員會考慮。新小組成立後會就檢討兩條條例的工作訂立時間表，我們在進行相關檢討工作期間會諮詢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以及公眾的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4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解決顧客投訴計劃」由2012年11月成立至今共接獲多少次調解服務申請、受理個案數目、調解成功達成全部或部分協議的個案數目為何？去年當局回應，通訊辦和電訊業界會在2014年第4季在該計劃完成兩年試驗期後，評估計劃的成效和市民對該計劃的需求，以決定其長遠發展方向，請告知本會評估的結果為何？計劃的長遠發展方向的具體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3）

答覆：

為協助解決消費者與其電訊商一些陷入僵局的計帳爭議，在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的積極推動下，電訊業界設立了一個屬自願實施的「解決顧客投訴計劃」（「計劃」）。計劃由2012年11月開始試行2年，在既不牽涉正式的法律程序也不需要支付昂貴的法律費用的情況下，以調解方式協助雙方解決有關爭議。計劃由業界組織香港通訊業聯會成立的一個獨立的調解服務中心負責提供相關的調解服務。所有主要電訊商均有參與計劃。通訊辦為該計劃提供行政支持和贊助該計劃運作所需的經費，有關開支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計劃的兩年試驗期已於2014年10月31日屆滿。在此期間，通訊辦共接獲357宗屬於該計劃範疇的申請，當中159宗在交予調解服務中心前已獲得妥善解決；197宗經通訊辦轉介調解服務中心處理後亦獲得圓滿解決；餘下的1宗經調解後雙方雖已達成口頭協議，但因有關消費者未有簽訂書面協議，而調解服務中心及有關營辦商此後亦未能聯絡該消費者，故此最終未能就個案達成協議。

通訊辦已與業界完成對計劃進行的檢討和評估。我們將於2015年4月13日的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就計劃的評估報告及未來路向徵詢委員會的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4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請當局告知本會：

- (a) 2014-15年度通訊辦向違反或可能違反該例的發送人，共發出勸喻信、警告信、執行通知及檢控數字；
- (b) 當局在2015-16年度有否計劃檢討該條例，以配合現時的科技發展、檢討執行條例的成效和改善舉報和調查程序，以及在條例下增設「人對人直銷電話登記冊」；若有，具體時間表、人手安排和開支預算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4）

答覆：

- (a) 「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第593章）（下稱《條例》）於2007年12月生效。《條例》列出發送商業電子訊息的規則，以及通訊事務管理局（下稱「通訊局」）可就有關發送人相當可能會持續或再度違反這些規則而向他發出執行通知，指示他糾正違反事項。根據《條例》任何人違反向他送達的執行通知，即屬犯罪並可遭檢控。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下稱「通訊辦」）獲通訊局授權負責執法行動。一般而言，若通訊辦在調查後發現發送人違反《條例》所列出的發送商業電子訊息規則，會考慮向他們發出勸喻信或警告信。根據過往的經驗，通訊辦在處理投訴個案時，大多數被投訴的發送人經通訊辦接觸後，都願意立即採取修正行動。如發送人已採取糾正措施，通訊辦就不須就個案發出執行通知。然而，如通訊辦認為違規情況有可能持續或重覆，便會考慮向有關發送人發出執行通知。

自《條例》全面實施以來，通訊辦曾向16名發送人發出執行通知，當中有1名因涉嫌持續違反《條例》的商業傳真發送人於2014年1月20日被通訊局提出檢控。

由2014年4月至2015年2月，通訊辦發出勸諭信、警告信和執行通知及提出檢控的數字如下：

	數目
勸諭信	249
警告信	47
執行通知	1
檢控	0*

(*不包括上述通訊局於2014年1月20日向一名涉嫌違反《條例》的商業傳真發送人提出的檢控。)

- (b) 自《條例》全面實施以來，通訊辦收到的舉報數字由2008年的8000多宗大幅下降至2014年的1 800多宗，反映《條例》有一定的成效。

通訊辦一直不斷監察非應邀商業電子訊息的發送情況，並理順程序，以便更有效執法。有別於其他地區的打擊濫發訊息法例只規管經某指定平台發出的電子訊息，現時《條例》以技術中立的原則規管商業電子訊息的發送，即不論採用任何一種電訊裝置、電子技術或方法（包括一些流動通訊應用程式）發送的商業電子訊息，均受到《條例》規管。此原則已確保我們可以配合科技的發展而規管各種使用公共電訊網絡發送的商業電子訊息。

然而，與其他地區打擊濫發訊息的執法機構一樣，通訊辦在處理源自海外發送的電子訊息時同樣遇到執法困難。為此，通訊辦與內地、日本、南韓、澳洲、美國和英國等地的執法機關設立雙邊舉報轉介渠道，以打擊跨境濫發電郵的行為。通訊辦亦加入「倫敦行動計劃」(London Action Plan)，該組織由世界各地執法機構等組成，旨在推廣國際合作，共同打擊濫發電郵及其他商業電子訊息等事宜。通訊辦藉「倫敦行動計劃」平台拓展網絡，目的是與更多海外執法機關合作，以打擊由海外濫發商業電子訊息到香港的問題。

我們亦不時就《條例》的運作作出檢討，並已於2014年12月修訂《條例》中有關送達指明通知的規定，使送達通知的方式更為靈活，以提升《條例》執行機制的成效。

通訊辦亦會定期檢討工作量，並安排適當的人手，處理相關的調查及執法工作。有關開支會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對於在《條例》下增設「人對人直銷電話登記冊」的建議，我們認為人對人直銷電話是一個複雜的議題，當中牽涉個人資料的使用、促銷電話可能構成的滋擾、限制合法營銷活動及資訊的自由流通等問題。我們並不完全反對加強對人對人直銷電話的監管，且對加強人對人直銷電話監管的建議一直持開放的態度。不過，由於此舉可能會影響數以萬計進行合法推銷活動的人士的就業及生計，以及眾多企業(尤其是中小企)透過相關合法推銷活動而促成的商業交易，在探討任何有關加強規管人對人直銷電話的方向時，必須慎重及透徹的考慮有關情況。

為了進一步掌握現時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最新情況，我們已於2015年1月委託顧問進行一項調查，搜集公眾、商界及業界對監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意見以及業界的就業及業務情況等。我們亦會委託顧問搜集有關其他國家針對人對人促銷電話的監管措施以作參考。我們預計調查會在2015年上半年完成。

我們會因應調查的結果，慎重考慮未來的路向，包括是否就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及規管的特定制度進行諮詢。我們亦會適時向立法會事務委員會匯報最新進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5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46段提及由今年起，會以數碼格式發放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

(a) 請按下表提供有關貴局/部門以數碼格式發放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供市民下載的詳情：

局/部門	免費開放予公眾的資料/數據	資料描述	資料年期	目前是否列載於資料一站通	發日期及更新率	可供下載的資料格式(請選擇)			
						JSON, XML, 或 CSV	XLS, DOC	TIF, JPG, PDF, PNG	RSS

(b) 貴局/部門在2015-16年度為網上發放政府資料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c) 貴局/部門有否檢視所擁有及管有的所有非機密性質資料，制訂發放的優先次序並以數碼資料格式編製，便利檢閱和進行研究或開發應用程式，以數據的創新再利用去創造更多產業？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0）

答覆：

(a)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已開展落實新政策的工作。我們於今年3月18日推出全面革新的公共資料入門網站「資料一線通」(Data.Gov.HK)，構建一個容量更大、操作更靈活的一站式平台。網站載有超過3 300個資料集，共18大類，

包括食物、城市管理、氣象、工商業、發展、教育、就業及勞工、環境、財經、衛生、房屋、資訊科技及廣播、法律及保安、康樂及文化、人口、社會福利和運輸等不同的政策範疇。這些資料均以數碼格式(包括CSV, JSON, HTML, RSS, XLS, XML等)編製。由於開放予公眾的公共資料種類和數目繁多，未能逐一詳細列出。

- (b) 資科辦開發革新的「資料一線通」網站開支為120萬元，而2015-16年度維護網站的預計開支為80萬元。各部門以數碼格式發放的資料屬不經處理的原始數據，並不涉及額外人手及開支。
- (c) 政府由今年開始，會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以激發創意及民間智慧，利用公共資料開發創新的應用程式，為市民帶來方便，拓展商機。

各部門在日常運作中收集和產生大量各式各樣的數據。在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的政策下，部門將陸續以數碼格式發放種類繁多的公共資料。由於涉及的數據和資料數量龐大，整理需時，而隨着各政府部門不時推出新服務，新的資料種類亦會不斷產生，因此現階段並未有計劃就發放公共資料的進度訂立具體時間表。資科辦會不時審視各部門以數碼格式發放資料的進度，有需要時會與相關部門作出跟進。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85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透過互聯網提供公眾資訊及收集市民意見的工作，請告知：

開始運作日期（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 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更新次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截至2015年2月28日）	有否定期編制意見內容摘要及跟進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截至2015年2月28日）	設立及日常運作所涉財政資源（截至2015年2月28日）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1）

答覆：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的回覆如下：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截至2015年2月28日)	政府機構(包括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Facebook/Flickr/Google+/LinkedIn/新浪微博/Twitter/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更新次數(截至2015年2月28日)	“讚好”/訂閱者數目/平均每月訪客人次(截至2015年2月28日)	有否定期編制意見內容摘要及跟進(有/否)	負責運作職級及人員數目(截至2015年2月28日)	設立及日常運作所涉財政資源(截至2015年2月28日)
12/2010	尚有更新	香港電影發展局	香港電影發展局	Facebook	宣傳與香港電影發展局有關的活動 內容更新次數：45次	讚好/訂閱者數目：251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491	否	1名一級私人秘書(兼任)	透過創意香港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亦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1), (2), (3) 11/2011	尚有更新	創意香港	(1) 香港 – 亞洲創意之都 (Hong Kong – Asia’s Creative Capital) (2) HK- Creative Capital (3) 香港 – 亞洲創意之都	(1)Facebook (2)Twitter (3)新浪微博	推廣創意香港的工作 內容更新次數：約749次	(1) “讚好”：924；過去一年平均每月訪客人次：224 293 (2) “Followers”：45 (3) 粉絲人數：458	有	1名二級助理貿易主任(兼任)	透過創意香港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故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4), (5) 4/2012	尚有更新	創意香港	(4) Create Hong Kong (5) 香港 – 亞洲創意之都	(4)YouTube (5)優酷	展示創意香港製作的宣傳片 由推出至2015年2月28日的內容更新次數：12次 (YouTube)及11次 (優酷)	(4) 訂閱者人數：77，影片觀看次數：16572 (5) 粉絲人數：13，視頻播放次數：2250	有	1名二級助理貿易主任 (兼任)	透過創意香港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故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6) 3/2013	尚有更新	創意香港	(6) 「靈感傳港」 (Inspiration Sparks HK)	(6)Facebook	推廣創意香港的宣傳活動 由推出至2015年2月28日的內容更新次數：39次	(6) “讚好”：161			
(7) 5/2013	已停止更新	創意香港	(7) 香港漫畫「家」吉祥物設計比賽 (Mascot Design Competition)	(7)Facebook	推廣創意香港主辦的香港漫畫「家」吉祥物設計比賽 (已完結) 由推出至比賽完結期間的內容更新次數：32次	(7) “讚好”：1431			

8/2014	已停止更新	香港電影發展局	2014 香港當代電影展 FB 粉絲專頁	Facebook	透過粉絲專頁在 FB 平台上高流動率來增加有關活動宣傳效果，分階段更新活動內容告示(post)，增加專頁的流動和曝光率。	讚好：927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有132	有	1名助理文書主任及2名活動外判商人員	由活動外判商設計，費用為台幣50,000元(約港幣12,250元)，有關費用屬於活動宣傳費的一部分。
08/2010 (註1)	尚有更新	香港電台	(1) RTHK 香港電台 (2) IT 行者 (港台電視 31) (3) 一念之間 2 (港台電視 31) (4) 手語隨想曲III (港台電視 31) (5) 香港電台視像新聞 / RTHK VNews (6) 同里有親 (港台電視 31) (7) 好想藝術 (港台電視 31) (8) 至潮爸媽手冊 (港台電視 31) (9) 放馬過來 (港台電視 31) (10) 修行 (港台電視 31) (11) 視點31 (港台電視 31)	Facebook	提供節目資訊，與公眾保持密切聯絡及交流意見 經常更新	合共超過 53 000 個“讚好”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 4 000	有	1名高級節目主任、 1名節目主任、相關節目監製	由現有人手兼任，不涉及額外開支，亦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p>(12) 越扭越有計 (港台電視 31)</p> <p>(13) 開庭 (港台電視 31)</p> <p>(14) 窮富翁大作戰III (港台電視 31)</p> <p>(15) 頭條新聞 (港台電視 31)</p> <p>(16) 總有出頭天 II (港台電視 31)</p> <p>(17) 醫護人生 (港台電視 31)</p> <p>(18) 鏗鏘集 (港台電視 31)</p> <p>(19) 體育的風采 - 我是 體育人 (港台電視 31)</p> <p>(20) The Pulse (TV 31)</p> <p>(21) The Works (TV 31)</p> <p>(22) eTVonline</p> <p>(23) 香港電台公共事務 組</p> <p>(24) 住家男人 (第一台)</p> <p>(25) 我們不是怪獸 (第一台)</p> <p>(26) 音樂情人 (第一台)</p>						
--	--	--	--	--	--	--	--	--	--

			(27) 講東講西 (星期一至五) (第一台) (28) A+專才 (第二台) (29) Beautiful Sunday (第二台) (30) Gimme 5 (第二台) (31) Made in Hong Kong 李志剛 (第二台) (32) TeenPower (第二台) (33) Teen空海闊 (第二台) (34) 大韓璇風 (第二台) (35) 中女宅男殺很大 (第二台) (36) 守下留情 (第二台) (37) 自己人 (第二台) (38) 政壇新秀訓練班 (第二台) (39) 秣歌有情人 (第二台) (40) 晨光第一線 (第二台) (41) 這裡找共鳴 (第二台) (42) 瘋 Show 快活人 (第二台)						
--	--	--	--	--	--	--	--	--	--

			(43) 1 2 3 Show (Radio 3) (44) 3 O'clock Jump (Radio 3) (45) Asian Threads (Radio 3) (46) Backchat (Radio 3) (47) Chart Show with Alyson Hau (Radio 3) (48) China Takes Over the World (Radio 3) (49) Kwok Talk (Radio 3) (50) Money for Nothing (Radio 3) (51) Morning Brew (Radio 3) (52) Naked Lunch (Radio 3) (53) Pinoy Life (Radio 3) (54) Steve James (Radio 3) (55) Sunday Late (Radio 3) (56) Teen Time (Radio 3) (57) The Chantel Shafie Show (Radio 3) (58) The Gaybourhood (Radio 3) (59) The In Show (Radio 3)					
--	--	--	--	--	--	--	--	--

			<p>(60) R4 Buddies 四台插 班生 (Radio 4 / 第四台)</p> <p>(61) Yes I Can! Recital / Yes I Can ! 音樂廳 (Radio 4 / 第四台)</p> <p>(62) Young Music Makers 2015 / 樂壇 新秀 2015 (Radio 4 / 第四台)</p> <p>(63) 五台之友 (第五台)</p> <p>(64) U秀幫 (普通話台)</p> <p>(65) 新人類、大世界 (普通話台)</p> <p>(66) 遊學全世界 (數碼31台)</p> <p>(67) Community Involvement Broadcast: 社區參 與廣播</p> <p>(68) 香港電台數碼台 DAB+</p> <p>(69) 歲月·港台 RTHK Memory</p> <p>(70) 香港書獎</p> <p>(71) HK.300</p> <p>(註2)</p>					
--	--	--	--	--	--	--	--	--

05/2006	尚有更新	香港電台	(72) 香港電台 RTHK (73) 香港電台公共事務組 (74) 視點31	YouTube	推介香港電台最新節目 每天更新	超過 70 000位 訂閱者 每月平均觀看 次數: 545 000	有	1名高級節目主任、 1名節目主任及2名助理節目主任	由現有人手兼任，不涉及額外開支，亦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02/2010 (註1)	尚有更新	香港電台	(75) RTHK Official (76) 香港電台網站 (77) 中文新聞 (78) 網上學習eLearning (79) English News (80) Radio 3 (81) 輝遊記 (第二台) (82) 3 O'clock Jump (Radio 3) (83) Chart Show with Alyson Hau (Radio 3) (84) China Takes Over the World (Radio 3) (85) Steve James (Radio 3) (86) Teen Time (Radio 3) (87) The Chantel Shafie Show (Radio 3) (88) The Gaybourhood (Radio 3) (89) 遊學全世界 (數碼31台)	Twitter	轉發香港電台新聞及最新節目資訊 經常更新	合共超過 14 000 位關注者 每月平均到訪 次數: 2 000	有	相關節目監製、香港電台中文及英文新聞部	由現有人手兼任，不涉及額外開支，亦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01/2011 (註1)	尚有更新	香港電台	(90) 中國點點點 (第一台) (91) Gimme 5 (第二台) (92) 生活存關愛 (第五台) (93) 活在有情天 (第五台) (94) e線金融網 (普通話台) (95) 觸動黃昏 (普通話台) (96) 全球華語歌曲排行榜 (普通話台) (97) 「通識網」集師廣益	新浪微博	提供香港電台節目最新資訊 經常更新	合共超過 12 000 名“粉絲”	有	1名節目主任、相關節目監製	由現有人手兼任，不涉及額外開支，亦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9/2011	尚有更新	創新科技署	創新科技署	Facebook	利用普及的社交媒體與公眾溝通及發放科普活動的相關資訊 經常更新	“讚好”/訂閱者總數：986 (截至2015年3月19日)	有	1名經理 (兼任)	透過現有人手及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亦難以細分所涉及的財政資源
(1) 5/2009 (2) 7/2009 (3) 12/2009 (4) 9/2010 (5) 7/2011 (6) 4/2013 (7) 5/2014	尚有更新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1) HKPC (2) HKPC (3) HKPC1967 (4) 香港生產力局 (5) Hong Kong Productivity Council	(1) YouTube (2) Flickr (3) Twitter (4) 新浪微博 (5) Facebook (6) 優酷	聯繫客戶及吸納新受眾，以推廣服務及機構形象 (1) 按需要更新，已上載短片 163條	(1) 每月觀看次數約 2 700 (2) 沒有資料 (3) 訂閱者： 110	否	1名高級企業傳訊經理 2名企業傳訊經理 (兼任)	透過現有人手及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亦難以細分所涉及的財政資源

			(6) 生產力局 (7) HKPC	(7) LinkedIn	(2) 按需要更新 (3) 發放推文882條 (4) 按需要更新,發放博文超過740條 (5) 每週更新2次 (6) 按需要更新,已上載短片70條 (7) 每週更新1次	(4) 粉絲: 6 928 (5) 讚好: 14 126,平均每月訪客人數:2 250 (6) 每月觀看次數: 235 (7) 跟隨者: 943			源
(1) 1/2011 (2) 10/2012	尚有更新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應科院)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1) YouTube (2) Facebook	(1)設立一個視訊媒體平台以推廣應科院的最新資訊 更新次數: 84 (2) 提高應科院知名度,以及建立與年青人的溝通平台 更新次數: 160	(1)視訊瀏覽總次數: 15 748; 訂閱數目: 60 (2) 文章“讚好”總數: 7 010; 訂閱數目: 4 375	有	1名高級經理 1名副經理 1名主任 (兼任)	財政資源包括應科院交由外判商設計及維修的成本: 港幣 133,005 元 (未包括應科院負責人員薪金)
(1) 9/2011 (2) 10/2011 (3) 1/2014	尚有更新	香港科技園公司	香港科技園公司	(1) Facebook (2) YouTube (3) LinkedIn	利用普及的社交媒體與公眾溝通 經常更新	(1) 訂閱數目/粉絲人數: 24 694 (2) 影片觀看次數: 84 813 (3) 關注者人數: 847	有	1名助理經理 (兼任)	透過現有人手及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亦難以細分所涉及的財政資源

3/2010	尚有更新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香港政府一站通	YouTube	發佈有關政府服務及資訊的專題或宣傳短片 內容更新次數：27 (截至2015年3月12日)	訂閱者數目：1 870 (截至2015年3月12日)	否	由 1 名經理、1名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兼任	透過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亦難以細分設立及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12/2012	尚有更新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資訊安全網	YouTube	向市民推廣資訊保安訊息；不時更新，上載短片共162條。	訂閱者數目：383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4 526	否	由1名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兼任	同上
9/2013	尚有更新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共通中文界面	YouTube	推廣採用中文字的標準，以方便市民能更有效地使用中文進行電子通訊及處理電子資料；不時更新，上載短片共11條。	訂閱者數目：103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91	否	由1名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兼任	同上

(1) 9/2014 (2) 2/2015	尚有更新	政府資訊 科技總監 辦公室	iStartup@HK	(1) Facebook (2) Twitter	發放有關科技初 創企業界的最新 消息 內容更新次數： (1) 243 (2) 59 (截至2015年3月 12日)	(1) 讚好：233 (2) 跟隨者數 目：3 (截至2015年3 月12日)	否	由1名助理 經理、1名系 統分析/程 序編製主任 兼任	同上
11/2014	尚有更新	政府資訊 科技總監 辦公室	Web For All	YouTube	向市民推廣無障 礙網頁的訊息；不 時更新，上載短片 共21條 (截至2015年3月 11日)	訂閱者數目：3 (截至2015年3 月11日)	否	由1名系統 分析/程序 編製主任兼 任	同上
12/2014	尚有更新	政府資訊 科技總監 辦公室	網絡安全資訊站	Twitter	發布有關網站的 更新；不時更新， 已發放推文9條。	跟隨者數目： 19	否	由1名系統 分析/程序 編製主任兼 任	同上
(1) 3/2015 (2) 1/2015	尚有更新	政府資訊 科技總監 辦公室	國際 IT 匯	(1) Twitter (2) Facebook	推廣及宣傳「2015 國際IT匯」 (1)經常更新 (2)經常更新	(1) 跟隨者數 目：605 (截至 2015年3月12 日) (2) 讚好：432 (截至2015年 3月12日)	有	由外判商負 責日常運作	\$23,500

4/2012	尚有更新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	通訊事務管理局YouTube頻道	YouTube	利用社交媒體發放通訊事務管理局的短片和電視宣傳短片 已上載 32條短片	32條短片總共錄得53個“讚好” 訂閱者數目約105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約27.59 (註 :YouTube只能提供截至3月5日的累計數字)	否	有關人力資源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提供	有關開支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	------	-----------------	------------------	---------	--	--	---	------------------	----------------

註1：由於香港電台在同一社交媒體開設的頁面會不時增刪、修訂，因此僅能列出香港電台在該媒體最早開設頁面日期。

註2：除上述節目外，香港電台不時為推廣節目而開設有期限的頁面，由於該些頁面已被刪除難以查核，所以未能提供有關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82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貴部門採購電腦軟硬件的開支，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政府有否統一內部採購指引，指示部門購置或更新電腦軟硬件的準則，如有，詳情為何，有關指引有否規定各部門必須適時更新電腦軟硬件；
- (b) 鑒於電腦軟硬件供應商微軟(Microsoft)，將會終止對旗下作業平台 Windows XP 的支援服務，請分別提供各部門有多少電腦主機正在使用(i) Microsoft Window XP 作業平台 (ii) 微軟旗下於2001年之前推出的其他作業平台 (iii) 其他作業平台 (請詳列版本)，以上三者各佔其部門的所有電腦主機數目分別的百分比為何；各部門有否計劃更新上述過時的作業平台版本；
- (c) 貴部門採購各類平板電腦的開支及準則為何，平板電腦的型號及工作用途為何；有否在該等平板電腦中存有機密資料，如有，詳情為何；有否為各部門使用的平板電腦安裝資訊保安軟件，所涉開支為何；
- (d) 各部門離線作業的電腦主機的數目及其作業平台版本為何；各部門採用資訊保安或防毒軟件有否統一標準，若有採用的軟件型號為何；若否採用的軟件型號分別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15）

答覆：

- (a) 根據政府現行指引，各局及部門必須每年制訂未來3年的資訊科技項目概覽及籌劃有關的資訊科技項目，以確保有關資訊科技項目能切實有效配合部門在業務和運作上的需要。在籌劃有關更新資訊科技項目方面，各局及部門須檢視及評估多

方面的潛在風險，並設置緩解方案。當中，在科技方面須考量的潛在風險包括產品兼容性、維護支援、後續替代產品及市場供應等。在購置或更新電腦軟硬件時，各局及部門須遵照政府的採購指引，從公平及公開的市場競爭中，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法作出採購。各局及部門亦須按照其有關資訊科技項目的重要性和優先次序以處理更新電腦軟件事宜。

- (b) 至於本科 [總目 (55)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通訊及科技科)] 現時共158台電腦主機均使用微軟視窗 7作業系統，暫時未有計劃更新作業系統版本。此外，各局及部門一直因應各自的業務需要及安排，更新過時的作業平台版本。
- (c) 本科會按需要及市場供應採購平板電腦。在2014－15年度，本科並沒有採購平板電腦。本科以往所採購的平板電腦中均沒有儲存機密資料。

根據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所提供資料，該辦公室已向各部門頒布有關安裝保安軟件的指引。供本科使用的平板電腦由服務供應商就所需的服務（如收發電郵）提供有關的資訊保安措施，無需額外開支。

- (d) 據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政府各局及部門已按現行的資訊保安政策、指引及程序，保護政府資訊系統和數據。並設置多重保護措施，包括使用適時的資訊保安及防毒軟件。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已安排《常備承辦協議》，包括多款業界常用的資訊保安軟件，供各部門採購使用。

基於保安理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不會公開有關部門採用資訊保安或防毒軟件的詳細資料。本科沒有離線作業電腦主機，也沒有備存有關政府內各部門離線作業電腦主機的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4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政府當局是否有預留開支研究設立中央申報制度，透過行動通訊國際識別碼，追蹤遺失的手機，保障用戶的利益；若有，所預留的款項為何，請列出預算開支項目；若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

答覆：

透過行動通訊國際識別碼驗證及確認失竊流動電話以遏止有關盜竊及搶掠手機存在各種技術問題，包括有關識別碼可被更改、部分流動電話沒有內置有效的識別碼（如整批出產的流動電話均使用同一識別碼或使用非獨一無二的識別碼）、以及有關失竊流動電話或會被運至香港以外地區使用等。

政府沒有計劃設立有關中央申報制度，而本局並沒有預留款項為有關申報制度提供技術支援。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5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4-15年度就免費電視牌照的工作詳情，及所涉及開支為何？
- (b) 2015-16年度就免費電視牌照的工作詳情，及所涉及開支為何？
- (c) 香港電視網絡申請免費電視服務牌照的進度為何？當局預計何時公佈發牌結果？
- (d) 奇妙電視及香港電視娛樂就開台事宜的籌備進度為何？當局預計兩間機構何時啟播？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 (a)及(b)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於2014-15年度支援了有關本地免費電視節目(「免費電視」)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的工作，並會在2015-16年度繼續相關工作。這些支援工作透過局方現有資源來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c) 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現正按照《廣播條例》(第562章)及既定程序和準則審核香港電視網絡有限公司(「香港電視網絡」)2014年4月提交的免費電視服務牌照申請，包括就2014年6至7月根據該申請進行的公眾諮詢所收集到的公眾意見作分析，以及多次要求香港電視網絡提交所需的補充資料以進行所需審核。我們相信，通訊局會謹慎地審核有關申請，並盡快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行會」)提交建議。

- (d) 政府於2013年10月15日宣布，「行會」決定原則上批准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的免費電視服務牌照申請，是否正式批出牌照，仍須視乎在第二階段進一步檢視有關申請後，行會根據《廣播條例》作出的最終決定。通訊局自有關決定公布後已隨即展開後續工作，包括要求兩間申請機構提供所需的額外資料及與它們討論擬議的牌照條款。通訊局已於2015年1月19日根據《廣播條例》就兩宗申請向行會提交建議。行會正按程序及法例處理兩宗申請，政府會在行會作出最終決定後公布結果。

根據兩間公司提交申請時的建議，兩間公司會在正式獲發牌照後的12個月內啟播粵語綜合頻道。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52)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聲音廣播持牌機構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3年，每年當局接獲涉及以上持牌機構的投訴數字；
- (b) 過去3年，每年有關投訴涉及的主要範疇及所違反的法例；
- (c) 過去3年，每年當局對違規持牌機構施以罰則的詳情，包括發出警告及罰款；及
- (d) 過去3年，每年當局處理有關投訴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9）

答覆：

- (a) 在過去3年，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接獲涉及聲音廣播持牌機構的投訴數字如下：

年份	2012	2013	2014
投訴宗數*	479	2 526***	922
(涉及個案數目**)	(268)	(154)	(343)

* 投訴宗數包括同時投訴多個不同廣播服務持牌機構的單一投訴。

投訴宗數不包括一些不屬通訊局法定規管範圍的投訴，例如個別用戶接收設備等技術問題的投訴。

** 針對同一事項或廣播內容的類似投訴會歸納為一個個案，以一併處理。

*** 當中包括一個涉及超過2 200宗投訴的個案。

- (b) 在過去3年，涉及聲音廣播持牌機構的投訴主要指有關節目內容違反《電台業務守則－節目標準》或《電台業務守則－廣告標準》中的相關規定，當中主要包括：
- (i) 節目內容偏頗、失實、有誤導成分；
 - (ii) 節目內容構成間接宣傳；或
 - (iii) 節目涉及品味低劣，或個別人士或群體遭人污蔑或侮辱的言論。

- (c) 在過去3年，通訊局就投訴成立個案對聲音廣播持牌機構施加的懲處如下#：

年份	輕微違規 ##	勸諭	強烈勸諭	警告	總數
2012年	3	1	3	0	7
2013年	5	1	0	0	6
2014年	6	0	0	1	7

上述數字不包括通訊局非基於投訴而對持牌機構作出調查後就違規個案所施加的懲處。

有關輕微違規個案主要涉及電台節目中影響較輕微的不正確資訊，例如新聞資訊節目的資料輕微不準確，以及天氣報告中的輕微誤差。

- (d) 處理有關投訴所涉及的開支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營運基金支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5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本地免費電視節目牌照經營者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過去3年，每年當局接獲涉及以上持牌機構的投訴數字；

(b) 過去3年，每年有關投訴涉及的主要範疇及所違反的法例；

(c) 過去3年，每年當局對違規持牌經營者施以罰則的詳情，包括發出警告及罰款；及

(d) 過去3年，每年當局處理有關投訴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0）

答覆：

(b) 在過去3年，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接獲涉及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免費電視」）牌照持牌機構的投訴數字如下：

年份	2012	2013	2014
投訴宗數*	49 367***	34 944****	14 164
(投訴個案數目**)	(1 571)	(1 851)	(1 904)

* 投訴宗數包括同時投訴多個不同廣播服務持牌機構的單一投訴。
投訴宗數不包括一些不屬通訊局法定規管範圍的投訴，例如個別用戶接收設備等技術問題的投訴

** 針對同一事項或廣播內容的類似投訴會歸納為一個個案，以一併處理

*** 當中包括一個涉及超過42 000宗投訴的個案

**** 當中包括一個涉及超過27 000宗同時投訴免費電視及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的個案

(c) 在過去3年，涉及免費電視牌照持牌機構的投訴主要指有關節目內容違反《電視通用業務守則 – 節目標準》或《電視通用業務守則 – 廣告標準》中的相關規定，當中主要包括：

(1) 節目內容偏頗、失實、有誤導成分；

(2) 節目內容構成間接宣傳；或

(3) 節目內容不適合兒童觀看。

(c) 在過去3年，通訊局就投訴成立個案對免費電視牌照持牌機構施加的懲處如下#：

年份	輕微違規 ##	勸諭	強烈勸諭	警告	嚴重警告	罰款	總數
2012年	67	6	4	14	4	1	96
2013年	39	3	5	1	4	9	61
2014年	188	10	1	2	2	2	205

上述數字不包括通訊局非基於投訴而對持牌機構作出調查後就違規個案所施加的懲處

有關輕微違規個案主要涉及電視節目中影響較輕微的不正確資訊，例如新聞資訊節目的資料輕微不準確或字幕有誤，以及天氣報告中的輕微誤差

(d) 處理有關投訴所涉及的開支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營運基金支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5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本地收費電視節目牌照經營者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過去3年，每年當局接獲涉及以上持牌機構的投訴數字；

(b) 過去3年，每年有關投訴涉及的主要範疇及所違反的法例；

(c) 過去3年，每年當局對違規持牌經營者施以罰則的詳情，包括發出警告及罰款；及

(d) 過去3年，每年當局處理有關投訴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1）

答覆：

(d) 在過去3年，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接獲涉及本地收費電視節目服務（「收費電視」）牌照持牌機構的投訴數字如下：

年份	2012	2013	2014
投訴宗數*	297	27 774***	1 126
(投訴個案數目**)	(190)	(156)	(328)

* 投訴宗數包括同時投訴多個不同廣播服務持牌機構的單一投訴。

投訴宗數不包括一些不屬通訊局法定規管範圍的投訴，例如對個別收費電視客戶接收設備等技術問題和服務質素欠佳的投訴。

** 針對同一事項或廣播內容的類似投訴會歸納為1個個案，以一併處理。

*** 當中包括1個涉及超過27 000宗同時投訴收費電視及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的個案。

(b) 在過去3年，涉及收費電視牌照持牌機構的投訴主要指有關節目內容違反《電視通用業務守則 – 節目標準》或《電視通用業務守則 – 廣告標準》中的相關規定，當中主要包括：

- (1) 節目內容偏頗、失實、有誤導成分；
- (2) 節目內容構成間接宣傳；或
- (3) 節目內容不適合兒童觀看。

(c) 在過去3年，通訊局就投訴成立個案對收費電視牌照持牌機構施加的懲處如下#：

年份	輕微違規##	勸諭	強烈勸諭	警告	總數
2012年	13	0	1	0	14
2013年	11	1	1	1	14
2014年	37	1	0	3	41

上述數字不包括通訊局非基於投訴而對持牌機構作出調查後就違規個案所施加的懲處

有關輕微違規個案主要涉及電視節目中影響較輕微的不正確資訊，例如新聞資訊節目的資料輕微不準確或字幕有誤，以及天氣報告中的輕微誤差

(d) 處理有關投訴所涉及的開支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營運基金支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5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檢討《廣播條例》(第562章)及《電訊條例》(第106章)，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4-15年度當局工作詳情及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 (b) 2015-16年度當局工作詳情及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 (c) 當局就相關的檢討工作有否設立時間表？如有，詳情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 (d) 當局會否於2015-16年度就上述條例的檢討諮詢公眾？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2）

答覆：

我們計劃在2015-16年度下半年內開設一個為期3年的新小組，以便就《廣播條例》（第562章）及《電訊條例》（第106章）作出檢討。該新小組共有6個職位，全為新增職位，其中包括2個首長級職位，分別是1名首長級乙級政務官及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以及4個非首長級職位，分別是1名高級行政主任、2名一級私人秘書及1名助理文書主任。有關新增職位全年的薪酬總開支約590萬元，相關部門開支每年約230萬元，另外一次性開支約90萬元。由於新小組在2014-15年度尚未成立，因此沒有相關開支。

在完成準備工作後，我們將會向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開設2個首長級編外職位以推展有關法例檢討工作的申請，並於其後提交財務委員會考慮。新小組成立後會就檢討兩條條例的工作訂立時間表，我們在進行相關檢討工作期間會諮詢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以及公眾的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5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監察業界對無線電頻譜交易需求的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2014-15及2015-16年度工作詳情為何？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b) 業界對上述事宜的主要憂慮為何？當局會如何跟進？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 (a) 我們不時檢視其他國家及地區在頻譜交易方面的經驗，以及透過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了解業界對頻譜交易的意見。有關工作涉及的人手及開支以現有資源應付。
- (b) 通訊辦曾向業界了解有關情況。雖然現有流動網絡營辦商曾表示支持推行頻譜交易，但鑑於本地的流動服務競爭激烈，各流動網絡營辦商對頻譜的需求殷切，並且已經充分使用其目前持有的頻譜向用戶提供各種流動通訊服務，故此不大可能願意將其持有的頻譜作交易用途。此外，頻譜交易是一個複雜的課題，當中牽涉眾多推行上的問題，包括如何防止流動網絡營辦商透過買入更多頻譜以減少市場競爭、合資格參與者的條件及審批准則等等。政府會繼續與業界溝通，並仔細研究頻譜交易的可行性和全面評估有關影響，然後才制訂未來路向。我們會在釐訂下一步的工作計劃後，向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6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在2015-16年度就廣播及創意產業的開支預算，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2,200萬元，增幅為百分之11，有關新增預算開支的具體開支為何？

提問人：譚耀宗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2015-16年度綱領(1)：廣播及創意產業的預算開支，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11% (3,200萬元)，主要由於：

- (a) 電影發展基金及設計創業培育計劃的現金流量需求分別增加 4,184 萬元和 1,078 萬元；
- (b) 增設六個職位令所需撥款增加 386 萬元；
- (c) 部分增加的開支，因以下情況而抵銷：
設計營商周及香港設計中心設計大獎以及香港設計中心的現金流量需求分別減少 1,323 萬元和 1,219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6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於2015-16年度，與兩間於2013-14年度原則上獲發免費電視牌照的企業，其具體的發牌及啟播規管安排的商討工作為何，當中涉及的開支為何，有關企業何時正式啟播？

提問人：譚耀宗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4）

答覆：

政府於2013年10月15日宣布，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行會”）決定原則上批准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申請。但是否正式批出牌照，須視乎在第二階段進一步檢視有關申請後，行會根據《廣播條例》（第562章）作出的最終決定。

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自有關行會決定公布後已隨即展開後續工作，包括要求兩間申請機構提供所需的額外資料及與它們討論擬議的牌照條款。通訊局已於2015年1月19日根據《廣播條例》就兩宗申請向行會提交建議。行會正按程序及法例處理兩宗申請，政府會在行會作出最終決定後公布結果。

局方支援行會的相關工作透過現有資源來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根據兩間公司提交申請時的建議，兩間公司會在正式獲發牌照後的12個月內啟播粵語綜合頻道。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66)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交代「解決顧客投訴計劃」在過去三年的成效，而有關計劃於去年十月結束試驗期後，當局有否檢討有關計劃的成效，與及將有關計劃正規化？

提問人：譚耀宗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5）

答覆：

為協助解決消費者與其電訊商一些陷入僵局的計帳爭議，在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的積極推動下，電訊業界設立了一個屬自願實施的「解決顧客投訴計劃」（「計劃」）。計劃由2012年11月開始試行2年，在既不牽涉正式的法律程序也不需要支付昂貴的法律費用的情況下，以調解方式協助雙方解決有關爭議。計劃由業界組織香港通訊業聯會成立的一個獨立的調解服務中心負責提供相關的調解服務。所有主要電訊商均有參與計劃。通訊辦為該計劃提供行政支持和贊助該計劃運作所需的經費，有關開支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計劃的兩年試驗期已於2014年10月31日屆滿。在此期間，通訊辦共接獲357宗屬於該計劃範疇的申請，當中159宗在交予調解服務中心前已獲得妥善解決；197宗經通訊辦轉介調解服務中心處理後亦獲得圓滿解決；餘下的1宗經調解後雙方雖已達成口頭協議，但因有關消費者未有簽訂書面協議，而調解服務中心及有關營辦商此後亦未能聯絡該消費者，故此最終未能就個案達成協議。

通訊辦已與業界完成對計劃進行的檢討和評估。我們將於2015年4月13日的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就計劃的評估報告及未來路向徵詢委員會的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6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通訊及科技科會繼續支援舉辦特色盛事，以推動香港成為亞洲創意之都。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a) 2014-15年度的工作成果和涉及開支；及

(b) 2015-16年度的具體工作計劃和預算開支？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6)

答覆：

(a) 通訊及科技科轄下的「創意香港」在2014-15年度撥出約3,746萬元，資助多項創意盛事，以推廣香港成為亞洲創意之都。有關盛事包括「設計營商周2014」、「第39屆香港國際電影節」、「香港影視娛樂博覽2015」、「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2015」、「香港亞洲流行音樂節2015」及「2015年兩岸四地建築設計論壇及大獎」等。

(b) 在2015-16年度，「創意香港」會繼續主辦或贊助創意盛事，以推廣香港成為亞洲創意之都。暫定項目包括：「設計營商周2015」、「第40屆香港國際電影節」和「香港亞洲電影投資會2016」等，撥款額視乎個別申請而定。上述項目亦未包括其他有待提交資助申請的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6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通訊及科技科會繼續管理「創意香港」轄下各項資助計劃。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五年，每年共有多少機構受惠於各項資助計劃和平均獲資助金額；及
- (b) 2015-16年度的具體工作計劃和預算開支分項為何？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7)

答覆：

- (a) 創意香港在過去5個財政年度透過「創意智優計劃」、「電影發展基金」（分別提供電影製作融資及資助其他電影相關計劃）和「設計智優計劃」，資助有利創意產業發展的項目。「設計智優計劃」已停止接受申請，與設計有關的研究、支援和專業持續進修項目自2011年6月起撥歸「創意智優計劃」處理，而「設計智優計劃」下的「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自2013年5月23日起納入「創意智優計劃」。由於獲「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的資助項目與其他由「創意智優計劃」及「設計智優計劃」資助的項目，在性質和規模方面大不相同，我們會分開列出有關「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的資料。

此外，政府委託香港設計中心管理「設計創業培育計劃」，以培育新成立的設計企業，每間獲取錄的培育公司在為期2年的培育期內，可獲資助最多50萬元的資助，涵蓋寫字樓租金，以及有關一般運作、推廣與研發、管理培訓課程及技術與管理事宜的開支。

下表列出過去5年透過各項資助計劃獲批資助的機構數目及撥款詳情。

資助計劃名稱	財政年度	獲批資助的機構數目	批出款項總值 (百萬港元)	每間機構平均獲批出款項 (百萬港元)
設計智優計劃*	2010-2011	7	31.0	4.4
	2011-2012	4	7.6	1.9
	總計	11	38.6	3.5 (5年平均)

*不包括「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

資助計劃名稱	財政年度	獲批資助的機構數目	批出款項總值 (百萬港元)	每間機構平均獲批出款項 (百萬港元)
創意智優計劃#	2010-2011	14	47.2	3.4
	2011-2012	27	84.7	3.1
	2012-2013	29	83.9	2.9
	2013-2014	26	90.4	3.5
	2014-2015 (截至2015年2月)	24	86.2	3.6
	總計	120	392.4	3.3 (5年平均)

#不包括「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

資助計劃名稱	財政年度	獲批資助的機構數目	批出款項總值 (百萬港元)	每間機構獲批出款項平均值 (百萬港元)
電影發展基金 — 電影製作融資	2010-11	4	11.2	2.8
	2011-12	4	12.4	3.1
	2012-13	8	22.4	2.8
	2013-14	3	8.3	2.8
	2014-15 (截至2015年2月)	1	1.9	1.9
	總計	20	56.2	2.8 (5年平均)
電影發展基金 — 資助其他電影相關計劃	2010-11	16	28.8	1.8
	2011-12	12	27.9	2.3
	2012-13	16	38.1	2.4
	2013-14	12	12.9	1.1
	2014-15 (截至2015年2月)	15	36.0	2.4
	總計	71	143.7	2.0 (5年平均)

資助計劃名稱	財政年度	獲批資助的機構數目	批出款項總值 (百萬港元)	每間機構獲批出款項平均值 (百萬港元)
設計業與商界 合作計劃	2010-11	51	2.2	0.04
	2011-12	34	1.0	0.03
	2012-13	25	0.9	0.03
	2013-14	34	1.3	0.04
	2014-15 (截至2015年2月)	17	0.7	0.04
	總計	161	6.1	0.04 (5年平均)

資助計劃名稱	財政年度	獲取錄的 培育公司 數目	批出款項總值 (百萬港元)	每間公司 獲批出款項 平均值 (百萬港元)
設計創業培育 計劃	2010-11	23	每間獲取錄的培育公司在為期2 年的培育期內，可獲最多50萬元 的資助。資助通過發還款項的方 式發放。	
	2011-12	19		
	2012-13	23		
	2013-14	21		
	2014-15 (截至2015 年2月)	16		
	總計	102	不適用	

在 2015-16 年度，「創意智優計劃」將會繼續支援業界培育人才、初創企業，以及協助業界開拓內地和海外的市場。「創意智優計劃」涵蓋的各個創意產業可按各自的需要，向「創意智優計劃」申請資助，政府不會為投放在不同創意產業領域的資源預設分配比例，資助獲批與否視乎申請項目本身的優點而定。創意香港正檢討「創意智優計劃」，預計有關工作會在今年中完成。「創意智優計劃」在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8,970萬元。

創意香港亦會繼續透過「電影發展基金」支援電影業。我們將會在該基金下推出新的「電影製作資助計劃」，為預算製作費不超過1,000萬元的電影提供津貼，上限為200萬元；及優化「電影製作融資計劃」的現有機制，把電影的預算製作費上限由1,500萬元提高至2,500萬元，以增加本地電影製作及培育電影人才。此外，我們亦會再度推出「首部劇情電影計劃」，並增加該計劃的製作費資助額，以發掘電影業新血。電影發展基金在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7,550萬元。

財政司司長在財政預算案公布會向「創意智優計劃」再度注資4億元。檢討該資助計劃策略和運作的工作預計於今年年中完成。我們將會在適當時候向立法會匯報檢討的結果，並就注資的建議諮詢立法會。注資後的「創意智優計劃」將會繼續支援創意產業的發展，包括資助「設計創業培育計劃」擴大其規模以培育更多新成立的設計企業。部分由經濟發展委員會建議推動時裝設計業培育人才和市場推廣的措施，亦將會透過「創意智優計劃」資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7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第53段提及政府會向「創意智優計劃」再度注資四億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就2009 – 2013的六億總撥款，每個界別（例如包括廣告、建築、設計、數碼娛樂、音樂、出版和印刷，以及電視等）的項目撥款比例為多少？
- (b) 是次再度注入的四億撥款將會如何分配給不同的創意產業？
- (c) 過往單一項目的最高資助額為多少？
- (d) 當局有否為每個單一項目設資助上限？
- (e) 如(d)為有，每個單一項目的資助上限為多少？
- (f) 過去共有多少宗申請被拒絕？原因為何？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4）

答覆：

- (a) 截至 2015年2月，基於已批出的4億3317萬元*，不同創意產業界別的項目撥款比例如下：

創意產業界別	百分比
廣告	6.9%
建築	7.1%
設計	32.9% *
數碼娛樂	21.2%
音樂	8.3%
出版和印刷	5.6%
電視	3.0%
跨界別	15%

*上述金額和百分比包括「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自2013年5月24日撥歸「創意智優計劃」以來所涉及的撥款額。

- (b) 「創意智優計劃」涵蓋的各個創意產業可按各自的需要，向「創意智優計劃」申請資助，政府不會為投放在不同創意產業領域的資源預設分配比例，資助獲批與否視乎個別申請項目本身的優點而定。
- (c) 自「創意智優計劃」於2009年6月推出以來，獲資助單一項目的最高資助額為840萬元 (8,379,000元)。
- (d) 及(e) 「創意智優計劃」會視乎各申請項目的需要和項目本身的優點而決定撥款額，計劃並不會為單一項目設資助上限，但超過1,000萬元資助額的項目需得到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的批准。
- (f) 自「創意智優計劃」於2009年6月推出以來至2015年2月，共有113宗申請被拒絕，申請被拒絕的主要原因包括：申請資助項目的目標與「創意智優計劃」推動創意產業發展的策略方向不相符；項目成果只符合個別私人公司或機構的利益而未能惠及本港所有創意產業或當中個別界別；項目已經或可能與其他機構的工作重疊；或申請機構對項目可能達到的預期成效過於樂觀等。至於在2013年5月24日撥歸「創意智優計劃」下的「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截至2015年2月，共有21宗申請被拒絕。申請被拒絕的主要原因包括：申請資助項目的中小企沒有持續業務或為剛成立的公司；申請項目未能提升中小企的品牌或增強競爭力；項目內容屬資助類別以外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9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人對人促銷電話的規管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政府在制定未來路向時會否研究該等推銷電話對被致電的市民造成的經濟損失？
- (b) 政府有否調查整個電話推銷行業的總收入佔整個香港的生產總值為多少？
- (c) 如(b)為否，政府在制定未來路向時，會否考慮作相關調查？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6）

答覆：

(a)、(b)及(c)

人對人直銷電話是一個複雜的議題，當中牽涉個人資料的使用、促銷電話可能構成的滋擾、限制合法營銷活動及資訊的自由流通等問題。為了進一步掌握現時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最新情況，我們已於2015年1月委託顧問進行一項調查，搜集公眾、商界及業界對監管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意見以及業界的就業及業務情況等。我們亦會委託顧問搜集有關其他國家針對人對人促銷電話的監管措施以作參考。我們預計調查會在2015年上半年完成。

我們會因應調查的結果，慎重考慮未來的路向，包括是否就規管人對人促銷電話及規管的特定制度（如認為需要）進行諮詢。我們亦會適時向立法會事務委員會匯報最新進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0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的發牌和規管事宜的工作，當局能否告知本會：

- (a) 提供兩間本地免費電視台於2014年的股權變動狀況；
- (b) 如何有效監管本地電視台的服務質素，以及如何對多次違反牌照規定的電視台進行處分，例如：亞洲電視屢次拖欠員工薪酬及強積金，無力支付牌照費用，等違法行動。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0）

答覆：

- (a) 根據《廣播條例》（第562章）和有關的牌照條款，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免費電視」）持牌機構的股權結構若有任何變動，必須先得到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的批准。根據記錄，通訊局於2014年並沒有就2間現有免費電視持牌機構的股權結構變動作出任何批准。
- (b) 市民對電視節目的質素要求各有不同，難有絕對客觀標準釐定個別節目的質素。通訊局一貫以編輯自主及市場主導原則辦事，不會干預廣播機構的編輯方針及日常運作，包括節目的內容取材及編排。廣播機構須承擔編輯責任，並遵守相關法例、牌照條款，以及業務守則。不過，兩家免費電視台的牌照明確訂明，持牌機構須提供資訊、教育、娛樂，以及足夠及全面的服務，以滿足公眾需要。如有違規的情況，通訊局可根據《廣播條例》及按個案的性質及嚴重程度，向違規的持牌機構作出懲處，包括警告、罰款、暫時吊銷牌照等。若有持牌機構多次或嚴重違反法例、牌照條件及通訊局所發的守則，而且沒有遵守通訊局就該項違規所發出的指示，通訊局可按《廣播條例》的規定，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作出撤銷牌照的建議。

就亞洲電視有限公司(「亞視」)未能按時繳付牌照費(包括其免費電視牌照固定費用和暫定可變動費用,以及固定傳送者牌照的周年牌照費),通訊局已分別於2015年2月2日及2月12日,裁定亞視違反有關繳付牌照費的法定要求和牌照條例,並向其施加合共30萬的罰款。通訊局亦已指示亞視須於2015年2月18日及3月18日前分兩期繳付欠交的牌照費及利息。通訊局已明確表明,若亞視未能遵守有關指示如期繳付欠交的牌照費及利息,通訊局會考慮施加更嚴厲的懲處,包括可能按《廣播條例》的規定,啓動撤銷牌照的程序。亞視已按通訊局的指示於2015年2月18日及3月18日繳付所欠的牌照費及利息。

至於有關亞視拖欠員工薪金事宜,與香港其他所有僱主一樣,亞視有責任履行《僱傭條例》(第57章)的法定責任,向員工發放薪金。我們注意到勞工處在這方面已經作出跟進,並向受影響員工提供適切的協助。

作為本港廣播業的法定監管機構,通訊局十分關注亞視欠薪事件對其履行規管免費廣播服務的法例及牌照規定方面的影響。亞視作為一個持牌機構,有責任遵守所有法例及牌照要求。就此,通訊局已根據《廣播條例》和相關牌照條款就有關事宜對亞視服務的影響,多次敦促亞視應遵守有關牌照條款,並會繼續密切留意亞視在遵守《廣播條例》和牌照條款的情況。若發現亞視有任何違規的情況,通訊局會依法處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07)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監察有關促進市場競爭及電訊服務持牌人採取公平營商手法的法例的實施情況一事，自從香港電訊兼併CSL及1010兩間流動網絡服務營辦商之後，本港只剩下四家流動網絡服務營辦商提供流動電話服務，其中兩家營辦商的關係非常密切，令市場份額出現嚴重傾斜的情況；再加上多間供應商涉嫌作出合謀訂價或收取過高月費的行為，已令消費者無從選擇。就此，當局能否告知本會：

- (a) 本年度有何措施促進市場競爭以及電訊服務持牌人採取公平營商手法；
- (b) 何時就4G、3G及2G頻譜的使用狀況重新指配安排；
- (c) 為了促進市場競爭，當局會否積極考慮引入更多競爭者。若會，詳情為何。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1）

答覆：

- (a) 香港的電訊市場業已全面開放，用戶在市場上有眾多不同的服務供應商和服務計劃可供選擇，以享用價格相宜和優質的電訊服務。至於流動電訊服務的價格調整，不論長期或短期，屬個別營辦商面對市場競爭所作的商業決定，當中可能涉及不同原因，包括推出更高質素的服務和更先進的產品、因應不同顧客群而調整市場策略、成本上升，以及網絡管理需要等，故不能單純將價格變動本身視為市場缺乏公平競爭或大幅減少競爭的指標。

事實上，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在2014年4月決定就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 (HKT)收購CSL New World Mobility Limited給予同意時，已規定相關傳送者牌照持牌人須按指示採取通訊局認為必須的補救措

施，以消除或防止通訊局認為會或相當可能會因收購而產生的大幅減少競爭的效果。

通訊局會繼續監察相關傳送者牌照持牌人履行補救措施。通訊局亦會繼續密切監察市場情況，如市場出現涉及違反競爭的行為，包括合謀定價或協調行為，通訊局會根據現行《電訊條例》內的競爭條文或即將實施的《競爭條例》，按既定程序進行調查。如有實據證實該等行為，通訊局會毫不猶豫向有關的持牌人採取適當的執法行動及施加處分，以維持公平有效的市場競爭環境及保障消費者的利益。

- (b) 在1.9–2.2吉赫頻帶內的 118.4 兆赫3G頻譜的現有指配期將於2016年10月屆滿。通訊局經細心考慮包括兩輪公眾諮詢收集到的業界及其他人士的意見，以及獨立顧問提供的客觀分析及技術評估後，於2013年11月15日公布決定採用行政指配兼市場主導的「混合方案」，重新指配有關頻譜。在「混合方案」下，69.2 兆赫的3G頻譜已於2014年9月以行政方式有條件指配予三家現有3G營辦商（即HKT、和記電話有限公司（和記）及數碼通電訊有限公司（數碼通）），其餘 49.2 兆赫的3G頻譜則在2014年12月舉行的拍賣中，由兩家現有3G營辦商（即和記及數碼通）及一家未擁有3G頻譜的現有營辦商（即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成功投得。新一輪的頻譜指配期由2016年10月22日起至2031年10月21日止，為期15年。有關的營辦商須於2016年8月22日或以前繳付頻譜使用費，以落實有關頻譜指配。

另外，在 900 兆赫及 1800 兆赫頻帶內原用於2G流動服務（營辦商現已將部份頻譜重整供3G及4G流動服務使用）的 198.6 兆赫頻譜的現有指配期將於2020年11月至2021年9月期間屆滿，通訊局計劃在2017年年底前就重新指配頻譜的安排作出決定，並向外公布，務求令營辦商有充足的時間就頻譜的重新指配作好準備。就此，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已經展開有關的籌備工作。

至於其他供流動（包括4G）服務使用的頻譜的現有指配期將於2023年或之後才陸續屆滿，現時討論重新指配頻譜安排實言之過早。

- (c) 香港的電訊市場早於2003年全面開放，通訊局一直以便利競爭的規管框架促進市場發展。

根據政府於2007年4月發出的無線電頻譜政策綱要，通訊局會採用市場主導的模式指配可能存在競爭性需求的頻譜，除非有凌駕性的公共政策考慮因素則作別論。

事實上，通訊局多年來均以拍賣的形式，讓任何有興趣者競投新發放的無線電頻譜以提供公共流動電訊服務。通訊局亦於2013年11月決定採用「混合方案」重新指配3G頻譜，將部份3G頻譜透過拍賣重新指配，藉此達致包括促進市場有效競爭的政策目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01)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局方 2015 至 2016 年協助宣傳「動漫基地」和「元創方」的撥款為何？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7)

答覆：

「動漫基地」和「元創方」分別由香港藝術中心及元創方管理有限公司營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轄下的「創意香港」會繼續透過「創意智優計劃」撥款支持及鼓勵業界在「動漫基地」和「元創方」舉辦推動創意產業發展的項目，其中包括兩項已獲撥款在「動漫基地」舉行的活動，即今年3月下旬起至明年舉行的「Comix Exchange」(撥款近330萬元)，和今年7至8月舉行的「Hong Kong Comix Boom」(撥款近150萬元)，以推廣「動漫基地」及「元創方」，並凝聚本地的創意產業群組，營造社會的創意氛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93)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局方以甚麼指標衡量數碼聲音廣播服務和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服務的推行情況？

局方本年度會制訂甚麼具體的支援措施向公眾推廣數碼聲音廣播服務？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8）

答覆：

我們一直監察數碼聲音廣播服務和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服務的推行情況，並大致循三個方向衡量兩項服務的推行情況：

- (a) 留意各廣播機構推出服務的進度；
- (b) 監察廣播機構建設發射網絡及改善其訊號覆蓋的進度；及
- (c) 留意數碼電視/數碼聲音廣播接收器的銷售情況。

我們會繼續採取下列措施，支援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展：

- (a) 和廣播機構合作，向公眾宣傳推廣；
- (b) 與內地當局協調頻譜使用，探討進一步加強廣播功率的方案；
- (c) 監察廣播機構推出服務的進度；
- (d) 透過港台作出相應投資，興建發射網絡；
- (e) 督促廣播機構改善訊號覆蓋，完善發射網絡，包括籌建新的補點發射站；及
- (f) 透過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和港台為廣播機構提供技術意見和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94)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去年關於收費流動內容服務的業界自行規管計劃、避免流動通訊帳單震撼的措施、電訊服務合約業界實務守則、就提供流動及固網寬頻服務實施公平使用政策的強制性指引、關於電訊服務帳單資料及收取帳款的實務守則，及人對人促銷電話的自行規管計劃的投訴數字如何？是否較前年下降？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79）

答覆：

為保障消費者的權益及改善電訊服務營辦商的服務質素，通訊事務管理局（「通訊局」）一直與電訊業界緊密合作，推行多項強制性指引及自行規管計劃，包括由業界組織「香港通訊業聯會」成立行政機構規管流動內容服務供應商提供服務的情況、實施預防流動通訊服務「帳單震撼」的措施、實施由業界自願遵從的電訊服務合約業界實務守則、公布一套規管公平使用政策實施情況的強制性指引，以及發出關於電訊服務帳單資料及收取帳款的實務守則。自上述各項措施生效以後，相關的投訴數字都有所下降，可見各項措施具一定的成效。各項措施的詳情與相關投訴數字如下：

計劃/措施	投訴數字		
	(開始年分)	2013年	2014年
收費流動內容服務的業界自行規管計劃	142 (2010)	35	22
避免流動通訊「帳單震撼」的措施	526 (2011)	422	615#

計劃/措施	投訴數字		
	(開始年分)	2013年	2014年
電訊服務合約業界實務守則（簡稱《業界守則》）	1277 (2011)	894	588
就提供流動及固網寬頻服務實施公平使用政策的強制性指引	78 (2011)	38	43
關於電訊服務帳單資料及收取帳款的實務守則	6 (2012)	3	7
有關人對人促銷電話的自行規管計劃*	2060^ (2011)	1693^	1215^

2014 年的投訴數字為 615 宗，較 2013 年多 193 宗(上升 46%)。升幅與一家流動通訊服務營辦商在 2014 年上半年的被投訴的數字大幅上升有關。導致投訴增加的成因是與該營辦商在 2014 年上半年收緊豁免有爭議的流動數據服務收費的政策有關，情況在該營辦商採取適當措施後已得到改善。若撇除該營辦商對投訴數字的影響，有關「帳單震撼」的全年投訴為 393 宗，較 2013 年減少約 7%。

* 此計劃由電訊、金融、保險及直銷中心的業界組織推行。

^ 此為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及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收到的整體查詢及投訴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9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電訊業「解決顧客投訴計劃」的試驗期已在去年十月結束，請告知相關的成效指標和統計。局方在本年度會有甚麼後續的措施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0）

答覆：

為協助解決消費者與其電訊商一些陷入僵局的計帳爭議，在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的積極推動下，電訊業界設立了一個屬自願實施的「解決顧客投訴計劃」（「計劃」）。計劃由2012年11月開始試行兩年，在既不牽涉正式的法律程序也不需要支付昂貴的法律費用的情況下，以調解方式協助雙方解決有關爭議。計劃由業界組織香港通訊業聯會成立的一個獨立的調解服務中心負責提供相關的調解服務。所有主要電訊商均有參與計劃。通訊辦為該計劃提供行政支持和贊助該計劃運作所需的經費，有關開支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計劃的兩年試驗期已於2014年10月31日屆滿。在此期間，通訊辦共接獲357宗屬於該計劃範疇的申請，當中159宗在交予調解服務中心前已獲得妥善解決；197宗經通訊辦轉介調解服務中心處理後亦獲得圓滿解決；餘下的1宗經調解後雙方雖已達成口頭協議，但因有關消費者未有簽訂書面協議，而調解服務中心及有關營辦商此後亦未能聯絡該消費者，故此最終未能就個案達成協議。

通訊辦已與業界完成對計劃進行的檢討和評估。我們將於2015年4月13日的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就計劃的評估報告及未來路向徵詢委員會的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85)

總目： (55)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

分目：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何淑兒）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不少新界鄉村等偏遠地區的居民，多年要求政府協助鋪設固定網絡寬頻。當局如何要求電訊商提出解決的方案，以提升偏遠地區寬頻互聯網接駁服務滲透率？對已鋪設網絡寬頻服務的電訊商，當局是否有機制定期檢討其服務的質素(如斷線的投訴)？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9）

答覆：

香港電訊市場已全面開放，固網寬頻服務的提供、網絡覆蓋的範圍以及所選用的技術，主要取決於固網商的商業考慮。

為了鼓勵及協助固網商投資拓展網絡，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一直致力提供便利措施，包括協助固網商在公共街道、政府橋樑及隧道等鋪設網絡，並向大廈管理公司及業主立案法團講解固網商進入大廈鋪設網絡的權責和對居民的好處，以期改善網絡覆蓋及接達服務。

若收到查詢或投訴指固網寬頻服務未能滿足偏遠地區居民的需求，通訊辦會向固網商轉達，並鼓勵他們研究可行的方案，改善該些地區的網絡覆蓋及滿足市場的需要。

現時，提供寬頻服務的主要固網商均在網上公布其服務承諾及每季服務表現，市民在選擇服務時可透過通訊辦網頁連接到這些固網商的網頁，參考其服務承諾及服務表現。另外，通訊辦亦設立了一個寬頻表現測試網站，供市民測試固網商提供的寬頻服務速度等。市民若對個別固網商的服務質素不滿，可向該固網商反映意見，並要求該固網商提供改善方案。市民亦可向通訊辦提供對該固網商服務質素不滿的資料，以作跟進。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3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據綱領指，創新科技署預算設有198個非首長級職位，8個首長級職位。政府可否告知本會，該8個首長級職位的類別、薪金、津貼和工作性質，以及該198個非首長級常額職位的類別、數目、薪金、津貼和工作性質？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9)

答覆：

2015-16年度，創新科技署的公務員人手編制中的首長級及非首長級職位的詳情如下：

(1) 首長級人員：

相關職級	職級薪金	人數	工作性質
創新科技署署長	\$214,000-\$220,350	1	創新科技署署長負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援政策局制定、推行和檢討有關創新及科技的政策及計劃；• 擔任轄下法定組織及研發中心董事局的官方代表，以及監察這些機構的管治狀況；• 監察政府有關創新及科技的資助計劃的管理工作；• 推動檢測和認證業發展成為本港重要的產業；和• 監察向公眾提供的認可、標準和校正服務等等。

相關職級	職級薪金	人數	工作性質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	\$168,300-\$183,700	1	創新科技署副署長及各首長級人員負責協助署長履行上述職務和職責，包括代表署長參與各理事會、委員會和創新及科技基金評審小組；督導認可服務和標準和校正服務的提供；以及監察創新科技署的行政、人力資源及財政管理工作。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144,700-\$158,250	3	
創新科技署 助理署長	\$144,700-\$158,250	1	
執行幹事 (認可服務)	\$121,900-\$133,300	1	
總電子工程師/ 總機電工程師	\$121,900-\$133,300	1	
總數		8	

(2) 非首長級人員：

相關職級	職級薪金	人數	工作性質
高級政務主任	\$94,905-\$109,340	2	各人員負責就推動有關創新及科技的政策和發展事宜，提供行政及技術支援工作，包括： (1) 管理創新及科技基金和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包括就撥款申請提供技術意見； (2) 處理有關香港科技園公司、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及研發中心的政策及內務管理事宜； (3) 處理各項與科技培育、科技企業及人力資本相關的事務； (4) 處理有關創新及科技的其他雙邊、多邊及區域合作事宜； (5) 支援港方參與內地與香港各個聯席會議及合作委員會的工作； (6) 在政府、商界及社會推動創新科技文化； (7) 為香港檢測和認證局秘書處提供秘書處支援； (8) 提供認可服務和標準及校正服務；以及
政務主任	\$45,150-\$91,590	2	
高級庫務會計師	\$94,905-\$109,340	1	
庫務會計師	\$51,825-\$91,590	1	
高級機電工程師	\$94,905-\$109,340	4	
機電工程師	\$56,820-\$91,590	8	
高級電子工程師	\$94,905-\$109,340	4	
電子工程師	\$56,820-\$91,590	6	
高級結構工程師	\$94,905-\$109,340	1	
高級土力工程師	\$94,905-\$109,340	1	
工程師	\$56,820-\$91,590	1	
高級科學主任	\$94,905-\$109,340	6	
科學主任	\$45,150-\$91,590	13	
化驗師	\$45,150-\$91,590	2	
首席貿易主任	\$94,905-\$109,340	4	
貿易主任	\$60,690-\$91,590	10	
一級助理貿易主任	\$47,280-\$59,485	3	
二級助理貿易主任	\$24,380-\$45,150	2	
總行政主任	\$94,905-\$109,340	4	
高級行政主任	\$60,690-\$91,590	4	
一級行政主任	\$47,280-\$59,485	9	

二級行政主任	\$25,600-\$45,150	4	(9) 處理有關標準及認可事宜的多邊及區域合作事務。
一級法定語文主任	\$47,280-\$59,485	1	
二級法定語文主任	\$24,380-\$45,150	1	
首席技術主任	\$51,825-\$68,250	3	
高級技術主任	\$37,620-\$49,515	11	
技術主任	\$18,310-\$35,930	12	
高級文書主任	\$35,930-\$45,150	1	
文書主任	\$26,895-\$34,305	9	
助理文書主任	\$12,540-\$25,600	26	
文書助理	\$11,060- \$19,410	13	
高級私人秘書	\$35,930- \$45,150	1	
一級私人秘書	\$26,895-\$34,305	5	
二級私人秘書	\$13,350-\$25,600	5	
高級打字員	\$20,600-\$25,600	2	
打字員	\$11,765-\$19,410	5	
一級物料供應員	\$26,895-\$34,305	2	
辦公室助理員	\$11,060- \$15,145	3	
汽車司機	\$14,245- \$17,200	3	
二級工人	\$11,055- \$13,035	3	
總數		198	

以上各級人員可根據所屬職級及薪金點、相關公務員事務規例，申領與聘用及服務條款有關的津貼(如房屋津貼)，惟有關津貼並不在總目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中支付。

此外，如有人員需執行逾時或額外職務，在合乎公務員事務規例的情況下，可申領署任津貼、逾時工作津貼和其他工作相關津貼如黑色暴雨警告當值津貼及颱風當值津貼。

在2015-16年度，創新科技署在署任津貼和逾時工作津貼的預算是 2,009,000元，於工作相關津貼方面的預算是 2,0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46)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中提到「推行創新科技獎學金計劃，培育年青才俊成為未來的創新科技領袖」。截至去年底，共收到多少申請？已經獲得批准的申請是多少？共計批出的獎金金額為何？

提問人：陳鑑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68)

答覆：

創新科技獎學金計劃(下稱「獎學金計劃」)由香港青年協會主辦，並獲創新科技署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共同支持。獎學金計劃旨在嘉獎本地大學的傑出理科本科生，提供機會讓他們擴闊視野並汲取實踐經驗，藉以加強他們對科學與科技的熱誠，和鼓勵他們在日後投身於相關行業。得獎學生由大學校長提名並透過甄選委員會選出，每年有25位學生得獎，每位得獎學生獲頒最多港幣15萬元獎學金，以參加一系列的項目，詳情如下：

(a) 海外暫讀計劃

得獎學生獲資助到海外的大學，作短期研習。

(b) 導師計劃

根據得獎學生修讀的學科，他們每人被編配一名相關領域的傑出人士擔任導師。

(c) 服務項目計劃

得獎者將獲邀請參與有關推廣創新及科技的社區活動。

(d) 本地實習生計劃 (選擇性參與)

參加此項目的學生會按其修讀的學科，獲安排到本地相關的科技公司、大學或政府部門擔任實習生。

獎學金計劃自2011年推行至2014年年底，獎學金計劃秘書處共收到大學157份提名，其中甄選出100位得獎同學，他們共獲得約880萬獎學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47)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中提及，「創新科技署致力推行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藉此推動公司和本地大學合作進行商業性質的研發項目。」過去5年，有關計劃批出資助金額分別是多少？每年獲批項目為多少？請列出有關項目。

提問人：陳鑑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57)

答覆：

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在過去5年(由2010-2011年度截至2015年2月底)共批出77個項目，涉及資助金額9,732萬元，詳情如下：

財政年度	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	
	批出項目數目	資助金額
2010-2011	11	1,020萬元
2011-2012	11	1,502萬元
2012-2013	23	3,094萬元
2013-2014	17	2,056萬元
2014-2015 (截至2015年2月底)	15	2,060萬元

項目的詳細資料可於創新及科技基金網頁查閱：

http://www.itf.gov.hk/1-tc/prj_search_index.asp (相關項目的編號載於附件)。

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
(由2010-2011年度4月截至2015年2月底批出的項目)

No.	Project No 項目編號	No.	Project No 項目編號	No.	Project No 項目編號
1	UIM/196	27	UIM/228	53	UIM/263
2	UIM/197	28	UIM/230	54	UIM/264
3	UIM/198	29	UIM/231	55	UIM/265
4	UIM/199	30	UIM/233	56	UIM/270
5	UIM/200	31	UIM/234	57	UIM/272
6	UIM/202	32	UIM/235	58	UIT/105
7	UIM/203	33	UIM/236	59	UIT/106
8	UIM/204	34	UIM/237	60	UIT/108
9	UIM/205	35	UIM/238	61	UIT/109
10	UIM/206	36	UIM/239	62	UIT/110
11	UIM/207	37	UIM/240	63	UIT/111
12	UIM/208	38	UIM/241	64	UIT/112
13	UIM/210	39	UIM/242	65	UIT/113
14	UIM/212	40	UIM/243	66	UIT/115
15	UIM/213	41	UIM/245	67	UIT/116
16	UIM/214	42	UIM/246	68	UIT/117
17	UIM/215	43	UIM/247	69	UIT/118
18	UIM/216	44	UIM/250	70	UIT/119
19	UIM/217	45	UIM/251	71	UIT/120
20	UIM/218	46	UIM/253	72	UIT/121
21	UIM/219	47	UIM/254	73	UIT/122
22	UIM/220	48	UIM/256	74	UIT/123
23	UIM/221	49	UIM/257	75	UIT/124
24	UIM/223	50	UIM/258	76	UIT/125
25	UIM/224	51	UIM/260	77	UIT/126
26	UIM/226	52	UIM/262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19)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本綱領內，當局指創新科技署為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當局在二零一四至一五年用於為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 (b) 據了解，政府當局已將現時的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重組為創新及科技諮詢委員會，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在二零一五年至一六年度創新科技署為創新及科技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1)

答覆：

(a)及(b)

創新科技署現時為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的資源，將調派作創新及科技諮詢委員會秘書處支援服務之用。

有關服務是在綱領(4)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的其中一項工作，我們沒有只就有關工作的開支分項數字。所涉及的人手編制及薪酬開支均是部門現有資源，並同時兼顧多項工作，並無獨立的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20)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在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本綱領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2)

答覆：

綱領(4)的整體預算是3,910萬元，其中薪金開支佔2,000萬元，部門開支佔1,910萬元。

此綱領所涉人員有38名，當中有26人同時兼顧其他綱領的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4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現時五間研發中心仍然未能達到當初自負盈虧的目標，當局曾承諾會就研發中心進行檢討，請告知本會有關的工作進度為何；
- (b) 請列出過去三年，每年各研發中心的營運成本及研發項目成本；
- (c) 當局有否考慮將業界贊助水平提升至最初40%的水平，如有，會否有時間表；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6)

答覆：

創新科技署一直就研發中心的營運狀況及表現進行檢討，並向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提交年度報告。

業界贊助水平及自負盈虧

業界贊助水平是反映業界對各研發中心工作的支持的一個重要指標。

創新科技署在2008年就研發中心的營運進行中期檢討，並在2009年4月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檢討結果。考慮過各種有關因素，包括當時的經濟環境、實際營運情況及經驗，及考慮各中心和業界的意見後，創新科技署把各研發中心的業界贊助目標由40%下調至15%，並得到事務委員會同意。同時，我們亦向事務委員會解釋各研發中心不能在短期內達到自負盈虧的目標。

創新科技署分別在2011年12月及2014年1月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申請延長研發中心的營運期時把研發中心的業界贊助目標提升。最新的業界贊助目標是在它們第2個5年營運期內達到20%。截至2013-14年度，所有研發中心均已達到該目標。

檢討研發中心

我們會在2015年年中就研發中心進行另一次檢討，屆時研發中心已營運近10年，我們將能更全面地評估各中心的表現的營運及表現，包括它們的業界贊助水平，以及就各中心的未來運作向事務委員會提出建議。

研發中心的開支

研發中心的開支包括營運開支及研發開支。

營運開支

營運開支方面，其中4所研發中心(即汽車零部件研發中心、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及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的營運開支是由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批准由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稱「基金」)撥款。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下稱「應科院」)轄下的資訊及通訊技術研發中心的營運開支則由政府每年撥給應科院的經常資助金支付(另於綱領(7)「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列出)。

5所研發中心於最近3個財政年度的營運開支如下：

	營運成本 (百萬元)		
	2013-14 年度 (實際開支)	2014-15 年度 (修訂預算)	2015-16 年度 (預算)
汽車零部件研發中心	10.2	11.0	14.0
應科院轄下的資訊及通訊技術研發中心	134.5	141.5	141.5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17.6	23.3	26.9
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	21.6	21.6	30.0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	50.0	55.1	57.8
合計：	233.9	252.5	270.2

註：應科院轄下的資訊及通訊技術研發中心的營運開支，由政府每年撥給應科院的經常資助金支付。

研發開支

至於5所研發中心的研發開支，則由基金就個別研發項目撥款資助。5所研發中心於最近3個財政年度的研發開支資助額如下：

	研發開支資助額 (百萬元)		
	2013-14年度 (實際開支)	2014-15年度 (修訂預算)	2015-16年度 (預算)
汽車零部件研發中心	17.5	20.3	21.8
應科院轄下的資訊及通訊技術研發中心	218.7	236.4	245.8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31.3	32.0	36.8
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	37.6	35.3	42.1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	37.2	36.7	53.3
合計：	342.3	360.7	399.8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43)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本會過去3年，每年各研發中心已完成項目商品化及已完成並批出特許的數目，當局有否檢討如何提升批出特許的數目？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7)

答覆：

成立研發中心的主要目的之一，是推廣把研發成果由實驗室引進到市場，及落實科技轉移的工作。

特許授權

在特許授權方面，自2006年成立起至2013-14年度，5所研發中心已簽訂大約300份特許授權協議，把研發成果轉移至業界，當中大約一半在過去3個財政年度簽訂。

業界認同

除此之外，各研發中心在營運近 8 年後已漸趨成熟，並逐漸在這方面獲得業界認同，例如：

- (i) 近年，各中心獲得的業界贊助持續上升，可見他們日益獲得業界支持。截至2013-14年度，所有研發中心均達到20%的最新業界贊助目標水平；以及
- (ii) 在過去3個財政年度(由2011-12年度至2013-14年度)，5所研發中心共開展了260個研發項目，獲基金撥款約13億元支援項目。這些研發中心進行的研發項目當中，有不少是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下的合作項目，須要業界夥伴申請機構提供項目總成本最少30%的贊助。這些項目成果一般會獲業界夥伴採用，並負責項目成果的商品化工作。隨著研發中心近年更主動與相關業界接觸，各研發中心進行的合作項目由2008-09年度至2010-11年度的共32個提升至最近3個年度(由2011-12年度至2013-14年度)的共51個。

檢討研發中心

我們會在2015年年中就研發中心進行另一次檢討，屆時研發中心已營運近10年，我們將能更全面地評估各中心的表現的營運及表現，包括它們的業界贊助水平，以及就各中心的未來運作向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提出建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4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本委員會，截止2015年3月，對於小型企業研究資助下的成功項目，有多少項目仍收未回所投入的資金？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8)

答覆：

「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SERAP)自成立以來，累計接獲超過1 800宗申請，當中有405宗獲批，涉及資助總額逾4.9億元。在獲批資助項目當中，共有292個項目(即約73%)已按資助協議所訂明的階段成果完成項目。

根據「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SERAP)的規定，如獲款公司相關研發項目的成果能帶來收益，或有第三方向獲款公司作出投資，則獲款公司須向政府歸還有關收益的5%，或第三方投資金額的10%，直至完全歸還政府投入的資金為止。至今，政府在該計劃下收回約2,500萬元，涉及共110個項目。

為了優化向科技企業提供的財政支援，以及鼓勵更多本地公司投資研發，我們將於本年四月左右推出新的「企業支援計劃」(ESS)，以逐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SERAP)。新計劃下經優化的特點如下—

- (a) 公司規模 — 在香港註冊的有限公司不論規模大小，均符合資格申請；
- (b) 資助上限 — 每個獲批項目會按等額出資方式獲批最高1,000萬元資助；
- (c) 收回資助款額的規定 — 與「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SERAP)，新計劃不設有關收回政府資助的規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0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請告知本委員會，綱領(2)的財政撥款逐年遞減之原因為何；
- (b) 當局會否檢討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增加私營公司透過計劃加強與院校合作研發的工作？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9)

答覆：

- (a) 綱領(2)「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的撥款主要為薪金開支。

2015-16年度綱領(2)的預算為660萬元，較2014-15年度的原來預算減少8.3% (即60萬元)，主要由於：

- (i) 此綱領所涉部份人員，同時兼顧其他綱領的工作，薪金開支因應該年度所需的人手比例攤分有所調整；以及
- (ii) 2015-16年度用以支付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約滿酬金的開支減少。

上述開支的變動屬於創新科技署薪金開支的技術性調整。事實上，每年各綱領的薪金開支也會因應人事變動，或人手比例的攤分，自然有所調整，這不會影響我們繼續積極推動與創新及科技產業有關的方針。

- (b) 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下稱「合作計劃」)是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為本地公司與大學進行的合作項目提供等額補助金的資助計劃。合作計劃下設有3個子計劃：
 - (i) 廠校合作研究計劃資助本地公司聘用本地大學研究生協助專利研發工作；
 - (ii) 合作研究等額補助金計劃旨在推動私營公司與大學合作進行專利研發項目；以及

- (iii) 客席研究員產業研究計劃旨在透過邀請教授帶領指定的研發項目，協助大學及產業進行研究，以迎合產業的需要。

合作計劃檢討

我們在2014年年底完成了創新及科技基金的全面檢討，當中包括就合作計劃進行檢討。為了促進大學與產業合作進行研發，我們在檢討報告中提出了以下針對合作計劃的優化措施：

- (i) 放寬合作計劃項目的時限，由最多2年增至3年，以更好地配合研究生完成博士學位一般所需的時間，鼓勵他們完成學業後投身創新及科技界；
- (ii) 容許合作計劃項目的參與公司及大學更大彈性商討和彼此協定知識產權的安排，包括擁有權、特許授權及利益分配，讓大學教授可在適合情況下，就研發成果進行進一步研發／商品化；以及
- (iii) 在合作計劃項目採用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的評審架構，以劃一這兩個計劃的評審架構。

我們在2014年11月向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提交了全面檢討的報告及改善措施，並得到委員支持。有關建議已於2014年12月實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3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過去一年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檔案管理工作的資料：

- (a) 各部門專職負責檔案管理的人手數目和職級；如沒有專職的檔案管理的人員，請提供涉及檔案管理工作人員的人手、相關檔案管理工作的時數及需要兼任的工作範圍資料；
- (b) 請以下表列出已封存並有待移交檔案處鑑定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的原因

- (c) 請以下表列出移交政府檔案處保存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 (d) 請以下表列出政府檔案處批准銷毀的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0)

答覆：

(a) 根據政府內部指引及守則，本署委派下列不同職級的人士兼任部門檔案管理的不同職責，並向負責監察的首長級人員匯報：

- (i) 一名總行政主任擔任部門檔案經理的角色，協助訂立及執行部門的檔案管理方案；
- (ii) 兩名一級行政主任擔任助理部門檔案經理，以協助部門檔案經理執行有關工作；及
- (iii) 八名職級不低於二級行政主任的檔案經理，負責監察各分部內的檔案管理工作。

此外，各分部亦分別設有獨立的總務組，由文書職系人員負責處理日常存檔及檔案管理的工作。就此，在創新科技署內我們共有一名高級文書主任、九名文書主任、二十六名助理文書主任及十二名文書助理。

而署內其他各不同職級人員在處理日常工作期間，均涉及相關的檔案管理工作。

(b) 已封存並有待移交檔案處鑑定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尚未移交的原因
業務檔案	1999 – 2014	210/10.49 直線米	5 – 25	否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尚未屆滿
業務檔案	2002 – 2014	141/7.2 直線米	8 – 25	是	
行政檔案	2005 – 2014	21/1.025 直線米	3 – 5	否	
行政檔案	2012 – 2014	13/0.65 直線米	3 – 5	是	

(c) 移交政府檔案處保存的業務及行政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沒有	-	-	-	-	-

(d) 政府檔案處批准銷毀的檔案的資料：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覆蓋年份	檔案數目及其直線米	移交檔案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定為應予保存的年份	是否機密文件
行政檔案	法例 餐廳及餐飲設施 運動及推廣活動 通告及指引 公眾健康及安全 投訴 會議及研討會 應急計劃 牌照、通行證及許可證 管理服務 辦公室服務 法定語文 報告及統計資料 報告及統計資料—每月 報告及統計資料—季度 運輸 訪問及考察 辦公地方—徵用及處置 辦公地方—大廈管理 辦公地方—裝修及維修 辦公地方—保安 通訊系統—安裝及處置	1981 – 2010	469/21.102 直線米	2013 – 2014	根據檔案處的一般行政檔案存廢期限表而保存，一般而言為檔案分卷結束後2 – 5年不等	否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 覆蓋 年份	檔案數目 及其直線 米	移交檔案 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 定為應予 保存的年 份	是否 機密 文件
	通訊系統－保養及 維修 公用設施及屋宇設 施－保養及維修 設備、物料供應及服 務 電腦設備及物料供 應 家具及陳設 辦公室儀器及器材 印刷 康樂設備及物料供 應 車輛 開支 收入 津貼 預算 開支管制 費用和收費 保險 聘任和職位調派 招聘 編制 健康及安全 工作時數及逾時工 作 人力資源規劃 康樂及福利 員工關係					

檔案類別	檔案名稱	檔案 覆蓋 年份	檔案數目 及其直線 米	移交檔案 處的年份	檔案處鑑 定為應予 保存的年 份	是否 機密 文件
	員工關係－工會 培訓及發展 資訊科技及電腦系 統 資訊服務 資訊服務－書籍及 刊物 資訊服務－記者招 待會及新聞公報 圖書館服務 資訊管理及檔案管 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3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a)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有關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於2013-14及2014-15兩個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開支詳情。

決策局／ 決策科／ 部門及年 度	該年度酬酢及 送禮預算	該年度酬酢 及送禮分別 的最終實際 開支	該年度每位出席 人士連酒水在內 的開支上限	該年度贈 予每名賓 客的禮品 的開支上 限	該年度接 待賓客的 次數、及接 待過的總 人數

(b)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於2014-15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開支詳情。

決策局／ 決策科／ 部門	接待日期 (年/月/ 日)	該次接 待的賓 客所屬 部門／ 機構(請 按部門 或機構 及人數 列出)及 職銜	該次接待的 食物開支	該次接待的 酒水開支	該次接待 的送禮開 支	該次接待的 地點(部門 辦公室／政 府設施的餐 廳／私營食 肆／其他 (請註明))

(c) 請按以下表格提供2015-16年度的酬酢及送禮預算。

決策局／ 決策科／部門	酬酢及送禮的 撥款預算	每名賓客的 酬酢開支上限	每名賓客的 禮品開支上限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31）

答覆：

一般而言，所有政府人員因公務酬酢安排宴請時，均須遵守相同的原則，並參照有關的規例及行政指引。政府人員安排公務宴請款待賓客時，應作審慎判斷，以節儉為原則，避免讓公眾感覺政府酬酢過於奢華。根據現行的一般指引規定，因公務酬酢而設的午宴，人均開支應不超過 450 元，晚宴則以 600 元為限，當中包括在該宴會上享用的一切食物和飲品開支、服務費和小費。在 2013-14 年度及 2014-15 年度（截至 2015年2月28日），創新科技署用於公務酬酢的實際開支分別為28萬元及32萬元。2015-16 年度的預算開支則為35萬元。

為配合政府的環保政策，公職人員應盡可能避免在公務活動期間向他人餽贈禮物或紀念品。根據現行的指引，如基於實際運作、禮節或其他原因，餽贈禮物或紀念品實屬必須或無可避免，有關禮物或紀念品不應奢華，數量應減至最少。由於我們沒有單就購買禮物及紀念品的開支設立獨立賬目，因此我們並沒有有關的統計數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36)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如有的話)，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a) 請以下列表格，告知過去兩個財政年度(2013-14及2014-15)資助的公共政策研究計劃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計劃的相關資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 、內容 及目的	顧問 費用 (元)	開始 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當局就研 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 及進度 (如有)	若已完成的 話,有否向公眾 發布;若有,發 布渠道為何;若 否,原因為何?

(b) 在本年度(2015-2016年度)有否預留撥款給內部進行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項目名稱、內 容及目的	開始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進行中/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 的跟進為何 及進度 (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度 完成的話,會否計 劃向公眾發布;若 有,計劃發布的渠 道為何;若不會, 原因為何?

(c) 在本年度(2015-2016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顧問名稱	批出辦法 (公開競投/ 招標/其他 (請註明))	項目名稱 、內容 及目的	顧問 費用 (元)	開始 日期	研究進度 (籌備中/ 進行中/ 已完成)	當局就研 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 及進度 (如有)	若預計在本年 度完成的話，會 否計劃向公眾 發布；若有，計 劃發布的渠道 為何；若不會， 原因為何？

(d) 批出有關顧問項目給有關研究機構時所考慮的準則為何？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32)

答覆：

(a)、(b)及(c) 創新科技署於2013-14年度至2015-16年度均沒有進行或計劃進行任何公共政策研究計劃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計劃。

(d) 不適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37)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因應中港跨境合作近年日益增加，請提供有關貴局及其轄下各部門參與的各項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相關資料：

(a) 請根據下列表格，列出2013-14至2014-15年度的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 計劃 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 地官員、及 部門 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 任何協議 文件？該 項文件是 否公開？ 若否，原 因為何？	進度 (已完 成的百 分比、 開始日 期、預 算完成 日期)	有否向公眾 公布過具體 內容、目的、 金額或對公 眾、社會、 文化或生 態等的影 響；若有， 發布渠道 為何，牽 涉多少 人手及 開支？若 否，原 因為何？	有否就 該項跨 境項目 公開諮 詢香港 市民	有關計 劃涉及 的法律 或政策 改動詳 情

(b) 本年度(2015-16)有否預留撥款進行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如有，請根據下列表格，列出2015-16年度的中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

項目/ 計劃 名稱	具體內 容、目 的,及是 否與「粵 港合作 框架協 議」或 「十三 五」有關	牽涉 開支	涉及 之內 地官 員、及 部門 或機 構名 稱	有無簽署 任何協議 文件?該 項文件是 否公開? 若否,原 因為何?	進度 (已完 成的百 分比、 開始日 期、預 算完成 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 布過具體內 容、目的、金 額或對公眾、 社會、文化或 生態等的影 響;若有,發 布渠道為何, 牽涉多少人手 及開支?若 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 該項跨 境項目 公開諮 詢香港 市民	有關計 劃涉及 的法律 或政策 改動詳 情

(c) 除上述表列的項目或計劃外,有否其他形式的中港跨境合作?若有,是以甚麼形式進行?過去3個年度涉及多少人手及開支,及2015-16年度預算中預留有多少開支和人手?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3)

答覆:

(a) 2013-14至2014-15年度的內地與香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如下:

項目/ 計劃 名稱	具體內 容、目 的,及是 否與「粵 港合作 框架協 議」或 「十三 五」有關	牽涉 開支	涉及之 內地官 員、及 部門或 機構名 稱	有無簽署 任何協議 文件?該 項文件是 否公開? 若否,原 因為何?	進度(已 完成的百 分比、開 始日期、 預算完成 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 布過具體 內容、目 的、金額或 對公眾、社 會、文化或 生態等的影 響;若有, 發布渠道為 何,牽涉多 少人手及開 支?若否,原 因為何?	有否就 該項跨 境項目 公開諮 詢香港 市民	有關計 劃涉及 的法律 或政策 改動詳 情
「粵 港科 技合 作資 助計 劃」	為粵 港及 深 港 科 技 項 目 提 供 研 發 資 金, 鼓 勵 兩 地 的 大 學、 科	不牽 涉額 外開 支	廣東 省 科 學 技 術 廳 及 深 圳 市 科 技 創 新 委 員 會	計劃 並不 涉及 協議 簽署	在2013 -14至 2014-15 年 度 期 間, 共 批 核 32 個 粵 港 科 技 合 作 資 助 計	創新 科技 署 每 年 均 會 公 布 計 劃 的 申 請 安 排。 獲 創 新 科 技 署 批 核 項 目 的 金 額 亦 已 上 載 創 新 科 技	行政 長 官 2004 年 施 政 報 告 的 施 政 綱 領 提 及 與 廣 東 省 科 學	不適用

項目/ 計劃 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p>機構產研和加強合作，及提升大珠三角區的科技水平。計劃配合「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提升區域競爭力的目標，並參考「十二五」等重大的計劃內容，把國家發展帶來的機遇。</p>				<p>劃項目，創新及科技基金撥款約7千萬元。</p>	<p>署網站。</p>	<p>技術廳合作，透過粵港合作聯席會議新設的高新技術專責小組，在創新及科技範疇加強合作。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是專責小組在2004年推出的措施。</p>	

(b) 2015-16年度的內地與香港跨境項目或計劃的資料如下:

項目/ 計劃 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 開支	涉及之 內地官員、及 部門或 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 任何協議 文件？該 項文件是 否公開？ 若否，原 因為何？	進度(已 完成的 百分比、 開始日 期、預 算完成 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 布過具體內 容、目的、金 額或對公眾、 社會、文化或 生態等的影 響；若有，發 布渠道為何， 牽涉多少人手 及開支？若 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 該項跨 境項目 公開諮 詢香港 市民	有關計 劃的 法律 或政 策詳 情
「粵 港科 技合 作資 助計 劃」	為粵港及深 港科技項 目提供研 發資金， 鼓勵兩地 的大學、 科研機 構和產 業加強 合作，及 提升大 珠三角 地區產 業的科 技水平。 計劃配 合「粵 港合 作框 架協 議」提 升區域 競爭 力的目 標，並 參考 「十二 五」等 重大 計劃 的科 技發 展內 容以	不牽 涉外 開 支	廣東省 科學 技術 廳及 深圳 市科 技創 新委 員會	計劃並 不涉 及協 議 簽署	預計 2015- 16年 度獲 批核 的粵 港科 技合 作資 助計 劃項 目為 17個 ，創 新及 基金 預計 撥款 約5 千萬 元。	創新科 技署 預計 在本 年下 半年 公布 2015 年計 劃的 申請 安 排。	行政長 官200 4年 施政 報告 的施 政綱 領提 及與 廣東 省科 學技 術合 作， 透 過粵 港合 作聯 席會 設 的高 新技 術專 責小 組， 在 創 新及 科技 範疇 加強 合 作。 粵 港 科 技 合 作 資 助 計 劃	不適用

項目/ 計劃 名稱	具體內容、目的，及是否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或「十三五」有關	牽涉開支	涉及之內地官員、及部門或機構名稱	有無簽署任何協議文件？該項文件是否公開？若否，原因為何？	進度(已完成的百分比、開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有否向公眾公布過具體內容、目的、金額或對公眾、社會、文化或生態等的影響；若有，發布渠道為何，牽涉多少人手及開支？若否，原因為何？	有否就該項跨境項目公開諮詢香港市民	有關計劃涉及的法律或政策改動詳情
	握國家科技發展帶來的機遇。						責小組在 2004 年推出的措施。	

(c) 沒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38)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部門過去5個年度每年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詳情，並請按日期，列出每一次行程的

- (a) 目的、地點、
- (b) 會見的當地官員職銜、
- (c) 隨行的香港官員人數及職銜、
- (d) 行程日數、
- (e) 涉及開支總額、
- (f) 有關行程於啟程前有否對外公佈，若否，保密的原因為何、
- (g) 會晤有無會議紀錄存檔，若否，原因為何，以及
- (h) 有否達成協議，如有，內容為何及落實該項協議的進度；
- (i) 交通(分別列出機票和目的地本地交通)、
- (j) 住宿、
- (k) 膳食、
- (l) 宴會或酬酢、
- (m) 送禮的分別開支。

日期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34）

答覆：

創新科技署過去5年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詳情見附件。

部門內各級人員在參加任何公務外訪(包括出席工作會議或執行公務)時，必須事先獲得正式批准，並按政府規例程序進行。這些外訪活動全都記錄存檔，並非機密資料。

**創新科技署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
(2010年4月1日至2015年2月28日)**

2010 - 2011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酒店住宿(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78次 (1天至10天不等)	包括北京、上海、青島、南京、成都、杭州、深圳、廣州、廣東等	196人 (包括部門內首長級及負責相關項目/工作的專業職系或管理/行政人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出席工作會議、研討會或論壇 2. 香港認可處人員進行評審工作 3. 視察創新及科技基金項目 4. 參與交流訪問或展覽 	73,000	65,000	111,000	249,000

2011 - 2012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酒店住宿(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73次 (1天至6天不等)	包括北京、西安、南京、成都、深圳、廣州、廣東等	168人 (包括部門內首長級及負責相關項目/工作的專業職系或管理/行政人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出席工作會議、研討會或論壇 2. 香港認可處人員進行評審工作 3. 視察創新及科技基金項目 4. 參與交流訪問或展覽 	117,000	70,000	117,000	304,000

2012 – 2013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酒店住宿(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58 次 (1 天至 7 天不等)	包括北京、上海、杭州、深圳、廣州、廣東等	109 人 (包括部門內首長級及負責相關項目/工作的專業職系或管理/行政人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出席工作會議、研討會或論壇 2. 香港認可處人員進行評審工作 3. 視察創新及科技基金項目 4. 參與交流訪問或展覽 	62,000	26,000	37,000	125,000

2013 – 2014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酒店住宿(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56 次 (1 天至 7 天不等)	包括北京、西安、南京、寧波、深圳、廣州、廣東等	120 人 (包括部門內首長級及負責相關項目/工作的專業職系或管理/行政人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出席工作會議、研討會或論壇 2. 香港認可處人員進行評審工作 3. 視察創新及科技基金項目 4. 參與交流訪問或展覽 	74,000	39,000	56,000	169,000

2014 - 2015 (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

到內地相關機構會晤、訪問或交流的總次數	外訪地點	隨行人員總人數	主要目的	旅費(元)	酒店住宿(元)	其他開支*(元)	總計(元)
65 次 (1 天至 7 天不等)	包括北京、上海、青島、南京、深圳、廣州、廣東等	136 人 (包括部門內首長級及負責相關項目/工作的專業職系或管理/行政人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出席工作會議、研討會或論壇 2. 香港認可處人員進行評審工作 3. 視察創新及科技基金項目 4. 參與交流訪問或展覽 	123,000	54,000	61,000	238,000

* 其他開支包括離港公幹膳食津貼、酬酢及雜項開支(如適用)，均根據相關政府規例及程序支付。有關外訪活動的付款記錄中，並沒有購買禮物及紀念品的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6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根據預算案總目顯示，2014年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中，有70個獲撥款和受監察項目。

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5年預算76個獲撥款及受監察的項目，是否包括過去獲撥款及受監察至今的項目，或是2015年預測的76個項目僅代表將會撥款及受檢查的新項目？
- (b) 現時獲撥款及受監察項目的進展或成果之詳情？
- (c) 2014年獲撥款的項目的平均資助金額？
- (d) 預計2015年每個項目之平均支出預算？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1)

答覆：

- (a) 2015年預算76個獲撥款及受監察的項目，是包括過去獲撥款但至今仍未完成的項目，及我們預期於2015年新批出項目的總和。
- (b) 2014年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下獲撥款和受監察的70個項目中，截至2015年2月底，有29個項目已完成，39個項目仍在進行，其餘2個則分別已終止及由申請者撤回。就進行中之項目，申請機構須定期提交進度報告，創新科技署會按照項目申請書內列明的階段成果，定期監察項目的進度，並在有需要時進行實地視察或舉行檢討會議，以審核項目的進度。

根據合作計劃現時的資助安排，項目所產生的知識產權由申請公司擁有。因此，按現行做法，我們不會披露這些項目的詳情，因為這些項目屬於專利性質，並可能涉及商業敏感資料。不過，在得到申請公司和合作大學的同意下，以下為其中一個成功項目的資料—

- 香港科技大學與一家國際性製藥公司合作研發了一套探索重大神經退行性疾性如老年癡呆症的發病機制，及尋找可用於治療這些疾病的藥物。
- (c) 2014-15年度(截至2015年2月底)計劃共批出15個新項目，獲撥款項目的平均資助金額約為137萬元。
- (d) 我們預計於2015年新批出項目之平均支出預算跟去年相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66)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根據預算案總目顯示，2015-16年度將會處理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下尚待審批的申請及未完成的個案，並推出企業支援計劃以取代前者，藉以更有效支援企業進行研發工作。

可否告知本會：

(a) 有關會被企業支援計劃取代的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涉及的項目數字？

(b) 計劃取代過程中預計會牽涉到的人力、行政費用及其他支出的數字？

提問人：葉劉淑儀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2)

答覆：

(a) 截至2015年2月底，「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SERAP)累計接獲超過1 800宗申請，當中有405宗獲批，涉及資助總額逾4.9億元。

(b) 「企業支援計劃」(ESS) 是綱領(3)「推動科技創業活動」下的其中一項主要工作。2015-16年度綱領(3)的預算為1,040萬元，我們沒有只就有關工作的開支的分項數字。而計劃所發放的資助則來自創新及科技基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70)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創新科技署於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2月28日，用於與籌備成立創新及科技局有關的開支項目及涉及金額。

提問人：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8)

答覆：

為成立創新及科技局，我們於2014年4月先後諮詢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及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同年5月，我們向立法會建議一項決議，將相關法定職能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移轉至新的創新及科技局局長及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下稱“原決議”）；原決議在同年10月29日獲立法會通過。財務方面，人事編制改動建議於去年6月獲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支持；該建議及相關的撥款建議隨即提交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但至今年2月上旬才在財委會審議。由於撥款建議未能及時獲財委會通過，使相關修改能納入在今年2月25日提交立法會的《2015-16年度開支預算草案》，我們已經暫時撤回建議，並須待《2015年撥款條例草案》獲立法會通過後才將相關建議再次提交財委會審議。同時，由於原決議因其生效條文與2014-15年度的撥款建議掛勾而無法生效，我們已於今年2月24日向立法會建議另一項決議，以修訂原決議的生效條文（下稱“修訂決議”）。在審議修訂決議期間，立法會法律事務部認為原決議可能已經失效，因此質疑能否透過修訂決議對原決議作出修訂。我們不認同法律事務部的觀點，明顯地原決議仍然有效及存在，並可以透過修訂決議作出修訂；但為免不必要地在法律技術問題的爭論上耗費時間，並為加快立法程序，我們已決定不再繼續處理修訂決議。我們會於稍後提交一項廢除原決議的決議，以及一項新的決議以移轉相關的法定職能。

以上的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透過部門現有資源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3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裡，政府建議向「創新及科技基金」注資五十億元，有助增加對有關企業的支持。請問當局：

- (a) 本港過去三年的科研開支是多少？佔本港生產總值(GDP)多少？
- (b) 本港未來一年有何政策推動科研？預料未來一年有關支出是多少？佔GDP多少？較上一年增長多少？
- (c) 當局有何政策把科研成果推出市場？有否考慮結合商界或企業的力量一起把科研成果轉化成商品？如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6)

答覆：

- (a) 根據政府統計處最新公布的數字，2011年至2013年的本地研發總開支如下：

研發開支(億港元)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本地研發總開支=[i] + [ii] (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	139.5 (0.72%)	148.2 (0.73%)	156.1 (0.73%)
[i] 公營機構研發開支 [相對本地研發總開支的比率]	77.5 [56%]	81.7 [55%]	86.0 [55%]
[ii] 工商機構研發開支 [相對本地研發總開支的比率]	61.9 [44%]	66.5 [45%]	70.2 [45%]

註：因四捨五入，個別總數與細數或未能相符。

(b)及(c)

數字分析

近年來，香港的研發總開支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一般約為0.73%。

在工商機構方面，它們在2013年的研發開支總額佔本地研發總開支約45%，而其餘的55%則屬於公營機構。就國際比率而言，在美國、日本及韓國等經濟體系中，工商機構與公營機構的研發開支比例通常約為70:30，以工商機構的研發開支佔大多數。

在公營機構方面，資助研發開支主要的公共資助大部份來自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研究資助局(研資局)。另一個主要的公共資助來源則為創新科技署的「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稱「基金」)。

基金旨在支援應用研發活動。在2015-16財政年度基金的預算開支為10億1,400萬元，對比2014-15財政年度的8億8,200萬元增加約15%。

推動創新及科技發展政策

政府一向積極推動創新及科技發展的工作，相關的措施包括：

- 發展造價達49億港元的科學園第三期，重點推動綠色科技；
- 進行有關科學園及工業邨的成效及長遠發展方向的檢討；
- 完成對基金的全面檢討，重點推動私營機構進行研發投資，以及研發成果實踐化／商品化工作。例如：
 - (i) 分階段推出新的「企業支援計劃」(ESS)，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
 - (ii) 擴大基金的資助範圍，加強對下游研發和商品化活動的支持；
 - (iii) 提升「公營機構試用計劃」的資助上限至原來研發項目實際開支的100%，以加快業界採用研發成果的步伐，藉此向廣大的群眾展示研發成果帶來的裨益；以及

- (iv) 推出「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向6所本地大學²提供每年最高2,400萬港元的資助，初步為期3年，以鼓勵大學師生創立科技初創企業，將科研成果商品化。

政府今年2月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建議向基金注資50億元。我們感謝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支持有關建議及批准撥款，為創新及科技發展提供長遠及全面的支援。

- 完 -

² 該六所大學包括香港城市大學、香港浸會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理工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及香港大學。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4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建議向「創新及科技基金」注資的五十億元，以支持創新科技行業發展。有關開支是如何計算?預算五十億元的注資可用多少年?將會集中援助那些項目?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1)

答覆：

向基金注資

我們十分感激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2015年2月27日的會議上，批准向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稱「基金」)注資50億元。我們一定會善用這些資源，為創新及科技發展提供長遠及全面的支援。

根據過去用款情況，我們預計基金能繼續運作約5至6年至2020-21年度。不過，實際現金流量或會視乎各個資助計劃下批出的資助申請宗數和資助額以及政策上的優化措施而有所不同。舉例來說，推出新措施／計劃或會導致額外資助需求，令承擔額提前耗盡。

重點研發題目

一般而言，基金資助項目的研究範圍是由科研人員自行決定，而我們亦接受所有與創新及科技有關的申請。然而，為了支援一些能為香港帶來裨益的項目，我們亦會努力鼓勵一些重點題目的研發項目。在決定這些重點題目時，我們會考慮過一系列因素，例如國際科技趨勢、國家／區域發展重點、本地科研人才供應情況、市場需求等，訂定重點研發題目。例如，我們在最新一輪(2015年1月)接受基金下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申請時，特別以「長者」及「金融服務及電子商貿科技」為題，重點鼓勵科研界進行相關的研發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8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署會就制定和統籌創新及科技政策提供支援，以及加深市民對創新及科技的認識，而行政長官早前宣布成立創新科技諮詢委員會，以收集業界對創新科技的意見。請問創新科技署在下年度的工作和開支預算中，會否與委員會的職能重疊；並有否評估若下年度內成立創新及科技局，創新科技署與新政策局的資源和職能會否重疊，是否需要重新分配？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

答覆：

行政長官在2015年3月2日宣布將現時的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重組成為創新及科技諮詢委員會(下稱「諮詢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將會就如何對香港的創新及科技領域作出具策略性以及按階段的提升，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意見，特別集中研究如何善用香港「一國」及「兩制」的優勢，並進一步加強「官產學研」之間的協調。

該委員會乃是一個諮詢組織，負責提供意見，但沒有行政功能。透過諮詢組織，就不同方面的政策吸納社會各界專才的意見，是政府由來已久的做法，行之有效。

至於決策局方面，現在的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和擬議中的創新及科技局，負責設定政策目標，並構思、制訂和調整政策。

而創新科技署則是一個政府部門，協助其決策局(即現在的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和擬議中的創新及科技局)制定政策，並推行相關的政策及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25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審計署署長第六十一號報告書第9及10章對創新及科技基金提出的建議，及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的相應報告書，局方有否在2014-15年，及預計在2015-16年作出跟進？如有，詳情及相關開支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家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9)

答覆：

審計署署長在2013年就基金進行了衡工量值式審計，並在《審計署署長第六十一號報告書》(下稱「審計報告」)中提出建議，包括改善基金的項目管理及評估機制、商品化工作的原則及政策等。

我們同意審計報告中提出的建議，並在進行基金檢討時將有關建議一併考慮，及在2013-14年度和2014-15年度推出各種改善措施。主要措施包括—

- (i) 我們已於2014年4月公布更全面／有系統的項目完成後評估架構，以便更有效評估和監察由研發中心進行的項目的成果和商品化工作，以及項目團隊的表現；
- (ii) 所有研發中心已檢討及／或訂立本身的商品化和知識產權指引，涵蓋有關訂定特許授權費用和利益分配的原則及政策；
- (iii) 我們已分別與本地大學連繫，尋求他們支持督促大學研究團隊監察其項目和依時提交報告；
- (iv) 我們已全面檢討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的運作，包括該計劃在促進公司內部研發方面的成效，以及其未來路向。我們已得到事務委員會支持，在2015年4月左右推出新的企業支援計劃，以逐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

我們已完成大部分審計報告的跟進工作，其他工作(例如推出企業支援計劃，以逐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亦在積極進行中。我們會適時向事務委員會及審計署匯報跟進工作的進度。

進行基金檢討的工作屬綱領(1)「支援研究及發展」開支的一部分，由創新科技署職員負責，不涉及額外開支，亦沒有有關開支的分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18)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就環境科技的支援服務範圍如綠色生產、善用能源和資源、遵守環境法例和內部標準、以及環保方法和技術轉移等，署方的措施及工作指標為何？
- (b) 於2014至2015年度，就上述的服務措施所涉及的人事編制及開支為何？署方可否告知2015至2016年度的預算為何？

工作措施名稱	2014至2015 年度的開支 (\$)	2014至2015年 度的人事編制	2015至2016 年度的預算 (\$)	2015至2016年 度的人事編制

- (c) 就支援環保技術相關的研發項目，請根據下表列出過去五年的資料。

年度	研發項目 名稱	具體研發 內容	研發機構	開支金額 (\$)	工作進度 (已完成的百分比、開 始日期、預算完成日期)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16)

答覆：

(a) 政府提供資助金予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資助該局提供橫跨價值鏈的綜合支援服務，協助業界達致卓越生產力，從而提升業界的國際競爭力及可持續發展能力。支援服務當中包括環境科技支援服務，具體服務包括：

- 清潔生產技術服務；
- 空氣污染控制及評估服務；
- 水及污水處理；
- 回收工程服務；
- 環保測試及認證；以及
- 社區綠化支援服務等。

生產力局因應業界的實際需要，透過提供顧問服務和舉辦研討會、訓練課程和展覽等活動提供有關支援服務。該局的整體支援服務工作指標見總目155綱領(7)，並沒有就個別範疇的服務訂定獨立指標。但在過去1年，生產力局曾為超過170家公司提供有關環境科技的顧問及製造業支援服務；並舉辦了超過45場研討會和展覽，參與人數約為2,500人。

(b) 生產力局在2014-15年度和2015-16年度就環境科技提供的支援服務的人事編制及開支如下：

2014-15年度		2015-16年度	
修訂預算開支 (\$)	人事編制	開支預算 (\$)	人事編制
4,520萬	83	5,000萬	80

(c) 創新科技署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在過去5年（即2010-11年度至2014-15年度截至2015年2月底）共撥款1.23億元，資助包括本地大學、研發中心、生產力局和私營公司等進行57項支援環保技術相關的研發項目，項目表列於附件。項目的詳細資料（包括研發內容、研發機構、項目開支和工作進度）可於創新及科技基金網頁查閱 http://www.itf.gov.hk/l-tc/prj_search_index.asp。

創新科技基金撥款資助的支援環保技術相關的研發項目
(2010-11至2014-15)
(截至2015年2月)

	項目編號	研發機構
1	ITS/576/09	本地大學
2	ITS/549/09FP	本地大學
3	ITS/548/09	本地大學
4	ITS/547/09FP	本地大學
5	ITS/458/09	本地大學
6	ITS/456/09	本地大學
7	ITS/436/09	本地大學
8	ITS/336/09	本地大學
9	ITP/029/10NP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
10	ITP/026/10NI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
11	E/P121/10	獲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資助的公司
12	E/P080/10	獲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資助的公司
13	E/P050/10	獲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資助的公司
14	E/P006/10	獲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資助的公司
15	E/P003/10	獲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資助的公司
16	ART/103CP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
17	ITS/297/11	本地大學
18	ITS/244/11	本地大學
19	ITS/188/11	本地大學
20	ITS/182/11	本地大學
21	ITS/175/11FP	本地大學
22	ITS/095/10	本地大學
23	ITP/002/11TP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24	GHP/058/09SZ	本地大學
25	GHP/053/10TP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26	UIM/231	本地大學
27	UIM/226	本地大學
28	ITS/304/12	本地大學

	項目編號	研發機構
29	ITS/184/12FP	本地大學
30	ITS/179/12FP	本地大學
31	ITS/172/12FP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32	ITS/170/12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33	ITS/055/12	本地大學
34	ITS/042/12FP	本地大學
35	ITP/017/12NP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
36	ITP/001/13TI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37	GHP/002/11GD	本地大學
38	E/P059/12	獲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資助的公司
39	UIM/253	本地大學
40	UIM/245	本地大學
41	ITS/237/13	本地大學
42	ITS/166/13FP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43	ITS/079/13	本地大學
44	ITS/046/13	本地大學
45	ITP/021/13TI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46	GHX/007/12	職業訓練局
47	GHP/014/12SZ	本地大學
48	E/P086/12	獲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資助的公司
49	UIM/265	本地大學
50	ITS/329/14	本地大學
51	ITS/324/13FP	本地大學
52	ITS/321/14	本地大學
53	ITS/216/14	本地大學
54	ITS/132/14FX	本地大學
55	ITS/079/14	本地大學
56	E/P108/13	獲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資助的公司
57	E/P064/14	獲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資助的公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7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問當局會如何利用2015-16年的預算：

- (a) 支援與內地的科技合作；以及參與有助推動創新及科技的相關區域性活動；
- (b) 向市民推廣創新及科技文化，培養更多具創意的年青人才？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8)

答覆：

(a) 我們一直積極推廣香港和內地的合作，詳情如下：

(i) 國家重點實驗室夥伴實驗室(夥伴實驗室)

- 夥伴實驗室主力參考國家和香港的創新及科技發展重點，開展創新的研究工作。目前，香港共有 16 所夥伴實驗室；
- 我們自 2011-12 年開始向夥伴實驗室提供為期 5 年的財政資助，特別由 2013-14 年度將財政資助上限由 200 萬元增至 500 萬元。我們將在 2015 年內檢討財政資助安排；以及
- 為確定夥伴實驗室在其科研範疇保持科研界領先地位，我們將與國家科技部於 2016 年向 12 所在 2010 年或以前成立的夥伴實驗室再進行評估。

(ii) 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香港分中心)

- 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主力為業界提供工程技術研究及顧問支援。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於 2012 年獲國家科技部批准，夥拍南京東南大學作為試點，在香港建立首個香港分中心。
- 在此成功基礎上，我們已經啟動第一輪香港分中心申請，開放給香港所

有大學和研發中心參與。我們正就 28 份申請進行評審工作，預計推薦名單可於 2015 年中完成，交予科技部考慮。

- 此外，目前我們向每所香港分中心提供 3 年共 1,500 萬元的資助，至 2015-16 年度。我們將在 2015 年內檢討資助安排。

(iii) 在香港設立國家高新技術產業化基地

- 科技部分別在 2011 年、2013 年及 2014 年，指定香港科學園為香港國家綠色科技產業化(夥伴)基地；香港國家現代服務業產業化(夥伴)基地和香港國家集成電路高新技術產業化(夥伴)基地。基地的設立有利於兩地加強科技產業園區的合作及支援兩地相關產業的發展。
- 香港科學園將繼續和內地夥伴基地積極合作。

(iv) 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

- 我們與廣東省自 2004 年推出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旨在推動粵港兩地在高科技方面的合作，以提升兩地企業的生產力和競爭力。深圳市於 2005 年加入計劃。截至 2014 年底，創新及科技基金已資助了約 220 個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項目，涉及約 7 億港元。
- 我們會與廣東省及深圳市繼續推行有關計劃。

處理以上工作屬於綱領(1)「支援研究及發展」的其中一項工作，我們沒有只就有關工作的開支分項數字。而各資助計劃所發放的資助則來自創新及科技基金。

- (b) 為提高市民對創新及科技的認識和興趣，創新科技署一直與香港科技園公司、青年團體、社會服務機構、學界、商界和相關政府部門等合作，舉辦各類型活動，包括比賽、講座、獎學金計劃、研討會等。其中最主要是為期九天的「創新科技嘉年華 2014」，共有約 900 場活動，吸引約 23 萬人次參與。

在 2015-16 年度，創新科技署會繼續舉辦及支持多項宣傳及教育活動，向公眾推廣香港的創新科技文化，並培養更多具創意的青年人才。主要措施包括：

- (1) 舉辦創新科技月，包括創新科技嘉年華；
- (2) 支持香港學生科學比賽；
- (3) 支持創新科技獎學金計劃；
- (4) 支持聯校科學展覽；以及
- (5) 支持位於香港科學園的創新科學中心。

創新科技署會繼續與相關團體合辦以上活動。本地的創新及科技推廣工作是綱領(4)「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下的其中一項主要工作。2015-16年度綱領(4)的預算為3,910萬元，其中薪金開支佔2,000萬元，部門開支佔1,910萬元。我們沒有只就有關推廣工作的開支的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7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創新科技署的宗旨是推動和支援有助產業開發創新意念和提升科技水平的應用研究發展(研發)活動，請署方詳述在2015-16年度會如何利用預算推行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以提升公司的科研文化，鼓勵他們與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加強合作。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

答覆：

計劃簡介

「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於2010年4月推出，目的是提升公司的科研文化，以及鼓勵他們與本地科研機構加強合作。透過計劃，公司在兩類應用研發項目的開支可獲30%的現金回贈：(i)獲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的研發項目，及(ii)由公司與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合作，並由公司贊助的研發項目。

計劃表現

該計劃一直運作暢順，自從我們於2012年2月1日起把現金回贈水平由10%提升到30%後，業界對計劃反應更日趨踴躍，獲批現金回贈額：

- 2011-12年度約1,100萬元；
- 2012-13年度約2,400萬元；
- 2013-14年度約3,000萬元；及
- 2014-15年度首9個月約3,600萬元，已超過2013-14年度全年現金回贈額。

我們預計增長的趨勢在2015-16年度應可持續，因此計劃在2015-16年度的現金回贈金額預算會增至6,300萬元，較2014-15年度的預算4,600萬元增加約37%。

檢討及優化

我們在2014年11月就創新及科技基金進行了全面檢討，其中包括了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並建議把該計劃納入創新及科技基金。有關建議獲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支持，並於2015年2月27日的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會議上獲得批准。新的安排可讓推廣支持私營機構進行研發投資的工作，得到更穩定及更長期的財政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73)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署方詳述：

- (a) 在2014-15年度如何利用撥款推出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及評估該計劃的成效，以及2015-16年度會如何利用預算繼續推行該計劃；及
- (b) 2014-15年度實習研究員計劃的成效，及在2015-16年度將如何透過此計劃繼續向大學畢業生提供機會，讓他們累積研究及產業經驗，並激發畢業生在應用研發活動方面的興趣，協助培訓更多研究專才，而有關項目涉及多少財政資源及人手。

提問人：梁君彥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0)

答覆：

- (a) 創新科技署在2014年9月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向6所本地大學推出「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TSSSU) (計劃)，鼓勵大學團隊成立科技初創企業，把研發成果從大學校園引進到現實環境，並推動研發成果實踐化。該6所本地大學每所每年可獲上限為400萬元的資助，初步為期3年(即2014-15至2016-17年度)。我們會在每個財政年度結束後，以發還款項方式發放資助。

對計劃有興趣的科技初創企業，需向所屬大學遞交申請。各大學成立了由具備相關專業知識和經驗的成員組成的評審小組，按申請項目的創新及科技內容、商品化機會、申請隊伍的能力，以及項目對社會的裨益等範疇作出評審。經大學評審並推薦的申請將轉交創新科技署予以認可。由向大學提交申請，到獲創新科技署確定資助一般需時約2個月。

在2014-15年度，各大學就計劃共收到100份申請，當中36間科技初創企業已獲確定會被資助，相關資助金額合共約1,900萬元。計劃的資助範圍包括成立和營運科技初創企業所牽涉的必須開支(例如人手、家具及設備、法律和會計服務、場地租用等)、研發項目開支、宣傳活動以及市場推廣時所牽涉的費用。

獲資助的科技初創企業及所屬大學須在財政年度結束後，就科技初創企業的營運表現及研發成果實踐化進展向創新科技署提交年度報告。我們會在計劃運作兩年後(即2016-17年度)檢討資助安排，並在有需要時根據實際經驗完善計劃。

6所本地大學已就計劃2015-16年度的申請進行評審，並會陸續將推薦的申請提交予創新科技署。

- (b) 「實習研究員計劃」(Internship Programme) 提供資助予本地科研機構及私人公司，為每個獲「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的研發項目額外聘請2名畢業生為實習研究員。該計劃旨在讓本地大學畢業生累積研究及產業經驗，鼓勵他們發掘對研發的興趣和投身業界。過去1年在本計劃下完成實習的研究員中，超過60%覓得科研領域的工作或表示日後有意從事科研工作。

計劃在2014-15年度(截至2015年1月底)，共接獲和處理了314個實習研究員職位申請，資助總額超過6,200萬元。在2015-16年度我們將繼續推行此計劃，預計新申請的職位數字將與2014-15年度相約。

推行「實習研究員計劃」的開支屬綱領(4)「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開支的一部份，我們沒有只就該計劃的部門分項開支及薪金數字。但此綱領在2015-16年度的整體預算是3,910萬元，其中薪金開支佔2,000萬元(51.2%)，部門開支佔1,910萬元(48.8%)。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70)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以表列方式告知本委員會有關以下項目2015-16年的開支預算的人手編制、職級、薪金、及相關津貼，及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的金額：

- 創新科技署
- 生物科技總監組
- 科學顧問組
- 資助計劃部
- 基礎設施部
- 政策及發展部
- 品質事務部
- 行政部
- 公共關係及新聞組
- 香港檢測和認證局秘書處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17)

答覆：

2015-16年度，創新科技署的公務員人手編制中的首長級及非首長級職位的詳情如下：

(I) 首長級人員：

首長級人員 編制總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關連的 開支^總額 (千元)
8	創新科技署署長 (1)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 (1)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3) @ 創新科技署助理署長 (1) * 執行幹事(認可服務) (1) # 總電子工程師/總機電工程師 (1) #	15,161	-

註： () 括號內為職位數目。

@ 3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分別設於資助計劃部、政策及發展部及香港檢測和認證局秘書處。

* 創新科技署助理署長職位設於基礎設施部。

執行幹事(認可服務)及總電子工程師/總機電工程師職位均設於品質事務部。

~ 個人薪酬包括薪金、津貼及工作相關津貼。

^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II) 非首長級人員：

	非首長級人員 編制總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關連的 開支^總額 (千元)
生物科技總監組	3	高級科學主任 科學主任	2,265	54
科學顧問組	9	高級機電工程師 機電工程師 高級電子工程師 電子工程師 科學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8,046	253
資助計劃部	24	高級政務主任 首席貿易主任 貿易主任 一級助理貿易主任 二級助理貿易主任 高級庫務會計師	16,912	300

	非首長級人員 編制總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關連 的開支^總額 (千元)
		庫務會計師 一級行政主任 文書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文書助理 一級私人秘書 二級私人秘書		
基礎設施部	10	高級政務主任 貿易主任 一級助理貿易主任 總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文書助理 一級私人秘書	5,740	296
政策及發展部	18	首席貿易主任 貿易主任 一級助理貿易主任 二級助理貿易主任 政務主任 總行政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二級行政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文書助理 一級私人秘書 二級私人秘書	11,237	236

	非首長級人員 編制總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關連 的開支^總額 (千元)
品質事務部	90	化驗師 高級機電工程師 機電工程師 高級電子工程師 電子工程師 高級科學主任 科學主任 高級結構工程師 高級土力工程師 工程師 貿易主任 首席技術主任 高級技術主任 技術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二級行政主任 高級文書主任 文書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文書助理 二級私人秘書 高級打字員 打字員 一級物料供應員 辦公室助理員 汽車司機 二級工人	54,480	2,066
香港檢測和認證 局秘書處	10	政務主任 總行政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二級行政主任 文書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一級私人秘書	4,568	170

	非首長級人員 編制總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關連 的開支^總額 (千元)
其他(包括行政 部及公共關係及 新聞組)	34	總行政主任 高級行政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一級法定語文主任 二級法定語文主任 文書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文書助理 高級私人秘書 一級私人秘書 二級私人秘書 高級打字員 打字員 一級物料供應員 辦公室助理員 汽車司機 二級工人	12,879	164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5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預算財政撥款相比2014-15年度修訂增加財政撥款約22%，比較2013-14至2014-15年度增長率33%有顯著的跌幅，與財政預算案提及推動和支援開發創新意念，以及提升科技水平應用研究發展背道而馳，原因為何？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5)

答覆：

創新科技署在綱領(1)「支援研究及發展」的預算開支主要用作：

- (a) 推行創新及科技基金下數個資助計劃；
- (b) 支援研發中心的工作；以及
- (c) 支付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的現金回贈的非經常開支。

2014-15年度此綱領的原來預算為8,940萬元，較2013-14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33.4% (即2,240萬元)，增幅包括：

- (a) 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的非經常開支 (佔23.9%，即1,600萬元)；以及
- (b) 因在2014-15年度在此綱領下開設了11個公務員職位，以取代11個非公務員合約職位而增加的薪金開支 (佔9.5%，即640萬元)。

2015-16年度此綱領的預算為1.09億元，較2014-15年度的原來預算增加21.9% (即1,960萬元)，增長主要來自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的非經常開支 (佔19.0%，即1,700萬元)。

由於2015-16年度此綱領下沒有新增公務員職位，開支增幅有所回落，但這並不會影響創新科技署繼續積極推動與創新及科技產業有關的方針。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53)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問局方在預算5所研發中心的財政撥款分佈是多少？原因為何？佔總財政撥款的百分比是多少？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5)

答覆：

研發中心的開支包括營運開支及研發開支。

營運開支

營運開支方面，其中4所研發中心(即汽車零部件研發中心、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及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的營運開支是由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批准由創新及科技基金(基金)撥款。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應科院)轄下的資訊及通訊技術研發中心的營運開支則由政府每年撥給應科院的經常資助金支付(另於綱領(7)「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列出)。

5 所研發中心於 2014-15 年度及 2015-16 年度的營運開支如下：

	營運成本 (百萬元)	
	2014-15年度 (修訂預算)	2015-16年度 (預算)
汽車零部件研發中心	11.0	14.0
應科院轄下的資訊及通訊技術研發中心	141.5	141.5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23.3	26.9
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	21.6	30.0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	55.1	57.8
合計：	252.5	270.2

註：應科院轄下的資訊及通訊技術研發中心的營運開支，由政府每年撥給應科院的經常資助金支付。

研發開支

至於 5 所研發中心的研發開支，則由基金就個別研發項目撥款資助。5 所研發中心於 2014-15 年度及 2015-16 年度的研發開支資助額如下：

	研發開支資助額 (百萬元)	
	2014-15年度 (修訂預算)	2015-16年度 (預算)
汽車零部件研發中心	20.3	21.8
應科院轄下的資訊及通訊技術研發中心	236.4	245.8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32.0	36.8
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	35.3	42.1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	36.7	53.3
合計：	360.7	399.8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5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署方預計在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的財政撥款減少8.3%，與施政報告及財政預算案在推動創新及科技產業的理念背道而馳，原因為何？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6)

答覆：

綱領(2)「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的撥款主要為薪金開支。

2015-16年度綱領(2)的預算為660萬元，較2014-15年度的原來預算減少8.3% (即60萬元)，主要由於：

- (a) 此綱領所涉部份人員，同時兼顧其他綱領的工作，薪金開支因應該年度所需的人手比例攤分有所調整；以及
- (b) 2015-16年度用以支付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約滿酬金的開支減少。

上述開支的變動屬於創新科技署薪金開支的技術性調整。事實上，每年各綱領的薪金開支也會因應人事變動，或人手比例的攤分，自然有所調整，這不會影響我們繼續積極推動與創新及科技產業有關的方針。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5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署方在2015-16年度預算推動科技創業活動的財政撥款相比2014-15年度修訂財政撥款大幅增加44%，原因為何？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7)

答覆：

綱領(3)「推動科技創業活動」的撥款主要為薪金開支。

2015-16年度綱領(3)的預算為1,040萬元，較2014-15年度原來預算增加44.4% (即320萬元)，主要由於：

- (a) 部門在2014-15下半年度在此綱領下開設了6個有時限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協助推行新的企業支援計劃及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等工作，令薪金開支增加；以及
- (b) 有關預算增幅亦包括2014年公務員加薪的開支。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56)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在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財政預算撥款相比2014-15年度修訂財政撥款只增長約1%，原因為何？在加深市民對創新科技了解及籌辦本地推廣活動方面的撥款佔總財政撥款的百分比是多少？在推行實習研究員計劃佔總財政撥款的百分比是多少？在推動中藥發展的撥款佔總財政撥款的百分比是多少？比較過往5年的增長率是多少？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8)

答覆：

(1) 綱領(4)的財政撥款概況

綱領(4)的宗旨是為制定和統籌創新及科技政策提供支援，主要工作包括：

- (a) 為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
- (b) 支援與內地的科技合作；
- (c) 籌辦推廣創新及科技的活動和透過一般支援計劃資助各項培育創新及科技風氣的項目；
- (d) 推行實習研究員計劃；以及
- (e) 協調推動中藥研發和檢測發展等。

此綱領的撥款主要為薪金及部門開支。

2015-16年度的預算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1.0% (即40萬元)，主要由於：

- (a) 需攤付6個在2014-15下半年度開設的公務員職位的全年薪金開支，以致薪金開支增加；以及
- (b) 部分新增開支，因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約滿酬金的開支減少而得以抵銷。

事實上，每年各綱領的薪金開支也會因應人事變動，或人手比例的攤分，自然有所調整，這不會影響我們繼續積極推動與創新及科技產業有關的方針。

(2) 分項開支和過去五年增幅

我們沒有只就加深市民對創新及科技了解及籌辦本地推廣活動、推行實習研究員計劃及推動中藥發展的分項部門開支及薪金數字和比率。但此綱領在2015-16年度的整體預算是3,910萬元，其中薪金開支佔2,000萬元 (51.2%)，部門開支佔1,910萬元 (48.8%)。

此綱領在過去五年的開支及增幅如下：

年度	2015-16 (預算)	2014-15 (修訂預算)	2013-14	2012-13	2011-12	2010-01
開支 (百萬元)	39.1	38.7	34.2	34.3	33.7	31.4
增幅	1.0%	13.2%*	-0.3%	1.8%	7.3%	-

(* 2014-15年度的增幅尤為顯著主要因為2014年公務員加薪及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約滿酬金的開支增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63)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本計劃」)旨在讓參與創新及科技基金或與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合作進行應用研發項目的公司，可就其投資額享有現金回贈。由二〇一二年二月一日起，現金回贈水平已由10%提升至30%。就此，請告知：

- (a) 自本計劃提高現金回贈水平以來，最大及最少的回贈金額分別是多少？當局有否檢討相關評估機制，加強監察有關項目的成效；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b) 當局建議把本計劃納入「創新及科技基金」，以提供更穩定及更長期的資助來源，但有否同時考慮科技業界的訴求，優化本計劃，擴大適用範圍，減少非必要的申請規限，讓更多中小企能夠參與及受惠；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

答覆：

計劃表現

- (a) 自本計劃於2012年2月1日起把現金回贈水平由10%提升到30%後，業界對計劃反應更日趨踴躍，獲批現金回贈額：
- 2011-12年度約1,100萬元；
 - 2012-13年度約2,400萬元；
 - 2013-14年度的3,000萬元；及
 - 2014-15年度首9個月約3,600萬元，已超過2013-14年度全年現金回贈額。

我們預計增長的趨勢在2015-16年度應可持續。

自該計劃提高現金回贈水平以來，批出申請中最高及最低的回贈金額分別為365.6萬元及3,000元。

計劃監察

在監察方面，我們的重點是確保有關的研發投資符合現金回贈計劃的要求。我們會與指定科研機構緊密合作，例如指定科研機構須就有關研發項目提交報告，並確認所進行的項目符合本計劃的適用範圍，而其開支亦恰當。

檢討及優化

- (b) 我們在2014年11月完成創新及科技基金之全面檢討，其中包括了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並建議把該計劃納入創新及科技基金。有關建議獲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支持，並於2015年2月27日的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會議上獲得批准。新的安排可讓推廣支持私營機構進行研發投資的工作，得到更穩定及更長期的財政支援。再者，隨著企業支援計劃於短期內推出，以逐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本計劃涵蓋的範圍亦將包括這個新的支援計劃下的研發項目，令更多公司包括中小企受惠。

為鼓勵業界使用本計劃及方便公司提交申請，申請手續及規限已盡量簡化，業界對現時計劃的運作亦大致滿意。我們會定期就計劃的推行及成效進行檢討，推出優化措施，以更便利業界。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6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強調支援 5 所研發中心的工作，並會着重獲撥款項目的科技轉移。就此，請告知：

- (a) 在過去三年，各研發中心的獲撥款和受監察的項目中，每年落實科技轉移的項目比率分別有多少？
- (b) 當局有否與各研發中心定期檢討有關落實科技轉移的項目比率，以確保獲撥款資助的研發活動切合業界需要；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

答覆：

成立研發中心的主要目的之一，是推廣把研發成果由實驗室引進到市場，及落實科技轉移的工作。推行這些工作有不少複雜性及困難，因此我們目前還沒有一個科技轉移的目標比率。

然而，研發中心近年積極推動研發成果的實踐化和商品化的工作，並逐漸在這方面獲得業界認同，例如：

- (i) 由於研發中心是統籌指定科技範疇的應用研究和推動技術轉移至業界的平台，業界贊助水平是反映業界對各中心工作的支持的一個重要指標。近年，各中心獲得的業界贊助持續上升，可見他們日益獲得業界支持。截至2013-14年度，所有研發中心均達到20%的最新業界贊助目標水平；
- (ii) 自2006年成立起至2013-14年度，5所研發中心已簽訂大約300份特許授權協議，把研發成果轉移至業界，當中大約一半在過去3個財政年度簽訂；以及
- (iii) 在過去3個財政年度(由2011-12年度至2013-14年度)，5所研發中心共開展了260個研發項目，獲基金撥款約13億元支援項目。這些研發中心進行的研發項目當中，有不少是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下的合作項目，須要業界夥伴申請機構提供項目總成本最少30%的贊助。這些項目成果一般會獲業界夥伴採用，並負責項目成果的

商品化工作。隨著研發中心近年更主動與相關業界接觸，各研發中心進行的合作項目由2008-09年度至2010-11年度的共32個提升至最近3個年度(由2011-12年度至2013-14年度)的共51個。

檢討研發中心

我們會在2015年年中就研發中心進行另一次檢討，屆時研發中心已營運近10年，我們將能更全面地評估各中心的表現的營運及表現，包括它們的業界贊助水平，以及就各中心的未來運作向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提出建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87)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將設立新的「企業支援計劃」，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藉以更有效支援企業進行有關創新及科技的研發工作；就此，請告知：

隨著合資格申請的公司增多，當局有否預計，小型企業在申請相關資助時或許會比以往更困難，在確保研究質素的前提下，有否考慮在審批申請時作出適當的平衡，顧及小型企業（包括新成立的公司）對研究資助的需要，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為了優化向科技企業提供的財政支援，以及鼓勵更多本地公司投資研發，我們將於本年四月左右推出新的「企業支援計劃」(ESS)，以逐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SERAP)。新計劃下經優化的特點如下—

- (a) 公司規模 — 在香港註冊的公司不論規模大小，均符合資格申請；
- (b) 資助上限 — 每個獲批項目會按等額的出資方式獲批最高1,000 萬元資助；
- (c) 收回資助款額的規定 — 與「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SERAP)不同，新計劃不設有關收回政府資助的規定。

「企業支援計劃」(ESS)對中小企及大型企業一視同仁。評審是依據每宗申請本身的優劣而作出的，只要項目符合相關撥款準則便可獲資助。此外，我們會為員工人數少於100人和就每個項目申請不多於280萬元資助(等同於現時研發中心進行的種子項目可獲的資助上限)的公司，推出特設安排，以便能更有效和集中地處理中小企所提交的申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89)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的宗旨是為以本港及珠三角為基地的香港公司提供各類綜合支援服務，包括提供環境科技支援服務，涵蓋遵守環境法例和內部標準，以及環保方法和技術轉移等；而經過全面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已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起實施，新法例強化了企業防治環境污染的責任，增加了處罰的力度，對參與內地發展的有關港商將產生不少實質影響；就此，請告知：

當局對於相關受影響的港商有否提供適當的支援服務，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

答覆：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生產力局）一直致力提供橫跨價值鏈的綜合支援服務，以協助業界達致卓越生產力，從而提升業界的國際競爭力及可持續發展能力。

支援服務當中包括環境科技支援服務，協助業界包括以珠三角為基地的香港公司符合相關環保法例及法規要求，並加強企業有效應用資源及能源，以改善成本效益。在過去，生產力局積極發展各種不同的環保科技，包括嶄新的污水處理技術、空氣污染控制技術、節能技術、及環保生產技術等，並透過提供顧問服務和舉辦研討會和展覽等活動，向業界推介及轉移有關技術。

生產力局亦是環境保護署於2008年4月開展的「清潔生產伙伴計劃」(伙伴計劃)的執行機構。伙伴計劃協助和鼓勵香港及廣東省的港資工廠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及工序，從而改善區域環境。截至2014年2月底，伙伴計劃合共批出超過2 400個資助項目，並舉辦了390個認知和技術推廣活動。現階段伙伴計劃將於2015年3月31日完結，鑑於伙伴計劃的環境效益理想及業界的積極反應，政府(環境保護署)已預留1.5億元，將伙伴計劃延展5年至2020年3月31日。

就《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的實施，政府不同部門包括工業貿易署、駐北京辦事處和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在2014年4月至5月已通知有關商會及港商，並與業界保持溝通，了解業界對該法例的關注和意見，以及透過與內地各級當局緊密聯繫，反映業界的意見及關注事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47)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據悉當局會設立「企業支援計劃」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資助不論規模大小的私營公司進行研發，並提升資助上限至一千萬，以及擴大基金資助範圍，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企業支援計劃」涉及的開支及人手為何，由處理申請至發放款項預計平均需要多少工作天；處理申請的成效指標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6)

答覆：

為了優化向科技企業提供的財政支援，以及鼓勵更多本地公司投資研發，我們將於本年四月左右推出新的「企業支援計劃」(ESS)，以逐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SERAP)。新計劃下經優化的特點如下－

- (a) 公司規模 — 在香港註冊的有限公司不論規模大小，均符合資格申請；
- (b) 資助上限 — 每個獲批項目會按等額出資方式獲批最高1,000 萬元資助；
- (c) 收回資助款額的規定 — 與「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SERAP)，新計劃不設有關收回政府資助的規定。

此外，我們會為員工人數少於100人和就每個項目申請不多於280萬元資助(等同於現時研發中心進行的種子項目可獲的資助上限)的公司，推出特設安排，以便能更有效和集中地處理中小企所提交的申請。

「企業支援計劃」(ESS) 是綱領(3)「推動科技創業活動」下的其中一項主要工作。2015-16年度綱領(3)的預算為1,040萬元，我們沒有只就有關工作的開支的分項數字。而計劃所發放的資助則來自創新及科技基金。

由於「企業支援計劃」(ESS) 是一項新計劃，因此目前我們未能準確預計有關申請數目及所需的處理時間。我們會盡快處理每項申請，我們亦會密切監察該計劃的推行情況，包括個案及獲批申請的數目、批出資助額等。我們會在適當時候就計劃進行檢討，如有需要，會推出優化措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48)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創新及科技基金將向六所指定的大學，提供每年最高二千四百萬元科技創業資助，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上述資助將會以甚麼形式循創新及科技基金提供，申請詳情、評核準則、審批時間為何；
- (b) 2014-15年度的上述創業資助的接受、處理及批出申請的項目數目為何；有否為資金用途設限，若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7)

答覆：

- (a) 創新科技署在2014年9月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向6所本地大學推出「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TSSSU) (計劃)，鼓勵大學團隊成立科技初創企業，把研發成果從大學校園引進到現實環境，並推動研發成果實踐化。該6所本地大學每所每年可獲上限為400萬元的資助，初步為期三年(即2014-15至2016-17年度)。我們會在每個財政年度結束後，以發還款項方式發放資助。

對計劃有興趣的科技初創企業，需向所屬大學遞交申請。各大學成立了由具備相關專業知識和經驗的成員組成的評審小組，按申請項目的創新及科技內容、商品化機會、申請隊伍的能力，以及項目對社會的裨益等範疇作出評審。經大學評審並推薦的申請將轉交創新科技署予以認可。由向大學提交申請，到獲創新科技署確定資助一般需時約2個月。

- (b) 在2014-15年度，各大學就計劃共收到100份申請，當中36間科技初創企業已獲確定會被資助，相關資助金額合共約1,900萬元。計劃的資助範圍包括成立和營運科技初創企業所牽涉的必須開支(例如人手、家具及設備、法律和會計服務、場地租用等)、研發項目開支、宣傳活動以及市場推廣時所牽涉的費用。

獲資助的科技初創企業及所屬大學須在財政年度結束後，就科技初創企業的營運表現及研發成果實踐化進展向創新科技署提交年度報告。我們會在計劃運作2年後(即2016-17年度)檢討資助安排，並在有需要時根據實際經驗完善計劃。

6所本地大學已就計劃2015-16年度的申請進行評審，並會陸續將推薦的申請提交予創新科技署。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49)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由2013/2014年度起，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向這六所大學提供三年資助，每所大學最高可獲撥款1200萬元，支持他們技術轉移部門的工作。請有關部門告知：

(a) 截至2015年2月底，有關撥款使用情況？目前已轉移至大學的撥款數額共有多少？

(b) 各大學正進行的項目詳情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28)

答覆：

我們自2013-14年度起，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向6所本地大學的知識轉移處或技術轉移處(TTO) 提供初步為期3年，每所每年最高400萬元 (即3年最高合共1,200萬元) 的資助，以支持其相關工作。這項資助以實報實銷及發還款項的形式發放，並需用於以下範疇：

(a) 技術轉移所需的專業服務；

(b) 推動技術轉移；

(c) 知識產權支援；以及

(d) 有關技術轉移事宜的員工培訓。

在2013-14年度的資助申請總額約為1,940萬元，當中約有5成的資助用於知識產權支援、約有4成用於技術轉移所需的專業服務、其他則用於宣傳、市場推廣和員工培訓。2014-15年度的相關數據，須待各大學於2015年4月至7月期間向本署提出申請才能知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50)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下稱「回贈計劃」)，請提供過去兩年內的分項數字，包括：

- (a) 每年申請回贈計劃的創新及科技基金項目和夥伴項目數目為何，請按研究項目範疇提供，當中有多少項目成功獲批回贈；各項目的贊助額為何，佔該項目整體開支的百分比；向贊助公司發放的回贈金額為何；
- (b) 請列出每年各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的申請「回贈計劃」的項目相關詳情，有多少個項目成功獲批回贈，回贈額及贊助開支分別為何；及
- (c) 當局有否計劃於「回贈計劃」加入部份私人科研機構，若有計劃詳情、時間表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9)

答覆：

「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計劃)為私營公司在以下2類應用研發項目的投資提供30%的現金回贈：

- 獲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的研發項目(基金項目)；以及
- 由公司與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合作，並由公司贊助的研發項目 (夥伴項目)。

- (a) 在過去2年(即2013至2014年)申請現金回贈的基金項目及夥伴項目數目分別為172及206個，所有申請均獲批准。

涉及上述項目獲批的現金回贈總額每年分別約為2,800萬元及4,300萬元。有關項目數目按研究範疇的分項數字如下：

研究範疇	2013年		2014年	
	基金項目	夥伴項目	基金項目	夥伴項目
生物科技	6	1	15	3
中醫藥	5	3	0	1
電氣及電子	12	24	16	35
環境科技	3	1	5	2
資訊科技	23	21	29	25
製造科技	28	22	36	16
材料科學	6	5	4	4
納米科技	4	2	8	2
其他	4	2	3	2
合計：	91	81	116	90
總計：	172		206	

至於項目的贊助額佔項目開支的比例，視乎項目性質：

- (i) 基金項目：分為平台項目和合作項目，平台項目的業界贊助額佔項目開支一般約10%，而合作項目的業界贊助額則佔項目開支最少30% (研發中心項目) 或最少50% (非研發中心項目)；以及
 - (ii) 夥伴項目：由公司全數支付項目開支，贊助額相等於項目開支。
- (b) 在過去2年(即2013至2014年)的現金回贈申請中，涉及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進行的項目(即不包括在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下，由公司進行的研發項目)數目分別為159及183個，所有申請均獲批准。

涉及上述項目獲批的現金回贈總額每年分別約為2,400萬元及3,600萬元。有關項目數目按科研機構的分項數字如下：

指定本地公營科研機構	2013年		2014年	
	基金項目	夥伴項目	基金項目	夥伴項目
本地大學	32	12	37	14
香港汽車零部件研發中心	2	0	5	0
香港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	7	0	7	0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	12	0	18	0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	5	4	7	2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	15	30	17	51
其他 (包括香港生產力促進局、職業訓練局及香港生物科技研究院)	5	35	2	23
合計：	78	81	93	90
總計：	159		183	

- (c) 現時私營公司在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下的研發項目開支，已可獲得現金回贈。隨著企業支援計劃於2015年4月推出，以逐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本計劃涵蓋的範圍亦將包括這個新的支援計劃下的研發項目，令更多公司包括中小企受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5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創新及科技基金》(基金)的整體管理，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現時基金的的全面性綜合檢討或影響力研究進度為何，有否按審計署建議擬訂時間表，訂明目標完成日期，若有詳情及所涉開支為何；
- (b) 當局有否考慮在公佈基金轄下的資助計劃審批結果前與申請者討論及提供建議，令申請者有目標及方向完善申請項目；若會，相關公佈機制所需的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0)

答覆：

(a) 基金檢討

政府在2013年年中就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稱「基金」)進行全面檢討(下稱「基金檢討」)，就運作近15年的基金進行評估，以及找出可予改善之處。基金檢討在2014年年底完成，我們隨即向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提交了基金檢討的最後報告。事務委員會肯定基金在推動香港創新及科技發展方面的角色，並歡迎政府加強研發成果應用和商品化的新措施及優化措施。

為了就創新及科技發展提供長遠及全面的支援，行政長官在2015年的施政報告中宣布，建議向基金注資50億元，並將現金回贈計劃納入基金之內。有關建議已在2015年2月27日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

審計報告

審計署署長在2013年就基金進行了衡工量值式審計，並在《審計署署長第六十一號報告書》(下稱「審計報告」)中提出建議，包括改善基金的項目管理及評估機制、商品化工作的原則及政策等。

我們同意審計報告中提出的建議，並在進行基金檢討時將有關建議一併考慮，及在2013-14年度和2014-15年度推出各種改善措施。主要措施包括－

- (i) 我們已於2014年4月公布更全面／有系統的項目完成後評估架構，以便更有效評估和監察由研發中心進行的項目的成果和商品化工作，以及項目團隊的表現；
- (ii) 所有研發中心已檢討及／或訂立本身的商品化和知識產權指引，涵蓋有關訂定特許授權費用和利益分配的原則及政策；
- (iii) 我們已分別與本地大學連繫，尋求他們支持督促大學研究團隊監察其項目和依時提交報告；
- (iv) 我們已全面檢討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的運作，包括該計劃在促進公司內部研發方面的成效，以及其未來路向。我們已得到事務委員會支持，在2015年4月左右推出新的企業支援計劃，以逐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

我們已完成大部分審計報告的跟進工作，其他工作(例如推出企業支援計劃，以逐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亦在積極進行中。我們會適時向事務委員會及審計署匯報跟進工作的進度。

進行基金檢討的工作屬綱領(1)「支援研究及發展」開支的一部分，由創新科技署職員負責，不涉及額外開支，我們並沒有就有關工作所涉及的分項開支數字。

- (b) 根據現行審批程序，我們會透過書面方式把申請項目的審批結果通知申請者，若申請失敗，我們會在通知函中把申請的不足之處列出供申請者參考。如有需要，申請者亦可聯絡本署負責職員瞭解審批結果詳情。以上工作屬現行審批程序的一部分，因此不涉及額外的財政資源及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5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演辭中提及，科技園公司會預留五千萬元設立「科技企業投資基金」，以配對形式，與私人資金共同投資科學園內或曾參與其「孵化計劃」的初創企業，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合資格申請的初創企業的數目為何；
- (b) 每個申請的投資有否的設上限，如有詳情為何；
- (c) 當局預期基金款項的營運年期為何，有否衍生收入可維持基金運作，日後會否再注資延續或增加基金的金額，若會詳情為何；
- (d) 當局有否邀請參與計劃的投資者人選，投資金額的目標為何；
- (e) 此基金的營運方式為何，當局會否聘請專業基金管理團隊，相關開支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1)

答覆：

為了促進本地創新及科技業的健康發展，政府將致力透過以下不同方法，努力推動私人企業進行內部科研及投資於應用研發活動：

- (a) 推出「企業支援計劃」(ESS)，按等額的出資方式向合資格的科技企業批出最高1,000萬元資助。企業的出資可來自其內部資源或第三者投資（包括天使投資者、創業投資公司等）；及
- (b) 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一直協助科技企業尋找投資者。科技園公司已預留5,000萬元設立「科技企業投資基金」(CVF)，以配對形式，與私人資金共同投資科學園內或曾參與其「孵化計劃」的初創企業。除內部資源外，科技園公司亦會向商界尋求捐款。

「科技企業投資基金」(CVF)

在現時建議的計劃下，「科技企業投資基金」的目標是以約一比一的比例配對來自天使投資者和投資基金等的私人資金，共同投資於具潛力的初創公司，其主要收入為投資回報（如股息或出售股份）。申請基金的公司需為：

(a) 現時在科學園內的初創公司

- 截至2015年2月底，共有174家初創企業正在參加科學園的培育計劃。另外，現時園內還約有340個租戶，雖然這些公司並非培育計劃的成員，但當中亦有部分屬於初創階段；及

(b) 已完成其培育計劃的初創公司

- 截至2015年2月底，完成培育計劃的企業共有349家（包括已離開科學園的公司）。

科技園公司目前仍在擬定基金的運作細節，包括營運年期、資助上限及評審方法等，預計可於本年稍後公佈詳情。視乎基金將來的運作成效，政府會與科技園公司考慮推出合適的措施，以加強協助本港科技初創企業吸引私人投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1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交代政府現時提供了甚麼平台供天使投資者及科技初創企業互相認識，此外又有何措施鼓勵天使投資者及風險投資基金投資於香港的科技初創企業，當中涉及多少財政資源。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1)

答覆：

為協助填補本港初創科技企業在初創階段遇到的資金短缺，並鼓勵更多天使投資者和投資基金對本地創新及科技產業作出更多投資，香港科技園公司 (科技園公司) 建議成立「科技企業投資基金」(CVF)。科技園公司已在其現金儲備中撥出5,000萬元以成立基金，現正草擬成立基金的詳細內容，預計基金可在今年稍後推出。

另外，科技園公司亦透過不同方式加強與初創生態系統內其他持份者 (包括其他共用工作間營運者、大學、投資推廣署等) 的聯繫，包括：

- (a) 在2010年與香港創業及私募投資協會(HKVCA)及多間大專院校合作創立「香港天使投資脈絡」(HKBAN)，定期舉辦投資選配活動，以便向科技初創企業提供融資機會；及
- (b) 在2013年12月成立「香港科學園創業投資夥伴計劃」(Hong Kong Science Park Venture Capital Partnership Programme)，為科學園內有需要籌集資金的科技企業及有興趣投資科技企業的風險投資基金提供配對平台。

科技園公司使用其內部資源推展上述計劃，政府並無提供額外撥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1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現時政府有何措施推動香港與內地科技產業方面的合作，有何成效，以及耗用了多少財政資源。

提問人： 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44)

答覆：

我們一直積極推廣香港和內地的合作，詳情如下：

(a) 國家重點實驗室夥伴實驗室(夥伴實驗室)

- (i) 夥伴實驗室主力參考國家和香港的創新及科技發展重點，開展創新的研究工作。目前，香港共有 16 所夥伴實驗室；
- (ii) 我們自 2011-12 年開始向夥伴實驗室提供為期五年的財政資助，特別由 2013-14 年度將財政資助上限由 200 萬元增至 500 萬元。我們將在 2015 年內檢討財政資助安排；以及
- (iii) 為確定夥伴實驗室在其科研範疇保持科研界領先地位，我們將與國家科技部於 2016 年向 12 所 2010 年或以前成立的夥伴實驗室再進行評估。

(b) 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香港分中心)

- (i) 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主力為業界提供工程技術研究及顧問支援。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於 2012 年獲國家科技部批准，夥拍南京東南大學作為試點，在香港建立首個香港分中心。

(ii) 在此成功基礎上，我們已經啟動第一輪香港分中心申請，開放給香港所有大學和研發中心參與。我們正就 28 份申請進行評審工作，預計推薦名單可於 2015 年中完成，交予科技部考慮。

(iii) 此外，目前我們向每所香港分中心提供三年共 1,500 萬元的資助，至 2015-16 年度。我們將在 2015 年內檢討資助安排。

(c) 在香港設立國家高新技術產業化基地

(i) 科技部分別在 2011 年、2013 年及 2014 年，指定香港科學園為香港國家綠色科技產業化(夥伴)基地；香港國家現代服務業產業化(夥伴)基地和香港國家集成電路高新技術產業化(夥伴)基地。基地的設立有利於兩地加強科技產業園區的合作及支援兩地相關產業的發展。

(ii) 香港科學園將繼續和內地夥伴基地積極合作。

(d) 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

(i) 我們與廣東省自 2004 年推出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旨在推動粵港兩地在高科技方面的合作，以提升兩地企業的生產力和競爭力。深圳市於 2005 年加入計劃。截至 2014 年底，創新及科技基金已資助了約 220 個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項目，涉及約 7 億港元。

(ii) 我們會與廣東省及深圳市繼續推行有關計劃。

處理以上工作屬於綱領(1)「支援研究及發展」的其中一項工作，我們沒有只就有關工作的開支分項數字。而各資助計劃所發放的資助則來自創新及科技基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18)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有否運用財政資源比較香港與其他經濟體投資科研的情況？如果有，請以表格列出，香港與比較對象的科研投資佔本地生產總值(GDP)的比例分別是多少，以及政府進行相關比較研究動用了多少財政資源。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7)

答覆：

各個經濟體系的發展有其獨特的歷史及情況，我們並未有直接比較香港和其他經濟體系科研發展的全面研究。但我們一直有留意國際間有關創新及科技發展的指標，以及其他地區的科研發展及措施，作為參考，以進一步加強我們的工作。

香港2013年本地研究及發展(研發)總開支為156億元，較2012年增長5%。而本地研發總開支相對本地生產總值(GDP)的比率為0.73%。

留意其他經濟體系的情況是我們在綱領(1)支援研究及發展的其中一項工作，我們沒有只就有關工作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6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於2014-15年度，透過不同的合作機制，加強與內地的科技合作，以及參與有助推廣創新及科技的相關區域性活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與內地進行科技合作的詳情及參與區域性活動的詳情為何？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 (b) 除了與內地之外，當局有否與其他國家進行類似的合作或交流？如有，詳情為何；如無，原因為何；及
- (c) 預計2015-16年度涉及(a)及(b)的工作詳情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8)

答覆：

(a) 我們一直積極推廣香港和內地的合作，詳情如下：

(i) 國家重點實驗室夥伴實驗室(夥伴實驗室)

- 夥伴實驗室主力參考國家和香港的創新及科技發展重點，開展創新的研究工作。目前，香港共有 16 所夥伴實驗室；
- 我們自 2011-12 年開始向夥伴實驗室提供為期 5 年的財政資助，特別由 2013-14 年度將財政資助上限由 200 萬元增至 500 萬元。我們將在 2015 年內檢討財政資助安排；以及
- 為確定夥伴實驗室在其科研範疇保持科研界領先地位，我們將與國家科技部於 2016 年向 12 所在 2010 年或以前成立的夥伴實驗室再進行評估。

(ii) 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香港分中心)

- 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主力為業界提供工程技術研究及顧問支援。香港

應用科技研究院於 2012 年獲國家科技部批准，夥拍南京東南大學作為試點，在香港建立首個香港分中心。

- 在此成功基礎上，我們已經啟動第一輪香港分中心申請，開放給香港所有大學和研發中心參與。我們正就 28 份申請進行評審工作，預計推薦名單可於 2015 年中完成，交予科技部考慮。
- 此外，目前我們向每所香港分中心提供 3 年共 1,500 萬元的資助，至 2015-16 年度。我們將在 2015 年內檢討資助安排。

(iii) 在香港設立國家高新技術產業化基地

- 科技部分別在 2011 年、2013 年及 2014 年，指定香港科學園為香港國家綠色科技產業化(夥伴)基地；香港國家現代服務業產業化(夥伴)基地和香港國家集成電路高新技術產業化(夥伴)基地。基地的設立有利於兩地加強科技產業園區的合作及支援兩地相關產業的發展。
- 香港科學園將繼續和內地夥伴基地積極合作。

(iv) 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

- 我們與廣東省自 2004 年推出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旨在推動粵港兩地在高科技方面的合作，以提升兩地企業的生產力和競爭力。深圳市於 2005 年加入計劃。截至 2014 年底，創新及科技基金已資助了約 220 個粵港科技合作資助計劃項目，涉及約 7 億港元。
- 我們會與廣東省及深圳市繼續推行有關計劃。

處理以上工作屬於綱領(1)「支援研究及發展」的其中一項工作，我們沒有只就有關工作的開支分項數字。而各資助計劃所發放的資助則來自「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稱基金)。

(b) 在推動創新及科技發展方面，與國際合作也是非常重要的。一些近期例子如下：

- *理大航空服務研究中心*

政府透過基金資助了兩個群組項目，開發嶄新或改良的航空服務技術。兩個群組項目均由理大與航空服務研究中心聯合領導(註:航空服務研究中心是以業界主導的非牟利機構，由理大與波音公司合作成立)。有關項目亦獲得多間專門提供航空維修服務的本地主要公司資助；

- *促進轉移海外科研成果的軟著陸計劃*

在基金轄下的一般支援計劃資助下，科技園公司開展一個名為「促進轉移海外科研成果的軟著陸計劃」的項目。該計劃旨在吸引海外著名大學/科研機構的技術轉移處在香港成立策略性據點，以便與本地合作夥伴在研發及商品化工作上合作，並拓展內地市場；

- *與以色列開展雙邊合作*

政府在2014年2月與以色列產業研發中心，即以以色列經濟部首席科學顧問辦公室的執行機構，簽訂產業研發雙邊合作備忘錄。創新科技署並在2014年5月率領代表團訪問以色列。

就與其它國家合作方面，我們會繼續透過基金支援有關國際科技合作的項目。

(c) 見上文(a)、(b)。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6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會舉辦本地的推廣活動，讓市民加深了解創新及科技的重要性。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4-15年度舉辦有關活動的詳情，包括共舉辦多少次活動、活動的目標對象，及參與者對有關活動的意見；及
- (b) 預計2015-16年度的工作詳情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9)

答覆：

- (a) 為提高市民對創新及科技的認識和興趣，創新科技署一直與香港科技园公司、青年團體、社會服務機構、學界、商界和相關政府部門等合作，舉辦各類型活動，包括比賽、講座、獎學金計劃、研討會等。其中最重要是為期九天的「創新科技嘉年華2014」，共有約900場活動，吸引約23萬人次參與。
- (b) 在2015-16年度，創新科技署會繼續舉辦及支持多項宣傳及教育活動，向公眾推廣香港的創新科技文化，並培養更多具創意的青年人才。主要措施包括：
 - (i) 舉辦創新科技月，包括創新科技嘉年華；
 - (ii) 支持香港學生科學比賽；
 - (iii) 支持創新科技獎學金計劃；
 - (iv) 支持聯校科學展覽；以及
 - (v) 支持位於香港科學園的創新科學中心。

創新科技署會繼續與相關團體合辦以上活動。預計本地的創新及科技推廣工作是綱領(4)「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下的其中一項主要工作。2015-16年度綱領(4)的預

算為3,910萬元，其中薪金開支佔2,000萬元，部門開支佔1,910萬元。我們沒有只就有關推廣工作的開支的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63)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支持中藥發展，並成立相關委員會。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當局於2014-15年度的相關工作為何？所涉及的開支為何；及

(b) 預計2015-16年度的相關工作為何？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0)

答覆：

中藥研究及發展委員會

政府於2011年12月成立「中藥研究及發展委員會」(委員會)，由創新科技署署長擔任委員會的主席，期望能協調官、產、學、研各界，共同推動香港中藥研發和檢測的發展。在綱領(4)下，委員會於推動香港中藥業發展方面的工作包括了解及支援業界需要，以及促進持份者之間的合作和向業界及社會推廣委員會的工作。

就了解及支援業界需要方面，我們於2014-15年度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轄下的「一般支援計劃」資助有助提升及促進中藥業發展的非研發項目。例如資助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建立「中藥材產品認證計劃」，協助促進香港發展成為一個國際測試，檢定和貿易的中心；亦資助香港生物科技研究院進行中藥製造的基礎GMP培訓及資料搜集項目；以及資助香港浸會大學的「中醫藥的傳承與創新」展覽活動。

在促進持份者之間的合作和向業界及社會推廣委員會的工作方面，委員會於2014年聯同衛生署、醫院管理局及香港檢測和認證局(檢測和認證局)，舉辦一連兩天的中藥研發研討會，就中藥研發及中西醫藥結合等重要課題，為業界人士提供討論和交流的平台，有超過500位來自官、產、學、研各界別的代表參加。委員會於本年度曾在本地主要報章刊登特約專輯，介紹本地大學的中藥研發活動和中藥相關機構的工作，向公眾推廣香港在中藥研發方面的最新發展。

〔註：除了綱領(4)之外，我們亦在綱領(1)、(2)及(3)中，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不同計劃，資助本地的大學、科研機構及業界進行與中藥相關的應用研究項目，加強對中藥研發的支援。此外，在綱領(6)中，我們亦透過檢測和認證局推動中藥的檢測和認證發展。〕

委員會及創新科技署在2015-16年度會繼續依循上述的主要工作方向，推動本港的中藥研發及檢測發展。

2014-15年度的開支

此綱領的撥款主要為薪金及部門開支，我們沒有只就推動中藥發展所涉及的分項部門開支及薪金數字。而委員會由創新科技署的現有職員提供支援，因此上述的工作不涉及額外的撥款。然而於2014-15年度，透過「一般支援計劃」所資助的3個與中藥相關的項目，涉及的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額合共約385萬元。

2015-16年度的財政預算

有鑒於業界對實施GMP的支援需要，創新科技署將會聯同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於2015-16年度共同資助香港生物科技研究院開展其擴充現有GMP顧問服務及合約生產基礎設施的項目，以協助應付業界對中成藥GMP生產日益殷切的需求。該項目涉及的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額約為2,300萬元。創新及科技基金並沒於2015-16年度對中藥相關項目設立特定的資助額，業界如有合適的中藥應用研究及支持中藥發展的項目，可向創新科技署提出申請資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67)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行政長官梁振英在3月2日提出將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改組為創新及科技諮詢委員會，並設置行政長官創新及科技顧問掌管創新及科技諮詢委員會。當局可否交代新改組的創新及科技諮詢委員會具體工作性質為何，與原有的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的具體工作性質有甚麼差異，而新設的行政長官創新及科技顧問一職的具體工作為何，與及涉及有關工作的直接及間接支援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譚耀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新成立的創新及科技諮詢委員會(下稱「諮詢委員會」)將會就如何對香港的創新及科技領域作出具策略性以及按階段的提升，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意見，特別集中研究如何善用香港「一國」及「兩制」的優勢，並進一步加強「官產學研」之間的協調。

行政長官所委任的行政長官創新及科技顧問(下稱「顧問」)，協助特區政府更專注及不失時機地推展創新及科技的發展工作。

在資源分配方面，創新科技署之前是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的秘書處，將來亦將透過相關的人手和資源為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服務，不會涉及額外人手及開支。創新及科技顧問一職並不受薪，任期直至創科局成立。行政長官辦公室會運用現有資源為顧問提供所需協助，讓其有效履行職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70)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創新科技署將會繼續推行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並監察獲撥款項目的進度。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4-15年度獲得撥款的項目和其撥款金額為多少；
- (b) 預算在2015-16年度獲得撥款的項目與撥款金額為多少；及
- (c) 有否評估合作計劃的成效或成本效益；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2)

答覆：

- (a) 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在2014-15年度(截至2015年2月底)共批出15個項目，涉及資助金額2,060萬元。
- (b) 由於每年大學及產業的可用資源/意欲/工作量等可有不同，所以申請及獲得撥款項目數目亦有差異。我們預算在2015-16年度會接獲24宗申請，按過去三年的成功率平均數(約75%)作推算，預計共批出18個項目，涉及資助金額約2,400萬元。
- (c) 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是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為本地公司與大學進行的合作項目提供等額補助金的資助計劃。合作計劃下設有3個子計劃—
 - (i) 廠校合作研究計劃資助本地公司聘用本地大學研究生協助專利研發工作；
 - (ii) 合作研究等額補助金計劃旨在推動私營公司與大學合作進行專利研發項目；以及
 - (iii) 客席研究員產業研究計劃旨在透過邀請教授帶領指定的研發項目，協助大學及產業進行研究，以迎合產業的需要。

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主要是鼓勵企業與本地大學合作，充分善用大學的知識及資源，從研究成果中受惠。根據我們的經驗，大部分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的項目均可按照原有的項目階段成果及項目成果完成。根據合作計劃現時的資助安排，項目所產生的知識產權由申請公司擁有，換言之，項目成果一般會獲業界夥伴採用，並負責項目成果的商品化工作。因為這些項目屬於專利性質，並可能涉及商業敏感資料，我們不會披露這些項目的詳情。在得到申請公司和合作大學的同意下，以下為其中1個成功項目的資料—

- 香港科技大學與1家國際性製藥公司合作研發了1套探索重大神經退行性疾性如老年癡呆症的發病機制，及尋找可用於治療這些疾病的藥物。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77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5)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創新科技署將會繼續與科技園公司緊密合作，落實有關科學園和工業邨的各項新發展及業務計劃。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有關發展及業務計劃的詳情、落實情況和涉及的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3)

答覆：

本局已聯同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完成檢討科學園及工業邨的使用情況及長遠發展方向。科技園公司除了提供基建設施及支援服務外，將會在推動創新及科技發展中扮演更積極的角色。在**軟件支援**方面，科技園公司將會：

- (a) 加強與創新者、政府機構、投資者，以及業界的聯繫；
- (b) 推動與國際及本地大學、科研機構在不同科技領域的協作；及
- (c) 繼續締造具啟發性及活力的生態環境，為處於不同科研階段的創新及科技企業提供合適的服務，以促進創新發展。

此外，在**硬件**方面，

- (a) 鑑於本港土地資源匱乏，為增加研發設施的供應，科技園公司將會考慮適度提高科學園的發展密度，以善用園內的土地；及
- (b) 鑑於香港經濟結構的轉變及土地供應短缺的情況，科技園公司亦將會更新工業邨政策，以強化創新及科技行業在港的產業鏈。

我們會繼續與科技園公司緊密合作，制訂具體的政策及措施，以落實以上的建議。我們會以現有的資源及人手負責有關工作，不會涉及額外的開支，我們亦沒有開支的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11)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創新科技署將會繼續處理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下尚待審批的申請及未完成的個案，並推出企業支援計劃以取代前者，藉以更有效支援企業進行研發工作。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2014-15年度內該項計劃共資助多少個案？涉及的開支為多少？
- (b) 2015-16年度的具體工作計劃為何？預算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2)

答覆：

- (a) 截至2015年2月底，2014-15年度內「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SERAP) 共資助了22個項目，資助總額約4,290萬元。
- (b) 2015-16年度我們會繼續處理「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SERAP)下尚在進行的個案；同時，我們會推行「企業支援計劃」(ESS)，並會透過講座和研討會宣傳新計劃。

「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SERAP)及「企業支援計劃」(ESS) 均是綱領(3)「推動科技創業活動」下的主要工作。2015-16年度綱領(3)的預算為1,040萬元，我們沒有只就個別工作的開支的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1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創新科技署將會繼續推行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a) 2014-15年度內該項計劃共資助多少間企業？涉及的開支為多少？

(b) 2015-16年度的工作計劃為何？預算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3)

答覆：

在「創新及科技基金」方面的開支

創新科技署在2014年9月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向6所本地大學推出「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TSSSU) (計劃)，鼓勵大學團隊成立科技初創企業，把研發成果從大學校園引進到現實環境，並推動研發成果實踐化。該6所本地大學每所每年可獲上限為400萬元的資助，初步為期3年(即2014-15至2016-17年度)。我們會在每個財政年度結束後，以發還款項方式發放資助。

在2014-15年度，各大學就計劃共收到100份申請，當中36間科技初創企業已獲確定會被資助，相關資助金額合共約1,900萬元。計劃的資助範圍包括成立和營運科技初創企業所牽涉的必須開支(例如人手、家具及設備、法律和會計服務、場地租用等)、研發項目開支、宣傳活動以及市場推廣時所牽涉的費用。

6所本地大學已就計劃2015-16年度的申請進行評審，並會陸續將推薦的申請提交予創新科技署。

在薪金及部門開支方面

計劃是綱領(3)「推動科技創業活動」下的其中一項主要工作。2014-15年度綱領(3)的修訂預算為900萬元，而2015-16年度綱領(3)的預算為1,040萬元。我們沒有只就有關工作的開支的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13)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生產力促進局會繼續透過在廣州、深圳和東莞成立的附屬顧問公司，加強支援在珠三角運作的香港公司。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成立的附屬顧問公司提供的服務詳情為何？如何支援在珠三角運作的香港公司？
- (b) 2014-15年度內成立的附屬顧問公司和涉及開支為多少？
- (c) 2015-16年度的具體工作計劃為何？預算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4)

答覆：

- (a)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生產力局) 在廣州、深圳和東莞成立的3家全資附屬顧問公司以自負盈虧方式運作，為當地港資廠商提供橫跨價值鏈的綜合支援，包括技術提升諮詢、環境保護技術項目諮詢、管理顧問諮詢及相關培訓，協助港資企業提升技術及管理能力，開拓高增值產品及服務，提高競爭力。
- (b) 在2014-15年度，該3家附屬顧問公司的開支約為人民幣1,780萬元。年度內並沒有成立新的附屬顧問公司。
- (c) 在2015-16年度，該3家附屬顧問公司將加強對內地港資廠商的支援服務，特別是推廣清潔生產及自動化生產的服務。3家公司將協助生產力局推廣及執行環境保護署推行的「清潔生產伙伴延展計劃」，幫助港資廠商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實行節能及減少污染物排放；同時，亦會着力策劃和提供自動化解決方案，協助港商在策略、管理及生產各方面提升生產力和改善產品品質。由於預計以上支援服務的業務將會擴大，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將較去年為多，預計為人民幣2,65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14)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7) 資助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應科院會繼續透過推行企業層面的措施，把其研發項目所開發的技術轉移給產業及把項目成果商品化，並鼓勵進行更多合作項目。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如何評估研發成果商品化的成效；及
- (b) 新一一年度的工作計劃及預算開支分項為何？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5)

答覆：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應科院) 的宗旨是促進香港的科技發展，提升產業的競爭力。它的使命包括進行高質素研究發展工作，並把其研發項目所得的技術及成果轉移給產業及把項目成果商品化。

在評估研發成果實踐化及商品化的成效，我們會根據以下指標－

- (i) 技術轉移數目；
- (ii) 客戶數目；
- (iii) 來自產業收入數額 (包括合約、特許授權及特許權使用費)；及
- (iv) 在公營機構試用計劃下獲公營機構應用其研發成果的數目。

應科院計劃於2015年展開約50個新項目，並會繼續積極把其研發項目所開發的技術轉移給產業。在2015-16年度，創新科技署會繼續資助應科院的工作，詳情如下－

(i) 透過經常資助金資助應科院的營運開支，預算開支分項如下—

	2015-16年度 預算開支分項 (以百萬元計)
員工	85.0
租金	27.3
設備	2.1
其他	27.1
總計:	141.5

(ii) 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基金)下設的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為應科院的研發項目提供資助。在2014-15年度(截至2015年1月31日)，應科院獲批的基金撥款約為2億元。至於2015-16年度的基金撥款額，則會視乎應科院申請項目的數目及數額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16)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會改組現時由曾俊華任主席的「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為「創新及科技諮詢委員會」，並委任前香港理工大學副校長楊偉雄為改組後創新及科技諮詢委員會主席。請問：

- (a) 創新及科技諮詢委員會的職責範疇如何？
- (b) 委員會的委員如何組成？
- (c) 原本擔任「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主席和副主席的財政司司長和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會否加入「創新及科技諮詢委員會」為委員？如會，此舉是否變相對財政司司長或商經局「削權」？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湯家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

答覆：

- (a) 新成立的創新及科技諮詢委員會(下稱「諮詢委員會」)將會就如何對香港的創新及科技領域作出具策略性以及按階段的提升，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意見，特別集中研究如何善用香港「一國」及「兩制」的優勢，並進一步加強「官產學研」之間的協調。
- (b) 諮詢委員會主席一職是由行政長官委任。政府將會負責諮詢委員會的組成及委任成員的工作。
- (c) 行政長官已於2015年3月2日宣布委任行政長官創新及科技顧問時已解釋諮詢委員會的基本職能。諮詢委員會成員名單將容後公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46)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5)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科技園公司預留五千萬元設立「科技企業投資基金」，以配對形式，與私人資金共同投資科學園內或曾參與其「孵化計劃」的初創企業。

政府有否估計五千萬元可協助約多少相關企業開拓事業？是否足夠業界所需，以及會否設定資助上限？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8)

答覆：

為了促進本地創新及科技業的健康發展，政府將致力透過以下不同方法，努力推動私人企業進行內部科研及投資於應用研發活動：

- (a) 推出「企業支援計劃」(ESS)，按等額的出資方式向合資格的科技企業批出最高1,000萬元資助。企業的出資可來自其內部資源或第三者投資(包括天使投資者、創業投資公司等)；及
- (b) 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一直協助科技企業尋找投資者。科技園公司已預留5,000萬元設立「科技企業投資基金」(CVF)，以配對形式，與私人資金共同投資科學園內或曾參與其「孵化計劃」的初創企業。除內部資源外，科技園公司亦會向商界尋求捐款。

「科技企業投資基金」(CVF)

在現時建議的計劃下，「科技企業投資基金」的目標是以約一比一的比例配對來自天使投資者和投資基金等的私人資金，共同投資於具潛力的初創公司，其主要收入為投資回報(如股息或出售股份)。申請基金的公司需為：

- (a) 現時在科學園內的初創公司

- 截至2015年2月底，共有174家初創企業正在參加科學園的培育計劃。另外，現時園內還約有340個租戶，雖然這些公司並非培育計劃的成員，但當中亦有部分屬於初創階段；及

(b) 已完成其培育計劃的初創公司

- 截至2015年2月底，完成培育計劃的企業共有349家（包括已離開科學園的公司）。

科技園公司目前仍在擬定基金的運作細節，包括營運年期、資助上限及評審方法等，預計可於本年稍後公佈詳情。視乎基金將來的運作成效，政府會與科技園公司考慮推出合適的措施，以加強協助本港科技初創企業吸引私人投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52)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表明有意支持中藥發展，就此，政府有否了解本港中藥企業情況？如果有，請列出本港中藥業界中，製造商、經銷商、批發商、零售商的總數及中小企數目、製造商之中符合GMP資格的數目、整個業界及上述各類商戶的從業員人數、整個業界及上述各類商戶的產值、該等產值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比例；以及政府了解本港中藥企業情況時，涉及的財政資源及人手。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7)

答覆：

在中藥事務方面，衛生署是負責協助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規管中藥的工作，包括中成藥產品的註冊、中藥商發牌等，而創新科技署則負責推動中藥的創新及科技發展，並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與中藥有關的研發及有助提升產業的項目。

在《中醫藥條例》之下，在香港經營中藥業務，必須領取香港中醫藥管理委員會轄下中藥組所發出的有關牌照。根據衛生署提供的數字顯示，截至2015年3月1日，本港的持牌中藥業商戶數目如下，其中大部分為少於100名雇員的中小型企业：

<u>商戶類別</u>	<u>數目(個)</u>	
中藥材批發商	888	
中藥材零售商	4 635	
中成藥製造商	279	[其中持有製造商證明書(中成藥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即符合GMP資格)共有14個]
中成藥批發商	1 050	

此外，根據政府統計署提供的最新數字，本港中藥業於2013年的從業員人數和增加價值分別如下：

<u>商戶類別</u>	<u>從業員人數</u>	<u>增加價值</u> <u>(百萬港元)</u>	<u>增加價值相對本地生產總值</u> <u>的百分比 (%)</u>
中藥製造業	2 140	1,196.6	0.06
中藥進出口貿易業	1 820	836.9	0.04
中藥批發業	1 370	568.7	0.03
中藥零售業	4 920	1,266.5	0.06
所有上列行業	10 250	3,868.7	0.18

(註釋： (i) 以上的統計數字是按「香港標準行業分類2.0版」編製。

(ii) 數字是該年的4季平均數，進位至整數十位。由於進位原因，個別數字加起來可能與總計略有出入。)

此綱領 (4) 的撥款主要為薪金及部門開支，我們沒有只就推動中藥發展所涉及的分項部門開支及薪金數字。但在此綱領下，我們透過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的「一般支援計劃」，資助有助提升本港產業和推動其發展，以及有助培養創新科技風氣的項目。例如於2014-15年度，「一般支援計劃」曾資助香港生物科技研究院進行中藥製造的基礎GMP培訓及資料搜集項目，並透過該項目了解業界對實施中成藥GMP的技術需要。該項目涉及的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額約為209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88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香港政府WiFi通」服務進一步擴展至更多休憩地點(例如泳灘和地區公園)，以及所有法院大樓，共在約500個政府場地提供約2800個熱點；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計劃詳情為何？預計全港覆蓋範圍增加多少？
- (b) 審計署曾指出「香港政府WiFi通」服務質素未如理想(問題包括傳送慢、部分熱點欠全面覆蓋、加密連線設定程序繁複等)，請問當局有否就此計劃改善服務？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8)

答覆：

- (a) 截至2015年2月，「香港政府WiFi通」(「WiFi通」)已在共513個政府場地安裝超過2 900個Wi-Fi熱點，遍布全港18區，供市民及訪客免費使用。覆蓋場地包括所有公共圖書館、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法院大樓及就業中心。覆蓋率較高的場地包括社區會堂／中心(約90%)、熟食市場／中心、體育場地，以及文化及康樂中心(分別約60%)。「WiFi通」於2015-16年度計劃增設約80個場地及約200個Wi-Fi熱點，包括社區會堂／中心、母嬰健康院、牙科診所、皮膚科診所、學生健康服務中心、胸肺科診所，以及主要地區公園等。
- (b) 就審計報告的建議，我們已採取了一系列措施提高「WiFi通」服務的質素，包括：
- (i) 在所有「WiFi通」場地進行了全面的服務檢查，確保服務質素及在熱點覆蓋範圍的连接能力；

- (ii) 在2013年10月開始，「WiFi通」服務已按每個使用者提升他們的頻寬上限(由之前每秒1至2兆比特(Mbps)提升至最高每秒約3兆比特)，並根據每個場地的使用量適當地調整個別場地的整體頻寬，以提升傳輸速度；
- (iii) 成立「WiFi通」營運委員會，成員包括參與計劃的主要部門，負責管理「WiFi通」服務的發展和維修保養，並監察服務及承辦商的表現。在營運委員會監察下，我們會按月抽查「WiFi通」場地，監察服務水平，包括傳輸速度及連線穩定性等；
- (iv) 定期與承辦商舉行服務管理會議，檢討服務水平，並對「WiFi通」系統進行24小時監控，緊密監察其服務表現；以及
- (v) 「WiFi通」的加密連線是通過用戶的流動裝置操作系統所提供的加密連線方法連接。為方便市民自行設定加密連線，「WiFi通」網站已載有常用操作系統加密連線的詳細設定程序，我們亦就一些較為普及的流動裝置，製作了加密連線的設定短片，上載於網站，並印製書籤及設定程序手冊，在合適的「WiFi通」場地上提供予市民參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88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問題：

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支援各局和部門就電子政府服務開發流動應用程式一事，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於過去兩年，政府已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之名稱、所涉的工程費用、啟用日期及下載量？
- (b) 於來年，即將完成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之名稱、所涉的工程費用及啟用日期？
- (c) 政府有何計劃增加流動應用程式的使用量及下載量？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9)

答覆：

- (a) 各局和部門過去2年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載於附件A。
- (b) 各局和部門計劃於2015-16年度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載於附件B。
- (c)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於2014-15年度，推出了一系列的宣傳活動以推廣政府流動應用程式，包括派發應用程式小冊子、播放宣傳短片，以及刊登報紙專欄推介個別適用於普羅大眾的政府流動應用程式。

除此之外，我們亦實施不同措施，以加強支援各局和部門開發更切合用家需要及易用的流動應用程式。措施包括舉辦專題研討會，讓部門同事了解流動通訊科技的最新發展及功能，從而掌握相關科技的竅門；豐富實務指南，協助部門設計更便捷易用的程式；以及就一些常用的流動應用程式功能(例如更新程式和連接手機

的全球定位系統)提供實用程式範本供部門採用和參考。在2015-16年度，我們會繼續這方面的工作。

過去兩年推出的政府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及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港幣)	正式推出日期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漁農自然護理署	紅潮資訊網絡	開發成本： 128,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12,000元	2014年1月	約700次
漁農自然護理署	香港休閒農場	開發成本： 260,000元 (包括首年維護開支)	2014年12月	約1 000次
建築署	築印	開發成本： 447,000元 (包括首年維護開支) 第二期： 659,000元 (包括首年維護開支) 註:第二期主要為優化及新增兩個建築主題共10個項目。	2013年5月 第二期推出日期： 2014年10月	2 691次
屋宇署	小型工程錦囊	開發成本： 289,8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10,000元	蘋果 2014年9月25日 安卓 2014年10月31日	5 052次
屋宇署	招牌舉報先導系統	開發成本： 149,000元 6個月的日常維護開支： 12,000元 6個月的軟件使用權(100 個戶口)： 69,000元	2015年2月12日	28次△◎
民航處	亞太地區民航局局長第51次會議資訊中心	內部開發及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014年10月19日	220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及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港幣)	正式推出日期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土木工程拓展署	香港地質	日常維護開支(蘋果開發工具): 772元	2013年3月	3338次
土木工程拓展署	山崩土淹	日常維護開支: 45,144元	2014年2月	911次
土木工程拓展署	香港斜坡安全	日常維護開支: 10,000元	2015年2月	82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精靈《基本法》	開發成本、日常維護及宣傳 開支: 925,750元	2014年3月底	4 458次
懲教署	香港懲教署流動應用程式	開發成本: 308,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80,000元	2015年2月16日	656次△
香港海關	香港汽車首次登記稅	開發成本: 23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23,000元	2014年5月30日	2 294次
衛生署 基層醫療統籌處	基層醫療指南	開發成本: 約840,000元 (約140,000元由基層醫療 統籌處支付;約700,000元由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支付) 日常維護開支: 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 室負責維護,沒有額外費用	2013年8月22日	10 042次
衛生署 基層醫療統籌處	Framework@PC (只備英文版本)	開發成本: 196,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58,397元	蘋果 2013年9月9日 安卓 2014年7月28日	798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及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港幣)	正式推出日期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衛生署 學生健康服務	學生身高別體重 Check	開發成本(包括首6個月的 日常維護): <u>蘋果(中文版)</u> 148,000元 <u>蘋果(英文版)及安卓中英 文版</u> 138,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每年36,000元	<u>蘋果(中文版)</u> 2013年12月16日 <u>蘋果(英文版)及安 卓中英文版</u> 2015年2月9日	9 048次◎
發展局(與建造 業議會共同開 發)	高空作業安全訓練	開發成本: 16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013年05月27日	2 003次◎
發展局	樹木園境地圖	開發成本: <u>蘋果</u> 207,000元 <u>安卓</u> 75,300元 更新程式成本: <u>蘋果及安卓</u> 132,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u>蘋果</u> 2012年10月14日 <u>安卓</u> 2013年12月3日 <u>蘋果及安卓更新程 式</u> 2015年1月21日	3 838次
教育局 (資訊科技教育 組)	移動學堂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 已包括在營運開支之內	2013年8月5日	2 280次◎
教育局 (資訊科技教育 組)	悅文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 已包括在營運開支之內	2013年8月5日	1 150次◎
教育局 (資訊科技教育 組)	勁抽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 已包括在營運開支之內	2013年7月30日	3 510次◎
教育局 (資訊科技教育 組)	TSS 技術知識頻道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 已包括在營運開支之內	2014年11月19日	112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及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港幣)	正式推出日期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教育局 (資訊科技教育組)	香港學童的眼睛護理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 已包括在營運開支之內	2015年1月12日	33次△◎
教育局 (優質教育基金)	優質教育基金	開發成本： 185,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132,000元 (包括應用程式和網站)	2014年4月	241次◎
教育局 (言語及聽覺服務組)	認識形音義 (聽障學生字詞學習流動應用程式)	開發成本 17,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不適用 (*為「聽障學生字詞學習 資源套」的部分開發成本及 12個月維護成本。)	2014年4月	773次◎
效率促進組	社創基金	開發成本： 約300,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103,500元	2014年10月	2 031次
環境保護署	香港空氣質素健康指數	開發成本： 160,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6,000元	2013年12月30日	18 855次
環境保護署	咪嚟嘢	開發及首年(2014年3月至 2015年3月)維護成本： 753,4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2015年 3月至2016年3月)： 204,750元	2014年3月10日	8 151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及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港幣)	正式推出日期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營商諮詢電子平台 手機應用程式	開發成本： <u>蘋果</u> 114,000元 <u>安卓</u> 134,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u>蘋果</u> 每年14,250元(包括技術支援、應用程式系統及內容寄存服務) <u>安卓</u> 每年30,000元(包括技術支援、應用程式系統及內容寄存服務)	<u>蘋果</u> 2012年11月15日 <u>安卓</u> 2013年10月9日	2 399次◎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安全	開發成本： <u>蘋果</u> 132,000元 <u>安卓</u> 132,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014年4月	4 881次
消防處	香港消防處流動應用程式	開發成本： 90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消防處3個流動應用程式) 120,000元	2014年5月15日	12 500次
消防處	居安思危	開發成本： 2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消防處3個流動應用程式) 120,000元	2014年5月15日	11 400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及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港幣)	正式推出日期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消防處	臨危不亂	開發成本： 2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消防處3個流動應用程式) 120,000元	2014年5月15日	22 900次
民政事務總署	香港持牌旅館	開發成本： 178,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24,000元	2015年2月10日	635次△
香港天文台	iCWeatherOS	內部開發及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013年第三季	約4 000次
入境事務處	入境處流動應用程式	開發成本： 約13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入境處使用現有資源作日常維護，包括蘋果平台的年費(99美元)	2013年12月5日	94 698次
廉政公署	廉政公署智能手機應用程式	開發成本： 480,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約50,000元	2013年12月13日	約5 650次
廉政公署	廉署電子書	開發成本： 212,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015年1月31日	約200次△
政府新聞處	政府書店	開發成本： 650,726元 日常維護開支： 開發成本已包括2014-15年度日常維護開支	2013年12月31日	約6 200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及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港幣)	正式推出日期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政府新聞處	《見·識香港》小冊子流動應用程式	開發成本：1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開發成本已包括2014-15年度日常維護開支	2014年11月21日	607次
政府新聞處	《香港2013》iPad/Android Tablet應用程式	開發成本： 99,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與桌面版同步，不涉及額外開支	2014年9月15日	586次
創新科技署	麥嘜說綠色科技	開發成本： 600,000元	蘋果 2013年10月21日 安卓 2013年10月9日	20 580次※ (這程式是為了推廣創新科技嘉年華2013而開發，因此下載高峯期是在2013年的10、11及12月)
勞工處	青年就業起點	開發成本及首年維護開支： 149,000元	2014年6月26日	6 595次◎
地政總署	MyMapHK	MyMapHK流動地圖應用程式是在沒有新增撥款情況下，由地政總署內部研發，不涉及額外資源。	2014年6月26日	90 101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景賢里	開發成本： 成本包括在虛擬漫遊古蹟通用平台的開發項目中，不能分拆 日常維護開支： 日常維護開支包括在虛擬漫遊古蹟通用平台的日常維護開支中，不能分拆	2014年4月	441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配對@景賢里	同上	同上	158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留影@景賢里	同上	同上	417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及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港幣)	正式推出日期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拼圖@景賢里	同上	同上	175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復修景賢里	同上	同上	137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尋龍記	開發成本： 518,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為「巨龍傳奇」展覽而設計，沒有日常維護費用	2013年11月	20 950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孵出恐龍	開發成本： 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為「巨龍傳奇」展覽而設計，沒有日常維護費用	2013年10月	20 950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武·藝·人生—李小龍	開發成本及首年維護開支： 102,400元	2013年7月	30 965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多媒體資訊 (前稱：多媒體資訊系統)	本流動應用程式是多媒體資訊系統流動版的附加應用程式，其開發成本已包括在多媒體資訊系統主要計劃中。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2013年8月	10 240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我的圖書館	開發成本： 3,180,000元 (包括軟件、硬件、開發及相關服務，例如系統保安評估) 日常維護開支： 313,000元	蘋果 2014年7月 安卓 2014年9月	81 587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城市售票網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由承辦商負擔 (屬於為康文署提供後端票務系統及相關服務的其中一個項目)	蘋果 2014年8月7日 安卓 2014年7月10日	88 879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及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港幣)	正式推出日期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今地舊影	與其他多媒體節目一同開發，沒有分拆「今地舊貌」程式的開發成本及維護開支。	2014年5月	228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敦煌故事隨身聽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 185,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為「敦煌 — 不完的故事」展覽而設計，沒有日常維護費用 (由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全數贊助)	2014年11月	4 554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香港國際海報三年展 2014	開發成本： 135,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2,500元 (3年)	2014年12月	1 193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星夜行	開發成本： 70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沒有，資料由館方更新	2014年9月	43 086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皇村探秘	開發成本及維護開支： 180,000元 (由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全數贊助)	2014年11月	2 047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健步行	開發成本： 2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25,000元	2013年8月	35 920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香港花卉展覽	開發成本： 214,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16,000元 (由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全數贊助)	2015年3月	資料未能提供 ※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及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港幣)	正式推出日期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消閒一站通	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自行開發及維護，不涉及額外資源	2013年4月21日	28 898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Wi-Fi.HK	開發成本： 340,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80,000元 (微軟贊助承辦商開發及維護視窗版本)	蘋果及安卓 2014年8月 視窗 2014年9月	124 000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電子認證	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自行開發，不涉及額外資源	2013年9月	968次◎
規劃署	展城館應用程式	開發成本： 262,5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97,500元	程式1.0 2013年5月 程式2.0 2014年1月	3 618次
香港電台	RTHK Cube	開發成本： 174,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蘋果 2013年6月17日 安卓 2013年11月30日	36 058次
香港電台	RTHK Screen	開發成本： \$250,000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014 年1月1日	186 147次
香港電台	RTHK Vox	開發成本： \$380,000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蘋果 2014年6月20日 安卓 2014年7月5日	3 198次※
香港電台	歲月·港台	開發成本： \$280,000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蘋果 2014年7月4日 安卓 2014年7月28日	8 297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及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港幣)	正式推出日期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香港電台	RTHK Mine	開發成本： 409,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2014年9月19日	100 126次
社會福利署	Let Them Shine 美食	開發成本： 39,000元 (2013-14年度) 其他改動： 9,600元 (2014-15年度) 日常維護開支： 7,266元	2013年11月22日	資料未能提供
社會福利署	創業展才能社企	開發成本： 46,6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8,766元	2014年11月12日	資料未能提供
大埔區議會	“樂大埔” - 大埔區旅遊資訊手機程式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 180,111元	2014年3月	約1 570次
屯門區議會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轄下屯門經濟發展工作小組	永續無窮 - 識買惜食遊屯門	開發成本： 180,000元 (2013 - 14年度) 日常維護開支： 12,000元 (2014 - 15年度)	蘋果 2014年6月17日 安卓 2014年3月2日	2 003次
屯門區議會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轄下大廈管理工作小組 及 屯門民政事務處	大廈管理通	開發成本： 137,999元 日常維護開支： (未有相關資料)	蘋果 預計2015年3月下旬 安卓 2015年3月6日	資料未能提供 △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及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港幣)	正式推出日期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 2月28日)
水務署	WSD Mobile App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 1,565,000元	2014年4月22日	7 841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附件B

計劃於2015-16年度推出的政府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 (港幣)	預計推出日期
------	----------	-----------	--------

屋宇署	強制驗樓計劃/強制驗窗計劃流動應用程式	299,000元	2015年6月
民航處	民航處會議資訊中心	流動程式由民航處資訊科技管理組人員開發及支援，屬於常規職務，不涉及額外開支。	2015年第三季
土木工程拓展署	寶雲道斜坡研習徑	150,000元	2015年7月
公務員事務局	政府職位空缺	980,000元	2015年4月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待定 (以《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為主題，通過互動方式及其他《基本法》相關資料，讓市民對「一國兩制」及《基本法》有更深入的理解。)	視乎報價結果而定	2015年7月
衛生署 中央健康教育組	《營廚》電子書	80,000元	<u>手機</u> 2015年4月 <u>平板電腦</u> 2015年8月
衛生署 中央健康教育組	有「營」食肆搜尋	76,000元	<u>蘋果</u> 2015年5月 <u>安卓</u> 2015年3月
衛生署 家庭健康服務	「哺乳Mom咪知多啲」(名稱待定)	內部開發，由現有資源應付	<u>蘋果</u> 2015年9月 <u>安卓</u> 2015年6月
衛生署 衛生防護中心 感染控制處	感染控制須知流動應用程式(名稱待定)	150,000元	<u>蘋果</u> 2015年4月底 <u>安卓</u> 2015年6月中
發展局及建造業議會	建造業安全資訊流動應用程式	約700,000元	2015年5月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 (港幣)	預計推出日期
------	----------	-----------	--------

發展局起動九龍東辦事處與地政總署共同開發	聰明九龍東 (暫定)	起動九龍東辦事處與地政總署會調配內部資源開發流動應用程式。	2015年年底
教育局(語文基金)	職業英語過三關	606,000元	2015年年中
教育局 (延續教育分部)	Concourse及E-APP流動應用程式	274,750元	2015年年中
效率促進組	1823 Online流動應用程式	739,640元	2015年5月
環境保護署	咪亂倒	約200,000元	2015年第二季
環境保護署	膠袋收費	約200,000元	2015年3月下旬
食物環境衛生署	無盡思念流動應用程式	蘋果 150,000元 安卓 150,000元	2015年12月
民政事務局	家庭教育系列新手父母家庭篇	50,000元	2015年5月
香港郵政	香港郵寄地址	約130,000元	2015年年中
廉政公署	廉政公署智能手機應用程式2.0版	750,000元	2016年1月
政府新聞處	《香港2014》iPad/Android Tablet 應用程式	有待確實	2015年9月
地政總署	VoiceMapHK	VoiceMapHK試點流動地圖應用程式是在沒有新增撥款情況下，由地政總署內部研發，不涉及額外資源。	2015年9月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清宮奇器 (暫定)	約550,000元	2015年6月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博物館多媒體導覽系統	這手機應用程式是博物館多媒體導覽系統附加的應用程式。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2016年10月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 (港幣)	預計推出日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粵港澳文化生活地圖	預算開發費用及每年的營運費用分別為人民幣45萬元及人民幣6萬元，由廣東省文化廳、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及香港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三方平均分擔。	2015年6月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香港政府WiFi通	約300,000元	2015年年中
香港電台	RTHK News	270,000元	2015年年中
保安局	保安局流動應用程式	約100,000元	2015年年中
旅遊事務署	提供「幻彩詠香江」的流動應用程式	視乎招標結果而定	2016年第一季度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88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計劃將繼續推廣「Wi-Fi.HK」通用品牌，並促進在其他政府相關場地提供公共Wi-Fi服務。就此，政府的推廣計劃詳情為何？
- (b) 據悉公共Wi-Fi服務的速度低，影響公眾使用的意欲，政府有否可行方法改善速度低的問題，甚或以其他技術替代Wi-Fi服務？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40)

答覆：

- (a) 香港通用Wi-Fi品牌「Wi-Fi.HK」得到業界的支持和參與，品牌自去年8月推出，熱點數目由5 000多個增至現時逾14 000個，遍布全港18區。我們於今年年初亦鼓勵Wi-Fi服務營辦商透過試驗計劃，在醫院管理局轄下5間公立醫院的公眾地方，如急症室及專科門診候診大堂，提供1小時免費公共Wi-Fi服務。我們會繼續積極推廣及邀請更多機構參與「Wi-Fi.HK」，並透過不同宣傳渠道，如報章、電視、網上平台及社交媒體等，推廣「Wi-Fi.HK」品牌，以期在品牌下增設更多免費熱點，令市民及訪客受惠。
- (b) 香港的公共Wi-Fi服務主要是由Wi-Fi服務營辦商及公私營機構提供，連線速度及採用的技術方案是按各機構的需求及其商業決定而制訂。現時「香港政府WiFi通」(下稱「WiFi通」)在共513個政府場地安裝超過2 900個Wi-Fi熱點，供市民及訪客免費使用。為確保「WiFi通」服務的質素，我們會監察不同場地的頻寬用量及定期檢討和調整場地的頻寬及熱點數目。至於與業界攜手合作推廣的「Wi-Fi.HK」免費Wi-Fi服務，為確保服務質素，各參與計劃機構亦有提供支援熱線及電郵，方便家查詢及提供建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4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綱領指，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負責協助各局和部門以數碼格式發放免費開放予公眾使用的網上政府資料。過去一年，有多少局和部門的資料成功發放到網上予公眾使用，當中的使用率及下載數字為何？

提問人：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37)

答覆：

政府自2011年起推出公共資料入門網站「資料一線通」，以數碼格式陸續發放公共資料供免費再用。政府由今年開始，會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以激發創意及民間智慧，利用公共資料開發創新的應用程式，為市民帶來方便，拓展商機。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料辦」)已開展落實以數碼格式發放免費開放政府資料的政策。我們於今年3月18日推出全面革新的公共資料入門網站「資料一線通」(Data.Gov.HK)，構建一個容量更大、操作更靈活的一站式平台。網站載有超過3 000個資料集，共18大類，包括食物、城市管理、氣象、工商業、發展、教育、就業及勞工、環境、財經、衛生、房屋、資訊科技及廣播、法律及保安、康樂及文化、人口、社會福利和運輸等不同的政策範疇。

過去1年，共有5個新的部門透過「資料一線通」網站發放約50個新資料集。該網站的資料集由各部門自行管理和儲存，因此我們並沒有使用率及下載數字的詳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83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過往五年地區數碼中心的數目、人手、活動數目，以及相關的開支。當局有否檢討以上措施可如何達到支援弱勢青少年的目標？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10)

答覆：

「地區數碼中心計劃」(下稱「計劃」)旨在支援由社會服務機構在全港各區營運的不同形式數碼中心，協助這些中心透過提供電腦設施、上網服務、培訓課程及技術支援等多元化活動，服務區內不同社羣，讓有需要人士有機會接觸和使用資訊及通訊科技，從而幫助他們融入社會。

計劃由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及互聯網專業協會合組的「地區數碼中心聯網」負責推行。自 2008-09 年度開展以來，計劃已協助各數碼中心購置了共一千多部電腦，供市民在中心使用，並為市民舉辦了約 6 000 個電腦培訓課程，超過 25 萬人次使用中心內的電腦設施、修讀其培訓課程或參加相關的資訊及通訊科技活動，總參與時數約 60 萬小時。此外，政府共撥款 2,656 萬港元支持計劃的推行，「地區數碼中心聯網」也從業界尋求了超過 2,800 萬港元的現金或物資贊助，令計劃更具成效。

計劃成功加強各地區數碼中心提供服務的能力，建立中心之間的合作網絡，並建立一個有效的平台，協調商界對中心的支援及贊助。參與計劃的數碼中心，也由開始時的 33 間增至現在的 57 間，並分布在全港各區。鑑於計劃已達預期目的，我們從 2012-13 年度開始，一次過撥款 100 萬港元，把計劃交託給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旗下的資訊科技資源中心負責，以自負盈虧模式繼續營運。該會正透過其在社區及業界的網絡，延續對各地區數碼中心的支援，協助中心繼續為區內有需要人士提供使用資訊及通訊科技上的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103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去年推出「Wi-Fi.HK」通用品牌，根據政府新聞網顯示，截至上月「Wi-Fi.HK」的網絡熱點已經有超過1.2萬個。請政府告知有關計劃現時的使用情況，包括每日透過「Wi-Fi.HK」連線上網的人數為何、每日平均上線時間為何？

另外下一財政年度政府計劃新增多少個熱點？涉及開支預算多少？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香港通用Wi-Fi品牌「Wi-Fi.HK」得到業界的支持和參與，品牌自去年8月推出，熱點數目由5 000多個增至現時逾14 000個，遍布全港18區，包括香港國際機場、著名旅遊景點(如昂坪纜車及市集、星光大道、淺水灣泳灘、金紫荊廣場等)、購物商場、商店、公眾電話亭、快餐店、酒樓、咖啡店、便利店、大學及專上學院校園及診所、數碼港、科學園，以及「香港政府WiFi通」所覆蓋的政府場地，為市民及訪客提供既方便及最少30分鐘的免費Wi-Fi服務。

「Wi-Fi.HK」通用品牌服務的使用量有持續增長。現時市民及訪客在政府場地透過「Wi-Fi.HK」連接互聯網的使用量，每日平均約9 600次連線。我們從其他參與計劃機構亦得悉其「Wi-Fi.HK」服務廣受歡迎，但我們並沒有要求個別機構收集及提交其所提供Wi-Fi服務的使用數據。

香港的公共Wi-Fi熱點主要是由Wi-Fi服務營辦商及公私營機構提供，2015-16年度的公共Wi-Fi熱點數目增長，亦取決於各機構的公共Wi-Fi發展計劃，而政府主要負責統籌和推廣「Wi-Fi.HK」品牌服務。透過積極的推廣及邀請更多機構參與計劃，我們期望

「Wi-Fi.HK」品牌下的熱點數目在今年年底將增至約17 000個。我們預計在2015-16年度繼續推廣「Wi-Fi.HK」品牌的預算開支約為12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4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去年推出入門網站iStartup@HK，提供一個平台讓初創企業接觸準投資者，有關網站本年度及下年度的開支為何？網站由成立至今一共有多少初創企業使用？另外有多少初創企業透過這個平台成功與投資者接觸並獲得注資？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於2014年3月推出綜合互動網站「iStartup@HK」。網站除了提供全面的創業資訊外，亦是一個推介及交流平台，讓科技初創企業上載公司資訊和產品宣傳影片，為他們提供多一個有效途徑接觸準投資者。

2014-15年度開發網站的開支約為30萬元，而在2015-16年度的開支預計約為22萬元，當中大部分的開支用於開發相應的手機應用程式。截至2015年2月，網站已有大約340位註冊用戶，當中86間初創企業已把他們的資料上載到網站。網站每月的瀏覽數字平均達12 000次。

投資者決定注資予初創企業一般透過多次接觸以深入了解初創企業的創業構思和團隊組合，iStartup@HK提供機會給初創企業讓投資者認識他們和他們的創作。網站沒有要求初創企業遞交他們獲注資的情況，因此我們沒有相關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5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請提供過去三年，政府內部的電腦系統曾被網絡攻擊的次數；有關網絡攻擊針對的對象；來自的地區或國家；
- (b) 過去三年，因涉及攻擊政府電腦網絡而被拘捕及起訴的人數；以及最終被定罪的人數；
- (c) 政府現正展開興建中央數據中心大樓的工程，而預算未來的針對政府的網絡攻擊將更趨頻密、且可能是來自海外國家級黑客的高技術攻擊，就此當局未來將有何措施加強電腦保安？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4)

答覆：

所有連接至互聯網的電腦和網絡，都有機會遇到網絡攻擊，政府網絡系統和網站亦不例外。因應網絡威脅的上升趨勢，政府一直持續加強相應的保安措施，並為政府網站進行保安測試及審核，以確保現行的資訊保安措施足以妥善應付各種保安威脅及網絡攻擊。

- (a) 一直以來，政府的保安措施有效地發揮作用，保護政府資訊系統的正常運作。在過去3年，那些針對政府網絡系統和網站的攻擊並沒有影響政府的正常運作，因此我們沒有備存相關的數字和資料。此外，我們亦沒有政府內部電腦系統被網絡攻擊的個案。
- (b) 在2012、2013及2014年，香港警務處分別接獲3 015、5 133及6 778宗科技罪案的報告，並分別拘捕了465、679及691人。就政府電腦網絡被網絡攻擊的案件，警方沒有備存相關數字和資料。

- (c) 就興建政府數據中心大樓項目，政府有極嚴格的保安要求，以防禦各樣的攻擊，並確保系統和資料的穩妥。在保安設計上，政府數據中心大樓會包括一系列嚴謹的保安措施及管理，涵蓋外圍入口、中心大樓、各樓層、機房、網架及機櫃等。通過保安驗證系統和閉路電視等設施，對政府數據中心大樓提供嚴格的保安監控。此外，香港警務處的《重要基礎設施保安協調中心》亦會對大樓的保安設計提供專業意見，令政府數據中心大樓能有效地防範和抵禦惡意攻擊。政府數據中心大樓將會定期進行資訊保安風險評估，以確保其保安措施、管理及運作均符合嚴格的保安要求。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58)

總目： (47)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現時政府提供的"香港政府WIFI通"，有否為每位使用者設定最低上網速度保證；若有，速度為何；
- (b) 請按全港18區劃分，提供各區內擁有的政府WIFI熱點數目；
- (c) 在2015-16年度，主要計劃在那些具體地點增設政府WIFI熱點，預計新增的熱點數目為何；涉及的金額多少？

提問人：鍾樹根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5)

答覆：

- (a) 為確保「香港政府WiFi通」(「WiFi通」)服務提供合理的服務水平，每個連線均設有連線速度限制。一般而言，每名使用者的平均連線速度約為每秒1至2兆比特(Mbps)，最高速度可達3兆比特，實際表現則要視乎同時間使用服務的人數，以及使用者所處位置的訊號強弱。連線速度亦受其他環境因素影響，例如被其他無線裝置或鄰近的Wi-Fi服務干擾、天氣情況，以及訊號被障礙物如樹木和移動物件所阻隔等。
- (b) 截至2015年2月，全港18區「WiFi通」熱點數目的分布如下：

地區	熱點數目
香港區	
中西區	351
東區	277
南區	108

地區	熱點數目
灣仔	265
九龍區	
九龍城	180
油尖旺	305
深水埗	160
黃大仙	104
觀塘	141
新界區	
大埔	83
元朗	154
屯門	102
北區	105
西貢	169
沙田	124
葵青	96
荃灣	155
離島	50
總計	2 929

- (c) 「WiFi通」於2015-16年度新增的80個場地主要包括社區會堂及中心、母嬰健康院、牙科診所、皮膚科診所、學生健康服務中心、胸肺科診所，以及主要地區公園等，預計新增的熱點數目約200個。涉及的開支預算約為港幣28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5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項目894 "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政府當局在預算案卷一第457頁提出，該項目所需款項包括在2015-16年度預算內，與撥款條例草案一同提交立法會審議。請告知：

(a) 該項目的開支細目及撥款詳情；

(b) 為何不先交到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審批；及

(c) 與撥款條例草案一同提交立法會審議的決定機制及理據為何。

提問人：葉建源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1)

答覆：

(a) 「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所需款項約為7,500萬元，而在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為1,325萬元，其開支細目詳情如下：

	2015-16 千元	2016-17 千元	2017-18 千元	2018-19 千元	2019-20 千元	2020-21 千元	2021-22 千元	2022-23 千元	總計 千元
資訊科技設施	8,000								8,000
資訊科技支援服務	400	800	1,200	1,600	1,600	1,200	800	400	8,000
資訊科技班補助金	2,000	4,000	5,600	6,800	6,400	4,800	3,200	1,600	34,400
資訊科技活動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2,000

	2015-16 千元	2016-17 千元	2017-18 千元	2018-19 千元	2019-20 千元	2020-21 千元	2021-22 千元	2022-23 千元	總計 千元
宣傳及 推廣	1,3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750	6,600
提升資訊 科技設施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6,000
總計	13,250	7,050	10,050	11,650	11,250	9,250	7,250	5,250	75,000

(b) & (c)

我們在2014年6月9日就擬議計劃諮詢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委員普遍支持計劃，並對向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申請撥款並無異議。我們並於7月11日向財委會提交撥款申請。

由於資訊科技在不同經濟領域中不斷發展，社會對各類資訊科技人才的需求與日俱增，我們需要盡早發掘和培育年輕的資訊科技人才，以滿足數碼社會的發展需求，故計劃的推行刻不容緩。把「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撥款申請項目按《公共財政條例》第5條納入2015-16年度的開支預算，並由立法會透過《撥款條例草案》批准，是一個合法、合情和合理的安排，也有助紓緩財委會議程積壓的情況。待撥款條例草案獲立法會通過後，我們才會動用撥款推行該計劃。我們期望如期於今年9月收取第一批資訊科技增潤班的學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2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電子商貿近年蓬勃發展，特別是在內地更掀起網購的熱潮，在某些節假日例如：光棍節，淘寶網站一天的營業額就達到350億元人民幣。在本港則未能引起漣漪效應。究其原因，與內地及本港在物流派遞行業未能完全互通相關，亦仍有不少「小門」未開。請政府告知本會，在推動電子商貿及物流派送業的發展上，政府有何計劃？將投放多少資源推動電子商貿的發展？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4)

答覆：

政府以自由市場為原則，致力締造有利環境，讓電子商貿得以在香港蓬勃發展。在技術層面上，香港擁有完善的資訊及通訊科技基礎設施，提供高效率和穩定的數碼及流動網絡，便利電子商貿發展。我們亦為網上營商制定健全的法律架構，《電子交易條例》賦予電子紀錄及電子簽署跟紙張文件上的紀錄和簽署同等的法律地位。同時，政府致力維護資訊保安，以建立安全可靠的網上營商環境。

在貿易方面，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鼓勵和促進商界把握電子商貿快速發展的大趨勢，推行電子商貿業務。經濟發展委員會轄下的製造、高新科技及文化創意產業工作小組亦有意研究電子商貿在本地的發展。

上述工作並不涉及額外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5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及會以數碼格式發放更多網上政府資訊，請問政府計劃將那些公共資料免費開放？政府統計處、差餉物業估價署、地政總署等資料，是否在計劃之內？如市民或企業希望政府發放個別部門的公共資訊，可以有甚麼途徑向當局表達有關請求？就有關的資料發放，會由個別部門自行負責，還是有專門的部門統一處理？現時每個部門的預算，是否足以應付因公開資訊而產生的開支？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7)

答覆：

開放公共資料供增值再用是國際趨勢。政府由今年開始，會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以激發創意及民間智慧，利用公共資料開發創新的應用程式，為市民帶來方便，拓展商機。

在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的政策下，所有政府部門，包括政府統計處、差餉物業估價署及地政總署等，將會陸續以數碼格式發放政府資料，供免費再用。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料辦」)已開展落實新政策的工作。我們於今年3月18日推出全面革新的公共資料入門網站「資料一線通」(Data.Gov.HK)，構建一個容量更大、操作更靈活的一站式平台。資料辦亦已向各政府部門發出通告，要求部門把他們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資料以數碼格式發放。同時，我們已為部門提供技術支援和發出指引，詳細闡述發放公共資料的建議格式、數據管理流程及技術安排等細節，以協助他們盡快配合落實新政策。

至於發放資料的先後次序，則由相關部門自行決定。「資料一線通」網站特設專用欄目，以便公眾建議所需的公共資料。公眾亦可透過「資料一線通」的電郵或電話與我們聯絡，提出任何與發放公共資料有關的意見。

政府以數碼格式發放的資料屬不經處理的原始數據，並不涉及額外人手及開支，部門的現有預算足以應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1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交代政府在過去三年每年為鼓勵為殘疾人士開發和應用與資訊及通訊科技有關的輔助技術的詳細資料，包括開支、進展、成效、如何鼓勵開發等。政府有否評估，有關的預算是否足夠？2015-16年度的預算及工作方向如何？政府有否資助殘疾人士使用這些研究成果？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在過去3年，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共推出兩輪「開發數碼共融流動應用程式資助計劃」，支援開發切合殘疾人士及其他弱勢社羣需要的輔助工具：

- (a) 在2012-13年度，我們推出第一輪資助計劃，並透過公開徵求建議書程序，選出7個惠及不同社羣的應用程式，包括為自閉症兒童而設的社交故事教材套、為智障學童而設的教材發布平台、為聽障兒童而設的粵語語音辨別訓練教材、為肢體傷殘人士而設的無障礙旅遊指南、協助少數族裔學習粵語的程式、為長者提供活動資訊，以及以聲音為視障人士提供無障礙地理訊息及室內設施資訊。這批應用程式於2013年年底推出供免費下載及使用後，備受用戶歡迎，例如不少聽障兒童家長認為粵語語音辨別訓練教材能有效提高學習興趣，而為視障人士提供地理及室內設施資訊的「芝麻開路」，更獲得「2014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獎」銅獎。計劃的總開支約為300萬元，這開支包括資助上述協助少數族裔學習粵語及為長者提供活動資訊的程式。
- (b) 在2014-15年度，我們推出第二輪資助計劃，再選出5個支援有特別需要人士的應用程式，包括協助聽障人士評估和訓練發音能力、協助有讀寫障礙的學童提升學習中文字結構及拆字能力、協助視障學童學習數學技巧、為認知障礙症患者及其家人提供認知訓練及實用工具，以及利便聽障或不諳手語人士以手語透過即時通

訊軟件與友人溝通。所有程式已完成開發工作，並正進行測試工作，將陸續於2015年3至4月期間推出供市民免費下載及使用。第二輪計劃的總開支同為300萬元。

在2015-16年度，我們將繼續向服務對象宣傳和推廣上述程式，讓更多人受惠。在考慮會否推出新一輪計劃前，我們會檢討計劃的成效，確保有效運用資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1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交代政府在過去三年每年為鼓勵為長者開發和應用與資訊及通訊科技有關的輔助技術的詳細資料，包括開支、進展、成效、如何鼓勵開發等。政府有否評估，有關的預算是否足夠？2015-16年度的預算及工作方向如何？政府有否資助長者使用這些研究成果？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

答覆：

在過去3年，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共推出兩輪「開發數碼共融流動應用程式資助計劃」，支援開發切合弱勢社羣需要的輔助工具，長者是其中一個受協助社羣。

- (a) 在2012-13年度的首輪資助計劃中，資科辦透過公開徵求建議書程序，選出7個惠及不同社羣的輔助工具，其中由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開發的「長青活動搜尋器」應用程式，可協助長者及其家人搜尋在本地超過190個長者中心舉辦的活動資訊，以方便長者參與社區活動及融入社區。該程式於2013年年底推出供公眾免費使用，至今錄得超過6 000多次下載。用於支援該程式的開發及推廣工作的支出約為38萬元。
- (b) 在2014-15年度的次輪資助計劃中，資科辦再透過公開徵求建議書程序，選出5個支援有特別需要人士的應用程式，當中由賽馬會耆智園開發的「腦退化症一按知」應用程式，可為患有認知障礙症的長者及其家人提供認知訓練及實用工具。該程式已於2015年1月完成開發工作，並正進行測試工作，預期於2015年3月底推出供公眾免費使用。用於支援該程式的開發及推廣工作的支出約為37萬元。

在2015-16年度，我們將繼續向長者宣傳和推廣上述程式，讓更多長者受惠。在考慮推出新一輪計劃前，我們會檢討計劃的整體成效，確保有效運用資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7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分目700下項目894「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在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

提問人：李卓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

答覆：

「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在2015-16年度的預算開支為1,325萬元，主要用於伙伴學校購置額外的資訊科技設施、首年開辦增潤課程的經費，以及資助其他學校舉辦資訊科技增潤活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9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以表列方式告知本委員會有關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列項目2015-16年的開支預算的人手編制、職級、薪金、及相關津貼，及員工有關連的開支的金額：

- (a) 首長級人員
- (b) 產業促進部 (IF)
- (c) 項目及資源管理部 (G&R)
- (d) 資訊科技策略部 (IS)
- (e) 資訊科技營運部 (OP)
- (f) 數碼共融部 (DI)
- (g) 項目發展部 (P)
- (h) 策略發展部 (SD)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18)

答覆：

2015-16 年度，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人手編制中的首長級及非首長級公務員職位的詳情如下：

(a) 首長級人員：

首長級人員 編制總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關連的 開支^總額 (千元)
16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1)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 (1)	27,631	18

首長級人員 編制總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關連的 開支^總額 (千元)
	資訊科技署副署長 (1)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1)@ 資訊科技署助理署長 (4)* 總系統經理 (8)#		

註：() 括號內為職位數目。

@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設於策略發展部。

* 4 個資訊科技署助理署長職位分別設於產業促進部(1 個)、
項目及資源管理部(1 個)、資訊科技策略部(1 個)及資訊科技營
運部(1 個)。

8 個總系統經理職位分別設於產業促進部(2 個)、項目及資源
管理部(1 個)、
資訊科技策略部(1 個)、資訊科技營運部(1 個)、
數碼共融部(1 個)、項目發展部(1 個)及策略發展部(1 個)。

~ 個人薪酬包括薪金、津貼及工作相關津貼。

^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公務員公積金
供款。

(b) 非首長級人員：

	非首長 級人員 編制總 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關 連的開支^ 總額 (千元)
產業促進部	71	高級系統經理 系統經理 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高級電腦操作員 資料處理員 高級管理參議主任 一級管理參議主任 文書助理	47,363	512
項目及資源 管理部	75	高級系統經理 系統經理 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電腦操作經理 高級電腦操作員 一級電腦操作員	48,723	254

	非首長 級人員 編制總 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關 連的開支^ 總額 (千元)
		二級電腦操作員 資料處理員 一級行政主任 總管理參議主任 高級管理參議主任 一級管理參議主任 總訓練主任 一級訓練主任 文書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資訊科技策 略部	50	高級系統經理 系統經理 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30,961	360
資訊科技營 運部	157	高級系統經理 系統經理 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電腦操作經理 助理電腦操作經理 高級電腦操作員 一級電腦操作員 二級電腦操作員 資料處理員 文書助理 二級工人	79,623	794
數碼共融部	16	高級系統經理 系統經理 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高級電腦操作員 資料處理員	11,727	0
項目發展部	69	高級系統經理 系統經理 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46,085	226

	非首長 級人員 編制總 數	相關職級	個人薪酬~ 總開支 (千元)	與員工有關 連的開支^ 總額 (千元)
		一級電腦操作員 二級電腦操作員 資料處理員 助理文書主任 文書助理		
策略發展部	39	高級系統經理 系統經理 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高級政務主任 政務主任 一級行政主任 助理文書主任	31,103	695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5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上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中提到向中小企推廣雲端運算及提供相關培訓。就此，局方會否撥出新增財政資源去延續支援上述措施？若會，預算涉及在推廣雲端運算的開支需要多少？預算涉及在提供培訓的開支需要多少？若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廖長江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0)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於2014年12月推出中小企雲端應用推廣計劃，該項目現正進行中，預計在2015年5月完成。在該項目完成後，我們會檢討成效，以制訂適切措施，推動中小企更廣泛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我們未有計劃在2015-16年度增撥資源延續這項推廣計劃。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9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表示，將協助各局和部門以數碼格式發放免費開放予公眾使用的網上政府資料，以激勵創新和鼓勵創業，就此，請告知：當局有否為落實這個計劃訂立具體的時間表，有否制定具體指標以評估成效，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7)

答覆：

開放公共資料供增值再用是國際趨勢。政府由今年開始，會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以激發創意及民間智慧，利用公共資料開發創新的應用程式，為市民帶來方便、拓展商機。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料辦」)已開展落實新政策的工作。我們已於今年3月18日推出全面革新的公共資料入門網站「資料一線通」(Data.Gov.HK)，構建一個容量更大、操作更靈活的一站式平台。資料辦亦已向各政府部門發出通告，要求部門把他們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資料以數碼格式發放。同時，我們已為部門提供技術支援和發出指引，詳細闡述發放公共資料的建議格式、數據管理流程及技術安排等細節，以協助他們盡快配合落實新政策。

各部門在日常運作中收集和產生大量各式各樣的數據。在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的政策下，部門將陸續以數碼格式發放種類繁多的公共資料。由於涉及的數據和資料數量龐大，整理需時，而隨着各政府部門不時推出新服務，新的資料種類亦會不斷產生，因此現階段並未有計劃就發放公共資料的進度訂立具體時間表和指標。資料辦會不時審視各部門以數碼格式發放資料的進度，有需要時會與相關部門作出跟進。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110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二零一四推出「Wi-Fi.HK」通用品牌，作為由公共和私營機構提供的免費或有免費使用時段的公共 Wi-Fi 服務，就此，請告知：

- (a) 自該服務推出以來，由公共和私營機構提供的免費或有免費使用時段的公共 Wi-Fi 熱點數目分別有多少，相比於該服務推出前增加的百分率分別是多少？
- (b) 政府有否制訂配套措施，鼓勵和吸引私營機構增加免費或有免費使用時段的 Wi-Fi 熱點數目，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盧偉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2)

答覆：

- (a) 為方便市民和訪客搜尋及使用香港的免費公共Wi-Fi服務，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與業界攜手合作，於2014年8月推出通用Wi-Fi品牌「Wi-Fi.HK」計劃。在這品牌下，用家無須登記，即時可享用最少30分鐘免費公共Wi-Fi服務。「Wi-Fi.HK」品牌下熱點數目由推出時5 000多個增至現時逾14 000個，增加百分率約180%。此外，由公共和私營機構合共提供的公共Wi-Fi服務熱點數目，由2014年4月約20 800個增加至現時約30 300個，增加百分率約45%。我們沒有收集有關各類公共Wi-Fi服務，包括個別熱點有否提供免費或免費時段服務的詳細資料。
- (b) 政府一直致力促進和鼓勵私營機構發展公共Wi-Fi無線上網服務。隨着政府於2008年在政府場地率先推出「香港政府WiFi通」計劃後，我們於今年年初亦鼓勵Wi-Fi服務營辦商透過試驗計劃，在醫院管理局轄下5間公立醫院的公眾地方，如急症

室及專科門診候診大堂，提供1小時免費公共Wi-Fi服務。同時亦建立一個名為「Wi-Fi.HK」的通用品牌，推廣由公共及參與品牌的私營機構提供免費或設有免費使用時段的Wi-Fi服務，方便市民及訪客搜尋和連接全港的免費公共Wi-Fi服務。「Wi-Fi.HK」計劃獲得業界的 support。我們會繼續聯絡業界及有關單位，推廣及鼓勵更多機構參與計劃，在品牌下增設更多免費熱點，令市民及訪客受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2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政府各局／部門使用按定期合約聘用的資訊科技合約員工服務(俗稱“T合約”)，請告知

(a) 過去三年及2015-16年度，政府直接聘用的資訊科技人員數目

年度	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職系	電腦操作員職系	資料處理員職系	非公務員合約員工	直接聘用的資訊科技人員	平均僱用期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5-16(預算)						

(b) 過去三年，透過T23合約下13間承辦商為各政策局／部門聘用的合約員工(T-合約員工)數字

政策局／部門	T-合約員工總數	高級項目經理及項目經理人數、平均薪金	高級系統分析主任及系統分析主任人數、平均薪金	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人數、平均薪金	程式編製員及初級程式編製員人數、平均薪金	高級資訊科技助理和資訊科技助理(非輪班工作)人數、平均薪金	資訊科技助理(輪班工作)人數、平均薪金

- (c) 2015-16年度各局／部門將聘請屬於公務員的資訊科技人員、T合約員工及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數字

政策局／部門	公務員資訊科技人員	T合約資訊科技員工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

- (d) 過去三年，當局曾接獲多少宗有關T-合約員工的勞資糾紛或被承辦商剝削的投訴？
- (e) 過去三年，有多少名T合約員工獲聘用為公務員，請提供其職位類別、服務年數；
- (f) 當局於採購下一輪T合約服務時，會否在與承辦商的服務協議中，加入有關T合約僱員按年資增薪的僱用條件，以改善資訊科技人員的待遇和促進行業人力資源發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

答覆：

- (a) 過去3年，政府各政策局及部門(下稱「局／部門」)直接聘用的資訊科技人員(見註)數目如下：

截至	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職系	電腦操作員職系	資料處理員職系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	總數
2012年12月31日	811	440	169	585	2005
2013年12月31日	844	452	163	523	1982
2014年12月31日	906	459	152	471	1988

註：包括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職系、電腦操作員職系、資料處理員職系，以及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計劃在2015-16年度公開招聘約40名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至於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由於各局／部門會因應其實際需要及資源分配，自行在2015-16年度安排有關招聘，我們未能提供有關這方面的詳細資料。過去3年，屬公務員的資訊科技人員平均服務年期約19年。另外，公務員事務局並沒有收集上述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平均僱用期資料。

- (b) 過去3年，各局／部門透過T合約承辦商聘用的員工(即一般稱為「T合約員工」)數目如下：

截至	高級項目經理及項目經理	高級系統分析主任及系統分析主任	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程式編製員及初級程式編製員	高級資訊科技助理和資訊科技助理(非輪班工作)	資訊科技助理(輪班工作)	總數
2012年12月31日	145	837	641	176	230	45	2074
2013年12月31日	162	876	673	164	243	47	2165
2014年12月31日	175	1012	737	168	263	51	2406

T合約員工是承辦商的僱員，承辦商實際給予他們的待遇，會視乎聘用時市場的供求情況及有關承辦商與個別員工的聘用條款。由於承辦商與個別員工所訂立的聘用條款及薪酬涉及承辦商的內部事務和商業運作，所以政府沒有這方面的資料。

- (c) 在2015-16年度，政府會新增相關的公務員職位以提供一些長期及有持續需要的資訊科技服務，並繼續透過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及T合約安排，靈活調配資訊科技人員以應所需。政府計劃在2015-16年度公開招聘約40名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由於各局／部門會因應其實際需要及資源分配，自行在2015-16年度安排不同的資訊科技人手及服務，因此我們未能提供有關聘請T合約員工及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方面的資料。
- (d) 過去3年，資科辦共收到3宗有關T合約員工勞資安排方面的投訴，事件最終均經由承辦商與員工透過協商解決。
- (e) 過去3年，共有8名T合約員工透過公開招聘成功申請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的職位。他們平均在T合約服務約3年。
- (f) T合約員工是承辦商的僱員，也是具備資訊科技技能及經驗的專業人員，承辦商會因應市場供求情況及員工表現等因素檢討個別員工的薪酬待遇。另外，T合約

亦容許政府啓動服務費調整機制，按年調整合約價格上限及個別在職合約員工的服務費，我們得知員工也因而受惠。我們認為沒有需要在新服務協議中加入有關按年資增薪的合約條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2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新政府數據中心大樓方面，請當局告知：

- (a) 2015-16年度各局和部門用於租用私營數據中心或採購數據託管服務的開支預算為何？
- (b) 新的政府數據中心大樓施工前顧問服務之進度，時間表、人力及開支預算為何？
- (c) 在有新需求的五個局／部門中，有四個需要在新大樓投入運作前暫時使用外判數據中心服務，開支預算為何？
- (d) 政府數據中心大樓以外，有多少部門將繼續營運個別的數據中心及使用外判數據中心服務？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

答覆：

- (a) 預計在2015-16年度各局／部門用於租用私營數據中心或採購數據託管服務的開支約為1.1億元。
- (b) 如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我們計劃在2015年第四季開展施工前顧問工作，並在2017年年底完成有關工作。配合顧問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將由內部調配。預算施工前顧問工作所需費用約為5,260萬元。
- (c) 按目前計劃，有4個局／部門需要在新大樓投入運作前暫時使用外判數據中心服務，預計2015-16年度開支約為1,658萬元。然而，各局／部門亦會因應當時業務或運作需要而作出適當調整。

- (d) 目前政府有25個數據中心由15個局／部門分別營運。按目前計劃，在數據中心大樓落成後，有4個數據中心將會遷入數據中心大樓，餘下的21個數據中心會繼續由13個局／部門分別營運。在使用外判數據中心服務方面，根據2014年12月的數字，共有34局／部門正使用外判數據中心服務。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透過定期與各局／部門檢視其對數據中心的需求，不斷探討如何整合現有的政府數據中心和滿足對數據中心服務的新需求，並以平衡從整合而取得的經濟效益和搬遷成本的原則來整合各局／部門的數據中心服務。當有局／部門需要搬遷現有的數據中心，或在現有數據中心未能滿足服務需求時，有關的局／部門應優先考慮使用新大樓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2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政府採購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方面，請告知：

(a) 過去三年登記「供應商社群入門網站」活躍供應商及有興趣的供應商之數目及詳細資料：

	2012-13	2013-14	2014-15
活躍供應商數目			
有興趣的供應商數目			
總部設在本港的供應商數目			
在本港登記的供應商數目			
曾獲批授政府合約或完成政府項目的供應商數目			

(b) 過去一年在「供應商社群入門網站」內，最多和最少供應商專注或專門提供的資訊科技專業服務類別和服務領域(最多和最少分別頭十項及供應商數目)

(c) 過去三年登記作「資訊科技推廣資料庫」用戶的資訊科技供應商總數及詳細資料：

資訊科技方案分類	2012-13	2013-14	2014-15
商業方案			
通訊及網絡			
數碼媒體技術			
電子資訊管理			
互聯網及網上服務			
資訊科技保安			
開放源碼軟件			
無線／流動技術			
其他資訊科技項目			

- (d) 有否計劃向業界加強推廣「供應商社群」和「資訊科技推廣資料庫」，尤其是中小企和初創科技企業，推廣向政府提供資訊科技服務和產品的途徑？如有，詳情及所涉人手及開支為何？
- (e) 當局在2015-16年度有甚麼新措施，鼓勵本地中小企競投政府招標項目？詳情及所涉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3）

答覆：

- (a) 根據「供應商社群入門網站」，活躍供應商是指在過去3年曾為政府提供資訊科技專業服務的承辦商或分判商，而有興趣的供應商是指表示有意為政府提供資訊科技專業服務的供應商。有興趣的供應商的名單內亦包括了活躍供應商。

過去3年登記「供應商社群入門網站」活躍供應商及有興趣的供應商的數目如下：

	2012-13	2013-14	2014-15
活躍供應商數目	42	46	32
有興趣的供應商數目	255	275	280

	2012-13	2013-14	2014-15
總部設在本港的供應商數目	204	218	224
在本港登記的供應商數目	240	259	265
在過去3年，曾獲批授政府合約或完成政府項目的供應商數目	等同活躍供應商數目		

- (b) 過去1年在「供應商社群入門網站」內，最多和最少供應商專注或專門提供的資訊科技專業服務類別和服務領域如下：

	供應商專注或專門提供的 資訊科技專業服務類別和服務領域	供應商數目
(最多的頭10項)		
1	資訊科技顧問	171
2	系統推行及系統集成	149
3	系統維修及支援	135
4	網站發展	131
5	無線／流動應用	129
6	系統分析和設計	125
7	網站維修	116
8	計劃管理	111
9	應用服務供應商	109
10	系統管理及操作	104
(最少的頭10項)		
1	服務途徑管理	12
2	資訊科技基準研究	20
3	網上數據開採	24
4	桌上排版	29
5	資訊科技最佳實踐研究	32
6	地理信息系統	32
7	資訊科技系統發展前期的管理服務	36
8	資訊科技促成的業務改革研究	36
9	電子市場推廣顧問	37
10	小組軟件推行及管理	38

- (c) 過去3年登記作「資訊科技推廣資料庫」用戶的資訊科技供應商總數如下：

資訊科技方案分類	2012-13	2013-14	2014-15
商業方案	282	314	329
通訊及網絡	70	88	100
數碼媒體技術	69	81	96
電子資訊管理	118	138	149
互聯網及網上服務	184	218	238
資訊科技保安	125	151	166
開放源碼軟件	46	49	50
無線／流動技術	115	136	150
其他資訊科技項目	175	200	215

- (d)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透過「供應商社群入門網站」和「資訊科技推廣資料庫」平台利便資訊科技供應商(包括中小企和初創科技企業)向各局／部門介紹其公司的業務範圍和產品。透過日常業務接觸，供應商可隨時申請加入這些平台及更新有關資料。資科辦亦會透過各種渠道，例如發出電郵邀請其他供應商加入、在各種資訊科技活動中推廣有關平台等，以便邀請新供應商加入這些平台，從而加強平台的內容。
- (e) 政府既定的採購政策是從公平及公開的競爭中，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法作出採購，而我們不會優待或歧視任何供應商。在不違反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下，政府採取以下措施，促進本地中小企競投政府資訊科技項目：
- (i) 在切實可行和不影響整個項目的情況下，我們可把大型項目分拆為多個易於管理的項目，並盡可能分階段批出合約，讓中小企有更多機會參與競投。
- (ii) 如果投標書涉及一份以上的合約，我們會盡可能避免批給同一投標者，以鼓勵其他中小企競投政府招標項目。
- (iii) 我們根據《優質資訊科技專業服務常備承辦協議》設立特定組別，為各局／部門提供合約價值低於 143 萬港元的資訊科技專業服務。
- (iv) 我們向市場提供更多有關政府資訊科技項目的資訊(例如推出《採購通》，為準投標者提高效率和減輕準備標書時所需資源；透過資科辦網頁內的《政府資訊科技業務的信息》或《供應商社群》向政府推介產品及服務；於《數碼 21 資訊科技策略》的網頁內提供《供私營機構參與的項目季度目錄》)。

(v)我們減輕準投標者參與投標的財政負擔(例如降低或免除投標和合約按金規定；就高價值或複雜項目的合約而言，中標者如在財政審核過程中未能提供充分資料，證明其具備財政能力以履行合約責任，只須繳付履約保證金或以銀行擔保作保證)，以鼓勵中小企競投政府招標項目。

以上工作所涉及的資源及人手以現有資源來應付，並無與中小企有關的獨立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2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政府採購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方面，請告知：

- (a) 政府在過去三年用於採購資訊科技服務、軟件及硬件的總支出，和按開支類別(服務、軟件及硬件)佔總支出之百分比；
- (b) 2011年至2014年底當局用於「優質資訊科技專業服務常備承辦協議」(「常備承辦協議」)的總支出及用於採購本地硬件和軟件之比例；
- (c) 「常備承辦協議2」及「常備承辦協議3」的承辦商資料；

	常備承辦協議2	常備承辦協議3
承辦商總數		
總部設在本港的供應商數目及所佔資訊科技項目總值		
公司全職員工數目少於50人的承辦商數目		
公司平均成立年數		
首次成為承辦商的企業數目		

(d) 「常備承辦協議2」及「常備承辦協議3」的分判商資料；

	常備承辦協議2	常備承辦協議3
分判商總數		
總部設在本港的供應商數目及所佔資訊科技項目總值		
公司全職員工數目少於50人的分判商數目		
公司平均成立年數		
首次成為分判商的企業數目		

(e) 過去一年批出之大型資訊科技項目中，有多少項被分拆為多於一個小型項目，及有多少項目分階段批出合約？分別佔大型項目總額之百分比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4）

答覆：

(a) 政府各部門在過去3年經「常備承辦協議」採購資訊科技服務、軟件及硬件的支出及其百分比如下：

	2012-13		2013-14		2014-15 (截至2015年2月底)	
	港元	百分比	港元	百分比	港元	百分比
資訊科技服務	4.2165億	46%	4.2030億	47%	2.8742億	50%
軟件	1.5751億	18%	1.3217億	15%	8,274萬	14%
硬件	3.1966億	36%	3.3497億	38%	2.0880億	36%

(b) 由2011年1月至2014年12月，政府各部門採購「優質資訊科技專業服務常備承辦協議」所提供的資訊科技服務及經「常備承辦協議」採購本地製造的硬件和軟件的總支出分別是13.68億港元及3,560萬港元，比例約為97%和3%。

(c) 「常備承辦協議2」及「常備承辦協議3」的承辦商資料如下：

	常備承辦協議2 (2009年7月至2013年7月)	常備承辦協議3 (2013年7月至2015年2月)
承辦商總數	25	43
總部設在本港的供應商 數目及所佔資訊科技項目 總值	16 8.44億港元	27 3億港元
公司全職員工數目少於 50人的承辦商數目	5	10
公司平均成立年數	20	16
首次成為承辦商的企業 數目	11	21

(d) 「常備承辦協議2」及「常備承辦協議3」的分判商資料如下：

	常備承辦協議2 (2009年7月至2013年7月)	常備承辦協議3 (2013年7月至2015年2月)
分判商總數	157	133
總部設在本港的供應商 數目及所佔資訊科技項目 總值	123 3,100萬港元	86 2,200萬港元
公司全職員工數目少於 50人的分判商數目	103	84
公司平均成立年數	沒有相關資料	沒有相關資料
首次成為分判商的企業 數目	113	95

(e) 在切實可行和不影響整個項目的情況下，各局／部門可把大型項目分拆為多個易於管理的項目，並盡可能分階段批出合約。於2014-15年度所批出的5個大型資訊科技項目中，其中有4個會被分拆為多於一個較小型項目經「常備承辦協議」或招標採購資訊科技服務、軟件及硬件，並會分階段批出相關的合約。由於有關項目仍然處於初期階段，只有部分較小型項目已批出合約。因此，我們現時沒有該等合約的數量及佔總額的百分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2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香港政府WiFi通」服務，請告知：

- (a) 過去一年，各區議會分區內的「香港政府 WiFi通」服務的每日平均用戶連線數目和時間(小時)及按年增長率；有否在使用量較高的地區提高頻寬和熱點數目，並在使用率較低的地區加強宣傳，如有，詳情為何？
- (b) 過去三年，透過「WiFi通」二十四小時求助熱線和「WiFi通」網站常設的網站調查所提出的投訴數字及主要投訴內容為何？
- (c) 2015-16年度有否計劃就「WiFi通」承辦商合約2017年屆滿以後的服務需求進行策略性檢討，如改善「WiFi通」網站的設計和加強與電子政府服務的連接，以改善用戶的使用體驗和提升服務對市民的吸引力，如有詳情、所涉人手和開支為何？
- (d) 過去一年，有多少個營辦商獲批准申請使用燈柱裝設Wi-Fi裝置以提供公共Wi-Fi服務，審批進度、已設置的Wi-Fi熱點位置和數目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 (a) 根據2014年「香港政府WiFi通」(下稱「WiFi通」)服務的使用數據，各區議會分區內的每日平均用戶連線數目及按年增長率(以2013年及2014年數據作比較)如下：

地區	每日平均連線	按年增長率
香港區		
中西區	5 635	32.9%
東區	3 096	38.3%
南區	1 377	24.4%
灣仔	5 242	26.8%
九龍區		
九龍城	1 879	38.8%
油尖旺	5 497	29.0%
深水埗	2 500	30.2%
黃大仙	1 578	28.0%
觀塘	2 493	38.0%
新界區		
大埔	1 455	29.0%
元朗	2 638	42.1%
屯門	1 124	33.8%
北區	2 039	27.7%
西貢	1 381	36.1%
沙田	2 495	32.1%
葵青	1 579	21.2%
荃灣	1 618	28.5%
離島	615	28.4%

至於連線時間，我們沒有記錄相關的資料。

為確保「WiFi通」服務的質素，我們會監察不同場地的頻寬用量，定期檢討及調整場地的頻寬和熱點數目。在2014年，因應服務用量增加，我們已在約300個場地內提高整體頻寬。我們亦透過不同宣傳渠道，包括電視、網站、海報及宣傳單張等，向市民推廣「WiFi通」服務。

- (b) 過去3年，使用「WiFi通」服務的連線次數共約4 100萬次，即每日平均連線次數約37 500次。透過「WiFi通」24小時求助熱線及電子郵件，我們共收到約16 000個查詢，其中需要跟進的個案約有80宗。主要投訴內容包括「WiFi通」場地覆蓋不足、連線問題、上網速度較慢及穩定性不足等。我們已跟進所有接獲的個案，為使用者解決問題。
- (c) 我們現正着手聘請顧問服務以開展檢討工作，就「WiFi通」合約於2017年屆滿後，探討各種可行方案。預計所需開支約為130萬。涉及的人手將從內部調配。
- (d) 有兩家固定網絡營辦商(下稱「營辦商」)於2014年年初分別向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下稱「通訊辦」)及相關部門申請在位於城門河附近地方的數支燈柱設置Wi-Fi裝置，以提供公共Wi-Fi服務。其中一家營辦商其後因商業決定，取消其申

請。通訊辦正協調各有關部門就另一家營辦商的申請提供意見，並要求該營辦商提交進一步資料以處理其申請，現正等待回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2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落實《2014數碼21資訊科技策略》各項建議方面，請告知有關計劃的詳情及2015-16年度所需的人手和開支。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數碼 21」資訊科技策略是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的整體發展藍圖。新策略以「智慧香港、智優生活」為主題，勾劃宏觀綱領，透過嶄新科技，包括雲端運算、無線技術、物聯網及大數據等，推動香港經濟持續發展、向公眾提供貼心易用的電子服務，以及促進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的發展。

「數碼 21」的策略性方向已融合在不少政府的計劃當中。例如政府將以九龍東作試點，發展「聰明城市」，透過建立互動信息平台及善用感應器、物聯網和大數據分析技術，促進社區內的數據分享，貫通資訊，從而利便市民。此外，由今年起，政府會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以激發創意及民間智慧，利用公共資料開發創新的應用程式，為市民帶來方便、拓展商機。同時，政府亦積極打造香港成為Wi-Fi都會，擴展「香港政府Wi-Fi通」免費公共Wi-Fi服務之餘，亦與業界合作推出通用Wi-Fi品牌「Wi-Fi.HK」，推廣由公共及私營機構提供既方便及最少30分鐘的免費公共Wi-Fi服務，透過善用無線技術以促進香港經濟持續發展。

由於「數碼 21」策略所提出的總體方向已融合在不同範疇的政府計劃和措施當中，難以估算涉及落實「數碼 21」策略的人手及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2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據預算案演辭第47段，當局將就推動香港作為金融科技中心進行研究，資科辦在2015-16年度贊助項目的建議主題會否包括金融科技相關項目(如研討會及研究計劃)，如有，詳情及開支為何？如否，有否計劃進行任何有關金融科技的研究或活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尚未敲定2015-16年度的贊助項目主題。資科辦的贊助項目旨在推動個別行業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由業界組織開發適用於整個行業的解決方案。鑑於金融科技範圍廣闊，業務流程繁複，種類創新，以資科辦的贊助模式支持項目發展並不適宜。

此外，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會盡快成立督導小組，與業界、科研和監管機構攜手，就推動香港作為金融科技中心進行研究。資科辦會配合督導小組的工作，提供支援，並不涉及額外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2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促進本港的資訊及通訊科技人力發展方面，請當局告知：

- (a) 就發展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專業認可架構擬訂建議，當局在2015-16年度的計劃，所需人手及開支為何？
- (b) 當局在2014-15年度舉辦了多少項有關資訊及通訊科技人力發展的活動，活動內容、出席人數？2015-16年度計劃舉辦的活動詳情為何？
- (c) 為向業界和公眾推廣將成立的專業認可資格的頒授機構，2015-16年度的相關措施、所需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

答覆：

- (a) 就發展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專業認可架構擬訂建議，在 2015-16 年度，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會通過內部調配以應付所需人手及開支，有關開支納入總目47之內，不能分項細列。
- (b) 資科辦在 2014-15 年度舉辦有關資訊及通訊科技人力發展的活動如下：

活動	出席人數
iCity 計劃及電視專輯	約有500份根據iCity計劃相關材料而製作的詳盡教學組件派發給各中學
於香港聯校電子及電腦展設置展覽攤	超過200名學生及家長參觀

活動	出席人數
位	
通過「學生IT園地」網站向學生提供有關IT學習、IT專業、IT動態等資料	截至2015年1月底，瀏覽網頁次數超過173萬次
於教育及職業博覽2015設置展覽攤位	約有數千名本地學生、求職者、現職人士及專業人士參觀

於 2015-16 年度計劃舉辦的活動如下：

- (i) 通過「學生IT園地」網站向學生提供有關IT學習、IT專業、IT動態等資料；
- (ii) 於香港聯校電子及電腦展設置展覽攤位；
- (iii) 於教育及職業博覽2016設置展覽攤位；以及
- (iv) 推行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計劃包括兩部分：
 - (1) 資訊科技增潤班計劃 — 選擇不多於8間中學(「伙伴學校」)推行資訊科技增潤班，為對資訊科技感興趣及具才華的學生提供深入的資訊科技培訓；以及
 - (2) 資訊科技增潤活動計劃 — 由各中學推行資訊科技增潤活動，以便在校園營造崇尚資訊科技的氛圍，並激發學生對資訊科技的興趣。
- (c) 就如何發展和推廣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專業認可架構及有關措施，資訊及通訊科技專業發展及認可專責小組將會作出建議，資科辦會視乎具體情況予以配合，並通過內部調配以應付所需人手及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3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推行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方面，推行的時間表和2015-16年度預算用作推行和推廣計劃所需開支和人手為何？2015/16學年參與資訊科技增潤班的學生數目和舉辦資訊科技增潤活動的目標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

答覆：

在推行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方面，我們會挑選不多於8間中學作為伙伴學校，為願意投放額外時間接受更深入和進階的資訊科技培訓的學生推行資訊科技增潤班。伙伴學校必須在2015/16學年由中二開辦資訊科技增潤班，以8間伙伴學校每班30人計算，在2015/16學年會有240名學生參與資訊科技增潤班。我們期望如期於今年9月收取第一批資訊科技增潤班的學生。

另外，為整體學界營造校園崇尚資訊科技的氛圍，並激發學生的興趣，我們每年亦會邀請其他學校及伙伴學校舉辦為數約50項的資訊科技增潤活動。舉辦資訊科技活動的目的，是在學科課程以外提供更豐富的資訊科技學習活動，讓學生有機會應用資訊科技知識以及透過資訊科技或與其相關的活動，培養創意。

在2015-16年度預算用作推行和推廣計劃所需開支為1,325萬元，主要用於伙伴學校購置額外的資訊科技設施、首年開辦增潤課程的經費，以及資助其他學校舉辦資訊科技增潤活動。推行和推廣計劃所涉及的工作由現有人手應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31)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電子商務推廣計劃」的推行，請告知過往五年獲得資助的已完成項目在所屬行業內的採用情況，及2015-16年度該計劃擬資助的行業和項目內容。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1)

答覆：

過往5年獲「電子商務推廣計劃」資助的已完成項目在所屬行業內的採用情況如下：

項目名稱	所屬或適用的行業	採用機構數目	採用員工數目
物密啣(市場推廣方案)	批發／零售業	47	785
保安雲(流動電子報更方案)	保安業	22	20 000
蹤跡易(車隊管理方案)	陸路運輸業	5 ^註	55
旗袋易(旗袋管理方案)	物流業	2 ^註	22
總數：		76	20 862

^註 「蹤跡易」和「旗袋易」剛剛完成，現正招募機構用戶。

另外，我們在2014-15年度資助了保安業開發一套名為「保安雲人力資源管理系統」的雲端應用方案，以無紙化的方式讓保安業的中小企進行招聘及其他人力資源管理工作。此項目現正進行中，預計在2015-16年度完成。

在2015-16年度，我們將計劃推出新一輪的「電子商務推廣計劃」，邀請中小企行業組織提交可提升行業營運效率及商機的建議。我們會考慮建議的創新及實用性、成本效益、可持續性等因素選出項目，以推動中小企善用資訊及通訊科技，提升競爭力。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32)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推動中小企更廣泛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方面，請告知：

(a) 2015-16年度獲「中小企雲端應用推廣計劃」資助的活動總開支及詳情

行業類別	培訓機構	執行機構	活動名稱	活動簡介	資助總額	活動次數

(b) 2015-16年度為推行「中小企和IT人有個約會」活動所需人手、開支和計劃詳情，如行業及目標參加者類別

(c) 有否計劃撥出資源舉行活動，加強聯繫本港工商界、中小企與本港初創科技企業社群，促進業務發展和合作？如有詳情、所涉人手和開支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

答覆：

(a)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於2014年12月至2015年5月期間推行「中小企雲端應用推廣計劃」，資助非牟利機構舉辦雲端應用培訓課程，詳情如下：

行業類別	培訓機構	執行機構	活動名稱	活動簡介	資助總額 (港幣)	活動 次數
零售	香港零售 科技商會	香港生產力 促進局	中小企雲端 應用培訓課 程(零售業)	介紹雲端應用知 識、適合零售業 使用的雲端方案 及成功案例	400,000元	6次 (預 計共有 800位中 小企從 業員參 加)
餐飲	香港餐務 管理協會	職業訓練局 高峰進修學 院	中小企雲端 應用培訓課 程(餐飲業)	介紹雲端應用知 識、適合餐飲業 使用的雲端方案 及成功案例	344,607元	9次 (預 計共有 800位中 小企從 業員參 加)
出入口貿 易	香港中華 出入口商 會	香港電訊	中小企雲端 應用培訓課 程(出入口貿 易)	介紹雲端應用知 識、適合出入口 貿易業使用的雲 端方案及成功案 例	400,000元	6次 (預 計共有 800位中 小企從 業員參 加)
物流及陸 路運輸	香港物流 商會	香港生產力 促進局	中小企雲端 應用培訓課 程(物流及陸 路運輸)	介紹雲端應用知 識、適合物流業 使用的雲端方案 及成功案例	200,000元	4次 (預 計共有 400位中 小企從 業員參 加)
銷售及營 銷	中小企國 際聯盟	亞洲科龍有 限公司	中小企雲端 應用培訓課 程(銷售及營 銷)	介紹雲端應用知 識、適合銷售及 營銷行業使用的 雲端方案及成功 案例	200,000元	6次 (預 計共有 400位中 小企從 業員參 加)
人力資源 管理及會 計	中小企國 際聯盟	亞洲科龍有 限公司	中小企雲端 應用培訓課 程(人力資源 管理及會計)	介紹雲端應用知 識、適合人力資 源管理及會計行 業使用的雲端方 案及成功案例	200,000元	6次 (預 計共有 400位中 小企從 業員參 加)
總數					1,744,607元	

另外，我們預留約100萬元作推廣及宣傳之用，包括舉辦中小企雲端運算應用比賽和頒獎典禮。

- (b) 在2015-16年度，我們將舉辦3次「中小企和IT人有個約會」活動，首次活動將於4月舉行，對象為製造及物流業，另外兩次活動的安排現正策劃中。3次活動的預算開支約共32,000元，主要用於支付場地設施及為參加者提供茶點。活動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以現有資源來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c) 為加強本港工商界、中小企與科技初創企業社群的聯繫，我們會繼續透過不同活動，讓本港科技初創企業有更多機會接觸準客戶，以促進其業務發展和開拓商機，例如安排參加「中小企和IT人有個約會」，以及於「國際資訊科技博覽」、「香港數碼生活嘉年華」等活動中展示其產品及方案。活動開支及所需人手以現有資源來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33)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支持本港初創科技企業方面，請告知：

- (a) 數碼港、香港科技園、及香港設計中心各孵化計劃下的公司數目(截至2015年2月)；
- (b) 2014-15年度為設立、營運和推廣iStartup@hk網站的開支(按類別分列)，該網站的瀏覽數字和於該網站建立資料簡介的初創企業數目(請按類別表列)；預算2015-16年度與網站相關的推廣活動計劃、所需人手及開支為何？
- (c) 2015-16年度，計劃用於支援本港初創科技企業的開支、計劃及活動詳情為何？
- (d) 預算案演辭第46段提及由今年起，會以數碼格式發放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方便初創企業開發更多應用程式。當局有否計劃增撥資源向業界推廣採用公共資料，進行應用開發及研究，如有詳情、所涉人手和開支為何？
- (e) 有否措施協助初創科技企業與大專院校加強交流，以舒緩新創企業聘請人才的困難？如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 (a) 數碼港、香港科技園公司(下稱「科技園」)及香港設計中心各培育計劃下的公司數目如下：

	數碼港 培育計劃 (於2005年推出)	科技園 創業培育計劃 (於1992年推出)	香港設計中心 設計創業培育計劃 (於2006年推出)
已畢業的公司數目	150	349	112
正在接受培育的公司數目	77	174	37

- (b)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於2014年3月推出綜合互動網站 iStartup@HK。網站除了提供一系列全面和實用的創業資訊外，亦是一個推介及交流平台，讓科技初創企業上載公司資訊和產品宣傳影片，為他們提供多一個途徑接觸投資者和市場。

2014-15年度開發網站的開支約為30萬元，而透過網上及電子媒體推廣網站的開支約為15萬元。截至2015年2月，網站每月的瀏覽數字平均達12 000次。網站有大約340位註冊用戶，當中有86間初創企業把他們的資料上載到網站，分類如下：

類別	初創企業數目
廣告	10
動畫	4
應用程式和企業方案	30
創意數碼生活	14
教育／資訊娛樂	10
遊戲	5
環保科技／生物科技	2
音樂／音頻	1
其他	10
合共	86

在2015-16年度，資科辦會拓展更多實體機會(Online to Offline)讓初創企業展示他們的產品，並同時推廣iStartup@HK。資科辦會在不同的大型科技展覽活動中設立iStartup@HK展區，為把資料上載到該網站的初創企業預留展覽空間，協助他們向投資者及大眾宣傳其產品。設置展覽區的開支約為36萬元，而活動所需人手將由現有資源應付，並無開支分項數字。

- (c) 目前，政府主要透過數碼港及科技園為科技初創企業提供支援。在2015-16年度，數碼港及科技園將繼續推行培育計劃及其他支援項目，為科技初創企業提供有系統的支援服務。此外，數碼港將會正式推出「數碼港加速器支援計劃」，為有志拓展海外市場的初創企業提供財政支援。科技園亦正籌備設立「科技企業投資基金」，向園內或曾參與其培育計劃的科技初創企業直接注資。數碼港及科技園均使用其本身資源推展上述計劃，並不涉及政府開支。

同時，資科辦會繼續透過iStartup@HK，繼續為初創企業提供全面及適切的支援。創新科技署在2014年9月推出「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鼓勵大學師生成立科技初創企業，將研發成果商品化，受惠的6所本地大學每所每年最高可獲400萬元資助。此外，該署將於今年4月推出新的「企業支援計劃」，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在新計劃下，每個獲批項目最高資助額會由現時的600萬元增至1,000萬元。

- (d) 資科辦分別於2011年8月至2012年2月，以及2013年11月至2014年4月期間舉辦兩次推廣運動，推出一系列宣傳活動、講座、培訓課程、應用比賽及展覽，提高程式開發者、大專學生以至普羅大眾對公共資料的認識，鼓勵公共資料的使用。參與活動的人數超過4 000。在2015-16年度，資科辦會繼續加強市民對公共資料的認識和鼓勵再用，包括在「資料一線通」網站展示和宣傳坊間利用公共資料開發而成的產品和解決方案，方便普羅大眾下載使用。有關工作由現有資源及人手應付，並無開支分項數字。
- (e) 數碼港及科技園一向積極推動初創企業與大專院校加強交流，以協助企業聘請人手。兩家機構定期聯同業界(包括科技初創企業)舉行職業博覽，讓大專生一覽投身科技企業的選擇及路徑。此外，數碼港及科技園定期於大專院校舉行路演，提高大專生對投身科技企業的興趣。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3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Wi-Fi.HK通用品牌，請告知：

- (a) 截至2015年2月28日，Wi-Fi.HK下免費或有提供免費使用時段的公共Wi-Fi熱點資料(總數、地區、場地類型、提供者、免費使用時段(分鐘)，和自推出以來的每日平均用戶連線數目和時間(小時)；
- (b) 2015-16年Wi-Fi.HK通用品牌下的公共Wi-Fi熱點數目增長估計多少，新增Wi-Fi熱點的場地類型為何？有否計劃使用更多政府設施(如燈柱、路牌等)設置更多戶外公共Wi-Fi熱點方便遊客和市民使用，如有，所涉人手、開支和時間表為何？
- (c) 2014-15年度及2015-16年度為設立及宣傳Wi-Fi.HK通用品牌的工作詳情、所涉人手和開支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4)

答覆：

- (a) 香港通用Wi-Fi品牌「Wi-Fi.HK」得到業界的支持和參與，品牌自去年8月推出，熱點數目由5 000多個增至現時逾14 000個，遍布全港18區，包括香港國際機場、著名旅遊景點(如昂坪纜車及市集、星光大道、淺水灣泳灘、金紫荊廣場等)、購物商場、商店、公眾電話亭、快餐店、酒樓、咖啡店、便利店、大學及專上學院校園及診所、數碼港、科學園，以及「香港政府WiFi通」所覆蓋的政府場地，為市民及訪客提供既方便及最少30分鐘的免費Wi-Fi服務。Wi-Fi服務營辦商亦透過試驗計劃，在醫院管理局轄下5間公立醫院的公眾地方，如急症室及專科門診候診大堂，提供免費使用公共Wi-Fi服務時段。參與「Wi-Fi.HK」計劃的機構載於附件。

有關熱點在 18 區的分布如下：

地區	熱點數目
香港區	
中西區	3 219
東區	384
南區	283
灣仔	444
九龍區	
九龍城	1 423
油尖旺	753
深水埗	353
黃大仙	163
觀塘	359
新界區	
大埔	205
元朗	307
屯門	1 277
北區	180
西貢	891
沙田	3 373
葵青	251
荃灣	313
離島	400
總計：	14 578

免費使用時段的分布如下：

免費時段	熱點數目
完全免費	6 373
30 分鐘	6 771
1 小時	356
2 小時或以上	1 078
總計：	14 578

「Wi-Fi.HK」通用品牌服務的使用量有持續增長。現時市民及訪客在政府場地透過「Wi-Fi.HK」連接互聯網的使用量，每日平均約9 600次連線。我們從其他參與計劃機構亦得悉其「Wi-Fi.HK」服務廣受歡迎，但我們並沒有要求個別機構收集及提交其所提供Wi-Fi服務的使用數據。

- (b) 「Wi-Fi.HK」得到業界的支持和參與，透過積極的推廣及邀請更多機構參與計劃，我們期望在「Wi-Fi.HK」品牌下的熱點數目在今年年底能增至約17 000個。新增Wi-Fi熱點的政府場地類型包括社區會堂及中心、母嬰健康院、牙科診所、皮膚科診所、學生健康服務中心、胸肺科診所，以及主要地區公園等。海洋公園亦已應邀加入「Wi-Fi.HK」計劃，並將於2015年稍後時間在園內推出Wi-Fi服務。

為協助流動網絡營辦商和Wi-Fi服務營辦商在政府設施(例如街燈、行人天橋和行車天橋)安裝無線電基站和Wi-Fi器材，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下稱「通訊辦」)已發出《申請在道路設施或未批租及未批撥政府土地上裝設微型基站須知》(下稱《須知》)，詳細列出申請在上述地方裝設微型基站的程序、要求及有關事宜，以方便營辦商的申請。《須知》的最新版本已上載於通訊事務管理局的網站，供營辦商參閱(只提供英文版本)

([http://www.coms-auth.hk/filemanager/statement/tc/upload/121/MCBS-GN\(Issue4\)v4.pdf](http://www.coms-auth.hk/filemanager/statement/tc/upload/121/MCBS-GN(Issue4)v4.pdf))。

關於在上述政府設施安裝Wi-Fi器材以提供戶外公共Wi-Fi服務，Wi-Fi服務營辦商會因應各自的商業決定及需要，按《須知》上所載的申請要求及程序向通訊辦及相關部門提交申請。通訊辦會協調有關部門審批該等申請。上述通訊辦的有關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和資源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營運基金支付。

- (c) 在2014-15年度用作建立及推廣通用Wi-Fi品牌開支約為120萬元，包括邀請相關業界組織和公私營機構參與及推廣通用品牌、安排網上投票讓公眾選出心儀的通用品牌名稱、開發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以及宣傳通用品牌等有關工作。2015-16年度，我們會進一步利用不同宣傳渠道推廣品牌，預算開支與2014-15年度相若。

- 完 -

截至2015年2月，參與「Wi-Fi.HK」計劃的機構如下：

-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 香港寬頻網絡有限公司
- 和記環球電訊有限公司
- Y5ZONE有限公司
- 香港機場管理局
- 香港科技園公司
- 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
- 昂坪360有限公司
- 香港大學
- 香港中文大學
- 香港理工大學
- 香港城市大學
- 香港浸會大學
- 香港科技大學
- 嶺南大學
- 香港教育學院
- 香港公開大學
- 職業訓練局
- 東華學院
- 恒生管理學院
- 香港政府的「香港政府WiFi通」服務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3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推動網絡及資訊保安的措施方面，請告知：

過去一年各局及部門違反政府資訊保安規定的次數，政府資訊保安事故應變辦事處接獲涉及資訊保安的事故報告數字。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5)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已就資訊保安事宜制訂一套全面的資訊保安政策、指引及程序，並要求各局及部門嚴格遵行。在發生保安事故時，有關的局及部門需要向資科辦的政府資訊保安事故應變辦事處作出即時通報及提交事故調查報告。

在2014-15年度，各局及部門均遵從政府資訊保安政策及指引，沒有違反政府資訊保安規定的個案，而政府資訊保安事故應變辦事處共接獲14宗涉及資訊保安的事故報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3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推動網絡及資訊保安的措施方面，請告知：
2014-15年度為設立、營運和推廣「網絡安全資訊站」(cybersecurity.hk)的開支分別為何，預算2015-16年度與網站相關的推廣活動計劃、所需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5)

答覆：

為提高公眾對資訊保安的意識和認知，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於2015年1月推出「網絡安全資訊站」(cybersecurity.hk)，讓企業和市民透過網站所提供的資訊更了解在網絡世界上潛在的保安風險及防範網絡攻擊的方法。在2014-15年度，用於設立、營運和推廣「網絡安全資訊站」相關的開支約為56萬元。在2015-16年度，與網站相關的推廣活動計劃預算開支約為28萬元，當中牽涉的人手已包括在資科辦的經常性開支內，並不涉及額外人力資源。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3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第46段提及由今年起，會以數碼格式發放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請告知：

- (a) 當局就發放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的進度和計劃為何，用於公共資料入門網站開發和維護的開支為何？
- (b) 請列出2015-16年度計劃增加的網上政府資料，包括資料類別、資料內容、提供的部門／機構、更新頻率及檔案格式。
- (c) 當局有否制訂政府內部管理和發佈數碼格式資料的指引，詳情、所涉人手和開支為何？
- (d) 有否計劃為政府部門制訂有關數據管理和分析的訓練及能力培訓計劃，協助各部門員工加強數據管理能力，加強以數碼格式發放政府資料的認識，例如舉行研討會及工作坊、培訓資料及所需的技術及專業支援？如有，詳情及所涉人手及開支為何？
- (e) 當局有否計劃舉辦活動，促進政府開放數據和公共資料的運用，在2015-16年度投放作有關的宣傳和教育工作的計劃詳情，包括開支、人手，內容、對象分別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 (a)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已開展落實以數碼格式發放免費開放政府資料的政策。我們於今年3月18日推出全面革新的公共資料入門網站「資料

一線通」(Data.Gov.HK)，構建一個容量更大、操作更靈活的一站式平台。資料辦亦已向各政府部門發出通告，要求部門把他們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資料以數碼格式發放。同時，我們已為部門提供技術支援和發出指引，詳細闡述發放公共資料的建議格式、數據管理流程及技術安排等細節，以協助他們配合落實新政策。開發網站的開支為120萬元，而2015-16年度維護網站的預計開支為80萬元。

- (b) 「資料一線通」公共資料網站自2011年開始運作，至今已涵蓋3 000多項數據集。由今年開始，政府會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由於涉及的數據和資料種類繁多，數量龐大，因此未能逐一表列相關細節。
- (c) 資料辦已向各政府部門提供技術支援和發出指引，詳細闡述發放公共資料的建議格式、數據管理流程及技術安排等細節，以協助部門落實新政策。有關工作由現有資源及人手應付，並無開支分項數字。
- (d) 資料辦在2015年年初已舉行研討會，協助各政府部門加強對政府全面以數碼格式開放公共資料新政策的認識，以及介紹數據管理的詳細技術安排。同時，我們在內聯網設立專題網頁，提供各類相關的檔案範本及文件予部門參考。我們亦設立專責隊伍及熱線，向各部門提供技術及專業支援。有關工作由現有資源及人手應付，並無開支分項數字。
- (e) 資料辦分別於2011年8月至2012年2月，以及2013年11月至2014年4月期間舉辦兩次推廣運動，推出一系列宣傳活動、講座、培訓課程、應用比賽及展覽，提高程式開發者、大專學生以至普羅大眾對公共資料的認識，鼓勵公共資料的使用。參與活動的人數超過4 000。在2015-16年度，資料辦會繼續加強市民對公共資料的認識和鼓勵再用，包括在「資料一線通」網站展示由坊間利用公共資料開發的各種流動應用程式及解決方案。有關工作由現有資源及人手應付，並無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5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過去一年曾推行甚麼具體計劃，促進政府各部門提供政府開放數據，並協助社會利用這些資訊製作出更多便利市民生活的應用，詳情為何？

當局在本年度有何計劃繼續推動各局/部門開放政府數據和應用科技，以提高公共服務的質素和經濟效益，計劃及時間表為何，所需開支及人手分配為何？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36)

答覆：

政府自2011年起推出公共資料入門網站「資料一線通」，以數碼格式陸續發放公共資料供免費再用。政府由今年開始，會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以激發創意及民間智慧，利用公共資料開發創新的應用程式，為市民帶來方便、拓展商機。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分別於2011年8月至2012年2月，以及2013年11月至2014年4月期間舉辦兩次推廣運動，推出一系列宣傳活動、講座、培訓課程、應用比賽及展覽，提高程式開發者、大專學生以至普羅大眾對公共資料的認識，鼓勵公共資料的使用。參與活動的人數超過4 000。據我們從業界得知，現時已有不少機構企業使用該網站的公共資料，例如交通、天氣及公共設施地理參考數據等，開發創新實用的應用程式和解決方案。

資科辦於今年3月18日推出全面革新的公共資料入門網站「資料一線通」(Data.Gov.HK)，構建一個容量更大、操作更靈活的一站式平台。資科辦亦已向各政府部門發出通告，要求部門把他們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資料以數碼格式發放。同時，我們已為部門提供技術支援和發出指引，詳細闡述發放公共資料的建議格式、數據管理流程及技術安排等細節，以協助他們盡快配合落實新政策。

各部門在日常運作中收集和產生大量各式各樣的數據。在以數碼格式發放所有免費開放的網上政府資料的政策下，部門將陸續以數碼格式發放種類繁多的公共資料。由於涉及的數據和資料數量龐大，整理需時，而隨着各政府部門不時推出新服務，新的資料種類亦會不斷產生，因此現階段並未有計劃就發放公共資料的進度訂立具體時間表。資料辦會不時審視各部門以數碼格式發放資料的進度，有需要時會與相關部門作出跟進。

開發「資料一線通」網站的開支為120萬元，而2015-16年度維護網站的預計開支為8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0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最近一年，政府在科技範疇的採購項目的宗數及價值是多少？當中多少項目由香港中小企承辦？此等項目的價值是多少？政府有何措施增加香港中小企科技成果獲政府採用的機會？當中涉及多少財政資源及人手？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

答覆：

在2014-15年度(截至2月底)，各局／部門經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統籌的《常備承辦協議》採購資訊科技產品及服務的項目宗數為3 800宗，而總價值為5.8億港元。當中由中小企承辦的項目宗數為160宗，而總價值為6,400萬港元。

政府既定的採購政策是從公平及公開的競爭中，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方法作出採購，而我們不會優待或歧視任何供應商。在不違反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下，政府採取以下措施，促進本地中小企競投政府資訊科技項目：

- (a) 在切實可行和不影響整個項目的情況下，我們可把大型項目分拆為多個易於管理的項目，並盡可能分階段批出合約，讓中小企有更多機會參與競投。
- (b) 如果投標書涉及 1 份以上的合約，我們會盡可能避免批給同一投標者，以鼓勵其他中小企競投政府招標項目。
- (c) 我們根據《優質資訊科技專業服務常備承辦協議》設立特定組別，為各局／部門提供合約價值低於 143 萬港元的資訊科技專業服務。
- (d) 我們向市場提供更多有關政府資訊科技項目的資訊(例如推出《採購通》，為準投標者提高效率和減輕準備標書時所需資源；透過資科辦網頁內的《政府資訊科技

業務的信息》或《供應商社群》向政府推介產品及服務；於《數碼 21 資訊科技策略》的網頁內提供《供私營機構參與的項目季度目錄》)。

- (e) 我們減輕準投標者參與投標的財政負擔(例如降低或免除投標和合約按金規定；就高價值或複雜項目的合約而言，中標者如在財政審核過程中未能提供充分資料，證明其具備財政能力以履行合約責任，只須繳付履約保證金或以銀行擔保作保證)，以鼓勵中小企競投政府招標項目。

此外，創新科技署一直透過各種渠道和措施鼓勵中小企和初創企業，將其研發成果應用於公私營機構及商品化。這些措施包括政府在 2011 年在創新及科技基金下推出「公營機構試用計劃」，為已完成的創新及科技基金資助研發項目提供額外資助，用以製作工具／原型／樣板和在公營機構包括政府部門、公共機構及行業商會等進行試用。

以上工作所涉及的資源及人手以現有資源來應付，並無獨立的開支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0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以表列形式交代現時有哪些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推出了流動應用程式；每項程式的主要功能、開發成本、維護成本；以及每項程式是由甚麼機構開發及管理。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開發流動應用程式的資料載於附件A。

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漁農自然護理署	香港濕地公園	內容： 香港濕地公園最新消息、遊園導航、門票及交通資訊、多媒體景點資料、野生動物簡介、互動遊戲等。 目的： 方便市民遊覽濕地公園、加深市民對濕地動物的認識、推廣保育濕地的訊息。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37,3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漁農自然護理署	郊野樂行	展示香港的山徑及路線，讓你因應個人興趣、體能及經驗選擇合適路線，樂行香港的郊野。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49,6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招標聘請承辦商一併維護郊野樂行及郊野公園樹木研習徑，兩個流動應用程式合共116,200元
漁農自然護理署	郊野公園樹木研習徑	程式圖文介紹16條郊野公園樹木研習徑內栽種的96種樹木，並附有交通資料。在線「谷歌」（Google）地圖功能可實時顯示用戶的所在位置，讓用戶配合在線或離線地圖，「遊覽」樹徑。「擴增實境」（AR）模式則方便用戶搜尋樹木的位置。此外，用戶更可輸入樹木名稱或揀選月份，搜尋正值花期的樹木品種及其所在的樹徑。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漁農自然護理署	香港珊瑚礁普查	市民可透過這個應用程式查看香港東面水域33個普查點的珊瑚覆蓋率，以及48個指標品種，包括造礁珊瑚、魚類和無脊椎類動物的分布及相片。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94,95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49,950元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漁農自然護理署	紅潮資訊網絡	漁農自然護理署推出“紅潮資訊網絡”流動應用程式，除了提供紅潮的最新消息，並讓智能手機用戶即時報告發現紅潮的資料外，亦連接了“香港紅潮資料庫”，圖文並茂地介紹曾經在本港水域引發紅潮的品種。此外，程式亦連接本署安裝於魚類養殖區的24小時實時水質監測系統，讓使用者更方便快捷地查閱魚類養殖區的水質數據。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28,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12,000元
漁農自然護理署	香港休閒農場	推廣本地休閒農業及農業旅遊。程式提供全港超過130個本地休閒農場的資訊及附近旅遊景點，方便市民計劃旅遊行程。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60,000元 （包括首年維護開支）
建築署	築印	透過展示一些例子，增加市民對公共建築的認識及興趣，並鼓勵參與導賞活動、互相交流及分享有關資訊。內容包括建築署部分項目的一般資料、設計概念、圖片、錄像、位置圖及相關訊息等。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447,000元 （包括首年維護費用） 第二期： 659,000元 （包括首年維護費用） 註：第二期主要為優化及新增兩個建築主題共10個項目。
屋宇署	小型工程錦囊	為公眾提供便捷的途徑，獲取有關進行小型工程的規定和程序的資訊。 使用者能快速地識別小型工程正確的類別／類型／項目，搜尋小型工程的註冊建築專業人士／註冊承建商的註冊名冊；以及提供家居小型工程檢核計劃、違例招牌檢核計劃和指定豁免工程等有關資料。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89,8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10,000元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屋宇署	招牌舉報先導系統	為屋宇署人員及所委任的學生大使提供便捷的流動應用程式，舉報危險／廢棄招牌。 程式提供拍攝及定位功能，以方便記錄及舉報危險／廢棄招牌。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49,000元 6個月的日常維護開支： 12,000元 6個月的軟件使用權（100 個戶口）： 69,000元
民航處	亞太地區民航局局長第51次會議資訊中心	亞太地區民航局局長第51次會議於民航處總部舉行。為與會者提供會議相關資訊，如會議議程、工作文件、通告及交通安排等。	部門開發及管理	內部開發及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土木工程拓展署	香港地質	簡述香港的地質，為岩土工程從業員、教師、學生和公眾人士提供有用的參考資訊。	部門開發及管理	日常維護開支（蘋果開發工具）： 772元
土木工程拓展署	山崩土淹	電子書《山崩土淹》記錄許多香港的嚴重山泥傾瀉事故，並提供了一個可視化界面去提醒市民其可造成的災難。這電子書亦可作為我們向公眾對斜坡安全的教育。	部門開發及管理	日常維護開支： 45,144元
土木工程拓展署	香港斜坡安全	提供一站式平台，讓用戶透過智能流動裝置方便地搜尋各項有關香港斜坡安全的資訊、山泥傾瀉警告與相關的預防措施、斜坡維修和危險斜坡修葺令的資料。	部門開發及管理	日常維護開支： 10,000元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精靈《基本法》	以互動遊戲形式，加強市民對《基本法》的認識和了解，並可讓市民瀏覽《基本法》條文和查閱相關資料。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日常維護及宣傳開支： 925,750元
建造業議會 - 零碳天地	零碳天地	快速響應矩陣碼（QR）閱讀掃描以獲取零碳天地的簡介及資訊。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 200,000元
建造業議會	建工網	提供建造業工人網上就業平台。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125,000元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消費者委員會	油價計算機	「油價計算機」按照消費者輸入的個人化資料，提供最新的車用燃油價格及相關資訊，讓消費者知所選擇。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106,8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35,000元
消費者委員會	柴油計算機	「柴油計算機」按照消費者輸入的個人化資料，提供最新的車用柴油價格及相關資訊。程式亦提供詳細的油站資訊（例如提供的設施和服務），讓消費者知所選擇。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3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70,000元
懲教署	香港懲教署流動應用程式	加強部門與社會各界的溝通，便利市民接收懲教署各項重要及最新的資訊和服務（包括各懲教院所的位置、探訪時間及交通便覽等資料），並加深對懲教署的認識。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308,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80,000元
香港海關	香港汽車首次登記稅	向公眾提供有關汽車首次登記稅的資訊。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3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23,000元
衛生署 中央健康教育組	小食營養分類精靈	消費者只須輸入預先包裝小食的產品資料，便得知該產品是否符合健康飲食原則，讓注重健康的人士得以作出明智的選擇。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u>蘋果</u> 20,000元 <u>安卓</u> 64,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u>蘋果</u> 3,600元 <u>安卓</u> 已包括在開發成本內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衛生署 衛生防護中心 - 感染控制處	IMPACT (只備英文版本)	IMPACT提供「以減低細菌耐藥性為本的抗生素使用指引」。此程式附索引搜尋功能。用家可藉此程式瀏覽醫院管理局各聯網上載的指引，並根據預設醫學計算公式，計算處方時需要的身體指數。本程式旨在加強醫護人員適當使用抗生素的意識，是非常重要的參考工具。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46,250元 日常維護開支： 15,000元
衛生署 基層醫療統籌處	基層醫療指南	載有不同基層醫療專業人員(包括西醫、牙醫及中醫師)的執業資料，方便市民揀選基層醫療服務提供者。	部門開發及管理	開發成本： 約840,000元 (約140,000元由基層醫療統籌處支付；約700,000元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支付) 日常維護開支： 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負責維護，沒有額外費用
衛生署 基層醫療統籌處	Framework@PC (只備英文版本)	向醫護專業人員就高血壓及糖尿病患者於基層醫療的護理(包括診斷、評估及治療)，提供以實證為本的建議，並提供由衛生署發布與基層醫療相關的重要告示。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96,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58,397元
衛生署 特別預防計劃	1069試戴樂 (只備中文版本)	推廣愛滋病測試及安全性行為。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48,230元 日常維護開支： 60,000元
衛生署 學生健康服務	學生身高別體重Check	手機應用程式計算學生身高別體重，了解自己成長的狀況，並獲得健康飲食和運動的資訊。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包括首6個月的日常維護）： <u>蘋果（中文版）</u> 148,000元 <u>蘋果（英文版）及安卓中英文版</u> 138,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36,000元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衛生署 中醫藥事務部	香港中藥材標準計劃	<p>內容 香港中藥材標準第一冊，共載錄9種中藥材的專論。</p> <p>目的 方便中藥業、中醫業及科研機構獲取有關資料。</p>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 100,000元</p> <p>日常維護開支： 100,000元 (2014年1月至2015年1月的日常維護合約費)</p>
衛生署 控煙辦公室	戒煙達人	<p>此應用程式包含豐富的戒煙資訊，並透過「明星話你知」和「抗煙癮」等功能為戒煙者打氣。我們亦會根據戒煙者的吸煙習慣給予合適的戒煙指導，跟進戒煙者的進度及定時發出提示訊息，助戒煙者成為戒煙達人。</p> <p>非吸煙者則可透過本應用程式認識各種戒煙資訊，並推介紹給身邊的親友。</p>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 294,700元</p> <p>日常維護開支： 71,400元</p>
發展局	Build升Hero	發展局與建造業議會聯手推出「Build升」宣傳計劃，鼓勵更多有志人士加入建造業。「Build升Hero」是「Build升」宣傳計劃下的措施，透過把建造工序化為有趣的動畫，讓玩家體驗測量、紮鐵、模板拼合及混凝土灌漿的工作。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 250,000元</p> <p>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p>
發展局（與建造業議會共同開發）	高空作業安全訓練	遊戲是作為建造工人的安全培訓工具。遊戲分兩部分。在第一部分，玩家需要建造工地現場識別出7個高空工作的危機和選擇必要的安全防護措施。在第二部分，玩家需要根據安全施工程序，正確安裝一個金屬工作台及解答一些關於如何正確安裝金屬工作台的問題。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 160,000元</p> <p>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p>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發展局	樹木園境地圖	重點介紹香港各區的綠化園境資產，讓市民認識、欣賞及享受綠化空間與樹木帶來的樂趣。用家可透過此程式的多種搜尋功能，預覽及規劃自己的樹木園境遊覽路線，而且更可記錄及分享自己喜歡的項目。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u>蘋果</u> 207,000元 <u>安卓</u> 75,300元 更新程式成本： <u>蘋果及安卓</u> 132,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渠務署	DSD Connect	為市民提供一個方便快捷的途徑來瀏覽渠務署的資訊。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7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教育局（資訊科技教育組）	移動學堂	供教師戶外使用的電子教學工具。	部門開發及管理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已包括在營運開支之內
教育局（資訊科技教育組）	悅文	中文科閱讀文章。	部門開發及管理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已包括在營運開支之內
教育局（資訊科技教育組）	勁抽	供教師使用的學校分組工具。	部門開發及管理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已包括在營運開支之內
教育局（資訊科技教育組）	TSS 技術知識頻道	提供一個方便及快捷的平台，供教師瀏覽有關的教學短片。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已包括在營運開支之內
教育局（資訊科技教育組）	香港學童的眼睛護理	供教師及家長使用的電子教學教材（眼睛護理）。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已包括在營運開支之內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教育局 （優質教育基金）	優質教育基金	內容： 為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製作8套電子學習資源，共涵蓋6個範圍，包括自閉症、智能障礙、讀寫困難、視覺障礙、專注力不足／多動症和肢體傷殘。 目的： 提升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學習效能和促進學生自主學習。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85,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132,000元 （包括應用程式和網站）
教育局 （言語及聽覺服務組）	認識形音義 （聽障學生字詞學習流動應用程式）	內容： 包括4個與字音有關的學習範疇教學短片和3個互動遊戲。 目的： 鼓勵就讀高小及初中的聽障學生在學習字詞時，善用剩餘聽力及運用視覺等策略，加強他們對字詞「形」、「音」、「義」之間關係的認識。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7,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不適用 （*為「聽障學生字詞學習資源套」的部分開發成本及12個月維護成本。）
教育局 （課程資源組）	教育電視流動應用程式	提供一個方便及快捷的平台，供學生、教師及家長隨時隨地瀏覽約八百多個現時課程適用的教育電視節目，以及廣播時間表、最新消息及教育電視資訊等。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日常維護開支： 68,000元 （此日常維護開支包括教育電視網站／網頁） 相關開支未能分拆
教育局 （應用學習組）	應用學習app （ApL app）	目的： 讓學生、家長、教師及學校認識應用學習的課程資料，協助學生選擇適合自己的課程。 內容： 應用學習課程內容、學生感想、常見問題及最新消息等。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16,5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40,000元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教育局課程發展處 （全方位學習及圖書館組）	e導航	e導航是一個生涯規劃探索工具，讓學生瀏覽本地在新學制下不同院校及不同程度的課程資料（如學士學位、高級文憑、副學士、毅進文憑及資歷名冊的課程），以協助學生根據興趣及能力規劃未來升學。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82,800元 （全方位學習及圖書館組） 468,000元 （資訊科技教育組） 日常維護開支： 114,400元 （備註：由於e導航流動應用程式及流動裝置網頁的開發及維護屬同一合約，因此以上開支包括e導航流動裝置網頁的成本）
效率促進組	Tell me@1823 流動應用程式	一個供市民向1823提交查詢、投訴、讚賞或建議的手機應用程式。	部門開發及管理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160,000元
效率促進組	Youth.gov.hk	Youth.gov.hk短片應用程式收集逾500名本土青年的努力成果，提供一系列健康及趣味兼而有之的內容，主題包括藝術文化、環境保育、年輕偶像、社區領袖、傳媒達人及投考政府工貼士等。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約700,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69,600元
效率促進組	搜尋孫中山	「搜尋孫中山」是一個把近代中國歷史與現今的香港環境聯繫起來的應用程式，結合定位科技及擴增實境功能，讓用家能利用程式展開虛擬遊覽作實地考察。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約20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效率促進組	社創基金	<p>為進一步向公眾推廣社會創新和連繫創新圈子，社創基金推出了手機應用程式。</p> <p>社創基金手機應用程式讓用戶認識甚麼是社會創新，了解5億元社創基金如何扶貧，有志參與社會創新和社會創業的人士，可從中得到資訊、啟發和靈感，成為扶貧生力軍。</p>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 約300,000元</p> <p>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103,500元</p>
環境保護署	香港空氣質素健康指數	提供環境保護署的12個一般和3個路邊空氣質素監測站所錄得的實時空氣質素健康指數（AQHI）。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 160,000元</p> <p>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6,000元</p>
環境保護署	咪嚟嘢	提供全港超過7 000個回收點的位置，廢物處理和減廢回收的最新資訊及知識。方便市民更容易接收減廢回收的資訊，將「咪嚟嘢」的內容和訊息與朋友分享。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及首年（2014年3月至2015年3月）維護成本： 753,400元</p> <p>每年日常維護開支（2015年3月至2016年3月）： 204,750元</p>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營商諮詢電子平台手機應用程式	商界可透過此應用程式，利用這個額外途徑，隨時隨地與營商諮詢電子平台連接，瀏覽可能影響他們營商的規管建議及諮詢資料，並提出意見。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 蘋果 114,000元 安卓 134,000元</p> <p>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蘋果 14,250元（包括技術支援、應用程式系統及內容寄存服務）</p> <p>安卓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30,000元（包括技術支援、應用程式系統及內容寄存服務）</p>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食物環境衛生署	營計寶	方便市民透過使用營養標籤，揀選合適的食物。	蘋果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安卓 部門開發及管理	開發成本： 蘋果 150,000元 安卓 內部開發，不涉及額外開支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安全	方便市民獲取及下載食物安全資訊、警報、新聞和刊物。透過電郵、Facebook及微信分享資訊。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蘋果 132,000元 安卓 132,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安全「誠」諾	方便市民隨時隨地搜尋簽署食物安全「誠」諾的店舖資訊。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港幣\$130,000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消防處	香港消防處流動應用程式	此應用程式提供的資訊主要包括部門最新消息及活動、職位空缺、消防局或救護站位置、互動教育坊及遊戲下載。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90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消防處3個流動應用程式） 120,000元
消防處	居安思危	《居安思危》以建立一座安全大廈為目標，要求遊戲參加者消除於大廈內的各種火警隱患及協助救護員執行職務等。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消防處3個流動應用程式） 120,000元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消防處	臨危不亂	《臨危不亂》為一系列遊戲，讓市民在遊戲過程中，增進消防及救護知識。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消防處3個流動應用程式） 120,000元
民政事務局	親子十八式	家庭議會推出家庭教育系列，內容涵蓋親子教育等範疇，教授相處之道，藉以宣揚家庭核心價值，及鞏固家庭觀念。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1,2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2,600元
民政事務局	“M”品牌活動應用程式	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向在香港舉行的國際大型體育賽事頒授“M”品牌認可。市民可透過本應用程式，查看“M”品牌活動的資訊、相片和歷屆賽果等。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7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14,400元
民政事務總署	香港持牌旅館	用戶可搜尋香港持牌酒店、賓館、度假屋和度假營的最新資料及透過「舉報」功能舉報懷疑無牌經營的旅館。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78,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24,000元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考評局） [^] [^]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是財政獨立的法定機構。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手機應用程式	為考生和公眾提供文憑試資訊，並向用戶發放文憑試的最新消息及重要公布。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4.0版本）： 29,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102,000元 （租用專用伺服器及頻寬）
香港天文台	我的天文台	為流動用戶提供天氣資訊。	部門開發及管理	內部開發及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香港天文台	我的世界天氣 （MyWorld Weather）	為流動用戶提供全球官方城市天氣預報。	部門開發及管理	同上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香港天文台	iCWeatherOS	提供一站式平台讓用戶拍攝天氣照片，製作天氣觀測報告，並與其他用戶分享，以鼓勵市民親身進行天氣觀測，從而擴闊對天氣與氣候的認識。應用程式亦設有「天氣知識」項目，以豐富用戶對各天氣專題的認識。	部門開發及管理	同上
香港警務處	香港警隊流動應用程式	為進一步推動社群參與，擴展溝通平台，讓市民可隨時隨地獲取警隊最新資訊。	部門開發及管理	開發成本： 7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警務處使用現有資源作日常維護，包括蘋果平台的年費(99美元)
香港郵政	香港郵政	程式旨在提供有關香港郵政服務的資料。其功能包括：查詢及追蹤郵件的派遞詳情；通知客戶郵件的最新派遞情況；計算郵費及比較各種郵遞服務；搜尋郵政設施及提供相關資料；以及提供香港郵政的最新通告及新聞公報等。	部門開發及管理	開發成本： 328,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香港旅遊發展局	「香港·在地人帶路」	介紹香港多個地區的特色景點、歷史背景、生活文化、美食及購物好去處，並由區內人士分享生活點滴及其他實用資訊，鼓勵旅客到訪各區作深度旅遊。程式同時設有旅程記錄功能。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428,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暫未有相關開支
香港旅遊發展局	「香港·我的智遊行程」	讓遊客新增、編排或更改行程，並可參考其他旅遊達人的推薦，以及向親友分享旅途上的點滴。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322,000元 日常維護及程式優化開支： 約497,000元 [優化工作包括於多個數碼平台(網頁、流動程式及不同社交媒體)同步化程式功能]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香港旅遊發展局	「閃躍維港」主題音樂	配合旅發局的「閃躍維港」3D光雕匯演而設。用戶在觀賞匯演時，可利用此程式同步收聽主題音樂，享受最佳視聽效果。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155,000元 日常維護及程式優化開支： 約20,000元
香港旅遊發展局	香港·旅遊指南大全	收錄由旅發局出版的多本旅遊指南，包羅吃買住玩攻略、互動旅遊資訊、道地推薦等。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478,000元 日常維護及程式優化開支： 約164,000元
香港旅遊發展局	香港·離島漫步遊	讓遊客查看4個離島上逾70個熱點的簡介、交通等多項資訊。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666,000元 日常維護及程式優化開支： 約385,000元
香港旅遊發展局	香港·古蹟漫步遊	介紹4條主題路線，遊客可透過擴增實境功能，即時掌握景點的實用資訊。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10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約325,000元
香港旅遊發展局	香港·都會漫步遊	配備擴增實境功能，讓遊客更便捷和深入地探索「亞洲國際都會」。帶領遊客穿梭於4條主題路線之中，細味這個都會的古今足跡，並感受中西薈萃的香港文化。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100,000元 日常維護及程式優化開支： 約325,000元
香港旅遊發展局	香港·AR旅遊導覽	提供擴增實境功能，一經啟動，手機中的攝錄鏡頭就可掃瞄四周，再提供所需要的景點圖像、數據和方向等，讓遊客更全面發掘香港。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國泰航空公司合作項目)	開發成本： 155,000元 日常維護及程式優化開支： 約578,000元 (所有開支與國泰航空公司平均分擔)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香港旅遊發展局	香港・720°	以多個精選景點的720度全景相片，讓遊客猶如親歷其境，飽覽香港各地風光。「香港・720°」同時載有Google 地圖、景點相關資訊和影片，讓遊客輕鬆自在遊香港。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65,000元 日常維護及程式優化開支： 約26,000元
香港貿發局	香港貿發局流動應用程式	讓中小企業全年可連繫優質供應商及參展商，以及獲取各類貿發局資訊，包括經貿研究、展覽及會議、視頻等。	招標聘請承辦商與機構共同開發／由機構管理	這些流動程式的開發成本及維護開支詳列於商業合約中，未經合作伙伴同意，貿發局不宜單方面透露合約細節。
香港貿發局	香港貿發局產品雜誌應用程式	可助買家掌握最新的產品資訊。買家更可隨時閱覽香港貿發局展覽會場刊，預先計劃參觀展覽會的行程。	招標聘請承辦商與機構共同開發／由機構管理	這些流動程式的開發成本及維護開支詳列於商業合約中，未經合作伙伴同意，貿發局不宜單方面透露合約細節。
香港貿發局	亞洲金融論壇應用程式	提供論壇資訊，包括演講嘉賓資料、嘉賓演講片段、參加者名單、論壇日程等。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這些流動程式的開發成本及維護開支詳列於商業合約中，未經合作伙伴同意，貿發局不宜單方面透露合約細節。
醫院管理局	家居防跌錦囊	為病人及公眾提供跌倒原因及預防方法，加強對病友的支援。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4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醫院管理局	病人組織一覽	病人及公眾可找到病友互助組織資料。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蘋果 98,000元 安卓 6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醫院管理局	HAC 2014	醫院管理局2014研討大會程序表。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56,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醫院管理局	e藥通	提醒病人藥物籌號已到，可到藥房櫃位取藥；程式將來會增加藥物有關資料。	機構開發及管理	開發成本： 41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醫院管理局	青山醫院 一精神健康學院 “減壓情識”	幫助公眾更了解自己的情緒，鼓勵正向思維，以及更有效地應付生活上的壓力。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機構管理	開發成本： 6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醫院管理局	基督教聯合醫院 “出藥一叮”	提醒病人藥物籌號已到，可到藥房櫃位取藥。	機構開發及管理	開發成本： 80,000元 日常維護：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醫院管理局	威爾斯親王醫院 “威院一路通”	幫助訪客及病人搜尋院內各大樓及設施的路線。	機構開發及管理	開發成本： 10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入境事務處	入境處流動應用程式	讓市民及訪港旅客可隨時閱覽入境處各陸路邊境管制站估計旅客輪候過關狀況，以及其他入境處的資訊。	部門開發及管理	開發成本： 約13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入境處使用現有資源作日常維護，包括蘋果平台的年費（99美元）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廉政公署	廉政公署智能手機應用程式	提供廉署資訊及宣傳廉潔訊息。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480,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約50,000元
廉政公署	廉署電子書	提供廉署刊物資訊及宣傳廉潔訊息。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12,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政府新聞處	政府書店	為市民提供一個途徑瀏覽可供選購的政府刊物清單，從而吸引市民使用網上政府書店。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650,726元 日常維護開支： 開發成本已包括2014-15年度日常維護開支
政府新聞處	《見·識香港》小冊子流動應用程式	《見·識香港》小冊子流動應用程式備有英文、繁體中文和簡體中文版本。小冊子以香港的核心價值為主題，旨在宣傳香港是多元共融、活力澎湃的國際都會，與亞洲其他地方及世界各地緊密聯繫，是個安居樂業的城市。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1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開發成本已包括2014-15年度日常維護開支
政府新聞處	《香港2013》iPad／Android Tablet應用程式	把政府年報以流動應用程式供公眾瀏覽和下載。政府年報詳細記錄了政府2013年的政策、工作，並縱覽香港各方面的生活和發展。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99,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與桌面版同步，不涉及額外開支
政府新聞處	政府新聞網	方便以智能手機或流動裝置流動瀏覽政府新聞網。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2.0版本）： 269,618元 日常維護開支： 開發成本已包括2014-15年度日常維護開支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創新科技署	春田花花科學盛會	<p>手機應用程式「春田花花科學盛會」旨在推廣創新科技嘉年華2012。</p> <p>公眾可利用程式參與現場遊戲，下載創新科技嘉年華2012的資訊。公眾亦可運用這個流動應用程式於創新科技嘉年華參與互動遊戲，換領紀念品。</p>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600,000元
創新科技署	麥嘜說綠色科技	<p>手機應用程式「麥嘜說綠色科技」旨在推廣創新科技嘉年華2013。</p> <p>公眾可利用程式參與現場遊戲，下載創新科技嘉年華2013的資訊。</p>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600,000元
知識產權署	「正版正貨承諾」店舖搜尋	<p>方便旅客及消費者搜尋參與「正版正貨承諾」計劃的零售商號的店舖資訊。</p> <p>使用者可透過地圖、地區、商號名稱及商品分類容易地搜尋「正版正貨承諾」店舖的位置。</p>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及首年維護開支： 389,600元</p> <p>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84,040元 (2014-15年度)</p> <p>新增功能製作成本： 35,400元 (2013-14年度)</p>
勞工處	「互動就業服務」應用程式	方便求職人士隨時隨地透過流動裝置從勞工處的職位空缺資料庫搜尋合適的職位空缺。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 125,000元</p> <p>日常維護開支： 83,928元 (2014-15年度)</p>
勞工處	職安警示	旨在藉着一些嚴重或致命的工傷意外，盡早提醒僱主／東主／承建商必須採取相關措施，以免再發生同類意外。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及首年維護開支： 75,000元</p> <p>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15,000元</p>
勞工處	青年就業起點	向青年人發放「青年就業起點」的最新就業支援資訊。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及首年維護開支： 149,000元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地政總署	MyMapHK	<p>MyMapHK是一個試點流動地圖應用程式，為公眾提供一站式流動地理資訊平台服務，整合了來自26個政府部門超過120種公眾設施資訊，包括政府辦事處及服務中心、文化設施、圖書館、公共廁所、康樂及運動設施、郵筒、診所及健康中心等。市民大眾能夠隨時隨地透過「MyMapHK」，方便快捷地查閱由政府提供的可靠、詳盡及最新地圖，以及綜合的公眾設施的位置和資訊。</p> <p>「MyMapHK」設有不同主題，包括「地圖」、「遠足」和「昔日香港」，照顧不同用戶的需要。</p>	部門開發及管理	MyMapHK流動地圖應用程式是在沒有新增撥款情況下，由地政總署內部研發，不涉及額外資源。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文化在線	以簡便方式發放簡潔的節目資訊，包括康文署主辦、贊助或合辦的文化節目、場地伙伴計劃下的演出，以及康文署的電影節目和博物館專題展覽。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 2,300,000元 （包括開發成本、更新現有文化節目資料庫系統、合約員工等費用）</p> <p>日常維護開支： 79,000元</p>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景賢里	帶領使用者穿梭景賢里的不同角落，如同置身現場一樣。此外，透過輔以動畫的影片、全景照及相片等多媒體的資料，讓使用者對景賢里有進一步的認識。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 成本包括在虛擬漫遊古蹟通用平台的開發項目中，不能分拆</p> <p>日常維護開支： 日常維護開支包括在虛擬漫遊古蹟通用平台的日常維護開支中，不能分拆</p>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配對@景賢里	在「配對@景賢里」遊戲中，玩家需要眼明手快，在限定時間內將不同的景賢里圖案配對好，以完成任務。目的在提高公眾對景賢里建築特色的理解。	同上	同上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留影@景賢里	在「留影@景賢里」遊戲中，使用者可透過拍照，或從圖庫中選擇照片，創作以景賢里為背景的新圖片。目的在提高公眾對景賢里的興趣。	同上	同上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拼圖@景賢里	在「拼圖@景賢里」遊戲中，玩家要在最短時間內，還原打亂了的拼圖，使景賢里回復原貌。目的在提高公眾對景賢里建築特色的理解。	同上	同上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復修景賢里	在「復修景賢里」遊戲中，玩家可以參與復修工作，猜猜製作各個建築構件的正確工序。目的在提高公眾對景賢里復修過程的理解。	同上	同上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尋龍記	資訊娛樂並重的應用程式，以加強「巨龍傳奇」展覽的教育及互動性。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518,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為「巨龍傳奇」展覽而設計，沒有日常維護費用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孵出恐龍	為宣傳「巨龍傳奇」展覽而設計，旨在讓使用者從輕鬆有趣的問答遊戲中，學習更多恐龍相關的知識。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為「巨龍傳奇」展覽而設計，沒有日常維護費用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武·藝·人生—李小龍	透過互動遊戲宣傳「武·藝·人生—李小龍」展覽。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及首年維護開支： 102,400元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多媒體資訊 (前稱:多媒體資訊系統)	多媒體資訊應用程式讓市民透過流動裝置，瀏覽香港公共圖書館多媒體資訊系統網站 (https://mmis.hkpl.gov.hk) 內的多元化數碼資料，隨時隨地瀏覽／播放電子書、圖像及影音資料等。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本流動應用程式是多媒體資訊系統流動版的附加應用程式，其開發成本已包括在多媒體資訊系統主要計劃中。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我的圖書館	<p>“我的圖書館”為市民提供安全快捷的途徑使用香港公共圖書館的服務。市民透過應用程式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登入個人圖書館帳戶 > 搜尋、預約和續借圖書館資料 > 在我的清單內存取圖書館資料 > 查閱公共圖書館的地址及開放時間 <p>應用程式更利用推送服務技術，提供個人化提示服務，收取預約待取及到期日提示通知等。</p>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 3,180,000元</p> <p>（包括軟件、硬件、開發及相關服務，例如系統保安評估）</p> <p>日常維護開支： 313,000元</p>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城市售票網	本應用程式方便用戶隨時瀏覽於城市售票網發售的節目資料、選取座位和即時購票。註冊用戶更可享受一系列的個人化服務，例如獲發電郵提示出席已購票的節目，以及按其喜愛的節目類別接收電郵推廣訊息等。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由承辦商負擔</p> <p>（屬於為康文署提供後端票務系統及相關服務的其中一個項目）</p>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今地舊影	在選定的14處地點查看所在位置的舊貌，將歷史建築或街道的舊照片呈現，讓觀眾可實地對照香港的今昔面貌。	部門開發及管理 （由香港高等科技教育學院協助開發的多媒體節目研究計劃）	與其他多媒體節目一同開發，沒有分拆「今地舊貌」程式的開發成本及維護開支。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敦煌故事隨身聽	應用了「室內定位系統」技術，加強展覽的互動及教育性。語音導賞的內容是由香港話劇團以廣播劇形式將展品內容生動地呈現出來。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p>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 185,000元</p> <p>日常維護開支： 為「敦煌 — 不完的故事」展覽而設計，沒有日常維護費用</p> <p>（由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全數贊助）</p>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香港國際海報三年展2014	配合展覽提供更多有關海報設計的資訊和獨特的體驗。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35,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2,500元（3年）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星夜行	配備中西星圖模擬星空，預載雙語錄音資料，介紹星座和天體的故事，並提供太空館活動的最新資料和各類天氣資訊。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70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沒有，資料由館方更新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皇村探秘	提供「皇村瑰寶：俄羅斯宮廷文物展」資訊、精選展品及互動遊戲，藉此增進觀眾對俄羅斯宮廷文物的興趣，讓市民感受俄羅斯宮廷文化的魅力。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 180,000元 （由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全數贊助）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健步行	目的：推廣「健步行」運動，以鼓勵市民恆常參與體能活動，建立健康的生活模式。 本應用程式提供康文署在全港18區設置的33條步行徑的資料和以全球定位系統（GPS）搜尋附近的步行徑；其他功能也包括記錄每次健步行時間、距離、熱量消耗及計算目標訓練心率等資料。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25,000元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香港花卉展覽	提供香港花卉展覽及綠化香港運動的資料、園藝知識及教育活動。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14,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16,000元 （由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全數贊助）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寬頻表現測試	旨在向消費者提供一個測量寬頻服務表現的平台，詳情請參閱下列網址： http://speedtest.ofca.gov.hk/indexc.html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營運基金支付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消閒一站通	一個一站式跨部門平台，讓用戶透過智能流動裝置方便地搜尋各項政府部門舉辦或於政府場地設施舉行的活動。	部門開發及管理	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自行開發及維護，不涉及額外資源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香港政府通知你	一個跨部門的流動應用程式，透過流動平台提供方便途徑，讓市民以智能手機接收政府資訊和提示。	部門開發及管理	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自行開發及維護，不涉及額外資源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政府App站通	一個一站式跨部門平台，讓市民搜尋和下載一系列政府流動應用程式。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600,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約35,000元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Wi-Fi.HK	方便市民及訪客搜尋香港通用Wi-Fi品牌「Wi-Fi.HK」提供的完全免費或設有免費使用時段的熱點位置。熱點由約20間公私營機構提供。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340,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80,000元 （微軟贊助承辦商開發及維護視窗版本）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電子認證	提供電子認證的訊息給資訊科技專業人士和企業用戶。	部門開發及管理	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自行開發及維護，不涉及額外資源
規劃署	展城館應用程式	採用室內定位系統，提供介紹館內不同展區的英語、粵語和普通話語音導賞服務。本程式用戶更可以連接相關的圖像及短片，方便快捷地瀏覽最新活動及展覽內容。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62,5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97,500元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香港電台	香港電台隨身版	功能包括收聽香港電台（港台）電台直播、查看即時新聞、圖片新聞、視像新聞以及天氣預報；另外，程式亦提供了接近100個港台 Podcast 精選節目，用戶可收聽或收看各節目中最新10集內容。	招標聘請承辦商與部門共同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0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香港電台	貓作動	用戶利用相片和錄音，寫上留言，輕鬆創作動畫，另外亦可收看「貓眼看世界國際動畫節及動畫短片比賽」得獎動畫精選、頒獎禮精彩片段及工作坊足本版。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56,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香港電台	RTHK LENS	為推廣港台教育網站eTVonline的LENS攝影比賽，流動應用程式可供參賽者即時上傳手機相片參賽及重溫各期參賽作品。	部門開發及管理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香港電台	城市論壇流動版(RTHK Thumb)	用家觀看直播的同時，可以畫面上的「讚」、「彈」按鈕，對發言者的發言即時表態，亦可在「留言」版面中表達意見。更可透過分享工具：Facebook、Twitter及電郵，與朋友分享精彩的節目內容或對議題表達意見。	招標聘請承辦商與部門共同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0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香港電台	鏗鏘集流動版(RTHK Node)	用家隨時隨地透過Wi-Fi或流動網絡收看《鏗鏘集》及《Hong Kong Connection》的視像直播及節目重溫。	招標聘請承辦商與部門共同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0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香港電台	RTHK Prime	以全新「雜誌式排版」方式把港台的精選視覺內容（包括：即時新聞、視像新聞、圖片新聞、新聞部網誌、香港電台 Facebook 專頁、視像Podcast、HK·300 及 RTHK+等）呈現在用家的平板電腦上，用家可按個人喜好，從預設的內容清單選取個別頻道，建立屬於自己的版面。	招標聘請承辦商與部門共同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61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香港電台	我要做議員	透過問答遊戲方式增加用家對立法會功能及議員工作的認識，並鼓勵已登記的選民投票，提升公民意識。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91,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香港電台	中華五千年盛世版	精選盛世朝代的風流人物和精彩故事，化成廣播劇、四格漫畫及文字，方便用家輕鬆了解中國歷史，同時一窺同期世界大事的輪廓。流動程式設有下載及分享功能。	招標聘請承辦商與部門共同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4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香港電台	RTHK Cube	將港台的精選音樂節目，以輕鬆簡約方式呈現在用戶的手機上。用戶不單可按喜好搜尋心儀的音樂、收聽電台直播，更可利用社交媒體將內容分享給朋友。	招標聘請承辦商與部門共同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74,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香港電台	RTHK Screen	提供港台電視31及32網上直播、點播及下載功能，讓用戶隨時收看節目，更可用「訂閱」功能自訂播放清單，方便觀賞喜愛節目。	招標聘請承辦商與部門共同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5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香港電台	RTHK Vox	用戶可透過程式拍攝並上載自己演繹的經典金曲影片，與大家分享喜愛的金曲，經挑選的影片更會於港台電視節目及YouTube頻道播出。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38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香港電台	歲月·港台	《歲月·港台》可讓用戶透過流動裝置，欣賞港台庫藏節目及瀏覽昔日珍貴照片，當中不少更呈現了香港發展足跡與歷史面貌。用戶也可以在本程式上載照片和影片，與大眾分享與港台有關的回憶。	招標聘請承辦商與部門共同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280,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香港電台	RTHK Mine	提供港台電台直播、相關精華短片、節目重溫，交通資訊、天氣消息，更可利用「最愛」、「稍後播放」等個人化設定，製作不同的播放清單。	招標聘請承辦商與部門共同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409,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內部維護，不涉及額外開支
社會福利署	Let Them Shine 美食	推廣由殘疾人士營運的食肆及他們製作的食品如烘培、甜品、豆品等。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39,000元 （2013-14年度） 其他改動： 9,600元 （2014-15年度） 日常維護開支： 7,266元
社會福利署	創業展才能社企	推廣由創業展才能計劃資助社會企業。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46,6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8,766元
社會福利署	「長者咭計劃」	本程式旨在方便長者及其家人查閱及選擇社會福利署「長者咭計劃」轄下的優惠商品和服務。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47,000元 日常維護開支： 24,770元
大埔區議會	“樂大埔” - 大埔區旅遊資訊手機程式	提供大埔區景點路線、餐廳及購物點。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區議會管理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 180,111元
運輸署	香港乘車易	公共交通查詢服務。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100,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約220,000元
運輸署	香港行車易	駕駛路線查詢服務。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 1,930,000元 每年日常維護開支： 約100,000元

政府部門／公營機構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內容及目的	開發及管理模式	開發成本及每年日常維護開支（港幣）
屯門區議會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轄下屯門經濟發展工作小組	永續無窮 – 識買惜食遊屯門	提供「玩」、「食」及「買」3個主題的屯門綠色消費路線，以推廣屯門旅遊業。	與仁愛堂彩虹社區綜合發展中心合辦，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區議會管理	開發成本： 180,000元 （2013-14年度） 日常維護開支： 12,000元 （2014-15年度）
屯門區議會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轄下大廈管理工作小組 及 屯門民政事務處	大廈管理通	屯門區議會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轄下大廈管理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一直致力推廣有效大廈管理。隨着智能手機的普及，工作小組希望推出手機應用程式，讓市民更容易查找有關大廈管理的資料和增加他們對大廈管理的認識。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區議會管理	開發成本： 137,999元 日常維護開支： （未有相關資料）
水務署	WSD Mobile App	讓市民可透過智能電話瀏覽本署的帳單摘要、催繳通知、暫停供水通告及重要訊息。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部門管理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 1,565,000元
元朗區議會	錦田文物遊	介紹元朗錦田水頭村及水尾村一帶文物。	招標聘請承辦商開發／由區議會管理	開發成本及日常維護開支： 269,0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0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交代現時政府有何政策、措施、工作單位及設備，維護政府及社會的資訊系統安全；當中涉及多少財政資源；以及過去三年，政府部門、公共機構、工商機構及市民個人電腦，分別有多少宗電子攻擊或駭客入侵個案。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

答覆：

政府向來非常重視資訊及網絡安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聯同保安局已就資訊保安事宜制訂一套全面的資訊保安政策、指引及程序，並要求各局及部門嚴格遵行。

在政府內部，負責執行資訊保安工作的單位包括保安局、資科辦、香港警務處及各局及部門負責資訊保安的人員。各局及部門必須採取適當及專業的保安措施，包括配置防火牆、防電腦病毒方案、入侵偵測和防禦系統，以及用作監察、偵測和阻擋網絡攻擊的保安設備，保障政府資訊系統安全。資訊保安屬強制規定，一般已納入有關資訊系統的開發和維修保養規定內。由於資訊保安的開支通常會計入其他涉及資訊科技的開支內，因此我們沒備有關資訊保安的開支分項數字。

在社會層面，資科辦與香港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下稱「協調中心」)和業界團體保持緊密聯絡及密切留意有關香港整體網絡安全的情況，並定期安排資訊保安的推廣和教育活動，致力提高公眾對資訊保安的意識和認知。協調中心亦會為本地企業及市民提供電腦保安事故相關的服務，提供資訊保安解決方案，幫助企業及市民更好地維護資訊系統安全。在2015-16年度，資科辦預算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就協調中心提供約1,000萬元支援金額。另外，為提高公眾對資訊保安的意識和認知，資科辦於2015年1月推出「網絡安全資訊站」(cybersecurity.hk)，讓企業和市民透過網站所提供的資訊更

了解在網絡世界上潛在的保安風險及防範網絡攻擊的方法。在2015-16年度，與網站相關的推廣活動計劃預算開支約為28萬元。

所有連接至互聯網的電腦和網絡都有機會遇到網絡攻擊。所有政府網絡和網站在遭到網絡攻擊或黑客入侵時，其保安系統及支援人員會作出即時應變及堵截。由於這些攻擊並沒有影響政府的正常運作，我們沒有黑客成功入侵政府電腦的個案，亦沒有備存網絡攻擊次數的相關數字。就涉及公共機構、工商機構及市民個人電腦的資訊保安事故方面，協調中心在2012、2013及2014年分別接獲1 189、1 694及3 443宗個案報告。協調中心沒有備存網絡攻擊或黑客入侵相關個案的分類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271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為了評估政府開放網上公共資料的成效，請以表列方式交代現時有甚麼初創企業利用這些公共資料開發流動應用程式；該等應用程式的名稱及主要功能；以及政府開放這些公共資料所涉及的財政資源。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

答覆：

政府自2011年起推出公共資料入門網站「資料一線通」，以數碼格式陸續發放公共資料供免費再用。據我們從業界得知，有不少機構企業使用該網站的公共資料，例如交通、天氣及公共設施地理參考數據等，開發創新實用的應用程式和解決方案。「資料一線通」網站所載的資料供免費自由使用，無須事先登記或事後知會政府，因此我們未能表列初創企業使用公共資料所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以數碼格式發放的資料屬不經處理的原始數據，並不涉及額外人手及開支。開發「資料一線通」網站的開支為120萬元，而2015-16年度維護網站的預計開支為8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350)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下稱「計劃」)擬在2015/16學年推出。就此，請提供以下資料：推行計劃所調配的人手為何？由於政府表示將會在2017/18及2020/21學年進行檢討，衡量計劃成效及學校表現的指標為何？把伙伴學校的數目定為8間的原因為何？政府會否擴展計劃的規模，讓更多學校參加？如會，請提供詳情。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4)

答覆：

推行中學資訊科技增潤計劃所涉及的工作由現有人手應付。政府將會在2017-18年度檢討計劃的結果及成效，並在2020-21年度探討未來路向。我們將以一系列指標衡量計劃的效益及成果，包括：

- (a) 曾修讀資訊科技班的學生人數；
- (b) 資訊科技活動的舉辦次數；
- (c) 參與資訊科技活動的學生人數；以及
- (d) 資訊科技班的課程及教授方法，以及可供各中學分享的資訊科技活動成果。

鑑於計劃構思嶄新，需要學校教師、業界團體及大專院校的鼎力支持及深度合作，我們認為選取不多於8間學校作為伙伴學校，較為切實可行。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4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香港政府WiFi通"，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該計劃於政府場地的覆蓋率為何；
- (b) 尚未納入該計劃覆蓋範圍的政府場地為何；
- (c) 預計何時能夠將覆蓋率提高到100%；所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

答覆：

- (a) 截至2015年2月，「香港政府WiFi通」(「WiFi通」)已在共513個政府場地安裝超過2 900個Wi-Fi熱點，遍布全港18區，供市民及訪客免費使用。覆蓋場地包括所有公共圖書館、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法院大樓及就業中心。覆蓋率較高的場地包括社區會堂／中心(約90%)、熟食市場／中心、體育場地，以及文化及康樂中心(分別約60%)。
- (b) 為確保成本效益，「WiFi通」會在人流暢旺及市民對服務有殷切需求的政府場地，以及有助提供電子政府服務或推廣香港形象的場地提供服務。我們亦會逐步擴展免費的「WiFi通」服務至更多政府場地，包括休憩地點和人流暢旺的地點，例如政府診所和主要地區公園。我們會繼續與有關部門積極研究，把「WiFi通」服務擴展至更多合適的地點，方便市民及訪客使用。
- (c) 「WiFi通」在2015-16年度會增設約80個場地，包括社區會堂及中心、母嬰健康院、牙科診所、皮膚科診所、學生健康服務中心、胸肺科診所及主要地區公園等，預

計新增的熱點數目約200個。涉及的開支預算約為港幣280萬元。為確保成本效益，我們沒有計劃將「WiFi通」服務覆蓋至所有政府場地。儘管如此，「WiFi通」已在人流暢旺及市民對服務有殷切需求的政府場地，例如公共圖書館、法院大樓等提供全面覆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5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就為政府網站和網上應用系統進行保安檢查的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有關保安檢查的開支為何？保安檢查結果的詳情為何？當局會如何處理及回應有關結果，並提升政府內部資訊系統的保護能力？
- (b) 當局會否於2015-16年度繼續採取措施，提升政府內部資訊系統的保護能力？如會，詳情及所涉及的開支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4)

答覆：

政府致力提升政府網站和網上應用系統的安全水平，在2014-15年度，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為所有政府網站，按各系統的風險水平，針對網站的防禦網絡攻擊能力進行保安檢查。

- (a) 有關保安檢查的開支約為320萬元。保安檢查結果顯示，各網站和網上應用系統大致上已推行有效的保安措施，有能力防禦網絡攻擊。為進一步提升政府內部資訊系統的保護能力，我們已舉辦多場資訊保安專題研討會和工作坊，與相關政府員工分享檢查經驗和結果，讓他們掌握網站和網上應用系統的保安風險、技術和解決方案，以提高他們防禦網絡攻擊的知識和能力。
- (b) 政府會繼續加強資訊保安的工作，採取適當的保安措施，以持續提升政府內部資訊系統的保護能力。在2015-16年度，資科辦會聯同保安局就政府的資訊保安政策及指引展開新一輪的周期檢討工作，優化現行保安管理程序，務求能緊貼資訊科技發展的步伐和應對不斷變化的資訊安全威脅。該檢討工作的預算開支約為30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5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政府部門流動應用程式的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現時已開發的程式，及有關政策局／政府部門的名單；
- (b) 相關程式的下載率為何；
- (c) 預計2015-16年度將有何程式將會讓公眾下載？所涉及的開發成本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5)

答覆：

- (a) 各局和部門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的資料載於附件A。
- (b) 各局和部門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的下載率載於附件A。
- (c) 各局和部門計劃於2015-16年度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的資料載於附件B。

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漁農自然護理署	香港濕地公園	約14 800次 (不包括蘋果平台的下載數字)
漁農自然護理署	郊野樂行	約272 500次
漁農自然護理署	郊野公園樹木研習徑	約35 300次
漁農自然護理署	香港珊瑚礁普查	約4 500次
漁農自然護理署	紅潮資訊網絡	約700次
漁農自然護理署	香港休閒農場	約1 000次
建築署	築印	2 691次
屋宇署	小型工程錦囊	5 052次
屋宇署	招牌舉報先導系統	28次△◎
民航處	亞太地區民航局局長第51次會議資訊中心	220次◎
土木工程拓展署	香港地質	3 338次
土木工程拓展署	山崩土淹	911次
土木工程拓展署	香港斜坡安全	82次△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精靈《基本法》	4 458次
懲教署	香港懲教署流動應用程式	656次△
香港海關	香港汽車首次登記稅	2 294次
衛生署 中央健康教育組	小食營養分類精靈	6 810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2月28日)
衛生署 衛生防護中心 - 感染控制處	IMPACT (只備英文版本)	7 746次◎
衛生署 基層醫療統籌處	基層醫療指南	10 042次
衛生署 基層醫療統籌處	Framework@PC (只備英文版本)	798次◎
衛生署 特別預防計劃	1069試戴樂 (只備中文版本)	23 752次◎
衛生署 學生健康服務	學生身高別體重Check	9 048次◎
衛生署 中醫藥事務部	香港中藥材標準計劃	12 196次◎
衛生署 控煙辦公室	戒煙達人	37 857次◎
發展局	Build升Hero	1 438次 (截至2014年4月)
發展局 (與建造業議會共同開發)	高空作業安全訓練	2 003次◎
發展局	樹木園境地圖	3 838次
渠務署	DSD Connect	1 804次
教育局 (資訊科技教育組)	移動學堂	2 280次◎
教育局 (資訊科技教育組)	悅文	1 150次◎
教育局 (資訊科技教育組)	勁抽	3 510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教育局 (資訊科技教育組)	TSS技術知識頻道	112次◎
教育局 (資訊科技教育組)	香港學童的眼睛護理	33次△◎
教育局 (優質教育基金)	優質教育基金	241次◎
教育局 (言語及聽覺服務組)	認識形音義 (聽障學生字詞學習流動應用程式)	773次◎
教育局 (課程資源組)	教育電視流動應用程式	17 830次◎
教育局 (應用學習組)	應用學習app (ApL app)	7 852次◎
教育局 課程發展處 (全方位學習及圖書館組)	e導航	104 935次◎
效率促進組	Tell me@1823流動應用程式	69 551 次
效率促進組	Youth.gov.hk	10 703次
效率促進組	搜尋孫中山	2 760次
效率促進組	社創基金	2 031次
環境保護署	香港空氣質素健康指數	18 855次
環境保護署	咪嚟嘢	8 151次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營商諮詢電子平台手機應用程式	2 399次◎
食物環境衛生署	營計寶	73 981次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安全	4 881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安全「誠」諾	1 380次
消防處	香港消防處流動應用程式	12 500次
消防處	居安思危	11 400次
消防處	臨危不亂	22 900次
民政事務局	親子十八式	2 906次
民政事務局	“M”品牌活動應用程式	862次
民政事務總署	香港持牌旅館	635次△
香港天文台	我的天文台	約4 780 000次
香港天文台	我的世界天氣 (MyWorldWeather)	約153 000次
香港天文台	iCWeatherOS	約4 000次
香港警務處	香港警隊流動應用程式	約110 000次
香港郵政	香港郵政	約205 000 次
入境事務處	入境處流動應用程式	94 698次
廉政公署	廉政公署智能手機應用程式	約5 650次
廉政公署	廉署電子書	約200次△
政府新聞處	政府書店	約6 200次
政府新聞處	《見·識香港》小冊子流動應用程式	607次
政府新聞處	《香港2013》iPad/Android Tablet應 用程式	586次
政府新聞處	政府新聞網	約124 000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2月28日)
創新科技署	春田花花科學盛會	26,983※ (這程式是為了推廣創新科技嘉年華2012而開發，因此下載高峯期是在2012年的10、11及12月)
創新科技署	麥嘜說綠色科技	20,580※ (這程式是為了推廣創新科技嘉年華2013而開發，因此下載高峯期是在2013年的10、11及12月)
知識產權署	「正版正貨承諾」店舖搜尋	10 701次
勞工處	「互動就業服務」應用程式	504 904次◎
勞工處	職安警示	11 189次◎
勞工處	青年就業起點	6 595次◎
地政總署	MyMapHK	90 101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文化在線	34 260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景賢里	441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配對@景賢里	158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留影@景賢里	417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拼圖@景賢里	175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復修景賢里	137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尋龍記	20 950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孵出恐龍	20 950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武·藝·人生—李小龍	30 965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多媒體資訊 (前稱：多媒體資訊系統)	10 240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2月28日)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我的圖書館	81 587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城市售票網	88 879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今地舊影	228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敦煌故事隨身聽	4 554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香港國際海報三年展2014	1 193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星夜行	43 086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皇村探秘	2 047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健步行	35 920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香港花卉展覽	資料未能提供※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寬頻表現測試	總測試人次： 49 656 640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消閒一站通	28 898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香港政府通知你	670 821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政府App站通	143 919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Wi-Fi.HK	124 000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電子認證	968次◎
規劃署	展城館應用程式	3 618次
香港電台	香港電台隨身版	1 539 044次
香港電台	貓作動	6 760次※
香港電台	RTHK LENS	5 280次
香港電台	城市論壇流動版(RTHK Thumb)	17 400次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2月28日)
香港電台	鏗鏘集流動版(RTHK Node)	27 400次
香港電台	RTHK Prime	109 510次
香港電台	我要做議員	13 219次
香港電台	中華五千年盛世版	44 384次
香港電台	RTHK Cube	36 058次
香港電台	RTHK Screen	186 147次
香港電台	RTHK Vox	3 198次※
香港電台	歲月.港台	8 297次
香港電台	RTHK Mine	100 126次
社會福利署	Let Them Shine 美食	資料未能提供
社會福利署	創業展才能社企	資料未能提供
社會福利署	「長者咭計劃」	19 401次◎
大埔區議會	“樂大埔” – 大埔區旅遊資訊手機程式	約1 570次
運輸署	香港乘車易	1 300 000次
運輸署	香港行車易	96 000次◎
屯門區議會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轄下屯門經濟發展工作小組	永續無窮 – 識買惜食遊屯門	2 003次
屯門區議會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轄下大廈管理工作小組 及 屯門民政事務處	大廈管理通	資料未能提供△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總下載次數 (截至2015年2月28日)
水務署	WSD Mobile App	7 841次
元朗區議會	錦田文物遊	資料未能提供

△：於過去3個月內新推出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特定使用者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為配合一次性的公眾活動而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

附件B

計劃於2015-16年度推出的政府流動應用程式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港幣)
------	----------	----------

屋宇署	強制驗樓計劃／強制驗窗計劃流動應用程式	299,000元
民航處	民航處會議資訊中心	流動程式由民航處資訊科技管理組人員開發及支援，屬於常規職務，不涉及額外開支。
土木工程拓展署	寶雲道斜坡研習徑	150,000元
公務員事務局	政府職位空缺	980,000元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待定 (以《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為主題，通過互動方式及其他《基本法》相關資料，讓市民對「一國兩制」及《基本法》有更深入的理解。)	視乎報價結果而定
衛生署 中央健康教育組	《營廚》電子書	80,000元
衛生署 中央健康教育組	有「營」食肆搜尋	76,000元
衛生署 家庭健康服務	「哺乳Mom咪知多啲」(名稱待定)	內部開發，由現有資源應付
衛生署 衛生防護中心感染控制處	感染控制須知流動應用程式(名稱待定)	150,000元
發展局及建造業議會	建造業安全資訊流動應用程式	約700,000元
發展局起動九龍東辦事處 與地政總署共同開發	聰明九龍東 (暫定)	起動九龍東辦事處與地政總署會調配內部資源開發流動應用程式。
教育局(語文基金)	職業英語過三關	606,000元
教育局(延續教育分部)	Concourse及E-APP流動應用程式	274,750元
效率促進組	1823 Online流動應用程式	739,640元
環境保護署	咪亂倒	約200,000元
環境保護署	膠袋收費	約200,000元

政府部門	流動應用程式名稱	開發成本(港幣)
食物環境衛生署	無盡思念流動應用程式	蘋果 150,000元 安卓 150,000元
民政事務局	家庭教育系列新手父母家庭篇	50,000元
香港郵政	香港郵寄地址	約130,000元
廉政公署	廉政公署智能手機應用程式2.0版	750,000元
政府新聞處	《香港2014》iPad/Android Tablet應用程式	有待確實
地政總署	VoiceMapHK	VoiceMapHK試點流動地圖應用程式是在沒有新增撥款情況下，由地政總署內部研發，不涉及額外資源。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清宮奇器(暫定)	約550,000元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博物館多媒體導覽系統	這手機應用程式是博物館多媒體導覽系統附加的應用程式。由於不是一項獨立項目，相關開支不能分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粵港澳文化生活地圖	預算開發費用及每年的營運費用分別為人民幣45萬元及人民幣6萬元，由廣東省文化廳、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及香港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三方平均分擔。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香港政府WiFi通	約300,000元
香港電台	RTHK News	270,000元
保安局	保安局流動應用程式	約100,000元
旅遊事務署	提供「幻彩詠香江」的流動應用程式	視乎招標結果而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5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Wi-Fi.HK"的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2014-15年度的實施情況為何？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b) 當局有否就此計劃實施後的情況諮詢使用者？如有，詳情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c) 2015-16年度就上述事宜的工作詳情為何？開支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6)

答覆：

(a) 香港通用Wi-Fi品牌「Wi-Fi.HK」得到業界的支持和參與，品牌自去年8月推出，熱點數目由5 000多個增至現時逾14 000個，遍布全港18區，包括香港國際機場、著名旅遊景點(如昂坪纜車及市集、星光大道、淺水灣泳灘、金紫荊廣場等)、購物商場、商店、公眾電話亭、快餐店、酒樓、咖啡店、便利店、大學及專上學院校園及診所、數碼港、科學園，以及「香港政府WiFi通」所覆蓋的政府場地，為市民及訪客提供既方便及最少30分鐘的免費Wi-Fi服務。在2014-15年度用作建立及推廣通用Wi-Fi品牌的開支約為120萬元。

(b) 在推出「Wi-Fi.HK」服務時，各參與機構亦提供熱線及電郵，方便用家就服務提供意見。根據政府場地的數據，通用品牌服務的使用量有持續增長。現時市民及訪客在政府場地透過「Wi-Fi.HK」連接互聯網的使用量，每日平均約9 600次連線。我們從其他參與計劃機構亦得悉其「Wi-Fi.HK」服務廣受歡迎。

- (c) 2015-16年度，我們會進一步利用不同宣傳渠道推廣品牌，鼓勵更多公私營機構參與計劃，提供更多免費熱點給市民及訪客使用。預算開支約為12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 0428)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政府將會繼續把「香港政府WiFi通」服務（“WiFi服務”）擴展至更多政府場地，包括更多休憩地點和政府診所。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一年新增獲“WiFi服務”擴展的政府場地為何？涉及的開支為多少？
- (b) 預計2015-16年度新增獲“WiFi服務”擴展的政府場地為何？涉及的開支預算為多少？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26）

答覆：

- (a) 在2014-15年度新增的「香港政府WiFi通」（「WiFi通」）場地共有65個，包括社區會堂及中心、法院大樓、母嬰健康院、體育場地、博物館、泳灘，以及其他政府場地，詳情請參閱附件一。新增的熱點數目共約400個，而涉及的開支約為港幣300萬元。
- (b) 預計「WiFi通」於2015-16年度新增的80個場地主要包括社區會堂及中心、母嬰健康院、牙科診所、皮膚科診所、學生健康服務中心、胸肺科診所，以及主要地區公園等，預計新增熱點數目約200個。涉及的開支預算約為港幣280萬元。

- 完 -

2014-15年度新增的「WiFi通」場地

場地類型 (場地數目)	場地
社區會堂/社區中心 (34)	愛秩序灣社區會堂 銅鑼灣社區中心 長青社區中心 長亨社區會堂 彩雲社區中心 富善社區會堂 坑口社區會堂 興華社區會堂 紅磡社區會堂 葵盛社區會堂 廣福社區會堂 廣源社區會堂 觀塘社區中心 康城社區會堂 龍逸社區會堂 美田社區會堂 茜草灣鄰里社區中心 山景社區會堂 石籬社區會堂 小西灣社區會堂 赤柱社區會堂 新田圍社區會堂 大興社區會堂 太和鄰里社區中心 大元社區會堂 西貢賽馬會大會堂 青衣邨社區會堂 慈雲山(南區)社區中心 屯門市中心社區會堂 和興社區會堂 黃大仙社區中心 湖山路社區會堂 油塘社區會堂 漁灣社區會堂
法院大樓 (10)	東區法院大樓 粉嶺法院大樓 高等法院 九龍城法院大樓

場地類型 (場地數目)	場地
	觀塘法院大樓 勞資審裁處 土地審裁處 沙田法院大樓 荃灣裁判法院 屯門法院大樓
衛生署母嬰健康院 (6)	柏立基夫人母嬰健康院 元朗容鳳書母嬰健康院 西灣河母嬰健康院 將軍澳寶寧路母嬰健康院 青衣母嬰健康院 西九龍母嬰健康院
體育場地 (4)	北區運動場 坪洲體育館 沙咀道遊樂場 荃景圍體育館
博物館 (3)	孫中山紀念館 茶具文物館 三棟屋博物館
泳灘 (2)	石澳泳灘 赤柱正灘泳灘
墟市 (1)	天秀墟
郊野公園遊客中心 (1)	林邊生物多樣性自然教育中心
就業中心 (1)	東涌就業中心
圖書館 (1)	調景嶺公共圖書館 (學生自修室已投入服務)
公園 (1)	香港單車館公園
海濱長廊 (1)	紅磡海濱長廊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29)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政府當局將會開展有關興建政府數據中心大樓的施工前顧問工作，以應付各局和部門對數據中心服務的長遠需求。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否評估現時各局和部門對數據中心服務的需求和供應情況；若有，詳情為何；若否，何時評估；及
- (b) 有關顧問的工作詳情、涉及顧問服務的預算開支，以及興建政府數據中心大樓的具體時間表分別為何？

提問人：田北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27)

答覆：

- (a) 政府資訊科總監辦公室透過定期與各局／部門檢視其對數據中心的需求，不斷探討如何整合現有的政府數據中心和滿足對數據中心服務的新需求，並以平衡從整合而取得的經濟效益和搬遷成本的原則來整合各局／部門的數據中心服務。當有局／部門需要搬遷現有的數據中心，或在現有數據中心未能滿足服務需求時，有關的局／部門應優先考慮使用新大樓服務。我們預計有4個現有的政府數據中心及5個有新數據中心服務需求的局／部門會使用新大樓。
- (b) 預算施工前顧問工作所需費用約為5,260萬元。如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我們計劃在2015年第四季開展施工前顧問工作，並在2017年年底完成有關工作。施工前顧問工作會為興建政府數據中心大樓訂立具體的時間表和開支作估算。顧問工作的主要範圍包括：
 - (i) 為興建政府數據中心大樓工程進行設計工作；
 - (ii) 進行相關的工地勘測工程和小規模研究；以及

(iii) 為興建政府數據中心大樓工程擬備招標文件和評審標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0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加強政府內部保護其資訊系統和數據防禦網絡攻擊的能力"方面，當局能否告知本會：

- (a) 在2012至2014年間，各政府部門遭到網絡攻擊的次數；
- (b) 在2014年9月28日至12月31日期間，按部門劃分，各政府部門遭到網絡攻擊的次數；
- (c) 當局有何措施鞏固及提升現有的防禦能力，即使辦公室在未能正常運作的情況下，仍然能維持政府的正常運作。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5)

答覆：

所有連接至互聯網的電腦和網絡都有機會遇到網絡攻擊，政府網絡系統和網站亦不例外。因應網絡威脅的上升趨勢，政府一直持續加強相應的保安措施，並為政府網站進行保安測試及審核，以確保現行的資訊保安措施足以妥善應付各種保安威脅及網絡攻擊。

- (a) 所有政府網絡和網站在遭到網絡攻擊時，其保安系統及支援人員會作出即時應變及堵截電腦和網絡系統可能受到的入侵。由於這些攻擊並沒有影響政府的正常運作，我們沒有備存相關的數字。
- (b) 在2014年10月期間，我們留意到有黑客組織曾公布及試圖以不同的方法，持續攻擊一些政府網站，並透過大量增加網站流量，令網站增加負荷，運作變得緩慢。在該段期間，約有70個政府網站被列為攻擊目標，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

稱「資科辦」)聯同相關部門已即時採取應變措施，阻擋黑客入侵，使被攻擊的網站盡快恢復正常運作。由於這些網絡攻擊是在一段長時間內以不同方法間斷地進行，我們沒有備存相關攻擊的次數。

- (c) 各局及部門已按現有的資訊保安政策、指引及程序，保護政府資訊系統和數據，並設置多重保護措施，包括安裝防火牆、入侵偵測及防禦系統及實時監察，以防禦網絡攻擊。各局及部門會定期為其電腦和網絡系統進行保安風險評估及審核，以確保其資訊保安系統和措施能符合政府保安規例及部門業務的保安要求。

資科辦為政府的資訊保安人員安排進階的網絡保安培訓，並向系統管理員提供複修課程，提升各局及部門整體的網絡保安能力和增進政府人員的知識及技能，以應付新興網絡威脅所帶來的挑戰。我們亦會聯同香港警務處和政府部門進行網絡保安演習，以提升各方在網絡保安事故或受到網絡攻擊時的應變能力。此外，各局及部門亦已制定緊急應變計劃，以確保其業務在電腦或網絡系統未能正常運作的情況下，仍能維持其主要公共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0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政府數據中心大樓的保安方面，政府預計政府統計處、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庫務署、教育局、食物及衛生局(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香港天文台、香港警務處和入境事務處都會使用新數據大樓，當局能否告知本會：

- (a) 由於大量敏感資料都存放於同一位置，一旦新數據大樓停電或電腦系統遭到攻擊並出現癱瘓的時候，當局是否已經制訂後備方案，確保數據不會外洩，亦不會影響日常運作。若有，相關的預算、人手編制及措施為何；
- (b) 在完成施工前的顧問服務之後，當局有何跟進行動，另新數據中心的預計完工日期為何。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4)

答覆：

- (a) 目前，所有政府數據中心的營運均完全符合政府的保安政策、指引及程序，計劃興建的政府數據中心大樓(下稱「新大樓」)將會採用相同的保安標準。由於新大樓只作數據中心用途及政府會擁有永久處所營運，我們對數據中心設施會提供全面控制和監管。新大樓兼具新數據中心設計而引進的保安特點，可為數據中心的建築物、設施、系統及數據提供嚴密的監控，香港警隊的《重要基礎設施保安協調中心》亦會對大樓的保安設計提供專業意見，確保符合保安標準及防禦保安威脅，以回應公眾對資訊保安的關注。此外，一些重要的電腦系統，除了會在新大樓運作之外，我們亦會安排快速恢復運作設備，例如雙重運作地點，讓電腦系統在超過1個數據中心運作，以確保有關的政府服務不會因新大樓出現事故而受影響。相關安排所涉及的人手和資源已包括在個別局／部門的系統營運費用當中。

(b) 如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我們計劃在2015年第四季開展施工前顧問工作，並在2017年年底完成有關工作。施工前顧問工作會為興建新大樓訂立具體的時間表和開支作估算。屆時我們會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進行興建新大樓工程，亦會訂明新數據中心的預計完工日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06)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專業人員設立統一的專業認可制度"方面，當局能否告知本會：

- (a) 上述工作的進展為何，包括曾否諮詢業界及公眾；
- (b) 資訊及通訊科技專業發展及認可專責小組負責推行上述的專業認可制度，成員任期是從2012年11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然而，自2013年10月15日進行第五次會議之後就再無更新過任何會議紀錄。故此，請當局解釋該小組在過去十七個月並無召開會議的原因，以及在無進行任何會議的情況下，如何跟進包括專業認可制度的工作。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6)

答覆：

- (a) 就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專業人員設立統一的專業認可制度，資訊及通訊科技專業發展及認可專責小組已於2013年年底作出建議。在2014年2月和3月，專責小組為相關的持份團體，包括僱主(商會和中小企相關行業協會)、從業員、學術界和專業團體，舉行了8場諮詢交流會。另外，專責小組在2014年4月14日的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匯報了擬議架構的重點，並在2014年5月17日的特別會議中進一步收集各代表團體及公眾人士的意見。
- (b) 在2014年10月，就着所收集的意見，專責小組成立了3個有更廣泛業界代表參與的工作小組，詳細研究3個主要課題，包括與內地及國際的互認安排、對中小型企業的影響，以及對技術從業員也給予認可。3個工作小組合共進行8次會議，並於2015年3月就相關課題向專責小組提出建議。專責小組將會綜合及考慮有關建議，並商討專業認可制度的未來路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6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現時設有"香港政府Wi Fi通"服務的佔整體相關場地多少百份比？本財政年度當局擬於哪些地點建設多少Wi Fi通服務，所涉及的資源為何？當局有否就相關服務設定時間表，加快提供設施，方便市民。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1)

答覆：

截至2015年2月，「香港政府WiFi通」(「WiFi通」) 已在共513個政府場地安裝超過2 900個Wi-Fi熱點，遍布全港18區，供市民及訪客免費使用。覆蓋場地包括所有公共圖書館、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法院大樓及就業中心。覆蓋率較高的場地包括社區會堂／中心(約90%)、熟食市場／中心、體育場地，以及文化及康樂中心(分別約60%)。

為確保成本效益，「WiFi通」會在人流暢旺及市民對服務有殷切需求的政府場地，以及有助提供電子政府服務或推廣香港形象的場地提供服務。「WiFi通」在2015-16年度計劃增設約80個場地，包括社區會堂及中心、母嬰健康院、牙科診所、皮膚科診所、學生健康服務中心、胸肺科診所及主要地區公園等，預計新增的熱點數目約200個。涉及的開支預算約為港幣280萬元。我們會繼續與有關部門積極研究，把「WiFi通」服務擴展至更多合適的地點。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6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制定興建政府數據中心大樓的建議，施工前顧問工作所需費用為何，以及預計可於何時完成？估計落實興建的時間進程為何，屆時預計政府需為數據中心支付多少開支？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51)

答覆：

就興建政府數據中心大樓，預算施工前顧問工作所需費用約為5,260萬元。如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我們計劃在2015年第四季開展施工前顧問工作，並在2017年年底完成有關工作。施工前顧問工作會為興建政府數據中心大樓訂立具體的時間表和開支作估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1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至2016年提供「香港政府WiFi通」服務的預算為何？過去三年服務的數據流量為何？請列出服務使用量最高的十個場地。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8)

答覆：

截至2015年2月，「香港政府WiFi通」(下稱「WiFi通」)已在共513個政府場地安裝超過2 900個Wi-Fi熱點，遍布全港18區，供市民及訪客免費使用。2015-16年度提供「WiFi通」服務的預算開支約為920萬元，包括用作日常營運及計劃增設約80個場地及約200個Wi-Fi熱點。

「WiFi通」在人流暢旺及市民對服務有殷切需求的政府場地，以及有助提供電子政府服務或推廣香港形象的場地提供服務。「WiFi通」服務旨在方便市民和訪客上網瀏覽、學習、收發電子郵件或使用電子政府服務。在計算「WiFi通」服務的使用量時，我們主要根據各場地的連線次數及使用人次作為參考，以了解服務使用情況。在過去3年，使用「WiFi通」服務的總連線次數及使用人次如下：

年份	總連線次數	總使用人次
2012	13 420 000	810 000
2013	12 290 000	880 000
2014	16 150 000	1 140 000

以總連線次數計算，2014年最高使用量的10個場地如下：

1	香港中央圖書館
2	港澳碼頭(旅客離境等候大堂)
3	香港文化中心及尖沙咀海濱花園
4	屏山天水圍公共圖書館
5	中國客運碼頭
6	沙田公共圖書館
7	大埔公共圖書館
8	馬鞍山公共圖書館
9	屯門公共圖書館
10	荃灣公共圖書館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15)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去年政府表示，「隱蔽長者數碼外展計劃」涉及撥款共75萬元，預期受惠人數約1 000人。目前的成效如何？本年度會如何加強對計劃的支援？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9)

答覆：

在2014年，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撥款共75萬元，推出「長者數碼外展計劃」，旨在主動接觸一些非活躍於社區的長者，包括長期住在院舍的長者及在社區缺乏連繫的「隱蔽」長者，通過不同的活動，誘發他們對數碼科技的興趣。

我們委託了3間在社區擁有豐富長者服務經驗的機構，即保良局、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及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在全港18區推行計劃。3間機構共探訪了全港38間安老院舍超過1 000名住院長者，以及社區內約110名「隱蔽」長者，並透過專業社工及不同義工的努力，教導他們使用平板電腦，鼓勵及協助他們應用數碼科技，以擴闊生活圈子及融入社會。

計劃備受長者及院舍歡迎，部分長者反映活動為其枯燥的生活帶來樂趣，有院舍因此主動安裝平板電腦供其院友使用，也有「隱蔽」長者在參與計劃後經常走到社區中心和其他長者一起使用平板電腦。

有見計劃成效顯著，我們在2015-16年度會推出新一輪「長者數碼外展計劃」，並把服務對象擴展至日間護理中心及接受家居照顧服務的長者。我們已就計劃公開徵求建議書，現正進行評審工作，預期會於今年下半年開展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54)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目前政府認為適合發展高端數據中心的工業大廈或工業用地。有關的策劃工作包括甚麼範疇？是否包括提供資助或低息貸款？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00)

答覆：

在工業大廈或工業用地發展高端數據中心屬商業決定，取決於很多因素，如位置、水電供應、通訊網絡、服務對象、規模、設計，以及所需改建工程。因此，我們難以詳列適合發展高端數據中心的工業大廈或工業用地。

為協助業界物色合適工業大廈或工業用地發展數據中心，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數據中心促進組，向有意發展數據中心的機構提供資訊，例如有關地段的土地規劃資料，可供發展數據中心的用地類別，成功改建工業大廈作數據中心的個案及地區等，以及聯繫電力公司及其他機構，以評估個別地點的水電供應等設施是否能配合發展要求和時間表。

鼓勵改建工業大廈和發展工業用地作數據中心的措施包括免收將工業大廈樓層改作數據中心的「豁免書費用」，以及以高端數據中心用途來評定在工業用地發展高端數據中心的應補地價，但政府並不會提供資助或低息貸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87)

總目： (47) 政府總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過去一年，在本港各區由政府及其他機構在公共地方提供免費Wi-Fi的數目分別為何，增長幅度為何？未來政府準備投放多少資金增加多少免費Wi-Fi點？是否有目標將香港打造成一個「Wi-Fi城市」？

提問人：姚思榮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0)

答覆：

政府一直致力促進和鼓勵私營機構發展公共Wi-Fi無線上網服務，以鞏固香港作為一個連通城市的地位。在過去1年(2014年4月至2015年2月)，公共Wi-Fi服務的熱點(包括免費及收費)的數目由約20 800個增加至現時約30 300個，增加百分率約45%。

與此同時，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除逐步擴展免費的「香港政府Wi-Fi通」(下稱「Wi-Fi通」)服務至更多政府場地外，更與業界攜手合作，於去年8月推出通用Wi-Fi品牌「Wi-Fi.HK」，推廣由公共及私營機構提供免費或設有免費使用時段的Wi-Fi服務，方便市民及訪客搜尋和連接全港的免費公共Wi-Fi服務。用家無須登記，即時可享用最少30分鐘免費公共Wi-Fi服務。「Wi-Fi.HK」品牌下熱點數目由推出時5 000多個增至現時逾14 000個，增加百分率約180%。我們於今年年初亦鼓勵Wi-Fi服務營辦商透過試驗計劃，在醫院管理局轄下5間公立醫院的公眾地方，如急症室及專科門診候診大堂，提供1小時免費公共Wi-Fi服務。至於其他公共Wi-Fi服務有否提供免費或免費時段服務，須由個別機構提供。

「Wi-Fi通」在2015-16年度計劃增設約80個場地及約200個熱點。預算開支約280萬元。此外，我們繼續在2015-16年度推廣「Wi-Fi.HK」品牌，預算開支約為120萬元。透過積極的推廣及邀請更多機構參與計劃，我們期望「Wi-Fi.HK」品牌下的熱點數目在今年年底能增至約17 000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2)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電台2015-16財政年度的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財政撥款預算為414,300,000元，同上一年度比較大幅增加11.3%，請解釋撥款預算大幅增加的原因，詳列節目製作的時數及單位成本。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30)

答覆：

2015-16年度的撥款較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4,190萬元(11.3%)，主要由於2015-16年度填補職位空缺，令個人薪酬開支上升；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的運作開支和其他運作開支上升；以及增加2個職位。2015-16年度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製作的時數預算共1 303小時，而以每小時計的成本為31.8萬元。

\\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540)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於2015-16年，香港電台將繼續拓展服務，包括增加高清節目製作，並繼續向公眾推廣公民意識，以及支持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官方活動等。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於2015-16年度，按職系及職級劃分，當局會增聘多少名公務員？較本年度增加多少？涉及開支為何？
- (b) 於2015-16年度，按職系及職級劃分，當局會增聘多少名非公務員合約員工？較本年度增加多少？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議員問題編號：25)

答覆：

- (a) 2015-16 年度香港電台(港台)會增加 3 個非首長級公務員職位，用以取代有需要長期保留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新增的 3 個職位，較本年度增加的職位(35 個)少 32 個。按職位薪級中位數計算，所涉及的開支每年約為 255 萬元。該 3 個新增職位的職級劃分如下：

職級	新增職位數目
特級節目主任	1
高級節目主任	1
首席技術主任	1
總數	3

- (b) 在 2015-16 年度，港台會因應運作需要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如有需要，會調配內部資源應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67)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2015-16年度內，香港電台將會繼續就電視服務規劃將軍澳新廣播大樓的興建事宜。請問有關工作進度及預算涉及開支為何；有否評估延遲興建新廣播大樓，最新工程超支約多少；當局有否計劃再向立法會提出撥款申請，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林大輝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24)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興建新廣播大樓計劃的撥款申請，在2014年1月未獲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支持。大部分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表示原則上認同有需要興建新大樓，但對工程的預算費用及規模表示極度關注。有見及此，港台和建築署自2014年初起已因應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提出的意見，全面檢討計劃，尋找最符合經濟效益而又能回應委員意見的方案。

我們會按推行政府基本工程項目的程序推進新廣播大樓工程，在完成有關的檢討及內部規劃工作後，按既定機制跟進處理。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13)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香港電台的員工中，公務員和合約非公務員的數目和百分比、薪酬分別為何？請按職位列出合約非公務員的數目。今年聘請的人手中，公務員和合約非公務員的數目分別為何，有多少屬內部招聘，有多少屬公開招聘，以及有關的職級分佈和薪酬待遇為何？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

答覆：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香港電台(港台)共有870名員工，包括605名公務員(佔整體人員69.5%)及258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整體人員29.7%)，其餘7名人員則按過往部門合約員工條件聘用。

公務員的薪金情況如下：

公務員職級	職級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廣播處長	\$214,000-\$220,350	1
副廣播處長	\$168,300-\$183,700	1
助理廣播處長	\$144,700-\$158,250	2
總監(廣播事務)	\$121,900-\$133,300	4
總節目主任	\$94,905-\$109,340	12
特級節目主任	\$77,905-\$91,590	24
高級節目主任	\$60,690-\$74,690	63
節目主任	\$47,280-\$59,485	120
助理節目主任	\$24,380-\$45,150	194
節目助理	\$12,540-\$23,210	22
其他職系／職級：	\$11,060-\$183,700	162

總數	605
-----------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金情況如下：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的 相若公務員職級	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特級節目主任	\$80,000	3
高級節目主任	\$47,280-\$64,410	9
節目主任	\$29,720-\$49,515	21
助理節目主任	\$10,500-\$29,650	119
節目助理	\$10,560-\$17,200	12
其他職系／職級：	\$9,085-\$68,250	94
總數		25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獲聘的公務員共 76 人，其中 39 人在獲聘前為港台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該 76 名公務員的職級及薪金情況如下：

公務員職級	職級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特級節目主任	\$77,905-\$91,590	1
高級節目主任	\$60,690-\$74,690	1
節目主任	\$47,280-\$59,485	4
助理節目主任	\$24,380-\$45,150	69
節目助理	\$12,540-\$23,210	1
總數		76

至於同時期獲聘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則有 73 人，其相若的公務員職級及薪金情況如下：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的 相若公務員職級	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高級節目主任	\$47,630-\$58,775	3
節目主任	\$29,720-\$37,625	8
助理節目主任	\$10,500-\$20,600	31
節目助理	\$10,560-\$11,235	3
其他職系／職級：	\$9,930-\$43,120	28
總數		73

港台在訂定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水平時，是根據公務員事務局指引，按當時的就業市場、有關工作類別的招聘情況和相若公務員職級的新聘人員薪酬等因素而決定。由於這些因素在不同時期或會有所改變，而個別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要求的經驗及資歷亦可能會有分別，因此，現職和新入職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未必相同。港台在考慮為新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訂定較現時同一職級為高的薪酬時，會顧及內部公平原則。

此外，港台有既定機制定期檢討現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由於部分現職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在港台的年資較長，其薪酬亦會較新入職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為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14)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香港電台顧問委員會於 2014-15 年度的預算。顧問委員會於 2015-16 年度有何工作計劃？過去一年的開支及工作如何？是否有打算開放會議，以加強會議的透明度？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

答覆：

自顧問委員會於2010年成立以來，香港電台(港台)一直透過內部調配人手為顧問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港台並無為顧問委員會另擬預算。

過去一年，顧問委員會曾聽取港台簡報多項發展計劃，包括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數碼地面電視廣播頻道試播階段的節目、新媒體發展及教育電視節目方針等，並提供意見。顧問委員會亦收取港台提交的節目和投訴個案季度匯報及周年計劃。此外，委員會成員曾出席港台舉辦的活動及節目，加深了解港台的運作。

在2015-16年度，顧問委員會將繼續按照《香港電台約章》行事。

顧問委員會非常重視提高委員會工作的透明度。委員會的會議議程、討論文件、會議記錄和周年報告均會上載至港台網站，讓公眾了解委員會的工作。委員會並無計劃開放會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16)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1) 電台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表示會推出新的流動應用程式，以加強新聞服務；有關開支及詳情為何？政府會否就此有時間表讓公眾了解進度？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1)

答覆：

香港電台將於今年年中進行測試，並在年底前推出全新的流動新聞應用程式「RTHK NEWS」，增加流動新聞的多媒體元素，包括即時新聞圖片及視頻，24小時為用戶提供最新、最快、最準確的新聞資訊。流動新聞應用程式開發支出為270,000元。

新的流動應用程式增加了Podcast的項目種類，用戶可透過手機或平板電腦即時線上收聽或下載由新聞部編製的新聞、財經資訊節目，包括報導兩岸熱門話題的「透視大中華」、分析國際最新局勢的「環看天下」、跟進全球體壇消息的「動感天地」、提供最新財經資訊的「財經華爾街」及「一桶金」等；用戶亦可以收看新聞部製作的「視像新聞」、「施政報告論壇」、「財政預算案論壇」及「投資月論壇」等視頻節目；或下載相關新聞資訊，作離線瀏覽。按個別喜好，用戶更可以選擇新聞顯示的類別，設計適合自己獨有的新聞版面。

此外，用戶可經新的流動應用程式，提供新聞消息，給新聞部跟進。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17)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1) 電台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有關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 (a) 計劃成立後共有多少申請者？而成功參與有關計劃團體又有多少？當中多少為少數族裔？有關詳情為何？
- (b) 當局有否收到參與者就此計劃的意見？有關詳情為何？
- (c) 當局表示會加強宣傳，有關開支預計多少？詳情為何？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

答覆：

- (a) 計劃成立後，第一至第五期申請共收到465份申請書。經第一至第四期評審後，成功參與有關計劃的團體共101個，個人成功申請23個；而第五期評審仍在進行中，未有最後結果。第一至第五期共收到68份製作「少數族裔」主題節目的申請，經第一至第四期評審後，成功參與製作「少數族裔」主題節目共29個。我們沒有以少數族裔的身分界定申請團體或個人。
- (b) 香港電台於2014年9月至11月透過焦點組別討論會，以了解市民及不同界別人士對「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的認知和意見，並提供一些改善的建議，從而提升該計劃各方面的質素。

是次討論會的與會者對「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試驗計劃」的評價是屬於正面的，無論是成功申請組別、落選組別、評審委員會、有聽過計劃內節目的聽眾，都認為

這個計劃可以讓社區人士有機會參與製作節目，讓不同社群發聲。與會者認為有需要加強宣傳及增加資源支援行政工作和培訓社區製作人，以強化社會增益。

- (c) 預計2015-16年度，宣傳開支約400萬元，包括加強在各主要公共交通工具，主流及少數族裔報章，文化雜誌，網絡平台，社交媒體等廣告費用，增加公眾介紹會及擴大外展宣傳規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61)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以下香港電台職位在2015/16年度預算的人數、全年薪酬、房屋津貼、外訪開支、酬酢開支等津貼：

廣播處長、廣播處長高級私人秘書、副廣播處長、電台主任秘書、一級私人秘書、總行政主任、高級工程師、工程師、高級技術主任、技術主任、高級行政主任、行政主任、節目主任、高級文書主任、文書主任、物料供應主任、助理物料供應主任、一級物料供應員、新聞總監、新聞經理、副總監／總採訪主任、助理總採訪主任、採訪主任、副總監／多媒體總編輯、多媒體助理總編輯、首席編輯、助理執行總編輯、副總監／執行總編輯、電台部發展及文教組節目總監、電台部發展及文教組副節目總監、編導、總監、監製、副節目總監、編導、機構發展組總監、節目發行及拓展總監、業務發展主任、業務發展總監、高級節目主任、節目主任、音樂資料庫主任、特級節目主任、高級節目主任、攝影師、高級剪接師、剪接師、高級平面設計師、平面設計師、高級動畫設計師、動畫設計師。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18)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員工(包括公務員、非公務員合約僱員、部門合約員工)的薪金，是根據所屬公務員職級或相若公務員職級來訂定。截至2014年12月31日，港台共有870名員工，包括605名公務員、258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及7名按過往部門合約員工條件聘用的人員。

公務員的薪金情況如下：

公務員職級	按職位薪級中位數計算的全年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廣播處長	\$2,644,200	1
副廣播處長	\$2,139,600	1
助理廣播處長	\$1,843,200	2
總監(廣播事務)	\$1,552,800	4
總節目主任	\$1,222,560	12
特級節目主任	\$1,017,240	24
高級節目主任	\$819,000	63
節目主任	\$651,180	120
助理節目主任	\$411,660	194
節目助理	\$219,720	22
其他職系／職級：	\$160,200 - \$2,139,600	162
總數		605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金情況如下：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的相若公務員職級	全年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特級節目主任	約960,000元	3
高級節目主任	約570,000至770,000元	9
節目主任	約360,000至590,000元	21
助理節目主任	約130,000至360,000元	119
節目助理	約130,000至210,000元	12
其他職系／職級：	約110,000至820,000元	94
總數		258

按過往部門合約員工條件聘用的僱員薪金情況如下：

相若公務員職級	全年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助理節目主任	約360,000至450,000元	5
節目助理	約200,000至250,000元	2
總數		7

港台公務員的房屋津貼，並不在總目160 — 香港電台中支付。

2015-16年度香港電台人員會因應工作需要進行公務外訪。在現階段，並沒有外訪計劃的定案。至於公務酬酢開支的預算則為120,000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75)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電台在2015/16年度增加3個非首長級職位。

(a) 請詳細列出職位資料。新增原因為何？

(b) 各新增職位導致每年財政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619)

答覆：

2015-16年度香港電台會增加3個非首長級公務員職位，用以取代有需要長期保留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這些職位主要協助電視節目製作及為新媒體服務提供技術支援。該3個新增職位的薪金如下：

職級	新增職位數目	按職位薪級中位數計算的全年薪金
特級節目主任	1	\$1,017,240
高級節目主任	1	\$819,000
首席技術主任	1	\$713,82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72)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 (a) 過去一年，香港電台數碼電視頻道的平均收視為何？有何措施推廣及宣傳香港電台的數碼電視頻道，增加收視率？
- (b) 過去一年，香港電台製作了多少個文化藝術的電視節目？播放文化藝術電視節目的時數為多少？收看的觀眾有多少？所涉的開支及人手編制為何？
- (c) 過去一年，香港電台製作了多少個體育電視節目？播放體育電視節目的時數為多少？收看的觀眾有多少？所涉的開支及人手編制為何？
- (d) 未來一年，香港電台預計分別會製作多少個文化藝術及體育的電視節目？有關的詳情為何？所涉的開支及人手編制為何？

提問人：馬逢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29)

答覆：

- (a) 香港電台(港台)數碼電視頻道目前尚在始創階段，訊號只能覆蓋全港約百分之七十五的人口。而對於電視觀眾而言，要接收港台數碼電視頻道，尚須居所更新大廈公共天線。在節目製作及編排方面，亦與商營免費數碼地面電視頻道安排不一樣；港台提供星期一至五每日共8.5小時廣播；星期六、日每日共13.5小時廣播。去年，香港電台獲立法會批准撥款，為數碼地面電視服務建設22個輔助發射站。輔助發射站會在5年內分階段設置，預計在2019年第一季竣工。由於港台最早要於2019年才可把數碼地面電視訊號覆蓋率擴展至多於九成人口，傳統的收視率調查未必適合反映目前港台電視頻道的效益；但港台會為新數碼地面電視頻道的節目進行「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使能更準確及有效地反映港台電視節目之質素、品質及其認受性。根據2014年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顯示：香港電台節目是本港所有電視台之冠。另外，港台亦會委託民意調查機構定期調查數碼電視頻道的接收情況及認知率等，以助我們改進及加強服務。

在推廣及宣傳港台數碼電視頻道方面，由2013年7月開始至今，我們已與各大小屋苑管業公司、大廈管理處、業主立案法團及天線維修商等聯絡，介紹港台數碼電視服務，主辦技術交流會推介相關的天線更新工程。其後亦有定期聯絡大型屋宇管理公司，查詢他們的進度，並宣傳本台的接收方法。

除私人物業外，我們亦於2013年9月聯絡房屋署，希望他們更新公屋的天線系統，並得到他們大力協助，在訊號覆蓋範圍內由房屋署管理的公屋住宅大廈的公共天線系統，現時已經基本完成更新工程，可以接收廣播。

此外，港台亦有設立電話熱線及電郵地址，專門解答市民對接收港台電視的各種查詢，並透過記者會、電台、電視宣傳聲帶及報章、港鐵站月台、巴士車身廣告以及進入社區等各式各樣的宣傳方法包括「31 紅波」行動、上門追台服務及巡迴展覽等去推廣港台電視頻道及其接收方法。我們將於2015-16年度繼續以不同方式宣傳推廣港台電視頻道及其接收方法，讓更多市民可觀賞港台電視頻道。

- (b) 在2014-15年度，港台共製作1 345小時電視節目，當中文化藝術節目佔約324小時。節目收視率則視乎播放頻道。黃金時段節目在亞洲電視播放的平均收視率約為77 928，而無綫電視則為610 436。我們並沒有就文化藝術節目訂定分項開支統計及獨立的人手編制。
- (c) 在2014-15年度，體育及健康節目佔約35小時。節目收視率則視乎播放頻道。另外，我們亦沒有就體育及健康節目訂定分項開支統計及獨立的人手編制。
- (d) 未來一年，港台製作文化藝術及體育及健康電視節目的比例大致與2014-15年度相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433)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4) 新媒體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電台的預算中，在53點所敘述本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當中，包括「改進rthk.hk的技術效能，為本地及海外用戶提供穩定連線」。然而，香港電台並未有就包括中國大陸用戶在內的海外用戶瀏覽rthk.hk次數定出指標。香港作為中國一部份，香港電台有責任為大陸同胞提供服務。為此，請政府列出：

- (a) 過去三個年度大陸用戶瀏覽rthk.hk的次數
- (b) 本年度大陸用戶瀏覽rthk.hk次數的目標
- (c) 為大陸用戶提供穩定連線，改進技術所需投放的資金金額
- (d) 為大陸各級政府網頁，加入rthk.hk連結所需投放的資金金額
- (e) 任何有助向大陸同胞推廣rthk.hk的計劃及所需預算

提問人：毛孟靜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3)

答覆：

- (a) 過去三個年度香港電台(港台)rthk.hk 的每日平均網頁瀏覽次數分別為：
2012-13年度360萬次
2013-14年度430萬次
2014-15年度480萬次
當中大約三成瀏覽次數來自香港以外的伺服器。然而，由於內地用戶可透過不同地區伺服器瀏覽rthk.hk，港台沒法提供相關數字。
- (b) 2015-16 年度，港台 rthk.hk 網頁瀏覽次數的目標是每日平均 510 萬次，但港台沒法為香港以外的用戶制定網頁瀏覽目標。

- (c) 港台會繼續改進 rthk.hk 的技術效能，為本地及海外用戶提供穩定連線；2014-15 年度，改進連線技術涉及的開支約 100 萬。
- (d) 港台沒有計劃要求在香港境外的其他地方政府網頁加入 rthk.hk 連結。
- (e) 港台推廣 rthk.hk 網站主要是透過港台電視、電台節目、港台網頁及社交媒體宣傳。除此以外，港台並沒有計劃向特定地區推廣 rthk.hk 網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31)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詳細說明公民教育、內地事務節目包括哪些節目，及為何內地事務節目佔的比例極低。

提問人：葛珮帆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94)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在2014-15年度製作的公民教育節目包括「警訊」、「燃眉時刻」、「尋找香港」、「死神九問」、「獅子山下經典重溫」、「同里有親」及「來自火星的男人」等。而內地事務節目包括「萬象潮中 2.0」、「消失的建築」、「文化長河 - 古都行」、「中國故事」、「文化匯長河」及「瓷」等。

其實，港台日常製作的電視節目特別是時事及公共事務節目，如「視點31」、「鏗鏘集」、「議事論事」和「左右紅藍綠」等均經常涉及內地事務。此外，港台電視33頻道全日24小時轉播中央電視台頻道9(紀錄國際頻道)，讓市民了解內地事務。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47)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香港電台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數碼電視廣播”)的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現時數碼電視廣播在公共樓宇及私人樓宇的覆蓋率為何？當局預計何時達到100%覆蓋率，讓所有市民都能透過數碼電視廣播欣賞節目？
- (b) 現時數碼電視廣播的收視率為何？
- (c) 當局在數碼電視廣播啟播後，共接獲多少宗市民就該服務提供意見？有關意見的詳情為何？
- (d) 鑑於仍有市民表示至今未能接駁到數碼電視廣播，當中涉及大廈管理的問題。就此，當局有何措施讓市民可以盡早收看數碼電視廣播？
- (e) 2015-16年度用於宣傳數碼電視廣播的資源及詳情？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4)

答覆：

- (a) 香港電台(港台)數碼電視頻道目前尚在試播階段，訊號只能覆蓋全港約百分之75的人口。電視觀眾如要接收港台數碼電視頻道，必須更新居所的大廈公共天線系統。去年，立法會批准撥款為數碼地面電視服務建設22個輔助發射站，並在5年內分階段設置，預計在2019年第一季竣工，屆時港台數碼電視訊號將可覆蓋全港約百分之99的人口。
- (b) 由於港台最早要到2019年才可把數碼地面電視訊號覆蓋率擴展至多於9成人口，因此，傳統的收視率調查未能反映目前港台電視頻道的效益。但港台仍會為新數

碼地面電視頻道的節目進行「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使能更準確及有效地反映港台電視節目之質素、品質及其認受性。根據 2014 年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顯示：香港電台節目是本港所有電視台之冠。另外，港台亦會委託民意調查機構定期調查數碼電視頻道的接收情況及認知率等，以助改進及加強服務。

- (c) 港台設立電話熱線及電郵服務，專門解答市民對接收港台數碼電視的各種查詢。在港台開始試播以來，至今接獲多於 8 000 宗市民查詢，當中絕大部分是查詢有關接收港台數碼電視方法。
- (d) 在推廣及宣傳港台的數碼電視頻道方面，由 2013 年 7 月開始至今，我們已與各大小屋苑管業公司、大廈管理處、業主立案法團及天線維修商等聯絡，介紹港台數碼電視服務，主辦技術交流會推介相關的天線更新工程。我們亦有定期聯絡大型屋苑管理公司，宣傳港台數碼電視的接收事宜。

除私人物業外，我們亦得到房屋署大力支持，在訊號覆蓋範圍內由房屋署管理的公屋住宅大廈的公共天線系統，現時已經基本完成更新工程，可以接收港台的數碼電視廣播。

港台亦經常透過記者會、電台、電視宣傳聲帶及報章、地鐵站月台、巴士車身廣告以及進入社區等各式各樣的宣傳方法包括「31 紅波」行動、上門追台服務及巡迴展覽等去推廣港台電視頻道及其接收方法。

- (e) 我們將於 2015-16 年度繼續以不同方式宣傳推廣港台電視頻道及其接收方法，讓更多市民可觀賞港台電視頻道。涉及預算約 400 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48)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將軍澳新廣播大樓，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如港台繼續於廣播道營運，將對其數碼化有何影響？
- (b) 當局現時就籌劃興建新廣播大樓進度為何？當局是否已有一個較為節省資源的工程方案提交立法會審議？如有，有關方案詳情及工程時間表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 (c) 當局於2015-16年度就籌劃興建新廣播大樓的開支及主要工作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興建新廣播大樓計劃的撥款申請，在2014年1月未獲立法會工務小組委員會支持。大部分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表示原則上認同有需要興建新大樓，但對工程的預算費用及規模表示極度關注。有見及此，港台和建築署自2014年初起已因應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提出的意見，全面檢討計劃，尋找最符合經濟效益而又能回應委員意見的方案。

我們會按推行政府基本工程項目的程序推進新廣播大樓工程，在完成有關的檢討及內部規劃工作後，按既定機制跟進處理。

鑑於工程時間表的改變，在新大樓落成前，我們計劃採取多項臨時措施去改善港台現時位於廣播道的大樓的設施及工作環境，以加強港台現時為公眾提供的公共廣播服務水平(包括數碼聲音廣播及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服務)，有關項目載列於2015-16年度港台的預算中(包括為電台部中文台提升直播室設備、購置虛擬布景演播室、進行中央控制室翻新工程、發展及支援電視節目播放監控系統等)。

在2015-16年度，籌劃興建新廣播大樓的有關開支會納入總目160 — 香港電台之內，不能分項細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98)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綱領： (2)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香港電台在2014年開始試播3條數碼電視頻道，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過去一年各頻道的收看人數、所佔比率及相關開支。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58)

答覆：

香港電台(港台)數碼電視頻道目前尚在始創階段，訊號只能覆蓋全港約百分之七十五的人口。而對於電視觀眾而言，要接收港台數碼電視頻道，尚須居所更新大廈公共天線系統。在節目製作及編排方面，亦與商營免費數碼地面電視頻道安排不一樣；港台提供星期一至五每日共8.5小時廣播；星期六、日每日共13.5小時廣播。去年，香港電台獲立法會批准撥款，為數碼地面電視服務建設22個輔助發射站。輔助發射站會在5年內分階段設置，預計在2019年第一季竣工。由於港台最早要於2019年才可把數碼地面電視訊號覆蓋率擴展至多於九成人口，因此，傳統的收視率調查未必適合反映目前港台電視頻道的效益。但港台仍會為新數碼地面電視頻道的節目進行「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使能更準確及有效地反映港台電視節目之質素、品質及其認受性。根據2014年電視節目欣賞指數調查顯示：香港電台節目是本港所有電視台之冠。另外，港台亦會委託民意調查機構定期調查數碼電視頻道的接收情況及認知率等，以助我們改進及加強服務。

公共事務及綜合電視節目於2014-15年度的修訂預算約3.72億元，當中包括原有的電視服務及新增3條數碼頻道試播服務的所有經費。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77)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外判員工」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5-16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總金額	()
每間外判服務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
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外判員工人數	()
外判員工的職位分布(例：客戶服務、物業管理、保安、清潔、資訊科技等)	
外判員工的月薪分布	
• 30,001元或以上	()
• 16,001元至30,000元	()
• 8,001元至16,000元	()
• 6,501元至8,000元	()
• 6,240元至6,500元	()
• 6,240元以下	()
外判員工的聘用年期	
• 15年以上	()
• 10年至15年	()

	2015-16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 5年至10年	()
• 3年至5年	()
• 1年至3年	()
• 少於1年	()
外判員工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每週工作五天的人數	()
每週工作六天的人數	()

()括號為比較2014-15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7)

答覆：

	2015-16 年度(截至2015年3月)
使用外判服務的合約數目	4(與2014-15年度相同)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總金額	約7,960萬元(+1.3%)
每間外判服務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2x2年 1x3年 1x5年
透過外判服務公司所聘請的外判員工人數	約194人(與去年相同)
外判員工的職位分布(例：客戶服務、物業管理、保安、清潔、資訊科技等)	清潔、保安、工程師、技術人員
外判員工的月薪分布	其中兩份合約沒有所需資

	2015-16 年度(截至2015年3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0,001元或以上 • 16,001元至30,000元 • 8,001元至16,000元 • 6,501元至8,000元 • 6,240元至6,500元 • 6,240元以下 	料。另外兩份有關清潔及保安的合約中，有33個全職職位的月薪介乎8,001元至16,000元。
外判員工的聘用年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5年以上 • 10年至15年 • 5年至10年 • 3年至5年 • 1年至3年 • 少於1年 	沒有資料
外判員工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約22% (與去年相同)
支付予外判服務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約20%(+0.2%)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沒有資料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沒有資料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沒有資料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沒有資料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沒有資料
每週工作五天的人數 每週工作六天的人數	合約需要一周6天或7天服務。沒有個別員工的工作安排資料。

()括號為比較2014-15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78)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5-16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使用中介公司的合約數目	()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金額	()
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
中介公司僱員的人數	()
中介公司僱員的職位分布	
中介公司僱員的月薪分布	
• 30,001元或以上	()
• 16,001元至30,000元	()
• 8,001元至16,000元	()
• 6,501元至8,000元	()
• 6,240元至6,500元	()
• 6,240元以下	()
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年期	
• 15年以上	()
• 10年至15年	()
	()

	2015-16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 5年至10年	()
• 3年至5年	()
• 1年至3年	()
• 少於1年	()
中介公司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支付予中介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每週工作5天的人數	()
每週工作6天的人數	()

()括號為比較2014-15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議員問題編號：88)

答覆：

	2015-16 年度(截至2015年3月)
使用中介公司的合約數目	未有計劃(0%)
支付予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金額	不適用
每間中介公司的合約服務期	不適用
中介公司僱員的人數	不適用
中介公司僱員的職位分布	不適用
中介公司僱員的月薪分布	不適用
• 30,001元或以上	
• 16,001元至30,000元	
• 8,001元至16,000元	

	2015-16 年度(截至2015年3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6,501元至8,000元 • 6,240元至6,500元 • 6,240元以下 	
中介公司僱員的聘用年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5年以上 • 10年至15年 • 5年至10年 • 3年至5年 • 1年至3年 • 少於1年 	不適用
中介公司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不適用
支付予中介公司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不適用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不適用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不適用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不適用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不適用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不適用
每週工作5天的人數 每週工作6天的人數	不適用

()括號為比較2014-15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579)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情況，請提供以下資料：

	2015-16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人數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職位分布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開支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月薪分布	
• 30,001元或以上	()
• 16,001元至30,000元	()
• 8,001元至16,000元	()
• 6,501元至8,000元	()
• 6,240元至6,500元	()
• 6,240元以下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年期	
• 15年以上	()
• 10年至15年	()
• 5年至10年	()
• 3年至5年	()
	()

	2015-16 年度(截至最新情況)
• 1年至3年	()
• 少於1年	()
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
支付予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
每週工作五天的人數	()
每週工作六天的人數	()

()括號為比較2014-15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89)

答覆：

由於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數目會因應運作需求經常改變，我們只能提供2014-15年度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資料，並與2013-14年度同期比較。資料如下：

	2014-15 年度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人數	258 (-3.0%)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職位分布	各類職位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薪酬開支	約7,300萬元(+14.1%)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月薪分布	
• 30,001元或以上	54人(+1.9%)
• 16,001元至30,000元	130人(+4.8%)

	2014-15 年度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001元至16,000元 • 6,501元至8,000元 • 6,240元至6,500元 • 6,240元以下 	74人(-16.9%) 0人(-) 0人(-) 0人(-)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聘用年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5年以上 • 10年至15年 • 5年至10年 • 3年至5年 • 1年至3年 • 少於1年 	6人(-) 36人(-25%) 47人(-27.7%) 25人(-21.9%) 71人(+34%) 73人(+7.4%)
成功轉職為公務員的人數	39人 ^註 (+333.3%)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佔該部門整體員工數目的百分比	30%(-3%)
支付予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金額佔該部門整體員工開支的百分比	25%(+1%)
曾獲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224人次(+41.8%)
發放遣散費／長期服務金／約滿酬金的金額	約670萬元(+45.7%)
曾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員工人數	0人(-)
以強積金僱主供款的累算權益抵銷遣散費／長期服務金／計算約滿酬金的金額	0元(-)
獲得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241人(-4%)
沒有有薪用膳時間的人數	17人(+13.3%)
每週工作五天的人數	219人(-3.9%)
每週工作六天的人數	39人(+2.6%)

()括號為比較2013-14年度同期的增減幅度的百分比，(-) 代表2013-14的數值為 0。

註：該批前香港電台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乃透過公開招聘獲聘為香港電台公務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71)

總目： (160) 香港電台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廣播處長 (鄧忍光)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現時香港電台有多少非公務員合約員工？有關的薪酬開支預算為何？香港電台去年為多少非公務員合約員工更改合約成公務員合約員工？

提問人：黃毓民議員(議員問題編號： 117)

答覆：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香港電台(港台)共有258名非公務員合約僱員。這些僱員的薪金情況如下：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的 相若公務員職級	薪金	人數
節目主任職系：特級節目主任	\$80,000	3
高級節目主任	\$47,280-\$64,410	9
節目主任	\$29,720-\$49,515	21
助理節目主任	\$10,500-\$29,650	119
節目助理	\$10,560-\$17,200	12
其他職系／職級：	\$9,085-\$68,250	94
總數		258

港台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本年度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薪酬開支約為7,300萬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年度透過公開招聘聘請的公務員共76人，其中39人在獲聘前為港台非公務員合約僱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21)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 (利敏貞)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會收集市民對電影評級標準的意見，有關工作於2014-15年度詳情為何？公眾關注的意見為何？所涉及的開支為何？當局預計於2015-16年度就此的工作詳情為何？所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6)

答覆：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電影報刊辦)會定期就電影分級制進行公眾意見調查，了解社會人士對電影分級制和電影檢查標準的意見。

一般來說，電影報刊辦大約每3年進行一次有關的公眾意見調查。最近一次電影報刊辦委托獨立顧問公司進行公眾意見調查時為2014年中，分別以隨機抽樣問卷方式和專題小組討論方式蒐集市民的意見。有關調查預計在短期內完成，整個項目的開支約為85萬元。

電影報刊辦未有計劃在2015-16年度開展下一輪的調查工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22)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 (利敏貞)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當局表示巡查電影院，以執行《電影檢查條例》有關入場公眾年齡限制的規定及相關條文；當局在過去三年共進行多少宗巡查行動？共發現多少宗違反有關規定的事件？有關當局如何跟進有關事件的發生？於2015-16年度就相關工作安排詳情為何？將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劉慧卿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 17)

答覆：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電影報刊辦)在過去3年，每年均對電影院及相關放映場地作出約1 300次巡查，以檢查電影院有否遵守《電影檢查條例》中有關入場觀眾年齡限制及其他相關規定。在過去3年電影報刊辦沒有發現涉及違反有關規定的個案。

電影報刊辦預計在2015-16年度會繼續到電影院及相關放映場地等進行約1 300次巡查。由於巡查工作只屬有關職員的部分職務，我們並未有就這項工作細分所涉及的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992)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 (利敏貞)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以下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職位在2015-16年度預算的人數、全年薪酬、房屋津貼、外訪開支、酬酢開支等津貼：

-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
- 助理總監
- 總行政主任
- 高級行政主任
- 行政主任
- 首席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 總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 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 文書主任
- 項目主任
- 行政助理

提問人：梁國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37)

答覆：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一職由通訊事務總監兼任，有關薪酬由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營運基金和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電影報刊辦)的收入總目分攤支付。

在2015-16年度，電影報刊辦有關職位的人數如下—

職位	數目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助理專員	1
總行政主任	1
高級行政主任	2
一級及二級行政主任	5
首席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1
娛樂事務管理主任	6
文書主任	3
項目主任	5
行政助理	1

在2015-16年度電影報刊辦的預算中，所有員工的薪酬(包括非公務員合約員工)為3,376萬元，沒有外訪開支及酬酢開支，而房屋津貼並不在電影報刊辦的總目中支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860)

總目： (180)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評定影片級別、管制淫褻及不雅物品和報刊註冊

管制人員：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專員 (利敏貞)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第390章)，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過去3年違反該條例而被當局檢控的數字；
- (b) 被檢控人士所判處的懲罰為何；及
- (c) 當局於2015-16年度預計就該條例向市民推廣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7)

答覆：

- (a) 電影、報刊及物品管理辦事處(電影報刊辦) 在2012、2013及2014年就違反《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條例》)的個案分別發出了84、43及43張傳票；
- (b) 在過去3年，違反相關《條例》的人士被法庭判處罰款500元至25,000元和監禁10日至6個月不等；及
- (c) 電影報刊辦於2015-16年度向市民推廣《條例》的預計開支約為670萬元。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26)

總目： (710)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電腦化計劃

分目： (A007GX)

綱領：

管制人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林偉喬)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就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710電腦化計劃，請告知：

- (a) 在2015-16年度，分目編號A007GX新行政工作電腦系統所需整體撥款額為9億4000萬元，請以表格列出2015-16年度將開展的150項新計劃的資料(類別、推行部門、計劃說明、計劃預算)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計劃預算 (百萬元)

- (b) 過去三年，總目710整體撥款下獲資助計劃的推行情況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延誤(有/無)	超支(有/無)	超支差額 (百萬元)

提問人：莫乃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

答覆：

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因此，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

- (a) 在2015-16年度，分目編號A007GX新行政工作電腦系統整體撥款項下將開展的150項新計劃的資料，載於附件A。
- (b) 獲整體撥款資助的每個計劃項目完成或系統投入運作6個月後，相關部門需要向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下稱「資科辦」)提交資訊科技項目「推行後部門報表」。部門須在報表內顯示該項目有否延誤或超支。

在2012至2014年，資科辦共收到並審核了423份「推行後部門報表」，所有資助項目並沒有超支。根據部門所提交的「推行後部門報表」，有關項目的推行情況載於附件B。

- 完 -

2015-16年度整體撥款項下將開展的新計劃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計劃預算 (百萬元)
1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遷移伺服器至雲端運算平台	6.323
2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改善動物牌照及執法系統	4.095
3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改善動物管理網站及開發流動應用程式	2.246
4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優化進出口系統(馬匹運輸)	3.996
5	A007GX	建築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0.521
6	A007GX	建築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伺服器及後備設施	4.216
7	A007GX	建築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個人電腦	3.682
8	A007GX	醫療輔助隊	(2) 落實政策大綱	改善醫療輔助隊及少年團隊員管理系統	2.200
9	A007GX	醫療輔助隊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過時的網絡設備及資訊科技系統	3.406
10	A007GX	屋宇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改善資訊科技保安基建設施	3.563
11	A007GX	屋宇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遷移伺服器房及添置及災後恢復設施	8.812
12	A007GX	屋宇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培訓管理系統(第三階段)	2.838
13	A007GX	政府統計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對外申索、負債及收益統計調查電腦系統	9.966
14	A007GX	政府統計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香港船務統計應用系統	9.944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計劃預算 (百萬元)
15	A007GX	政府統計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代表境外母公司的駐港公司年度統計調查共用平台	9.049
16	A007GX	政府統計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伺服器	8.960
17	A007GX	政府統計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遷移網站資料庫	0.999
18	A007GX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更換歷史檔案及圖書館藏品綜合資訊系統	9.494
19	A007GX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替換將過期軟件及設立郵件存檔伺服器	1.083
20	A007GX	民眾安全服務隊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網絡設備和更新備份系統	6.997
21	A007GX	民航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更換香港飛航安全資料庫	0.939
22	A007GX	民航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遷移伺服器平台	0.990
23	A007GX	土木工程拓展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知識管理系統	2.000
24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人力資源管理系統	5.760
25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入門網站	4.400
26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網上學習平台	4.000
27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網絡設備	2.400
28	A007GX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政府電子貿易服務的政府中央交換閘	2.875
29	A007GX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創意香港資金管理系統的操作系統	1.471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計劃預算 (百萬元)
30	A007GX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入門網站及電子處理假期申請系統	0.940
31	A007GX	懲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開發職務管理系統	9.602
32	A007GX	香港海關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資產管理系統	6.992
33	A007GX	香港海關	(4) 維修現存系統	港珠澳大橋海關管制電腦設備	9.983
34	A007GX	香港海關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企業系統管理	9.954
35	A007GX	香港海關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陸路邊境系統	9.675
36	A007GX	香港海關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資訊科技系統的軟件	6.239
37	A007GX	衛生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藥物的進出口證申請及流向監察系統(第二階段)	9.928
38	A007GX	衛生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臨牀訊息管理系統」與「藥物管理系統」的聯繫界面	5.167
39	A007GX	衛生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網絡交換器及入侵防禦系統	3.126
40	A007GX	發展局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工務科)	0.528
41	A007GX	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9.348
42	A007GX	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工務科入門網站	2.097
43	A007GX	渠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提升污水處理操作和維修管理系統	7.985
44	A007GX	教育局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推行網絡存取保護	1.500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計劃預算 (百萬元)
45	A007GX	教育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重新開發薪津及強積金系統	1.311
46	A007GX	效率促進組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進管理顧問服務網站	4.200
47	A007GX	機電工程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升降機及自動電梯流動巡查報告系統	1.653
48	A007GX	機電工程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合資格人士登記系統融入第三代電力條例和法規系統	1.492
49	A007GX	環境保護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環境保護互動中心後備網站	3.223
50	A007GX	環境保護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2.684
51	A007GX	環境保護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入門網站	8.146
52	A007GX	環境保護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遷移部門網站內部應用系統平台	4.998
53	A007GX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財經事務科的資訊科技設施	4.624
54	A007GX	消防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部門私人雲端運算平台	9.878
55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提升機密電郵系統	4.626
56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電子郵件系統	9.923
57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個人電腦	8.475
58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資訊科技普及計劃」的設施	5.612
59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入門網站	1.643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計劃預算 (百萬元)
60	A007GX	食物及衛生局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推行管理流動裝置方案	0.550
61	A007GX	食物及衛生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過時的資訊科技系統	1.650
62	A007GX	路政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公共照明資訊系統	3.080
63	A007GX	民政事務局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0.682
64	A007GX	民政事務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增強基礎設施的恢復能力	8.239
65	A007GX	民政事務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入門網站	1.301
66	A007GX	香港天文台	(3) 改善服務或提高 生產力	更換「打電話問天氣」系統	2.446
67	A007GX	香港天文台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氣象數據處理系統的硬件	9.530
68	A007GX	香港天文台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腦室的基建設施	3.214
69	A007GX	香港警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 生產力	提供協作設施	9.962
70	A007GX	香港警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 生產力	數碼影片編輯系統(警察學院)	2.965
71	A007GX	香港警務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訓練管理系統伺服器平台	4.123
72	A007GX	入境事務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0.793
73	A007GX	入境事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 生產力	提供網上申請無結婚記錄證明書	2.255
74	A007GX	廉政公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改善執行處內部通訊系統與辦公室自動化系統	4.260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計劃預算 (百萬元)
75	A007GX	政府新聞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0.968
76	A007GX	政府新聞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政府新聞網系統	9.896
77	A007GX	稅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個人電腦	9.852
78	A007GX	稅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生產系統打印機	9.700
79	A007GX	稅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腦輸出檔案存取系統	9.061
80	A007GX	稅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稅務易」後端系統	8.000
81	A007GX	知識產權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入門網站	0.673
82	A007GX	投資推廣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增強資訊安全基礎設施	0.429
83	A007GX	公務及司法人員 薪俸及服務條件 諮詢委員會聯合 秘書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0.227
84	A007GX	勞工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重組勞資關係科的資訊系統	9.925
85	A007GX	地政總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提升軟件資產管理與修補程式管理系統	8.772
86	A007GX	地政總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提升防禦電腦病毒用具	3.044
87	A007GX	地政總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提升數據加密工具	3.040
88	A007GX	地政總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提供地圖流動應用程式服務	9.816
89	A007GX	地政總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 生產力	使用流動器材於土地管制資訊系統的可行性研究	2.716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計劃預算 (百萬元)
90	A007GX	地政總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地圖應用程式界面	9.938
91	A007GX	地政總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更換三維空間數據處理系統	7.999
92	A007GX	地政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估價信息系統	9.849
93	A007GX	地政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香港特別行政區地理空間信息樞紐	7.130
94	A007GX	地政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辦公室自動化系統	5.690
95	A007GX	地政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地稅及地價系統	4.567
96	A007GX	地政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伺服器系統(地政處)	1.529
97	A007GX	法律援助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電子服務入門網站的軟硬件	2.039
98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1.870
99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博物館藏品中央管理系統	8.926
100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首階段推行電子檔案保管系統	8.800
101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康體通網上租訂系統流動版	6.360
102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康體通訂場櫃檯的付款服務	4.700
103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管理資訊系統的技術革新	7.500
104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康體通電話租訂服務系統基礎設施	3.850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計劃預算 (百萬元)
105	A007GX	海事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建立資訊系統災難復原中心	3.329
106	A007GX	海事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1.096
107	A007GX	海事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提升雲端運算平台	7.965
108	A007GX	海事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 生產力	重新開發海港巡邏組電子報告系統	3.663
109	A007GX	海事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船隻航行監察服務資訊系統	9.943
110	A007GX	海事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重新開發本地船隻關務系統	9.595
111	A007GX	海事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進總部數據中心	3.203
112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推行機密信息應用系統及中央機密電郵流動服務	3.983
113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檢討政府資訊保安的相關規例、政策及指引	3.000
114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 落實政策大綱	遷移試點電子採購至政府雲端運算平台	7.946
115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 落實政策大綱	採用私有雲端統一通訊服務概念驗證	6.365
116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 生產力	改善香港政府一站通的網上表格系統	2.398
117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統一登記服務」、「共用中介軟體組件」及「短訊服務通訊閘」系統	8.713
118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網絡基礎設施及電腦工作站	5.559
119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政府共用資料系統	5.115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計劃預算 (百萬元)
120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中央電腦中心服務管理工具	5.113
121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數碼政府合署的網上廣播系統	4.938
122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中央電腦中心虛擬化系統基礎設施	3.630
123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荃灣數據中心的環境監測能力	3.080
124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數碼政府合署網絡基礎設施	2.670
125	A007GX	破產管理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檔案伺服器	5.940
126	A007GX	破產管理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網絡	4.950
127	A007GX	破產管理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子處理假期申請系統	2.970
128	A007GX	規劃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用地監察及搜尋系統	9.670
129	A007GX	規劃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三維規劃及設計平台	9.500
130	A007GX	公務員絀用委員會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0.227
131	A007GX	香港電台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員工管理系統	0.604
132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伺服器管理及軟件資產管理系統	3.503
133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改善、風險評估及審計	2.791
134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實地視察系統	4.318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計劃預算 (百萬元)
135	A007GX	保安局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0.616
136	A007GX	保安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 生產力	整合統計調查資訊科技系統	9.730
137	A007GX	保安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資訊科技系統的硬件及軟件	8.041
138	A007GX	社會福利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 生產力	建立「服務使用者資訊系統」與「長期護理服務系統」聯繫界面	7.559
139	A007GX	社會福利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 生產力	建立「服務使用者資訊系統」與「通用資訊系統」的聯繫界面	2.792
140	A007GX	工業貿易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0.781
141	A007GX	運輸及房屋局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運輸科)	0.825
142	A007GX	運輸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 生產力	改善網上預約車輛年檢系統	7.718
143	A007GX	庫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 生產力	綜合存貨及資產系統	2.949
144	A007GX	庫務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公務員薪俸及房屋福利系統	9.848
145	A007GX	庫務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入門網站	8.856
146	A007GX	水務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提供化驗室資訊管理系統界面	0.450
147	A007GX	水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 生產力	研究更新綜合物料及工作紀錄管理系統	1.276
148	A007GX	水務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客戶服務及發單系統伺服器	1.500
149	A007GX	在職家庭及學生 資助事務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 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0.664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計劃預算 (百萬元)
150	A007GX	在職家庭及學生 資助事務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網路設備	1.417

**根據2012至2014年部門所提交的「推行後部門報表」
整體撥款項下的項目推行情況**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1.	A007GX	行政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在添馬艦政府總部裝置電腦設備支援電子會議	2010-11 至 2012-13	2011	有
2.	A007GX	行政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添馬艦政府總部提供公共 Wi-Fi 無線上網服務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3.	A007GX	行政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2012	無
4.	A007GX	行政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的電腦系統遷至添馬艦政府總部大樓	2010-11 至 2011-12	2012	無
5.	A007GX	行政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立法會大樓的政府辦公網絡	2010-11 至 2011-12	2012	無
6.	A007GX	行政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政務司司長辦公室的電腦設施	2012-13	2013	有
7.	A007GX	行政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入門網站及機密電郵系統	2012-13	2013	有
8.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中央檔案伺服器 and 實施網絡流量調節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9.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重整紅潮監察系統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10.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實驗室資訊管理系統	2008-09 至 2012-13	2012	有
11.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網絡管理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2	有
12.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檢控管理系統	2011-12 至 2014-15	2012	無
13.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電郵系統升級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14.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網絡設備更新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15.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入門網站	2012-13	2012	無
16.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基金管理系統	2011-12 至 2014-15	2012	無
17.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重新開發牌照及禽畜資料流程系統 (第二期)的進出口系統	2010-11 至 2012-13	2012	有
18.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牌照及禽畜資料流程系統(第二期) - 植物及除害劑發牌制度	2010-11 至 2013-14	2013	有
19.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重建生態環境管理系統	2011-12 至 2013-14	2013	無
20.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郊野公園發展監察系統	2011-12 至 2013-14	2013	有
21.	A007GX	漁農自然護理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內聯網	2011-12 至 2014-15	2013	有
22.	A007GX	建築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網絡系統	2008-09 至 2010-11	2009	有
23.	A007GX	建築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系統基建的伺服器	2010-11 至 2012-13	2010	有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24.	A007GX	建築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加強資訊科技保安	2010-11 至 2012-13	2010	有
25.	A007GX	建築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在物業事務處推行電子文件管理系統	2008-09 至 2010-11	2010	有
26.	A007GX	建築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子郵件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有
27.	A007GX	建築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部門資料庫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28.	A007GX	建築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自動化通訊、技術資訊及運作網絡系統主機小型化的可行性研究	2011-12 至 2014-15	2012	無
29.	A007GX	建築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系統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3	有
30.	A007GX	建築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31.	A007GX	建築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建築署維修熱線中心的桌面應用系統	2010-11 至 2013-14	2013	有
32.	A007GX	醫療輔助隊	(4) 維修現存系統	遠端傳取機密電郵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33.	A007GX	屋宇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地盤監察組流動資訊系統	2006-07 至 2008-09	2007	無
34.	A007GX	屋宇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網絡操作系統和網絡基礎設施	2009-10 至 2011-12	2010	有
35.	A007GX	屋宇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子郵件系統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36.	A007GX	屋宇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4-15	2013	無
37.	A007GX	屋宇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3-14	2014	無
38.	A007GX	政府統計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修訂人口統計系統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39.	A007GX	政府統計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政府統計處網站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40.	A007GX	政府統計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部門化統計產品製作系統	2010-11 至 2014-15	2012	有
41.	A007GX	政府統計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部門入門網站升級	2011-12 至 2012-13	2013	無
42.	A007GX	政府統計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43.	A007GX	中央政策組	(4) 維修現存系統	搬遷和裝置資訊科技設備至添馬艦新政府總部大樓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44.	A007GX	行政長官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遷置資訊科技系統和設備至添馬艦新政府總部大樓	2010-11 至 2014-15	2011	無
45.	A007GX	行政長官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郵系統及電腦設施	2011-12 至 2013-14	2013	有
46.	A007GX	行政長官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無線區域網絡更新工程	2012-13 至 2013-14	2013	有
47.	A007GX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立法會事務應用系統	2010-11	2012	有
48.	A007GX	民眾安全服務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審計和風險評估	2011-12 至 2013-14	2013	無
49.	A007GX	民航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進航空統計系統	2011-12	2012	無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50.	A007GX	民航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2012	無
51.	A007GX	民航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老化／過時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2010-11 至 2013-14	2012	無
52.	A007GX	民航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搬遷及擴充電腦化考試系統	2012-13	2013	無
53.	A007GX	土木工程拓展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推行電子文件管理系統	2006-07 至 2010-11	2009	有
54.	A007GX	土木工程拓展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操作系統	2009-10 至 2010-11	2010	有
55.	A007GX	土木工程拓展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遠端存取機密郵件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有
56.	A007GX	土木工程拓展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2	無
57.	A007GX	土木工程拓展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和增強電子郵件系統	2011-12 至 2013-14	2013	無
58.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	2006-07 至 2010-11	2010	有
59.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政務主任職系培訓管理系統	2008-09 至 2010-11	2010	有
60.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重新開發網上學習平台	2008-09 至 2014-15	2011	有
61.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基本法測試成績中央資料庫	2009-10 至 2011-12	2011	無
62.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重新開發行政職系資訊網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63.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搬遷及裝置公務員事務局資訊科技設施至添馬艦新政府總部大樓	2011-12 至 2012-13	2011	無
64.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主要資訊系統的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1-12 至 2013-14	2012	無
65.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提升電子假期系統	2012-13	2012	無
66.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推行適用於各部門的培訓管理系統提供項目管理服務	2007-08 至 2013-14	2012	無
67.	A007GX	公務員事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部門資訊科技計劃	2012-13 至 2013-14	2013	有
68.	A007GX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政府電子貿易服務的改善措施	2008-09 至 2010-11	2010	無
69.	A007GX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香港駐柏林經濟貿易辦事處推行電腦系統、網絡基建及網站	2006-07 至 2010-11	2010	有
70.	A007GX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和遷移工商及旅遊科的資訊科技系統至添馬艦新政府總部大樓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71.	A007GX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政府辦公室自動化網絡系統遷至添馬艦政府總部大樓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72.	A007GX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政府電子貿易服務－改善進出口報關系統的可行性研究	2011-12 至 2012-13	2012	有
73.	A007GX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通訊及科技科的部門入門網站及電子假期系統	2012-13	2013	有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74.	A007GX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電郵系統,操作系統和辦公室軟件	2012-13	2013	有
75.	A007GX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電子貨物艙單系統的過時硬件	2011-12 至 2012-13	2013	無
76.	A007GX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通訊及科技科開發資料管理標準及建立中央資料庫與協同工作平台	2011-12 至 2013-14	2013	無
77.	A007GX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通訊及科技科)	2012-13	2013	有
78.	A007GX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政府辦公室自動化系統	2010-11 至 2012-13	2011	有
79.	A007GX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審計和風險評估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80.	A007GX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架構重組而遷移資訊科技設施	2007-08 至 2009-10	2010	有
81.	A007GX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香港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82.	A007GX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香港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0-11 至 2011-12	2012	有
83.	A007GX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福建聯絡組建立電腦資訊系統	2012-13 至 2013-14	2012	無
84.	A007GX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2	無
85.	A007GX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搬遷及裝置資訊科技設施至添馬艦新政府總部大樓	2010-11 至 2013-14	2012	無
86.	A007GX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2) 落實政策大綱	推行無紙會議方案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87.	A007GX	懲教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審計和風險評估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88.	A007GX	懲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藥物管理系統	2010-11 至 2013-14	2012	無
89.	A007GX	懲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應用生物特徵方案的可行性研究	2011-12 至 2013-14	2012	有
90.	A007GX	懲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更新程序管理系統	2010-11 至 2014-15	2013	有
91.	A007GX	創意香港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娛樂煙火特別效果牌照處理及巡查監控系統	2012-13 至 2014-15	2013	有
92.	A007GX	香港海關	(4) 維修現存系統	在海關總部大樓提供不間斷電力供應系統	2008-09 至 2010-11	2010	有
93.	A007GX	香港海關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第二期首次登記稅系統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94.	A007GX	香港海關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金錢服務經營者牌照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95.	A007GX	香港海關	(4) 維修現存系統	於空運貨物站提供電腦設備	2011-12 至 2013-14	2013	無
96.	A007GX	香港海關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重新開發海關管制系統的可行性研究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97.	A007GX	香港海關	(4) 維修現存系統	添置網上侵權研究及調查中心的資訊器材	2011-12 至 2012-13	2013	有
98.	A007GX	衛生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中醫註冊及執業證書續期系統	2007-08 至 2010-11	2009	有
99.	A007GX	衛生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個人電腦以便接達政府財務管理資料系統	2008-09 至 2010-11	2009	有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100.	A007GX	衛生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	2007-08 至 2011-12	2010	有
101.	A007GX	衛生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家庭健康服務轄下的兒童健康服務提供電腦系統(第 II 期)	2006-07 至 2010-11	2011	有
102.	A007GX	衛生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家庭健康服務的兒童發展監察計劃及兒童身心全面發展服務試驗計劃提供電腦系統	2006-07 至 2012-13	2011	有
103.	A007GX	衛生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公眾殮房電腦系統(第三期)	2006-07 至 2012-13	2011	有
104.	A007GX	衛生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子宮頸普查資訊系統的安全風險評估和審計服務	2011-12	2012	無
105.	A007GX	衛生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重新發展美沙酮治療資訊系統的可行性研究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106.	A007GX	衛生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部門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3	有
107.	A007GX	律政司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108.	A007GX	律政司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律政司的辦公室自動化軟件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109.	A007GX	律政司	(4) 維修現存系統	重新開發相互法律協助追索系統和法律草擬管理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110.	A007GX	律政司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入門網站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111.	A007GX	律政司	(2) 落實政策大綱	重整香港法律改革委員會網站和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112.	A007GX	律政司	(2) 落實政策大綱	重整網站和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113.	A007GX	律政司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提升桌上工作站的安全管制	2013-14	2014	無
114.	A007GX	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發展局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2007-08 至 2010-11	2011	有
115.	A007GX	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搬遷發展局工務科資訊科技系統至添馬艦新政府總部大樓，並更新網絡基礎設施及重要資訊科技系統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116.	A007GX	發展局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4-15	2013	無
117.	A007GX	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視窗操作系統及更換過時之電腦	2012-13 至 2014-15	2013	無
118.	A007GX	發展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郵系統	2012-13 至 2014-15	2013	無
119.	A007GX	發展局	(2) 落實政策大綱	優化電子文件管理系統	2006-07 至 2010-11	2009	有
120.	A007GX	渠務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部門入門網站系統升級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121.	A007GX	教育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就教育局資訊系統的規模進行可行性研究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122.	A007GX	教育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供在添馬艦政府總部辦事處的資訊科技設施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123.	A007GX	教育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分散式關聯資料庫架構開道	2011-12	2012	無
124.	A007GX	教育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預報、籌劃和統計工具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125.	A007GX	教育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重整網上學校行政及管理系統的可行性研究	2012-13 至 2013-14	2013	有
126.	A007GX	教育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網絡基本設施	2011-12 至 2012-13	2013	無
127.	A007GX	效率促進組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綜合電話查詢中心的資訊科技硬件及軟件	2008-09 至 2013-14	2009	有
128.	A007GX	效率促進組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1823 綜合電話查詢中心的數據開採系統	2008-09 至 2011-12	2009	無
129.	A007GX	效率促進組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優化 1823 電話查詢中心的系統	2009-10 至 2011-12	2010	有
130.	A007GX	效率促進組	(2) 落實政策大綱	實施電子資料管理方案策略	2010-11 至 2011-12	2010	無
131.	A007GX	效率促進組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綜合電話查詢中心開發人力資源管理系統	2008-09 至 2014-15	2010	有
132.	A007GX	效率促進組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遠程存取建立虛擬私有網絡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133.	A007GX	效率促進組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客戶旅程設計(單一平台上使用綜合電子賬單及繳費服務)	2010-11	2011	有
134.	A007GX	效率促進組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香港政府青少年網站發展路向技術研究	2011-12 至 2013-14	2011	無
135.	A007GX	效率促進組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1823 網站	2011-12 至 2014-15	2012	有
136.	A007GX	機電工程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第二期的政府網上服務	2008-09 至 2010-11	2010	有
137.	A007GX	機電工程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過時的工作站和伺服器	2010-11	2011	無
138.	A007GX	機電工程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綜合電力法例部的小型電腦應用系統	2010-11 至 2012-13	2012	有
139.	A007GX	機電工程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的資料管理系統(包括互聯網平台)	2008-09 至 2012-13	2012	有
140.	A007GX	機電工程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電力資訊站網頁和機電青少年大使計劃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2	無
141.	A007GX	機電工程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能源效益事務處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2012	無
142.	A007GX	環境保護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在添馬艦新政府總部大樓辦事處提供資訊科技網絡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143.	A007GX	環境保護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定額罰款資訊系統 -《定額罰款(空轉引擎)條例》	2009-10 至 2012-13	2011	有
144.	A007GX	環境保護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部門入門網站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145.	A007GX	環境保護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合約管理資訊系統	2008-09 至 2012-13	2011	無
146.	A007GX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入門網站和更換工作站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147.	A007GX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添馬艦政府總部新辦公室添置及提升電腦設施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148.	A007GX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電郵系統及機密電郵系統升級	2012-13	2012	有
149.	A007GX	消防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培訓管理系統	2009-10 至 2012-13	2011	有
150.	A007GX	消防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0-11 至 2011-12	2011	有
151.	A007GX	消防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入門網站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152.	A007GX	消防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4-15	2012	無
153.	A007GX	消防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電郵系統及推行存檔伺服器	2011-12 至 2013-14	2013	有
154.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食物進口管制系統	2010-11 至 2014-15	2011	有
155.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食物經營者登記系統	2010-11 至 2014-15	2011	有
156.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處理酒牌電腦系統	2007-08 至 2012-13	2012	有
157.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電子郵件系統升級	2010-11 至 2011-12	2012	無
158.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非耗用物品記錄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159.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制訂部門資訊科技計劃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160.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墳場及火葬場電腦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3	無
161.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屠房數據紀錄系統	2011-12 至 2013-14	2013	無
162.	A007GX	食物及衛生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資訊科技設施遷至添馬艦新政府總部大樓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163.	A007GX	食物及衛生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重整網站	2013-14	2013	有
164.	A007GX	食物及衛生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郵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3	有
165.	A007GX	食物環境衛生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過時的辦公室自動化軟件	2013-14 至 2014-15	2014	無
166.	A007GX	政府飛行服務隊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伺服器設施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167.	A007GX	政府化驗所	(4) 維修現存系統	設置網絡監控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168.	A007GX	政府化驗所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2	無
169.	A007GX	政府化驗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郵系統	2011-12 至 2013-14	2012	無
170.	A007GX	政府化驗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和改善部門入門網站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171.	A007GX	政府化驗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專責化驗所資訊管理系統試驗計劃	2008-09 至 2013-14	2013	無
172.	A007GX	政府物流服務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管理運輸資訊系統	2007-08 至 2012-13	2008	無
173.	A007GX	政府物流服務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電子投標系統	2009-10 至 2012-13	2010	無
174.	A007GX	政府物流服務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改善部門的資訊保安	2008-09 至 2011-12	2011	無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175.	A007GX	政府產業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部門資訊儲存庫	2010-11 至 2011-12	2011	有
176.	A007GX	路政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掘路許可證處理系統	2006-07 至 2011-12	2009	有
177.	A007GX	路政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子郵件系統	2008-09 至 2010-11	2010	有
178.	A007GX	民政事務局	(2) 落實政策大綱	推行無紙會議方案	2010-11 至 2011-12	2010	無
179.	A007GX	民政事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遷至添馬艦政府總部大樓安裝及搬遷資訊科技設施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180.	A007GX	民政事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電子處理假期申請系統升級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181.	A007GX	民政事務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過時及不合規格的個人電腦	2009-10	2010	有
182.	A007GX	民政事務總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0-11	2011	無
183.	A007GX	民政事務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子郵件系統(機密郵件及非機密郵件)	2009-10 至 2011-12	2011	無
184.	A007GX	民政事務總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重新開發貴賓名單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185.	A007GX	民政事務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西貢民政事務處電腦搬遷項目	2011-12 至 2013-14	2011	無
186.	A007GX	民政事務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過時的筆記本電腦	2011-12	2012	無
187.	A007GX	民政事務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民政事務總署第二及第四科搬遷項目	2012-13	2012	無
188.	A007GX	民政事務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新增人手提供電腦設施	2012-13	2012	無
189.	A007GX	民政事務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重新開發差餉豁免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2	有
190.	A007GX	民政事務總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與審計	2013-14 至 2014-15	2014	無
191.	A007GX	香港天文台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核心業務網路優化	2010-11 至 2011-12	2011	有
192.	A007GX	香港天文台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業務數據處理伺服器	2011-12	2012	無
193.	A007GX	香港天文台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氣象業務電腦系統	2010-11 至 2013-14	2013	有
194.	A007GX	香港天文台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關鍵廣域網路及支援辦公室網路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195.	A007GX	香港警務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系統保安風險評估	2008-09 至 2009-10	2009	無
196.	A007GX	香港警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重建通用資訊系統的業務程序重組及可行性研究	2008-09 至 2009-10	2009	有
197.	A007GX	香港警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爆炸品處理電腦系統	2008-09 至 2010-11	2009	有
198.	A007GX	香港警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內部調查課開發廉潔及防貪管理資訊系統	2008-09 至 2009-10	2009	有
199.	A007GX	香港警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重新開發電子相簿庫存系統	2008-09 至 2010-11	2010	有
200.	A007GX	香港警務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刑事及保安處增加資訊科技設備	2008-09 至 2010-11	2010	有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201.	A007GX	香港警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可疑交易報告管理系統	2009-10 至 2011-12	2010	無
202.	A007GX	香港警務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加強總部和五個總區的網絡復原服務	2009-10 至 2011-12	2010	無
203.	A007GX	香港警務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警察資料網絡,以改善電子學習功能	2010-11 至 2011-12	2011	有
204.	A007GX	香港警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開發商業罪案調查科科技罪案組的殭屍網絡攻擊回應系統	2010-11	2011	有
205.	A007GX	香港警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刑事情報電腦系統	2009-10 至 2014-15	2011	有
206.	A007GX	香港警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資料儲存管理工具	2010-11 至 2011-12	2011	有
207.	A007GX	香港警務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遠端存取服務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208.	A007GX	香港警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刑事情報科電訊系統的數據存取和檢索	2007-08 至 2011-12	2011	有
209.	A007GX	香港警務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辦公室自動化伺服器	2010-11 至 2014-15	2012	有
210.	A007GX	香港警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提升國際刑警組織的安全全球警察通訊系統	2011-12 至 2013-14	2013	有
211.	A007GX	入境事務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子郵件系統	2009-10 至 2012-13	2010	有
212.	A007GX	入境事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截取通訊及監察條例》行動資料庫系統	2008-09 至 2010-11	2010	有
213.	A007GX	入境事務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出生、死亡及婚姻登記處增設計算機工作站	2009-10 至 2011-12	2011	有
214.	A007GX	入境事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現金發放計劃資格核實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1	無
215.	A007GX	入境事務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酷刑聲請審理組和執法訴訟組提供電腦設備和相關所需設備	2010-11 至 2011-12	2011	有
216.	A007GX	入境事務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0-11 至 2011-12	2012	無
217.	A007GX	入境事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情報管理系統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218.	A007GX	入境事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策略性改進入境管制站系統的可行性研究	2011-12 至 2012-13	2012	有
219.	A007GX	入境事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台灣居民預辦入境登記	2012-13	2012	有
220.	A007GX	入境事務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2013	無
221.	A007GX	政府新聞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就香港參與 2010 上海世界博覽會設立官方網站	2009-10 至 2010-11	2009	無
222.	A007GX	政府新聞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更新政府新聞網	2008-09 至 2011-12	2010	無
223.	A007GX	政府新聞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搬遷資訊科技設施至海港政府大樓及北角政府合署	2011-12 至 2013-14	2013	有
224.	A007GX	稅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網絡基礎設施	2008-09 至 2009-10	2009	有
225.	A007GX	稅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部門資訊科技計劃及系統基建改善技術研究	2008-09 至 2009-10	2009	無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226.	A007GX	稅務局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2008-09	2009	無
227.	A007GX	稅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現有電腦	2009-10	2009	無
228.	A007GX	稅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進行中型平台改善工作	2009-10 至 2011-12	2010	有
229.	A007GX	稅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電郵系統	2009-10 至 2010-11	2010	無
230.	A007GX	稅務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稅務易系統下的電子遞交報稅表及其他電子服務	2009-10 至 2010-11	2010	無
231.	A007GX	稅務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提供可透過互聯網遞交利得稅報稅表的網上服務	2009-10 至 2010-11	2010	無
232.	A007GX	稅務局	(2) 落實政策大綱	增強「稅務易」系統，使其可採用「我的政府一站通」上的「統一登記服務」	2010-11	2010	無
233.	A007GX	稅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政府收款系統的過時硬件及軟件	2009-10 至 2011-12	2011	無
234.	A007GX	稅務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法團公司商業登記電子服務	2009-10 至 2011-12	2011	有
235.	A007GX	稅務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香港政府一站通」內稅務易系統下的電子遞交報稅表及其他電子服務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236.	A007GX	稅務局	(2) 落實政策大綱	提升於「香港政府一站通」的「稅務易」電子報稅及其他服務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237.	A007GX	稅務局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238.	A007GX	稅務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提供電子服務讓僱主經互聯網提交報稅表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239.	A007GX	稅務局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網上登記證券借用及借出協議及網上提交簽立協議通知書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240.	A007GX	稅務局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及建立流動版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241.	A007GX	創新科技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搬遷資訊科技設施至添馬艦新政府總部大樓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242.	A007GX	創新科技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子處理假期申請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243.	A007GX	創新科技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政府辦公室自動化網絡的資訊科技保安審計	2012-13	2013	有
244.	A007GX	創新科技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基金管理系統的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2012-13	2013	有
245.	A007GX	創新科技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修訂基金管理系統的可行性研究	2011-12 至 2012-13	2013	有
246.	A007GX	創新科技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提升香港認可處電腦系統的可行性研究	2011-12 至 2012-13	2013	有
247.	A007GX	薪諮會聯合秘書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1-12	2012	無
248.	A007GX	司法機構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電子通信網關	2006-07 至 2007-08	2008	有
249.	A007GX	司法機構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子郵件、機密郵件及入門網站系統	2008-09 至 2011-12	2011	有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250.	A007GX	司法機構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高等法院審理的複雜案件／上訴案件提供電子文件冊系統	2006-07 至 2011-12	2011	有
251.	A007GX	司法機構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及保安審計	2010-11 至 2011-12	2011	有
252.	A007GX	司法機構	(4) 維修現存系統	在高等法院大樓三個新的法庭提供網絡服務，並安裝數碼錄音及謄寫服務設備和軟件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253.	A007GX	司法機構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執達主任辦事處傳票系統更新	2011-12 至 2012-13	2012	有
254.	A007GX	勞工及福利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遷移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2007-08 至 2010-11	2010	有
255.	A007GX	勞工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開發和推行一站式服務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256.	A007GX	勞工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鼓勵就業交通津貼科」提供辦公室自動化設施	2011-12 至 2012-13	2012	有
257.	A007GX	勞工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法定最低工資制度下有關殘疾人士特別安排的電腦系統	2010-11 至 2012-13	2012	有
258.	A007GX	勞工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更新展能就業科的展能就業系統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259.	A007GX	勞工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勞資關係科發展新個案管理系統而進行綜合業務流程再設計及系統可行性研究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260.	A007GX	勞工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職業安全及健康管理資訊系統內過時的硬件和軟件	2012-13	2012	無
261.	A007GX	勞工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推行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的資訊系統	2011-12 至 2013-14	2013	有
262.	A007GX	地政總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地稅及地價收款代理系統	2008-09 至 2009-10	2009	有
263.	A007GX	地政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及擴展電子郵件服務	2007-08 至 2010-11	2009	有
264.	A007GX	地政總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三維空間數據庫系統	2006-07 至 2012-13	2012	有
265.	A007GX	地政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測繪處提升辦公室自動化軟件	2011-12	2013	有
266.	A007GX	地政總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入門網站	2010-11 至 2013-14	2013	有
267.	A007GX	法律援助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1-12	2011	無
268.	A007GX	法律援助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個案管理及個案會計系統的數據庫硬件和軟件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269.	A007GX	法律援助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個案管理及個案會計系統的後端電腦伺服器及資料備份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270.	A007GX	法律援助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分署伺服器網絡樞紐更新	2011-12	2012	無
271.	A007GX	法律援助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部門入門網站系統的過時硬件及軟件	2012-13	2012	無
272.	A007GX	法律援助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電子郵件系統升級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273.	A007GX	法律援助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法律援助電子服務入門網站在新的電子政府基建平台的升級	2012-13 至 2013-14	2014	有
274.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	2006-07 至 2011-12	2010	有
275.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管理資訊系統(第二期)	2008-09 至 2011-12	2010	無
276.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第 II 期直接採購權管理系統	2009-10 至 2012-13	2011	無
277.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更新電郵系統基建	2008-09 至 2011-12	2011	無
278.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重新開發合約員工薪資系統	2009-10 至 2014-15	2012	無
279.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進一步開發城市電腦售票網的可行性研究	2011-12	2012	有
280.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文化資訊手機應用程式系統	2011-12 至 2013-14	2012	有
281.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配置電腦保安漏洞掃描器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282.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適用性管理系統	2009-10 至 2013-14	2012	無
283.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電子推廣博物館服務	2011-12 至 2013-14	2013	無
284.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香港考古資料系統	2008-09 至 2014-15	2013	無
285.	A007GX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游泳池月票系統	2012-13 至 2014-15	2013	無
286.	A007GX	海事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本地船隻關務系統	2008-09 至 2010-11	2010	無
287.	A007GX	海事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及改善網上舉報系統	2008-09 至 2010-11	2010	有
288.	A007GX	海事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舊式電腦、伺服器設備和軟件	2009-10 至 2010-11	2011	有
289.	A007GX	海事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電子業務系統基礎設施	2010-11 至 2011-12	2012	無
290.	A007GX	海事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重新開發海事意外調查資料庫系統	2011-12	2012	無
291.	A007GX	海事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危險貨物資訊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2	無
292.	A007GX	海事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船隻航行監察系統-資訊子系統	2010-11 至 2014-15	2013	無
293.	A007GX	海事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通道計劃系統	2010-11 至 2014-15	2013	無
294.	A007GX	海事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電子互動電腦評估系統	2010-11 至 2014-15	2013	有
295.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電子政府基建服務容量	2006-07 至 2010-11	2007	無
296.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非應邀電子訊息管理系統	2008-09 至 2009-10	2009	有
297.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與審計	2009-10 至 2010-11	2010	無
298.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設立政府地址數據基建	2008-09 至 2012-13	2011	有
299.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 落實政策大綱	有關便利用戶經「香港政府一站通」取閱政府表格的計劃	2009-10 至 2012-13	2011	無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300.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中央電腦中心網絡服務擴展至西貢數據中心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301.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在添馬艦安裝一組新的數碼政府合署直播設備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302.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新電子採購措施顧問研究	2011-12	2011	無
303.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項目監管計劃－改善資訊科技項目的採購準備和管理工作	2009-10 至 2011-12	2011	有
304.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添馬艦政府總部大樓辦公室裝置資訊科技設施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305.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電子政府基建服務的應用系統進行檢討及實施新的管理服務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306.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電子政府基建服務的共用系統進行檢討及實施新的管理服務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307.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中央互聯網服務網站內容管理系統的硬件更換及軟件升級	2010-11 至 2011-12	2012	無
308.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政府主幹網絡升級工程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309.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建設中央電腦中心共享虛擬化基礎設施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310.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決策局及辦公室搬遷至新添馬艦政府總部大樓提供技術支援	2011-12	2012	無
311.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電子採購系統資訊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	2012-13	2012	無
312.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政府新一代通訊基礎設施的目錄服務	2011-12 至 2013-14	2012	無
313.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開發政府資料及知識管理的元數據標準及資料管理標準指引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314.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實施「香港政府一站通」個人化界面計劃進行項目管理和項目發展	2009-10 至 2013-14	2012	有
315.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評估提升香港郵政核證機關基礎設施的技術方案進行概念驗證	2011-12 至 2013-14	2012	無
316.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認證智能身份證提供共用公共基礎設施	2006-07 至 2011-12	2012	無
317.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檢討和優化政府資訊保安的相關規例、政策及指引	2011-12 至 2012-13	2013	無
318.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電子採購系統進行檢討及實施新的管理服務	2012-13	2013	無
319.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關鍵和主要系統／設施的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0-11 至 2012-13	2013	無
320.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審議政府財政預算的答問系統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321.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建設共用服務網站及認證設施	2011-12 至 2014-15	2013	無
322.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 落實政策大綱	項目管理服務 - 推行電子資料管理項目	2011-12 至 2013-14	2013	有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323.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優化中央電腦中心網絡服務的防火牆及網絡監測系統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324.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中央互聯網接達服務的系統容量	2011-12 至 2013-14	2013	無
325.	A007GX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 落實政策大綱	研究共用的電子資料管理服務和驗證實施概念	2012-13 至 2014-15	2014	有
326.	A007GX	保險業監理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腦基建	2008-09 至 2012-13	2011	有
327.	A007GX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4) 維修現存系統	優化網絡基建	2008-09 至 2009-10	2009	有
328.	A007GX	破產管理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0-11	2011	有
329.	A007GX	破產管理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入門網站、保密電郵系統及有關的硬件、軟件	2010-11 至 2012-13	2012	有
330.	A007GX	破產管理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辦公室軟件套件	2011-12	2012	無
331.	A007GX	規劃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過時電腦軟件	2009-10 至 2011-12	2011	有
332.	A007GX	規劃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電子文件管理系統	2007-08 至 2014-15	2011	有
333.	A007GX	規劃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過時的個人電腦和網絡設備	2008-09 至 2012-13	2011	有
334.	A007GX	規劃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供進行外勤工作及工地記錄檢索的流動電腦及電子資料庫系統	2008-09 至 2013-14	2011	有
335.	A007GX	規劃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0-11 至 2013-14	2012	無
336.	A007GX	規劃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流動設備保安及資訊權益保障	2008-09 至 2013-14	2012	有
337.	A007GX	規劃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公眾網上參與規劃研究的地理信息系統	2011-12 至 2013-14	2012	無
338.	A007GX	規劃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規劃申請及個案監察系統的工作流程	2010-11 至 2014-15	2012	無
339.	A007GX	公務員敍用委員會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0-11	2010	有
340.	A007GX	公務員敍用委員會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個人電腦、網絡工具及電腦軟件	2010-11	2011	無
341.	A007GX	香港電台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安裝網絡入侵防禦系統及保密插口層虛擬私有網絡裝置	2010-11	2011	有
342.	A007GX	香港電台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機密和部門郵件系統	2011-12	2012	有
343.	A007GX	香港電台	(4) 維修現存系統	網絡存儲升級及更換舊電腦	2011-12	2012	無
344.	A007GX	香港電台	(4) 維修現存系統	優化網絡基建	2010-11 至 2011-12	2012	有
345.	A007GX	香港電台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2-13	2013	有
346.	A007GX	香港電台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開發項目資訊系統和版權管理系統	2009-10 至 2013-14	2013	無
347.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網上接達差餉估價冊及地租登記冊內資料的電子服務	2008-09 至 2009-10	2010	有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348.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差餉物業估價署的用戶工作站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349.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數據庫平台-第二期	2009-10 至 2011-12	2011	無
350.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提供網上繳費(徵收過期遞交「新租出或重訂協議通知書」的費用)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351.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客戶管理資訊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352.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內部電子郵件系統及機密電子郵件系統提供遠端存取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353.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郵及相關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2	無
354.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更換臨時估價系統進行可行性研究及系統分析與設計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355.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配對差餉估價記錄和根據政府租契條例訂立的地稅記錄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356.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推行知識管理系統	2011-12 至 2013-14	2013	無
357.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統計分析系統的運作平台	2011-12 至 2013-14	2013	無
358.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359.	A007GX	差餉物業估價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網上物業銷售電子資料庫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360.	A007GX	選舉事務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子郵件系統	2008-09 至 2009-10	2010	有
361.	A007GX	選舉事務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優化選民登記電腦系統	2009-10 至 2010-11	2011	有
362.	A007GX	選舉事務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選舉事務處的獨立電子存檔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363.	A007GX	選舉事務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0-11	2011	無
364.	A007GX	選舉事務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開發核實選票及自動點票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365.	A007GX	選舉事務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改善軟件資產管理系統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366.	A007GX	選舉事務處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郵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3	有
367.	A007GX	選舉事務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368.	A007GX	選舉事務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檢討選民登記新系統	2012-13 至 2013-14	2013	有
369.	A007GX	保安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在添馬艦政府總部大樓辦公室建立網絡基礎設施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370.	A007GX	社會福利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網上查詢牌照申請進度系統	2007-08 至 2010-11	2007	有
371.	A007GX	社會福利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更新義工運動網頁及重新建立服務機會模組	2009-10 至 2013-14	2010	無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372.	A007GX	社會福利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推行電子會議方案	2010-11 至 2011-12	2011	有
373.	A007GX	社會福利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優化社會保障電腦系統	2011-12	2012	無
374.	A007GX	社會福利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重新開發長期護理服務系統的可行性研究	2010-11 至 2011-12	2012	有
375.	A007GX	社會福利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檢討部門資訊科技計劃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376.	A007GX	社會福利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重新開發長者卡計劃的電腦系統和打印系統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377.	A007GX	社會福利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優化社會保障電腦系統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378.	A007GX	社會福利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辦公室自動化系統軟件升級	2013-14 至 2014-15	2014	無
379.	A007GX	學生資助辦事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改善學生資助貸款系統以應付一次性放寬延期還款措施	2009-10 至 2010-11	2009	無
380.	A007GX	學生資助辦事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貸款文件管理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381.	A007GX	學生資助辦事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拖欠還款管理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382.	A007GX	學生資助辦事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電子帳單及相關服務系統(電子帳單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383.	A007GX	學生資助辦事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計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384.	A007GX	學生資助辦事處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建立虛擬私有網絡	2011-12 至 2012-13	2012	有
385.	A007GX	學生資助辦事處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2	無
386.	A007GX	學生資助辦事處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資助計劃提供網上申請服務	2007-08 至 2011-12	2012	有
387.	A007GX	工業貿易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戰略物品許可證電子申請系統的電腦伺服器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388.	A007GX	工業貿易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改善資訊科技保安基礎設施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389.	A007GX	工業貿易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子原產地證書系統的過時軟件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390.	A007GX	工業貿易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保安審計	2010-11 至 2012-13	2012	無
391.	A007GX	工業貿易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電郵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392.	A007GX	工業貿易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提升部門入門網站、中小型企業電腦系統和香港服務提供者核證計劃電腦系統	2010-11 至 2013-14	2013	無
393.	A007GX	工業貿易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採用無障礙網頁設計及更換「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網站」系統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394.	A007GX	運輸及房屋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搬遷辦公室網絡設置及安裝導線	2008-09	2008	無
395.	A007GX	運輸及房屋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添置及搬遷資訊科技設施至添馬艦政府總部大樓	2010-11 至 2012-13	2011	無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396.	A007GX	運輸及房屋局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機場擴建工程統籌辦公室設置資訊網絡基建及政府辦公室自動化設施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397.	A007GX	運輸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重置一站式入門網站上預留未經分配的普通車輛登記號碼服務	2007-08 至 2009-10	2008	無
398.	A007GX	運輸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商用車輛駕駛執照續領及簽發的新安排	2007-08 至 2008-09	2008	無
399.	A007GX	運輸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更換電腦化筆試系統	2008-09 至 2010-11	2009	無
400.	A007GX	運輸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推行改善道路安全的新政策措施提供系統支援	2008-09 至 2010-11	2009	無
401.	A007GX	運輸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利用先進科技於事故管理的可行性研究	2007-08 至 2010-11	2010	有
402.	A007GX	運輸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搬遷運輸署的電子服務至「常備承辦協議」承辦商的數據中心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403.	A007GX	運輸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風險評估和審核	2010-11 至 2011-12	2011	無
404.	A007GX	運輸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提升部門入門網站系統	2011-12	2011	無
405.	A007GX	運輸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軟件資產管理與修補程式管理的系統升級	2010-11 至 2012-13	2012	有
406.	A007GX	運輸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資訊科技保安系統升級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407.	A007GX	運輸署	(2) 落實政策大綱	為網頁採用無障礙設計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408.	A007GX	運輸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遷移電子服務至電子政府基建服務新平台	2013-14	2013	有
409.	A007GX	庫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醫療及牙科福利資格核證系統	2006-07 至 2008-09	2010	有
410.	A007GX	庫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在一般繳款單系統提供電子發單服務	2008-09 至 2012-13	2011	無
411.	A007GX	庫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現金支付系統	2011-12 至 2013-14	2011	無
412.	A007GX	庫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債務管理系統	2010-11 至 2011-12	2011	有
413.	A007GX	庫務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新資訊科技基礎設施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414.	A007GX	庫務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設置保安監察與審計系統	2012-13	2013	無
415.	A007GX	庫務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基金管理系統升級	2012-13 至 2013-14	2013	無
416.	A007GX	庫務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為「政府財務管理資料系統」提升至「反向代理系統」	2013-14	2014	無
417.	A007GX	水務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革新互聯網及內聯網網站	2008-09 至 2009-10	2009	有
418.	A007GX	水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為供水網絡日常運作而設的流動地理資訊系統	2009-10 至 2011-12	2011	有
419.	A007GX	水務署	(4) 維修現存系統	更換電腦和辦公室自動化軟件	2009-10 至 2010-11	2011	有
420.	A007GX	水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斜坡管理系統	2011-12 至 2012-13	2012	無

項號	分目	局／部門	類別	計劃項目名稱	開支年份	完成年份 (備註 1)	延誤 (有／無)
421.	A007GX	水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研究支援客戶電話諮詢中心的資訊科技系統	2012-13	2012	無
422.	A007GX	水務署	(3) 改善服務或提高生產力	改善水務署的電子化公用設施記錄聯通系統	2011-12 至 2013-14	2013	無
423.	A007GX	水務署	(1) 保護資料及系統保安	客戶服務及發單系統線上安全升級	2013-14	2013	無

備註 1：

完成年份指有關項目投入生產運作的年份。有些項目於投入運作後，仍有少量開支，例如：系統護理。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75)

總目： (155)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 (王榮珍)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建議向「創新及科技基金」注資五十億元，當局會否趁此機會評估該基金的運作往績，據此適當予以優化或擴大適用範圍；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盧偉國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6)

答覆：

創新及科技基金(下稱「基金」)檢討

政府在2013年年中就基金進行全面檢討(下稱「基金檢討」)，就運作近15年的基金進行評估，以及找出可予改善之處。基金檢討在2014年年底完成，我們隨後向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提交了基金檢討的最後報告，以及建議改善措施，包括優化或擴大基金適用範圍，主要措施包括：

- (i) 擴大基金的資助範圍至更多下游研發活動；
- (ii) 豁免政府決策局／部門及法定機構發起的項目的業界贊助要求，及提高公營機構試用計劃的資助上限；
- (iii) 放寬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項目的時限，由最多2年增至3年，以更好地配合研究生完成博士學位一般所需的時間，並容許參與公司及大學更大彈性商討和彼此協定知識產權的安排；以及
- (iv) 籌備設立「企業支援計劃」，以突破現有「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面對的各種限制。

事務委員會肯定基金在推動香港創新及科技發展方面的角色，並支持以上建議。大部份新措施已陸續落實，其他工作(例如推出企業支援計劃，以逐步取代小型企業研究資助計劃)亦在積極進行中。

向基金注資

我們十分感激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2015年2月27日的會議上，批准向基金注資50億元。我們一定會善用這些資源，為創新及科技發展提供長遠及全面的支援。

我們會繼續不時檢討基金的資助成效，不時檢討基金的資助成效，及推行新措施以締造更有利的生態環境供進行研發及技術轉移，並會適時諮詢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 完 -